



得更豐盛的生命

安汝慈 (Ruth Paxson) 著

活水的江河
(Rivers of Living Water)

呼召過聖潔的生活
(Called Unto Holiness)

最高的生命
(Life on the Highest Plane)

得勝的迦勒
(Caleb of Victory)

附：豐滿的生命

何爾登 (J.S. Hurnard) 著

得更豐盛的生命

最高的生命

(Life on the Highest Plane)

活水的江河

(Rivers of Living Water)

呼召過聖潔的生活

(Called Unto Holiness)

得勝的迦勒

(Caleb of Victory)

著者：安汝慈 (Ruth Paxson)

豐滿的生命

(Fullness of The Life)

著者：何爾登 (J.S. Humard)

出版：拾珍出版社

香港新界沙田中央郵箱911號

<http://www.found-treasure.org>

E-mail: foundtreasurepob911@yahoo.com.hk

代理：種籽出版社有限公司

香港九龍觀塘巧明街110號

興運工業大廈一樓B1室

Tel: 2386-1223

Fax: 2728-0399

製作：活道製作印刷公司

Tel: 2771-8284

E-mail: liwordhk@yahoo.com.hk

二〇〇九年三月出版

Cat No. FT063

ISBN: 962 241 127 4

Printed in Hong Kong

目 錄

序言.....	7
最高的生命	9
第一篇 生命的三等級	11
第二篇 屬靈人的標記	22
第三篇 達到屬靈的道路.....	32
第四篇 基督作我們的生命.....	67
第五篇 充滿聖靈的生活.....	79
第六篇 潔淨——得着豐盛的必需品	92
第七篇 被聖靈充滿當盡的本分	99
第八篇 信心.....	122
第九篇 作見證.....	136
活水的江河	141
第一篇 屬肉體基督徒的標記.....	143
第二篇 屬靈基督徒的標記.....	152
第三篇 兩個相對的地位.....	164
第四篇 基督徒的揀選——自己或基督	172
第五篇 基督是我們的生命.....	181
第六篇 聖靈充滿的生命.....	192
第七篇 充滿的先決條件.....	201
第八篇 屬靈人所當盡的本分——奉獻	209

第九篇 屬靈人所當盡的本分——信心	221
呼召過聖潔的生活	231
序言	233
第一篇 與基督聯合	234
第二篇 與基督同住	251
第三篇 在基督裏的豐富	266
第四篇 基督的戰士	283
得勝的迦勒	299
小引	301
第一篇 青年的迦勒在加低斯巴尼亞	303
第二篇 青年時代的迦勒	310
第三篇 在加低斯巴尼亞所決定的結局	320
第四篇 中年時代的迦勒——在曠野裏	325
第五篇 晚年時代的迦勒——在迦南	334
第六篇 迦勒給我們的靈訓	346
豐滿的生命 何爾登 (J.S. Hurnard) 著	349
前言	351
第一篇 聖靈的事	355
第二篇 聖靈的殿	358
第三篇 聖靈的律	361
第四篇 聖靈的果子	365
第五篇 聖靈的能力	368
第六篇 聖靈的恩賜	372
第七篇 聖靈的職事	375
第八篇 聖靈的寶劍	380

第九篇	聖靈的合一	384
第十篇	聖靈的安慰	388
第十一篇	聖靈的交通	393
第十二篇	聖靈的更新	396

序言

安汝慈教士（Ruth Paxson）生於美國中西部。她的童年與受教育的情況，鮮為人知。她曾出任女青年會的巡迴幹事，專責東岸著名女子學府的福音事工，包括史密斯（Smith）、賀理紅山（Mt. Holyoke）、華沙（Vassar）、衛拉斯理（Wellesly）等院校。

安汝慈熱心於學生志願運動，曾以這運動的代表身份，到各處院校和教會證道。在她 35 歲的時候，雖然在人看年紀已不輕了，但她一清楚是神的呼召，就毅然答應主而往海外宣教。得青年會所支持，就在 1911 年乘船前往中國；在中國傳道達 17 年之久（1914-1931）。她熱愛中國，是個極有愛心的宣教士，因着她的熱誠、殷勤、努力的傳揚福音，以致多人在她的引領下歸向基督。後來，她中斷與任何組織的關係，以獨立宣教士的身份事奉，把握着主給她的機會到處作工。她最初的工作是建立教會女子學校，在她們當中，她個人佈道的工作果效顯著，許多人因此成為基督徒；這些人後來出任中國的要職，也有成為基督教會中的負責人。

安汝慈也感到神特別呼召她去牧養中國不同宣教機構以及不同宗派的宣教士，使他們靈命能長進，進入基督的豐滿。她在華北設立了一個避暑之家，專供宣教士作退修

之用。

安汝慈教士也是一位女作家，在文字事工上亦有相當卓越的事奉。因着她有豐富、進深的美好靈性，並她在人生中的各種經歷，以致她的題材均能將基督福音之意義清晰且活潑地表達，使未信者得以明白真道接受救恩；已信者在追求上靈命得長進，過成聖的生活。

安汝慈的著作中，《最高的生命》（*Life on the Highest Plane*）可說是她所傳信息的中心；她從這書又撮寫成了另一本小書《活水的江河》（*Rivers of Living Water*）。她以後的信息，大多都根據這二書的中心而發表。

安汝慈又是英美兩國開西培靈大會（*Conferences of Keswick's*）少數美籍女講員之一，同時她也經常應邀在各處教會的特會中為神說話；造就信徒、傳揚福音。

安汝慈教士終生保持獨身，退休時在美國麻省（*Massachusetts*）居住，享年73歲。

註：安汝慈教士的書在中國已出版過的有：《最高的生命》（*Life on the Highest Plane*）〔培靈講章〕（早已絕版）、《呼召過聖潔的生活》（*Called Unto Holiness*）〔開西講章〕、《活水的江河》（*Rivers of Living Water*）、《得勝的迦勒》（*Caleb of Victory*）、《祈禱與佈道》（*Intercession and Evangelism*）、《得勝》（*About Victory*）等。

The background features a soft, ethereal sky with several birds in flight. On the left, there are large, stylized, swirling cloud-like shapes. At the bottom, there is a dense field of tall grasses.

最高的生命

Life on the Highest Plane

得更豐盛的生命

我的心渴慕到了這個時候，甚是快慰！當我還未啟程以前，有幾位朋友聞得我將要到南方來，他們便問我為甚麼緣故要在炎熱的暑天南來，但培靈會既然來信給我，我就用了兩三個禮拜的時間來求問主、禱告主，主的旨意要我來，不論暑天與不暑天，我都要來了。我這次南來得着這良好的榮美的機會，為主作工，滿心的讚美主和稱謝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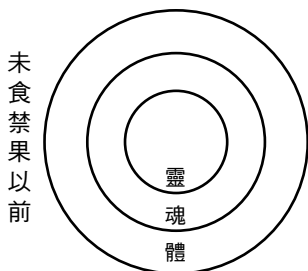
我在這次聚會的一連幾個晚上，只講一個題目，就是「信徒最高級的生命」。我聞得聚會中各位多是信徒，特選定這個最高的題目和各位交通，我們在聖經中查考，便知道我們是何等人。聖靈曾指示保羅把人分作三等人，各位必在此三等人中，神也在經文中顯明了這三等人，一經察驗便知道自己屬那一等人了。

主在聖經中怎樣顯示這三等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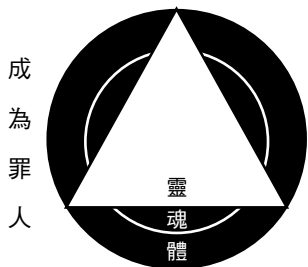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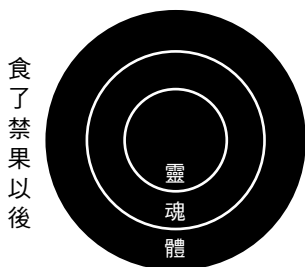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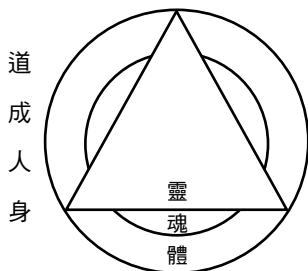
- (一) 最低級就是屬血氣的人
- (二) 最高級就是屬靈人
- (三) 居中級就是屬肉體的人。茲分述之：

前後亞當

前亞當—墮落人



後亞當—拯救神人



一、最低級的生命——屬血氣的人

這班最低級的血氣人，非屬主的人：「然而屬血氣的人不能領會神聖靈的事，反倒以為愚拙，並且不能知道……。」（林前二14）可見此等人，是與神沒有正常聯絡的，所以他不接納主，與主無關，全無主的生命；他生命的中心是專顧自己，讓舊人掌大權統轄全人，管轄他的一切心思、知覺、情感、言語、意志和行為。他的天性是「罪」的，所以他的行為也都是「罪」的。屬血氣的人，對於神是死的，但是對於罪惡、對於自己、對於撒但卻是活的。他是在「空中掌權的主」的權威下、是罪的奴隸，

無力自拔，沒有希望。最悲慘的就是這「當代的神」把他的心眼弄瞎了，使他看不出他自己處境的危險，不能認識神、不能敬愛神、不能接納神，甚至也是不能尋求神。

前面所述關於屬血氣的人的光景，顯然是人類最低級的生命了。

二、最高的生命——屬靈人

屬靈人是深信耶穌與神有密切的關係，與屬血氣的人，適成一反比：「屬靈人能看透萬事，卻沒有一人能看透了他。」（林前二15）因為屬靈人，已有了主的靈命在裏面，即神豐盛的生命，是因聖靈住在他裏面，充滿他、引導他、教誨他，加能力給他，先使他的靈重生，而後得着的。

屬靈人與基督耶穌有三重關係，是在祂的性情、言語、行為上表明出來的：

一、屬靈人是全心接納基督作救主。

二、屬靈人是全心獻給基督、順服祂，以祂作主宰，一生都交託給祂管理。

三、屬靈人已經支取基督作每日的生命。

因此耶穌基督和他是「一個人」，正如葡萄樹與葡萄枝是一體那樣，在他的生命中，他以基督為他最大的需要；在他的情感中，基督佔了最高的位置；在他的心目中，除了基督便沒有別的。

屬靈人對於神是活的，對於罪、對於撒但、對於自己，卻是死的。他是神的奴僕，且高高興興地、快快樂樂

地承認耶穌的主權，而甘心樂意順服祂。

在屬靈人的眼光裏，耶穌是極真實而寶貴的；所以他尊重耶穌、敬愛耶穌、服事耶穌、讚美耶穌、敬拜耶穌。他對於耶穌這種情景，並非出於他的自動，這是因為他完全受了聖靈的感動，讓聖靈在他裏面作工。靠着聖靈的引導和幫助，使他能尋求基督耶穌，認識祂、愛祂、接受祂作救主、作主，得着祂豐盛生命的充滿。

前面所述屬靈人的光景，顯然是最高的生命。

三、居中級的生命——屬肉體的人

居中級屬肉體的人，用主的道來衡量他，是一個腳搭兩隻船，介乎兩方面的人。

哥林多前書第三章一至四節曾有四次論到這屬肉體的人說：「弟兄們！我從前對你們說話，不能把你們當作屬靈的，只把你們當作屬肉體的，在基督裏為嬰孩的。我是用奶餵你們，沒有用飯餵你們；那時你們不能吃，就是如今還是不能。你們仍是屬肉體的；因為你們中間有嫉妒、分爭，這豈不是屬於肉體，照着世人的樣子行麼？有說我是屬保羅的；有說我是屬亞波羅的；這豈不是你們和世人一樣麼。」

這樣看來，屬肉體的人，也是一個基督徒；因為他已經相信耶穌基督為他的救主，所以他對於神有父子的關係，但他屬主還是名不副實。他已被聖靈重生，聖靈住在他裏面，但是他常常使聖靈擔憂；常常銷滅聖靈的感動；所以聖靈的權柄與能力，在他的生命中受了限制，未能完

全行使祂的權柄。

這屬肉體的人既然藉着重生而更新；但他在基督裏，仍是一個嬰孩。他在主的筵席上，享受主所賜給的豐盛肴饌，但他沒有胃口，也沒有食量，望着山珍海味而不能下咽，所以他只好飲點「乳酪」以苟延生命。他不是一個成年的人，他與主耶穌固然有一種初步的聯合，但他在實際上是一個淫蕩的人；他戀愛世俗、羨慕世人和世上種種祝福的心勝過敬愛耶穌基督。

屬肉體之人的生命，一半是為基督而活，一半是為他自己而活，主耶穌確實應是他生命的中心；但是他裏面的王位，還是為他自己的舊人所佔有，因此他就受着兩種勢力的管治，有時他的心思、情感、言語、意志、行為，聽從基督的支配；但是由自己支配的時候更多。在屬肉體的人裏面，有兩個天性對立交戰：一種是屬神的性情，一種是屬肉體的性情。有時奮然興起便為神而活，但他對於罪、己、撒但，也同樣是活着的，他是竭力要作一個兩面的人，他的靈有時屬天，或有時屬地，靈程的或升或降，全無一定，常在水波紋的軌道上過他極苦惱的生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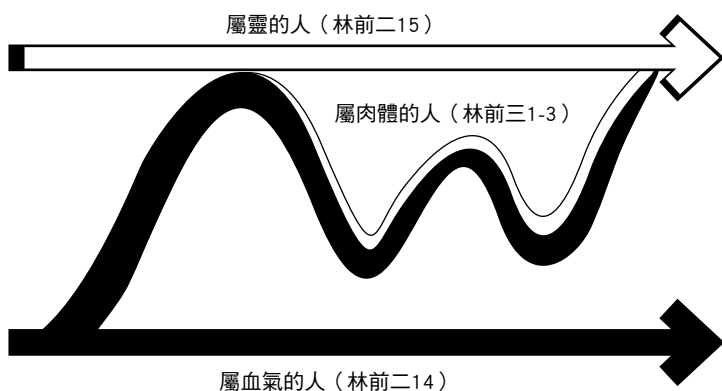
前面所說三等人的光景，如今用一個簡明的圖樣來表明。

圖中在下的黑線便是屬血氣的人，此等人在座的人中必定有；在上的白線是屬靈人，即上文所說過與主有三大關係的；至於中間的白黑線很像一條蛇，又如波浪的高低極不美觀，這是屬肉體的人的寫真，或者就是你現在生活的情形，是你的形像，因為神在聖經裏曾照了三等信徒的

形像，你我一看便能自知「己」的真面目了。比喻我們與朋友同照相片，沖曬以後，相貌美麗就付款取相片，倘若我的面貌本來是醜陋的，你見相片極不像樣，便以為攝技不好。你雖不認這相片是你，但這相片實在是你的。

各位兄姊們！你知道神是一位靈巧的照相師麼？神今天晚上要在聚會中給每一個人攝相，願各位都能由神那裏接受你自己的相片，親眼看見自己的真容，願各位不要怕看自己的醜態，不要不認自己的本來面貌！

這幅圖表居中的，像蛇形的相片，即是屬肉體的人的真相，這相片計有六大特點：



(1) 不住爭戰

屬肉體的人，天天都是在「不住爭戰」裏面過生活，羅馬書第七章二十二至二十三節記着這等人是有兩種不同性情的律同在一個人裏面交戰；加拉太書第五章十七節說出這是情慾和聖靈相爭。這兩種勢力同在一人裏面是彼此

對敵的，他有一半順服這律，也有一半順服那律，這兩方的勢力終日互爭雄，各自爭競，要完全管理這人。所以肉體與聖靈就在這人裏面交戰起來，再接再厲的不住爭戰。聖靈有時得勝，信徒的靈裏就可暫時得享平安快樂，那麼在重生時，得神賜給他的性情就可能管治他，基督也就在此人的靈裏得了勝利。同時那被勝過的肉體常在裏面反抗神的掌權，於是爭戰又開始了，倘若肉體這次的爭戰能夠反敗為勝，靈裏的平安喜樂也就失去了。

從前我的朋友有一個六歲的小孩子雅各，常常離家到外邊去，父母很是為他擔憂，一天便對孩子說：「雅各！不要到家外去，倘若再去，必嚴厲處罰。」雅各唯有表示聽命。兩日後有鄰居孩童來相邀，便又到外邊去了，經母親重責以後，雅各說：「我在門前好像有魔鬼拉住我一腳，神又拉住我一腳，但是魔鬼的力大些，把我拉到外邊去。」各位！你有這經歷沒有，你覺得魔鬼力量總是大些沒有，天天是這樣，年年也是有這樣的經歷麼？此兩個天性不住的爭戰，使人心裏每日總是不得安息，這真是屬肉體的人，必有許多的愁苦！

（2）每次失敗

屬肉體的人，總是勝少敗多的：「因為我所作的，我自己不明白；我所願意的，我並不作；我所恨惡的，我倒去作。」（羅七15、19）你看這樣的人是何等沒有裏面平安？

羅馬書第七章乃是一段屬靈的歷程，是靈程必經之

路。保羅已得了經歷，嘗過了個中苦味，保羅也知道你我的光景也是如此，他極願意我們得勝。但是人人的結果，總是這樣的嘆息說：「我真是苦阿！」在座各位你也有這樣嘆息的聲音沒有？相信你必有一個時期，你是有這樣的嘆息。誰沒有說過這嘆息的話呢？我們在一天之始，或者一年之始，不知道立了多少，那些應該做，何者不應該作的志願，但未到黃昏以前，我們的心便感痛悔了，因為我們又失敗了，我們要作的事沒有做，不該作的事反倒作了，這種的情形真是使我們寢睡都覺得不平安，舊日所有的一切舊東西：壞脾氣、易怒、憂慮、怨謗、驕傲、自私、惡毒、從俗、假冒、惡言、苦痛、嫉妒、爭吵、懷恨種種不良的意念豈不住在這裏面作怪，不但損己害人並且牽累教會，尤其使神擔憂。在座中有失敗的信徒麼？我們要知道屬肉體的人，一生總是失敗的阿！

（3）老不長進

屬肉體的基督徒永不會長大的，他老是矮小，在基督裏只是一個嬰孩：「弟兄們！我從前對你們說話，不能把你們當作屬靈的，只得把你們當作屬肉體，在基督裏為嬰孩的。我是用奶餵你們，沒有用飯餵你們，那時你們不能吃，就是如今還是不能。」（林前三1-2）

在哥林多書信所說的基督徒，原是應該成長的，他們作了多年基督徒，理當在基督裏可為靈性上的壯丁，但他們仍是在基督裏的嬰孩，他們應該是健壯吃肉的大人，不是吃奶的嬰孩，但他們在身材上氣力上都沒有增長。不知

道過了多少年日，他還是嬰孩的身量，為父母的，得着這樣的兒子，是何等的痛苦呢！當我們悔改信道起初為在主裏的嬰孩的時候，天上自然充滿了許多喜樂的歌聲，若是我們信了許久，仍然是個嬰孩，你說父神的心是何等的悲傷呢！現在要問各位！你是成長的人，還仍然是一個嬰孩呢？倘你答說不知，你該查考這位嬰孩的特點便知道了。嬰孩約有三個特點：

（一）常受人的供給，有一種依賴性，需要多人服事他。

（二）常要多人關顧，要得多人注意他，有人料理陪伴他便喜悅，偶然離開就不願意了。

（三）量度窄，很是小氣，有許多東西可以吃，也有許多玩物可嬉戲，就喜笑；如若不然，他就會哭到天崩尚未止聲，使父母很是難過。

請問你們教會中也有這樣的信徒麼？他不會讀經，單靠他人餵養。他得着糧食只在主日聽講道，不能自尋養料。他常吸引別人注意，喜怒無常，常與人分爭，教會甚難處理的就是這等信徒，這是屬肉體的信徒。教會軟弱的原因，實為這等信徒多，他完全倚靠人，只能吃些易消化的食物，他常常跌在罪中，牽累教會受害不小。在座各位中有這等人麼？你信主許久，是否常要牧者的懷抱？還是長大的人，能幫助教會與牧者呢？

（4）不結果

「凡屬我不結果子的枝子，祂就剪去；凡結果子的，

祂就修理乾淨，使枝子結果子更多。」（約十五2）

屬肉體的基督徒的影響總是消極的，樹活着，根也活着，但總是白佔地土，因它不結果子。屬肉體的基督徒在主日在禮拜堂中佔了一位子，表明他對主的愛與敬虔，但他因在家裏的人和同事朋友的面前，行為不好，所以不能帶他們來禮拜。他雖是葡萄樹的枝子，但是無果子結出，實在是無用的枝子，所以屬肉體的人在教會裏是有害而無益的。

（5）不貞潔

「你們這些淫亂的人哪！豈不知與世俗為友，就是與神為敵麼？所以凡想要與世俗為友的，就是與神為敵了。」（雅四4）這句話是多麼深刻而有威嚴的責備！

我們要知道信徒是基督屬靈的肢體；世俗的人都是魔鬼的奴隸和工具，「世界」就是撒但的眼睛、耳朵、手、腳，用來攻擊神，是牠搶奪人靈魂的最厲害兵器。我們既然屬主就不該屬世界了，所以我們不要再與世俗為友，因為世俗是肉體的情慾、眼目的情慾，與今生的驕傲。世俗的事情可以在人的言談上、頭髮的裝飾上、衣裳上、交遊上、娛樂上、書籍上、性格上、買的物件上、志願上、活動上都能表顯出來。凡人沉溺其中，縱容他的情慾，貪圖自己的舒服，這便是世俗，污穢人的心志、行為、良心、使人不能享受基督的平安與喜樂；也便是世俗，追求肉體的情慾；追求財產，求人歡心，思想卑鄙、淫書、不道德的影片、奢華的衣裳、污穢的圖畫，使人看了就會忘記基

督，這都是眼目的情慾。凡使人自高自大，誇耀自己；使人注意世上的事；使人想念世上的財富、名譽、榮耀，使基督徒失去在基督裏的權利，這都是今生的驕傲。

前面所說這一切的生活，都是世俗的事，都是不貞潔的生活。

（6）不真誠

屬肉體的人，他的生活，是偽善的生活。「從前你們是暗昧的，但如今在主裏是光明的，行事為人就當像光明的子女。」（弗五8）「神就是光，在祂毫無黑暗……我們若說是與神相交，卻仍在黑暗裏行，就是說謊話，不行真理了。」（約壹一5-6）「這豈不是屬乎肉體，照着世人的樣子行麼？」（林前三3）屬肉體的言行不相符，他的行事與他的見證不相符。他承認他所沒有的，他行事如世上的平常人一樣，他立下這等不好的榜樣，他不能引他人歸主。

前面所說的能夠證明屬肉體的基督徒缺乏神的美德，不蒙神悅納。但是凡在爭戰中疲乏了、失敗中謙卑了，明白自己的短處了，因不結果子而憂傷了，虛偽中覺悟着痛苦了，想從屬肉體中到屬靈中，而且呼求着的信徒，仍然可有得着豐盛生命的希望，因為神已為我們開了羅馬書第八章的新路，是行得通的，願主祝福我們，使各位在靈裏得勝，在靈程上進步。阿們！

「耶和華阿！願祢照祢的話，使祢的慈愛，就是祢的救恩，臨到我身上！」（詩一一九41）

屬靈人的標記

人有病必求良醫，其目的有二：

一，診斷病症

二，對症下藥，希望他的病能早日痊癒

然有多位良醫在此，但未知病之所在，到底仍是群醫束手，無從施救。今晚我們要尋求靈病之所在，更進而求治病的方法。昨晚已將生命的三級生活，附圖說明，這居中級的——蛇形黑白線的——屬肉體的信徒，生活上的苦況，我們已詳細洞悉了，諒各位也不願意長久在這居中級來過活了。今晚我們要尋求白線前面最高級的生活，不是屬肉體的生活，乃是屬靈的生活。基督徒到了屬靈的地位是怎樣的呢？

一、充滿平安

「我留下平安給你們，我將我的平安賜給你們；我所賜的，不像世人所賜的；你們心裏不要憂愁，也不要膽怯。」（約十四27）「我將這些事告訴你們，是要叫你們在我裏面有平安。在世界上你們有苦難；但你們可以放心，我已勝了世界。」（約十六33）

屬靈的基督徒的平安，就是與基督同在。主耶穌說：「我賜給你們我的平安」，這並不是說在屬靈基督徒的生

活裏沒有爭戰，不只還有爭戰，且要藉着爭戰而成長；雖然這樣，但是在基督裏已有充分得勝的平安了。屬靈的信徒既然不犯他所知道的罪，所以他常安歇在天父蔭庇之下，他又常與神交通，不受污穢的手，頹喪的良心和良心的責罰所摧殘，所以在他的生活中是充滿喜樂平安的。

二、得勝有餘

「感謝神！使我們藉着我們的主耶穌基督得勝。」
(林前十五57)「然而靠着愛我們的主，在這一件事上，已經得勝有餘了。」(羅八37)

信徒的主人改換了，他現在的地位是自由的，神告訴他說，他已從罪的權勢下得了自由，他在基督裏已超越舊造，十字架的勝利是一切的勝利，他在基督裏可以勝利地經過生命的戰場。

信徒與基督同死、同活、同升天，與基督聯合，他是一個勝利者。他的勝利包括一切。勝過一種罪的人，能勝過一切的罪，如保留罪一刻鐘的人，便可保留至一點鐘或一天之久。勝過罪惡是基督的恩賜，也是永遠的勝利。

與罪爭戰者是祂——主基督，不是我們。沒有人受害比基督還要深，祂是好人而為罪所傷，祂在十字架上完全勝過了罪，我們信靠主也在主裏同得勝，但信徒犯罪是表明自己的失敗，表明自己不是勝利者，乃是失敗者。

勝利不一定是輪流式的，卻是永遠的，神能使我們無論在何時何地，在何種情況之下，在何種事情之中，總是在基督裏常得勝利的。我不主張說人是「不能犯罪」，乃

是「可以不犯罪」。「不能犯罪」便是全無罪：「可以不犯罪」乃是主給我們以力量勝罪，主已復活升天，使我們可以支取祂的力，祂的力就在我的身體顯出。

我們在基督裏所得的自由不是暫時的，乃是永遠的。我曾有兩個禮拜向芝加哥的廚師公司的婦女講道，這次經歷將暫時與永遠的平安分別得非常清楚。在第一次聚會，一個醜陋的婦女屢次搗亂，幾致散會。那婦人進前來要求我救她出獄，並應許以後做個好人，若我願意幫助她，她也願作個基督徒。她說她曾有二十六次因犯同一樣的罪坐獄。她曾得二十五次釋放，但她並不覺得自由，她只想脫離牢獄，不願脫離罪惡。

第二個主日我仍往講道，題目是：暫時自由與永遠自由的分別。為要引起那女人和其他的人注意，我帶了一把剪刀和幾根線來解釋這個道理。在談話中，我借她的手指一用，我輕輕將線圍着她的手指，要她解開，她就用她有力的棕色的手，很輕便的把手指上的線解開了。以後我再將那線圍上五十多次，她的手指成了線的奴隸，被牢牢縛住。那時我求神叫她明白罪惡捆綁的道理，她的臉貌呈現出憂愁而且麻煩的臉色。我就接着叫她解脫那些線，她發怒似的望着我說：「妳知道我是不能夠解脫的」，我說：「我知道妳不能夠解脫，但妳喜不喜歡我帶剪刀來剪斷這些線，使妳的手指回復自由呢？」以後我告訴她說：有一救主從天降下，死在十字架上，並且可以藉着祂的寶血而得自由。若天父的兒子叫我們自由，我們就真得自由了（約八36）。

基督差遣聖靈住在我們的心中作主，為要持守我們的勝利：「因為賜生命聖靈的律，在基督耶穌裏釋放了我，使我脫離罪和死的律了。」（羅八2）所以凡在基督耶穌裏的，是長久得勝的。

三、長成基督

「我們眾人既然敞着臉，得以看見主的榮光，好像從鏡子裏返照，就變成主的形狀，榮上加榮，如同從主的靈變成的。」（林後三18）

在真正的屬靈經歷中是沒有止息的，倘能向上凝視主與敞着臉來向着主，必能得主的榮光，並能把主的榮光返照出來。信徒若是漸漸明白神，漸漸與神相交，就能漸漸像神。信徒若有了屬靈的性格，就追求屬靈的東西，為的是要求更豐盛的靈力，好像橡子，能在適合橡樹的地方生長，如同屬靈人，也追求像基督，直至滿有基督的身量。

屬靈的信徒既是主的肢體，是葡萄樹上的枝子，就會有果子結出：「你們多結果子，我父就因此得榮耀，你們也就是我的門徒了。」（約十五8）神所喜歡在枝子上尋着的是甚麼果子呢？請聽加拉太書第五章二十二節說：「聖靈所結的果子，就是仁愛、喜樂、和平、忍耐、恩慈、良善、信實、溫柔、節制；這樣的事，沒有律法禁止的。」

這九種靈恩是一貫的，是聖靈的果子，也是耶穌基督靈德的中心，我們效法主，要變成祂一樣的，必有這九種靈恩的美麗和榮耀，這九種靈恩缺少一種或加多一種，即

失去全德的美麗，若屬靈的基督徒有了這九種靈恩，世人就能看出基督是住在他裏面。

我有一次在揚子江上旅行，暴雨初晴，太陽就從密雲中照耀出來，我的心中想要到艙面一看，在那裏神有一個寶貴的教訓給我。揚子江的水很多污泥而不美麗，但當我到欄杆邊瞭望的時候，我沒有注意多污泥而不美麗的水，只見華麗潔日之天空，在水中返照得非常光耀燦爛，幾乎使我不信我是向江水下望，頃刻間聖靈將哥林多後書第三章十八節印入我的心裏，說：「你自己如同揚子江的水一樣不潔，但當你全心歸向神，你的生命在祂面前敞開時，祂的榮耀便返照在你身上，你便變成祂的模樣，別人望着你，不見你，只見基督。」阿！朋友阿！你我不是如在鏡中一樣返照着神的榮光麼？

四、有神力量

「我實實在在的告訴你們：我作的事，信我的人也要作；並且要作比這更大的事，因為我往父那裏去。」（約十四12）這幾句話是耶穌對一群無學問的人說的，他們中間有一個是飽受風霜的漁夫，他若在今日混入大學生的隊伍中，便覺不安，若應神學院的入學考試決不被錄取，但他是這無學問的群眾中的一位，而且這應許果真應驗在他的身上，當他講道時，得了比耶穌在世界三年講道所收的信徒多了六倍，這位就是彼得。

彼得的能力是甚麼？你我可有他這種能力麼？他的能力是他的容貌麼？是他溫柔的樣子麼？是他的智慧麼？是

雄辯的口才麼？是豐盛的學識麼？是堅強的意志麼？這位熱心的、可愛的、老練的漁夫，雖有美好的品格，但都不是他得大成效的緣由。神已將彼得得能力的秘訣顯給我們看，使徒行傳第一章八節說：「但聖靈降臨在你們身上，你們就必得着能力，並要在耶路撒冷，猶太全地，和撒瑪利亞直到地極，作我的見證。」作這些工作而且要作比這些更大的工作的能力，不是凡人所能有的，反過來說，這是聖靈的能力，將我們獻給了神，我們便能用這能力表現在我們今日的生活中。

五、不屬世界

當屬靈的信徒遠離了世界，他對世界和世界對他的關係，正如基督對世界和世界對基督的關係一樣。信徒對於世界的快樂、事業、主張、計劃的觀念，與基督一樣。基督不屬世界，所以世界恨惡祂、逼迫祂，釘祂在十字架上，屬靈的基督徒也有同樣的經歷。「他們不屬世界，正如我不屬世界一樣。」（約十七16）「你們若屬世界，世界必愛屬自己的；只因你們不屬世界，乃是我從世界中揀選了你們，所以世界就恨你們。你們要記念我從前對你們所說的話，僕人不能大於主人。他們若逼迫了我，也要逼迫你們。」（約十五19-20）

在追求靈性生活的人中，靈與肉體是沒有調和的餘地，神藉着十字架分開了這兩種的質料。凡相信十字架工作的信徒必須脫離世界，以耶穌基督的事為事，屬靈的基督徒聽了神的呼召，便與世俗遠離。「你們和不信的原不

相配，不要同負一轡；義和不義有甚麼相交呢？光明和黑暗有甚麼相通呢？基督和彼列有甚麼相和呢？信主的和不信的有甚麼相干呢？神的殿和偶像有甚麼相同呢？因為我們是永生神的殿；就如神曾說：我要在他們中間居住，在他們中間來往；我要作他們的神，他們要作我的子民。又說：你們務要從他們中間出來，與他們分別，不要沾不潔淨的物，我就收納你們。我要作你們的父，你們要作我的兒女。這是全能的主說的。」（林後六14-18）所以屬靈的信徒知道了神的旨意，又覺悟神的恩惠，與基督捨命的大愛，就脫離肉體與世界，並願世界向他是釘了十字架，他向世界也是釘了十字架的人。

六、喜樂成聖

「耶和華阿！眾神之中誰能像祢，誰能像祢至聖極榮，可頌可畏，施行奇事。」（出十五11）

「那召你們的既是聖潔，你們在一切所行的事上也要聖潔；因為經上記着說：你們要聖潔，因為我是聖潔的。」（彼前一15-16）

神的聖潔是榮耀的，祂的聖潔是祂的榮耀的冠冕，祂的聖潔足以使罪人見而遠避。然而信徒除了聖潔以外便沒有別的方法可與主接近，因為「非聖潔沒有人能見主。」

（來十二14）

信徒因為在基督裏的新地位上應有聖潔的生活，但是有許多基督徒顯然不要聖潔。這有兩種理由：

第一，這些人或者以做基督徒為一種政策，只求逃脫

陰間，得進天堂。他們在世之日為所欲為，並不履行他們對於神所當盡的義務，直等到未來之世，到那時卻是後悔已晚了。

第二，他們是木偶式的基督徒，自己沒有屬靈的生活，常過着一種缺乏信徒經歷的生活，但也有想成屬靈而怕成聖的基督徒，這也許是由於他們誤解聖潔，或者由於沒有查考聖經，或者聽別人錯解這個題目，以致因畏懼的而放棄這面工作。

若是人想有聖潔的生活，他必照着聖經所說的成聖。但聖潔又是甚麼呢？聖潔不是完全無罪，也不能使他不再犯罪或不見罪。聖經上的「聖潔」不是「無過」，但是他回到那使他脫離罪、世界的主的時候一種情形。聖經上的「聖潔」不是「無過」，但在「神的眼中卻為無可指摘的一回事。」我們將蒙保守，直等到主降臨的日子，我們將毫無過犯。

「願賜平安的神，親自使你們全然成聖，又願你們的靈，魂和身子，得蒙保守，在我主耶穌降臨的時候，完全無可指摘。」（帖前五23）

「那能保守你們不失腳，叫你們無瑕無疵，歡歡喜喜站在祂榮耀之前的，我們的救主，獨一的神，願榮耀、威嚴、能力、權柄，因我們的主耶穌基督歸與祂。」（猶一24）

四年前當我被邀處理亡姊遺產的時候，這真理忽然來到我的心裏。她所視為尊貴的東西中有我七歲時給她寫的一封信，那時她出外訪客去了，我沒會見她，這封信就

是代表我當日愛她的心意，這信內錯誤很多，因為書法寫得不好，文法也不通，字也拚得不對，但在我的姊姊的眼中，卻以為是無可指摘的，因為這信出自我的愛心，也是我所寫的最好的信。我現在已是大人了，若再寫這樣的信，當然是有可指摘，因為我寫字的經驗，和文法的知識，比先前進步得多了。

聖潔是在品格上、行為上、言語上，表現出愛神的心。聖潔是我們生命中的生命——基督。聖潔是基督在我們裏面居住、說話、行事。大聖大賢的品格有時也有缺點，他的談話有時並不尊崇主，他的行為有時與他在基督裏的恩召不相稱。他不是無罪，但有清潔愛主的心，而且他在他的身，心與靈中，給基督以最高的地位，他的聖靈不是止息的。但聖靈每日在他的心裏工作，使他裏面的新生命更為完全。結果，他便榮上加榮，如同從主的形像中變化出來的一樣。

「好使你們，當我們的主耶穌同祂眾聖徒來的時候，在我們父神面前，心裏堅固，成為聖潔，無可責備。」

（帖前三13）

這種聖潔是可喜樂的，因為這是神的安靜返照在你的臉上，反應在你的心中，神的溫柔表現在你的行為上，神的香氣從你的生命中散發出來。神住在你這個聖殿中，所以祂才能藉你的全身顯現。

三十年以前，我在慕迪（Moody）神學院讀書時，有一次聽道，得着「聖潔」的真義。這篇講道不長，傳道人也不是有名望的。全篇要旨不過是看門的亞美娜所說的九

個字。亞美娜說這話時，正是熱天，那時我在一小房中捆行李。有一老年婦人到來求助於我，我有幾次很快樂的到她家中幫助她，但那天我卻不願見她。自然我不願意使亞美娜曉得我的心事，所以面帶笑容的說：「我就下來」。她走了幾步，仍回轉來面帶憂色的說：「阿！安小姐！妳似乎有甚麼不如意。」她那天教訓我聖潔是裏面的屬性，不是外面的職務，聖潔在裏面與人聯結，並且刺透我的心和全人，而使各部分都得潔淨。

我們前面所說，基督徒的生活，是每個基督徒所盼望的；但很少人願在地上有這樣的生活。許多人以為只有神所揀選的義人配有這種生活，別人是無希望的。實在，每個人都有享受這種生活的權利。有些人稱讚別人有這種生活，但自己倒不願意，因為這種生活需要獻己。有些人完全不知道這種生活是完全可能的，或者如何才能有這種生活，我仍然信有許多基督徒不滿意他們現在的生活，而且要知道貪愛世俗的原因及其醫治方法。解剖行在醫治之先，我們在這篇裏面只實習了解剖，現在我們求得完全的、永久的醫治。

達到屬靈的道路

我信神的旨意是願意每人站在最高地位，並且神是預定我們能夠達到最高的地位；我信各位如立定心志，是必能夠達到的。

信徒由屬血氣進到屬靈的地位，共有三步：

一、越過救恩的橋樑，裏面接納基督作救主

神創造人時，祂的旨意是要人屬靈的，所以人起初本來無罪，是一個完全人，可惜這人不遵守神的誡命，致使罪入人的心，由亞當延及後世，人既屬乎血氣，神的靈就不永遠住在人裏面。

神給人的第一種恩賜就是一位救主，這也是一個人根本的需要，神因為對於罪人有了愛心，才肯讓祂的兒子耶穌為我們死（羅五8），所以基督降生到這世上來，原是救主：「因今天在大衛的城裏，為你們生了救主，就是主基督。」（路二11）

基督降世是因為基督對於罪人有了愛心，才肯從天上降生到地上來，祂自己見證說，祂要來尋找拯救失喪的人。哈利路亞！這是何等的一位救主阿。在十字架上釘死的基督，是罪人回到神那裏唯一的橋樑，是罪人得以達到神面前唯一的門戶，也是神臨到罪人心中唯一的道路。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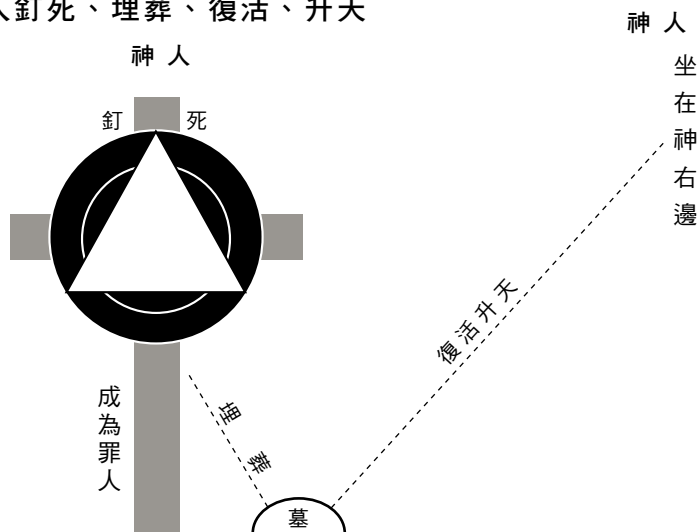
們這屬血氣的人對於神第一步關係，必須在乎一個罪人痛悔的承認他的罪，並且接受神所賜的一位救主方能有效，因為罪人必定要藉着釘死的基督才能來到神那裏，否則罪人總不能達到神的面前。「除祂以外，別無拯救；因為在天下人間沒有賜下別的名，我們可以藉着得救。」（徒四12）基督是神救恩的橋樑，是我們出死入生必經之路。

「但記這些事，要叫你們信耶穌是基督，是神的兒子；並且叫你們信了祂，就可以因祂的名得生命。」（約二十31）

「又領他們出來說：二位先生，我當怎樣行才可以得救？他們說：當信主耶穌，你和你一家都必得救。」（徒十六30-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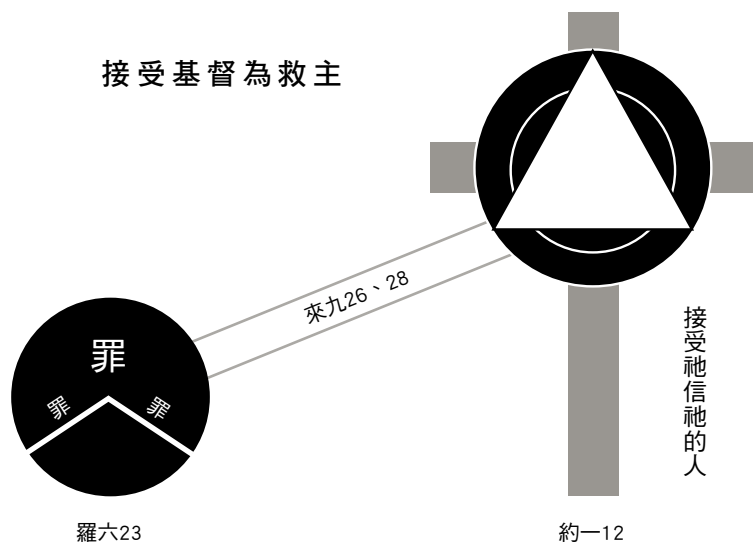
「凡接待祂的，就是信祂名的人，祂就賜他們權柄作神的兒女。」（約一12）

神人釘死、埋葬、復活、升天



林後五21

神願意窮苦的、不幸的、無知識的、年輕的、無才能的人都到祂那裏得恩，正如同那些富足的、僥倖的、有知識的、年長的、有才能的人一樣。祂使得救的道路非常簡單，所以眾人可以走，並且也不會因為他窮乏而被排斥。這種救法是包括在接受神所賜的一位救主，並且只有一個條件，就是信心。「無論誰信靠祂，總不蒙恥辱的。」



信心是很簡單的，然而也是很廣大，並且包括心思、情感、意志三方面的動作。信心是包含一個人心裏承認神關於主所說的話。我們相信祂是基督、神的兒子，並且為我們的罪而死的。信心是包括一個人在情感中信託基督恩典的工作，我們非但相信神的道，對於救主基督所講的言論，同時我們也信祂自己。我們要單為我們得救而信託祂、倚靠祂。但是信心也包含一個人在意志方面有接受耶

耶穌基督的決心。信心能夠使我們先認識基督是眾人的救主，然後再接受祂作我們個人的救主。信心可以引導我相信神愛世人，叫一切信祂的不致滅亡，並且引導我接受這位愛我而為我捨命的主。

那末我們可以看出得救並不是在於承認聖經上的道理，因為一個人能夠相信聖經上一切的話，但是仍然沒有得救。同樣一個人作了教友，遵守教會中各種規矩，也未必能夠得救。得救不是聯於一種道理，又不是聯於一種禮節，而是聯於一位救主；並且他只能在信託基督作救主，而接受祂到他全部的生命中，背負他罪孽的救主才能得救。

這樣的救法是可以從以色列的子民在埃及地脫離法老的羈絆，又不遭災禍方面得着一榜樣。因為法老違背神，所以他全國一切頭生的人畜就被擊殺。神藉着摩西教導以色列的子民躲開了這種可怕的災難，讓他們拿一隻無殘疾的羊羔宰了，把血塗在房屋左右的門框上和門楣上。神在夜半經過埃及地的時候，祂看見塗血的房屋就越過了，而不給他們災殃；所以神說：「我一見這血，就越過你們去。」在那夜能夠拯救各頭生的唯一東西，就是門楣上羊羔的血。

神的愛子既然釘死在十字架上以後，罪人要脫離神震怒的唯一避難所，就是祂寶貴的血；神已經告訴我們說：我們的得救憑着基督的寶血，如同無瑕疵無玷污的羊羔之血，並且要我們用信心來把基督的血遮蓋我們的罪孽。祂今日在觀察我們各人的時候，祂就看我們或者有了那種遮

蓋，或是沒有那種遮蓋。

「因為這是我立約的血，為多人流出來，使罪得赦。」（太二十六28）

「知道你們得贖，脫去你們祖宗所傳流虛妄的行為，不是憑着能壞的金銀等物；乃是憑着基督的寶血，如同無瑕疵無玷污的羔羊之血。」（彼前一18-19）

基督的十字架是神與罪人能夠相會的唯一地方。神的羔羊就是神與人聯合的保證，這個罪人向上望着，並且信託救主所流的血，神往下看，並且說：「我一見這血，就越過你們去。」信心已經使答應了的恩典落實，於是救主與罪人在十字架前合而為一了。

我親愛的朋友！無論你是甚麼人又在甚麼地方，你有沒有經過神救恩的橋樑？你有沒有藉着信心答應了神在督基裏面表示出來無窮的恩典？你有沒有相信祂並且接受祂作你生命中個人的救主？你今日能夠躲避在神的羔羊的血中而得着安全穩定嗎？若是還沒有，那末你能放下這書即刻信祂嗎？

「哦！十字架！我要拿你的影兒，
作我的居所，
我不求別的陽光，
只要求你臉上的陽光，
我很願意讓這世界過去，
我也不曉得恥辱，也不曉得喪失。
我罪惡的天性是我唯一的羞恥，
十字架就是我一切的榮耀。」

這圖左方的圓形是表明人罪的光景，十字架上的白色三角形是表明基督乃榮光的主，是神的兒子，祂離開天上的榮位降生成為人，為背負世人的罪釘在十字架上，所以白色三角形外的黑圓形，是基督因我們而成為罪的意思。基督本無罪，但祂因是救主，要擔罪人的罪，世人所有的罪都盡歸之於十字架上的主，所以聖經明言祂是無罪而為我們成為罪，祂在十字架背負人罪時，甚至父神也離棄了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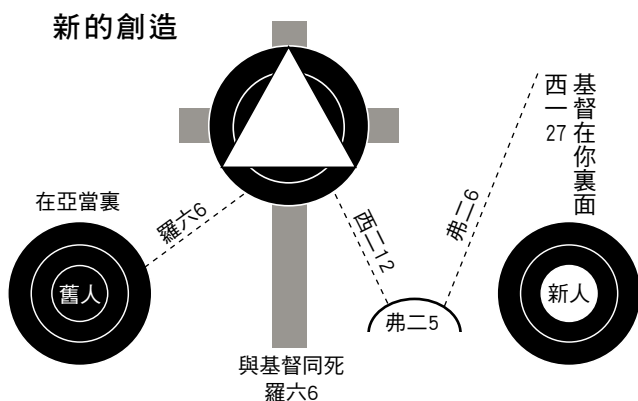
各位！你能領會主在十字架擔當我們罪的要道麼？這圖的灰色十字架，表明主的血，祂要作人的救主，就死在十字架上。可惜今日有許多人只承認基督是一個完全人的模範，光接納祂的人格，但不接祂作救主。這樣我可老實對你說，無一人能由基督的人格得救的。基督救人，不是用人格，是替死、是流出寶血，因為獨有血才能赦罪，我們若不接納基督為救主，就無人能由屬肉體的地位，進到屬靈去，望各人與主有特別的關係，認主為救主，全心接納祂，這就由屬肉體的進到屬靈的第一步了。

二、進入一個完全新天性，全心獻給基督，順服祂，認祂作主

我們要知道接納基督作「救主」與作「主」是大有分別的。願各位都能進到屬靈的地位而獻己，認主作主，接納主作我全人的主。

此圖是表明信徒有兩個地位，在哥林多前書第十五章二十二節已清楚說明。在這世界有兩個代表人，是神要與

他們交涉的：一是亞當——是舊人的源頭；一是耶穌——是新人的源頭。罪惡是從亞當起首，救恩是由耶穌而來，罪人是在亞當裏——深黑的圓形裏；信徒是在基督裏——白色的圓形裏。在亞當裏是由情慾而來，在基督裏是由恩典而得。亞當的生命是由人而生，基督的生命是由神重生。在亞當裏的人皆有罪受死，在耶穌裏的人可得救得生命。同樣在亞當裏為死亡黑暗，在耶穌裏為生命光明。各位不在亞當裏，就在基督耶穌裏，你若與耶穌同葬、同升天，便知你是在甚麼地位。



根據保羅的認識，前次交通過，屬肉體的信徒是住在羅馬書第七章的地位，屬靈的信徒就住在羅馬書第八章的地位。羅馬書第八章有兩節聖經我們是要明白的，因為這兩節聖經是表明這兩個地位的特點：一，「因為隨從肉體的人，思念肉體的事；隨從聖靈的人，思念聖靈的事。」（羅八5）二，「如果神的靈住在你們心裏，你們就不

屬肉體乃屬聖靈了，人若沒有基督的靈，就不是屬基督的。」（羅八9）

舊天性的特點是肉體，新天性的特點是聖靈。不信者是在肉體裏面，信者卻在聖靈裏面。聖經很清楚的教導我們說：肉體與聖靈是完全不能互相妥協的敵人：「體貼肉體的就是死；體貼聖靈的乃是生命平安。」（羅八6）

「因為情慾和聖靈相爭，聖靈和情慾相爭，這兩個是彼此相敵，使你們不能作所願意作的。」（加五17）

肉體的情慾是一種犯罪的實況：「既是這樣，就不是我作的，乃是住在我裏頭的罪做的。」（羅七17）所以聖靈默示保羅說：「我也知道，在我裏頭，就是我肉體之中，沒有良善，因為立志為善由得我，只是行出來由不得我。」這確實是深切的認識，願各位都有同樣的認識。

保羅在這段聖經裏所估價的肉體是受神感動而說的，因為無論甚麼人都很容易誇口。從前保羅有最高的地位（腓三4-6），保羅藉着人類的遺傳實在是滿有才能的；然而他受了聖靈的感動，就寫着說：「我也知道，在我裏頭（就是我肉體之中），沒有良善。」當他在聖靈裏，就看出在他裏面最精細最良善的東西，如同他的公義都變為糞土；因為他已被罪惡所玷污——這是一種自以為是的心。神在任何亞當的子孫裏看不出蒙救贖的樣子。肉體所顯明的，沒有一樣是可以為神所接受的；肉體實在是撒但作工的地方，並且可使罪人遠離神。

所以神對於肉體只存一種可能的態度，就是一種定罪和拒絕的態度。神拒絕和肉體訂立任何條件，因為它不

能得神的歡心：「而且屬肉體的人，不能得神的喜歡。」
(羅八8)

重生為人開了一條進入屬靈的道路。我們已經知道在這種新生命裏，聖靈可以進入我們靈裏，然後來住在我們裏面，使我們的生命完全變成屬靈的、超然的、最高的與聖潔的。聖靈在我們裏面，可以使罪的勢力從此打破，把舊天性裏的君王，舊人的統治權奪回。

「不要彼此說謊；因你們已經脫去舊人，和舊人的行為，穿上了新人；這新人在知識上漸漸更新，正如造他的主的形像。」(西三9-10)

舊天性裏的君王就是「舊人」。肉體的要素就是固執己見，含有反抗神，拒絕神的性情。肉體的中心就是這種習氣染得很深的叛逆者；他恨惡神所愛的各種東西，卻愛好神所惡的各種東西。

「舊人」這個名辭在聖經裏只用過三次，就是在以弗所書第四章二十二節，歌羅西書第三章九節，羅馬書第六章六節。這種名辭與加拉太書第二章二十節裏所說的「我」字，與羅馬書第六章裏所說的「罪」字是相等的。但是常用的名稱卻是「私慾」兩個字，因着頭一個亞當的傾覆，私慾就篡奪一個人的人格，並且從此管理他、利用他，生到這個世界上來的各個小孩子，都以「私慾」為主。在他能夠走路或是說話以前，已經是這樣的了。

在王位的「舊人」要決定一個從中心到四周的全部生命。他的惡的願望，就變成惡的事實；他的污穢的志向，就變成污穢的舉動；他的不義的品性，表示出不義的行

為；他的不敬的意念，表示出不敬的工作。

「我們從前也都在他們中間，放縱肉體的私慾，隨着肉體和心中所喜好的去行，本為可怒之子，和別人一樣。」（弗二3）

「不要彼此說謊；因你們已經脫去舊人，和舊人的行為。」（西三10）

「情慾的事，都是顯而易見的；就如姦淫、污穢、邪蕩、拜偶像、邪術、仇恨、爭競、忿怒、結黨、紛爭、異端、嫉妒、醉酒、荒宴等類，我從前告訴你們，現在又告訴你們，行這樣事的人，必不能承受神的國。」（加五19-21）

「舊人」所要求的一種環境就是要完全適合於他的趣味與傾向，這些志趣都是從地上生的，他以看得見的東西為主，他以目光來走路，他放縱於肉體的情慾、眼目的情慾，與今生的驕傲。所以他只能活在這個世界的空氣裏，這個世界就是「舊人」的生長之地。

「因為凡世界上的事，就像肉體的情慾、眼目的情慾，並今生的驕傲，都不是從父來的，乃是從世界來的。」（約壹二16）因此，我們要把舊人擺在與基督一同釘死的地位。

大半的基督徒得了救恩中的經歷：就是關於由主的血得赦免過去罪惡的快樂，與將來天堂的希望。此後，就停步不前，致使他自己的靈性生活好像是在曠野中過四十年的光陰，充滿了困苦的奔波，總不能享受和平與安息，又不能達到應許的地方。

神與以色列子民交往的歷史，在這一點上對於我們是很有幫助和教訓的。實在講起來，我們每一次從舊天性裏救拔到新天性裏，都有這種景象。埃及就是世界的一種模型。法老王的壓迫手段好像罪人受着撒但的捆綁一樣，迦南就是流出乳蜜的應許之地，它可表明信徒所有的各種屬靈的福氣。

神非但要領以色列的子民出埃及，並且要進入迦南；非但要使他們脫離束縛，並且要使他們得着安息。講到這種救法，有三個顯明的時期。他們還在埃及的時候，藉着門楣上所灑的羔羊的血，得以從死亡中救贖出來；然後他們就從埃及地方拯救出來，又藉着紅海中的奇事，不被他們的仇敵追及。後來因為他們的悖逆與不信，就在曠野中飄流了四十個可厭煩的年頭。在這四十年中，除了迦勒與約書亞以外，其他的眾壯丁都已死亡，未得着他們的產業，只有兩個完全順服神的人，約書亞和迦勒得以進入應許之地。約書亞率領以色列的新子孫藉着約但河中的奇事，得進入應許之地。他們在那裏勝過了他們的仇敵，就得着了他們的產業，並且可以一同得着安息。

神非但要救罪人脫離世界，並且要使他進入屬地的「天堂」；非但要使他脫離罪人的地位，並且也要使他得着聖徒的地位。在這種救法裏也有三個不同的時期，可以代表對於主耶穌基督死裏復活的三種不同觀念。這三個時期不能拿時間來區分的，因為他們都屬於一個信徒，因着他與釘死的、復活的，升天的主發生了關係，並且在他對於它們產生信心的時候，在經歷中就得着了這三個時期的

恩典。

在罪人還在捆绑之中，神要告訴他藉着信神的羔羊所流出來的血，就可從死亡中救贖出來。這就得着赦免中快樂與平安的結果，並且能夠遮蓋過去的一切事情。但是這個罪人還要需求別的東西，因為他必須要從舊造裏救拔出來，脫離他的舊仇敵，就是世界、肉體，與魔鬼的把持。這好像是過紅海的路——主耶穌基督的死與復活，為信者開啟了從舊造進入新造的一條新路，同時把追來的仇敵吞滅，使他們完全失敗。這就可使信者稱義，並且可以站在神面前好像一個自由的公義的人，又把十字架和空的墳放在他和他的仇敵中間。

有許多信者剛到這裏就停止了。他們脫離了法老王的奴隸生活就以為滿意，不想再求神應許的地方的快樂與安息。他們不再進行全部路程中最後的一段，所以他們在曠野地方有幾十年工夫流離失所，不知所止。他們已經從埃及釋放出來，但是埃及仍舊在他們心裏面。他們渴慕世界的與肉體的東西，他們的生命無非是自私自利、口出怨言、失敗、不知足、叛逆與無結果。約但河仍然在他們的前面。我不曉得這本書有沒有在你們中間找到了這樣的一個在曠野中流蕩的人，若是有的，那末這本書好像神的約書亞，可以引導你經過約但河進入你在耶穌基督裏得着全部產業的地方。這個信者因着稱義與重生，就離開舊造裏天然的人和裏面的一切東西，因着與基督一同釘死、復活和升天，他就從放縱於肉體生活的曠野中被救拔出來，而進入屬靈生命中的得勝、和平與安息。如今讓我們一同查

考這個信者怎樣經過約但河的事實。

很少的人願意承認舊人在他裏面稱王，專斷一切，就是在基督徒裏面也不大注意這個「舊我」在裏面從事狡猾的和有害的工作。即使一個人的生活中看不出肉體的粗糙的工作，他就以為很得意，卻完全不明白神對於精細的隱藏的罪是更加憎惡的，並且這些罪使他不能和神的聖潔聯合。活在世界上的人，除了一個能夠藉着聖靈看出基督的公義與聖潔的人以外，從沒有別的人肯願意說：「我也知道，在我裏頭，就是我肉體之中，沒有良善。」

私慾的表徵

讓我們稍停片刻，仔細想像這種可怕可惡的私慾的表徵。讓我們很誠實的對付它許多的活動，並且要看我們能不能接受神對於它的估量，或是能否默認這種脫離它的統治的救法。在天然的人裏面，生命的基礎是四方形的，就是自私、自愛、自信與自高。在這個基礎上面建造了一個很大的架子，就是一個大的「我」字；自私就是其中的柱腳，自高就是其中的屋頂。

自私——「舊人」已經把各人轉向到他自己的道路上去。肉體要走它自己的道路，縱使這條道路是違背神和排斥別人的，它還是決意要走的。從「我要」這兩個字裏面，可以發生出許多自私的言論來。

自利——「舊人」專想養活他自己。他是始，也是終。生命中除了和他自己有關係的東西以外，他都沒有多大興趣；他要佔據世界的中心，並且時常自稱第一。

自斷——「舊人」相信各個人都對他有興趣，並為他所迷惑，所以他時常要想出鋒頭，繼續不斷的要聽聞和注意別人的事情。他要把持各種的談話，他的論點常常是「我」和「我的」等等說話。他走路的時候有一種驕傲的態度，並且希望世界上的人都停止工作來看他；他從來夢想不到他這種自誇心與別人有甚麼妨害。

自卑——「舊人」是很容易變遷無定的。他有時為求達到目的起見，就把他的驕傲假裝成卑微，他以自卑的樣子屈服自己，並且逃避了許多別人所做的艱難工作。他為了自己的利益故意把他自己看為弱小的人，然而他卻很矛盾的要反抗別人照他自己所承認的地位看待他。

自欺——「舊人」專門住在他自己裏面。所以他不知道他所居住的世界怎樣大，裏面聰明的人怎麼多。因此，他對於別人的意見，尤其是和他相反的意見，很瞧不起；他用了很驕傲的態度看待那些比他才能缺乏的人。

自愛——「舊人」愛他自己達於極點。他一點不愛神。他對於別人的愛，多少帶着些自私、嫉妒，和污穢的思想；老實說起來，他要使自己變成他所敬拜的偶像。

自縱——「舊人」專門吃喝作樂。在他看來，要求甚麼東西，就是等於佔有甚麼東西，他自己貪吃好飲，就是別人在他面前餓死，他還能放縱他肉體的吃慾。

自娛——「舊人」碰到不舒服與缺乏的情形就要發怒。他生活中的各樣東西，不能適合他理想中的需要，他就要煩躁動怒；他的生活只要討好一個人，他的名字就叫「私慾」。

自求——「舊人」是作一種尋求的工作。他要追求各種能增進私慾的東西。他很熱心的企慕名譽、地位、權勢，與可以勝過任何人的才能。

自憐——「舊人」的愛己心，常常使他裏面發生出一種背叛環境或其他關係的事情。他故意誇張他自己的困苦，不舒服，或悲傷，並且使他自己和別人因着口頭上的怨言，就顯出很淒慘的樣子。

自感——「舊人」是很難和他同居的，因為他滿身都是傷痕，而且繼續受新鮮的傷痕。他是很不容易與人作同伴的，因為他時常要流淚、靜默，或是發怒。

自護——「舊人」很妒忌他的權利，並且忙於報復他的錯處。他不時要和人家起訴，他專門為自己辯護，若使和別人發生不同的意見時，他就被他自己的罪惡蒙蔽了。

自信——「舊人」對於自己是很信託的，他並不覺得自己需要一個比自己更聰明有力的人。他要信靠他自己的權能，並且要說「雖然眾人要否認你，但總不會拒絕我的。」

自滿——「舊人」的自信力就使他發生一種利己的自滿心，使他停止不動；他對於在他已經得着東西以外，並不想望或是需要任何別的東西。

自覺——「舊人」從不忘記他自己。他無論到甚麼地方去，總把他自己的影兒放在前面；他常常把自己攝影，並且顯揚出來。他把自己用鐵鏈縛住，當他走路的時候，一個人可以聽見他鐵鏈的響聲，他常常作一種不健全的自省工夫。

自高——「舊人」目空一切，認為自己的道德很高，完美無瑕。他過分估量他自己和他的能力。他渴慕人家的景仰和稱讚，他歡喜別人諂媚他，他暗中敬拜「私慾」的神像，並且希望別人公開地敬拜它。

自義——「舊人」喜歡叫他自己穿上道德、慈愛，和公益的衣服。他庇護教會，並且時常幫助慈善事業和宗教事業方面的募捐運動，在捐款人的名單上他要列在頭名。他有兩本記賬的簿子——他和教會與世界都有往來，並且希望天上和地下的賞賜。

自榮——「舊人」是要反對這種對於他自己的真實性所有平淡的描寫，並且想這種罪案是太寬泛了。他即刻說出他各種良善的性質，他的可愛、愉快、容忍、自制、犧牲和別的品性。他述說這種品性的時候都作為他自己的功勞，並且顯露出一種偽善的驕傲與虛榮心。

這種述說「私慾」的話究竟正確不正確呢？你有三種方法可以判斷這個問題：就是神說出他的話；你在別人的生活中所看到的關於他的表徵；你自己所認為正確的東西。照我們自己的經歷看來，我們中間有沒有人不得不有時多少要承認這種私慾所表示出來的可恨的罪惡呢？我們每一個人知道「舊我」是怎樣的一個多頭的怪物；馬丁路德（Martin Luther）知道它，所以說：「我自己的心比教皇和他一切的主教更加可怕，因為在我的心裏面有一個極大的教皇，就是己（私慾）。」

那末，我們當怎樣對付這種最可怕的仇敵，這個最專制的君王，這個大膽的篡奪神的地位者呢？神已經用祂的

道來明白地說出怎樣對付它的方法。祂只有一個地位留給「舊人」的，就是十字架，並且只有一個計劃可以滅絕「舊人」的專斷，就是使它和基督同釘十字架。

「因為知道我們的舊人，和祂同釘十字架，使罪身滅絕，叫我們不再作罪的奴隸。」（羅六6）

「我已經與基督同釘十字架；現在活着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裏面活着；並且我如今在肉身活着，是因信神的兒子而活，祂是愛我，為我捨己。」（加二20）

「原來基督的愛激勵我們；因我們想一人既替眾人死，眾人就都死了；並且祂替眾人死，是叫那些活着的人，不再為自己活，乃為替他們死而復活的主活。」（林後五14-15）

在這些經文裏有兩樣事情是應當注意的：第一，「舊人」的釘十字架是一件已經完成的事實；第二，這是一種同釘十字架的事實。

請注意！原文中「同釘十字架」和「已經同釘十字架」的話都含有過去的意義。照律法上來講：「舊人」的同釘十字架在二十多個世紀以前已經完成了。無論一個人接受或是不接受這種榮耀的事實，就是說在亞當裏全體舊造的人都被帶到十字架上與基督一同釘死。這種事實與基督自己的釘十字架有同樣的榮耀與真切。

「一人既替眾人死」就是一種替代法——救主在十字架上代替罪人釘死。

「眾人就都死了」就是同證法——罪人在十字架和救主一同釘死。

神給信者全部的恩典中，有一部分的預備是要使他把各種屬於舊天性的東西，在十字架上斷絕了他罪惡的道路。十字架是神拯救人脫離罪惡或是私慾的唯一地方。但是耶穌基督既然很確切的掛在木頭上親身擔當了我們的罪，所以我們的「舊人」也很確切的和基督同釘在十字架上；若是我用信心接受了這一種事實，那末我當然也必用信心接受另一種事實。

我們若要從血氣的舊造裏救出來而進入靈的新造裏，那末必須要使我們的私慾退位。一個家庭裏面互相紛爭，當然不能站立得住。沒有一個家庭可以容納兩個主人而不發生衝突的。若使主耶穌登了位，統治了人的性格；那末「舊人」必須要退讓的。然而「舊人」總不願意退位，所以神必須要用斷然的手段處置他。他是一個篡奪者，神已經把他定了死刑，神在祂無限的恩典中已經在十字架上執行這種死刑。現在神對於各個想脫離私慾的專制的人說：「舊人和基督同釘十字架」，你相信這句話是真的嗎？

從前我在中國的時候，在一個學校裏領了幾次奮興會。我在那些聚會裏宣稱，藉着耶穌基督的死與復活，一個人就可以從罪惡的刑罰與權勢中救贖出來。有一次的講道是特別講到我們現在所要交通的題目，在聽眾裏面有一個最留心的聽道者，他在學校裏已經作了十一年的教員。他雖然每天在禮拜堂中聽福音，並且也到禮拜堂裏去聽過道；但是他總沒有作基督徒。在那時神的靈忽然在他的心裏作工，使他信服真道，末了就引導他在眾人面前承認基督。後來這位教員和一個傳教士在談話中說起，他雖然

早已相信福音書上所說的基督替他的罪而死的真理，但是他從沒有接受祂作救主；因為這不見得能夠完全適合他的需求。他說自己處於罪的管轄之下，並且為舊人罪性所統治，直等到他知道神在基督的十字架上可以處置罪性，總不相信這一種的救恩是足以把他救贖出來。但是他已尋着了這種榮耀的真理，就是說：「舊人」被釘死了以後，神就能拯救那些因着基督到祂那裏來的人們，以及那些接受祂十字架完全功勞的人們。

這些經文所說明的第二件事實就是一同釘死。我們的「舊人」和「基督同釘十字架」，這是要表白那十字架的方法與時間，這一點常常被人混亂的。保羅說：「我已經與基督同釘十字架。」他並不要想釘死他自己，而且他的釘十字架也不是他屬靈的經歷中，從自己方面發生出來的。保羅對於那種的死（禁慾式的方法）比對於基督自己的死更沒有關係。舊我的釘十字架並不是他把自己釘死，也不是在大馬色、亞拉伯，或保羅被提到第三層的天上時候碰到的。但是「舊我」——就是掃羅——的死，是在基督釘死在十字架上的時候所發生的。

若是我們記得神看各個人不是在亞當裏就是在基督裏，那末這種真理是很容易瞭解的。祂藉着這兩個代表與人類交涉。亞當死了，人類也在他裏面死了。你在亞當裏死了，我也如此。經過了屬靈的死：「舊人」就產生了，篡奪人類生命中神的地位。基督好像末後的亞當，要為神與人類恢復一切因着首先的亞當所失去的東西。神勝過死亡的方法就是藉着死。所以基督死了，有罪的人類也在祂

裏面死了。「一人既替眾人死，眾人就都死了。」末後的亞當死了：「舊人」也和祂同死，你我裏面的「舊我」在法律上已經同基督一同釘死。你們死了，你們的死一直要從基督的死算起。「舊人」或「私慾」在神看來，已經在十字架上與基督一同釘死，並且在墳墓中與基督一同埋葬了。

「豈不知我們這受洗歸入基督耶穌的人，是受洗歸入祂的死麼？所以我們藉着洗禮歸入死，和祂一同埋葬；原是叫我們一舉一動有新生的樣式，像基督藉着父的榮耀，從死裏復活一樣。」（羅六3-4）

神完全的恩典很希奇的表顯在這種同釘十字架的榮耀的事實裏——罪人與救主一同在十字架上，只要人的信心能夠完全接受，就可使這種事實變成他屬靈的經歷中一種榮耀的真體。一個人要確切的從肉體的舊造裏救贖出來，並且要使「舊人」確能退位；那末全靠他了解和接受這種同釘十字架的事實。新人的創造——與基督一同復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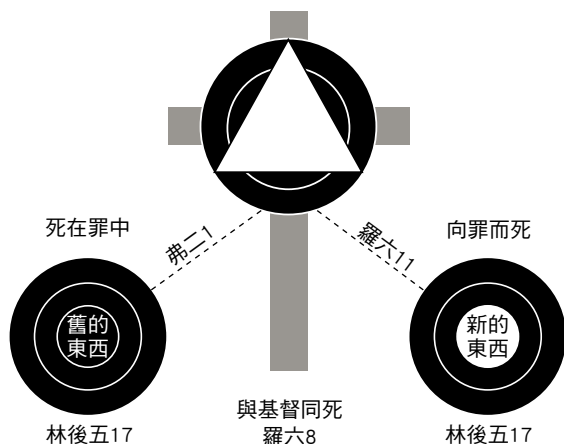
一同釘死就是進入一同復活門戶。死亡就是生命的門戶，與基督一同死並且一同埋葬，不過是信者與永生的主合而為一的起點。死是一種終了，也是一種開端，是一種出口，也是一種進口。

「我們若在祂死的形狀上與祂聯合，也要在祂復活的形狀上與祂聯合。」（羅六5）

「我們若是與基督同死，就信必與祂同活。」（羅六8）

與基督一同釘死、復活、和升天，能夠使信徒進入聖

靈的新生命，並且開始新人的新生活。



「然而神既有豐富的憐憫；因祂愛我們的大愛，當我們死在過犯中的時候，便叫我們與基督一同活過來（你們得救是本乎恩）；祂又叫我們與基督耶穌一同復活，一同坐在天上。」（弗二4-6）

「並且穿上新人；這新人是照着神的形像造的，有真理的仁義，和聖潔。」（弗四24）

前面所說的，就是第二步進入的新生命，得了重生，接納基督為主。

三、得勝仇敵進入安息

基督徒生命的泉源是一樣的，然而怎能有兩個方向不同的支流呢？在每個信徒藉着主恩得為主所管轄以後，怎樣一個是屬肉體的，而又有一個是屬靈的呢？兩人都已

重生，而生活怎麼又不同呢？如果人要選擇為屬靈的基督徒，而且要實現這個志願，不能不給他兩個認識：

（1）有兩個天性存在信徒裏面

每個基督徒都覺得裏面的爭戰，和裏面的雙重現象，但也許不明白其中的理由。他有一半想討神的喜悅，一半想滿足自己的要求。他有一半希望迦南的平安，與安息，一半要求埃及的葱蒜，有一半想得基督，一半想握住世界。他承認有引力吸引他去過罪惡的生活，同時也有吸力吸引他向着基督。

聖經對於基督徒所經歷雙重人格的解釋是兩種性格的存在，就是有罪的亞當的舊天性與屬靈的基督的新天性。我們為要明白這個真理起見，請讀約翰一書。這本書是一個基督徒的信，使徒是在靈性上成熟了的基督徒，他是在給那些至少能領受很深的真理的基督徒寫信。簡單的說，他告訴每個信徒在他裏面有兩種性格的存在。

「我們若說自己無罪，便是自欺，真理不在我們心裏了。」（約壹一8）

無論怎樣成熟的基督徒，怎樣有特別屬靈經歷的基督徒，他若說自己無罪，已脫離了罪性，便是自欺，真理不在他心裏了。然而這樣的人不自欺他的家庭、他的鄰居、他的同伴、他的神。在次一節中神便說出自欺的基督徒除去罪的方法（約壹一9），赦免了的罪與洗淨了的不義就是聖徒的罪與不義。

但是使徒約翰又往前追究，我們若說自己無罪，那自

然就是等於我們說：我們沒有犯過罪，因為罪性已除，舊天性既毀，罪又何從而來呢？涓涓之水必有其源，幾天以前，在大雨的時候，我見從亞爾帕山流下十個溪流，今日天晴，我又看山，但十個溪流全沒有了。若是信徒沒有罪，他便不能犯罪。這位老使徒用很猛烈的言詞，這或者是因為他要使熱心於成聖的人可除去信這假道理的危險，故措辭不覺近於嚴厲。

「我們若說自己沒有犯過罪，便是以神為說謊的；祂的道也不在我們心裏了。」（約壹一10）

我們可以不犯重大的罪，但我們心裏的罪是難免的，如以靈性上稍有所得便即自誇，對在靈性生活上不如我們的人表示自以為義的態度，對信心不如我一樣堅固的人，有時甚至對我們最愛的人，加以苛刻的批評，對朋友、親戚、童僕不存仁愛之心，對軟弱的人而予以苛刻的待遇，這樣的人就犯了神所說「人若知道行善，卻不去行，這就是他的罪了。」（雅四17）不但行出來的事是罪，即心裏所存的尚未顯露的也都是罪。罪不但是指我們不應作的，也是指我們應作而不作的。神在我們裏面深處，看見我們是怎樣或不是怎樣。在世上知道人的罪與神的聖潔的人中，誰能說他是無罪的呢？

每個信徒有犯罪的舊天性，約翰追究出撒但是罪的根源。舊天性有三重的無能：

- 一，不認識神
- 二，不順從神
- 三，不討神的喜悅

人在初生時就有這種惡性，一直綿延下去，直至死時。

然而信徒也有不犯罪的新天性，約翰以神為這新天性的源頭。新天性也有三種本能：

一，它能夠而且認識神

二，它順從神

三，它討神的喜悅；人在重生時便有這種性格

「凡住在祂裏面的，就不犯罪；凡犯罪的，是未曾看見祂，也未曾認識祂。小子們哪！不要被人誘惑，行義的才是義人；正如主是義的一樣。犯罪的是屬魔鬼，因為魔鬼從起初就犯罪。神的兒子顯現出來，為要除滅魔鬼的作為。凡從神生的，就不犯罪，因神的道存在他心裏；他也不能犯罪，因為他是神生的。」（約壹三6-9）

這兩種性格同住在信徒裏，約翰一書常講這個道理。約翰給信徒寫信，好像他不盼望他們犯罪，因為在他們的裏面有神遺傳給他的性格。

「我小子們哪！我將這些話寫給你們，是要你們不犯罪。」（約壹二1）

然而他又料到他們必定犯罪，因為在他舊人裏面有撒但的性格。

「若有人犯罪，在父那裏我們有一位中保，就是那義者耶穌基督。」（約壹二1）

神不想改變或改善這種舊天性，因為這是不可改變或改善的。教育與修行都絲毫不能改變這舊天性，只不過為它罩上一件花袍。神也不想收服它，因為它是不可止息，

不可收服的。政府與法律只能暫時制止它，但它又在暗地搗亂，反對神的行政，並在相當時期又一定要暴發的。神不想剿滅它，因祂有勝過它的更高方法，我們即刻要查考這個題目。

(2) 這兩個天性在信徒裏面爭戰

我們既然承認了這兩種相反的性格，便應承認它們必然爭戰。這實在是神與撒但以信徒的裏面為戰場的長期爭戰。這是自我反對基督不使祂據有祂所贖來的事物。

使徒保羅有過這種經歷，他已重生，他已在基督裏稱義成聖，有新人來管理他。但有一個人與這新人相爭，舊掃羅與新保羅便開始爭奪人格之管治權，兩個對頭於是便決一死戰。羅馬書第七章述說基督徒的失敗，他那時簡直不知道如何才能得勝。

許多年輕的基督徒在這爭戰中失去了他們的信心，回到他們世俗生活中去。他起先成為基督徒，因為在良心上覺悟了他所做的壞事。他最注意的便是自己的罪，覺得他在習慣、嗜好，行為上的罪，來到耶穌面前，承認祂是救主，為的是要脫離罪。他得了赦免，便大大喜樂，而且為主作見證。

但是他即刻又覺得自己在作舊事，受着惡習慣、壞嗜好、壞事的侵襲，而更可惜的便是與基督遠離，熱心變為冷淡，靈性大受挫折，於是他就灰心了。但是他愛神的心沒有完全失去，有時他聽道還想得着平安與喜樂的生活。他似乎向神求救，又似乎在反抗神。他簡直如處在二者之

間，大有左右為人難的情景。

他裏面有件東西不讓他脫離神，所以他與罪奮鬥，祈求能脫離罪，並且盡力加以攻擊，雖然他自己已先分裂了。他裏面又有一件東西，告訴他不必追求得勝的生活，於是他又失敗了。他再三問自己說：「我這樣做值得麼？」於是想到不承認基督的人還比他快活些，但一天他在失望以後又呼求神說：「阿！我這個壞敗的人阿！誰能救我脫離這必死的身子呢？」

他失敗的時候便是他得救的時候，因為他在失望時必來到神面前，神也必指示他得勝的道路。

親愛的朋友！你今日的生活果如羅馬書第七章所說的一樣麼？你在這爭戰中疲乏麼？你願意得勝麼？果然如此，請放下這本書，禱告神，然後再讀這本書，求祂指示你得勝的道路，勝過舊天性。

關於勝過私己，接受基督為在我們裏面基業之管理者，神已有明訓。

1. 我們必要將舊人定罪——神定肉體的罪（羅八3）；他看不出有好東西在它裏頭（羅七8），但基督徒不會真的勝過它，除非他能接受神對它的觀念，而且照這樣行。這似乎是件極容易做的事，但其實是很困難的；神的標準是很恰當的，祂說：「在肉體中沒有好東西。」又說：「肉體是有罪的」。祂視屬肉體的思想與行為都為有罪的，而且說人不值得去信它們。保羅屬靈生活的第一步，是在他能覺悟從前以為高貴的肉體，確實是不可靠、不潔，也不足信的。

「因為真受割禮的，乃是我們這以神的靈敬拜，在基督耶穌裏誇口，不靠着肉體的；其實我也可以靠身體；若是別人想他可以靠身體，我更可以靠着了。」（腓三3-4）

然而實際上我們卻很相信肉體，我們分它為善惡二部分，我們不信肉體中的某部分。因為它曾給我們煩悶，我們有時也承認肉體中有些是軟弱、失敗、過犯和危險的；但是我們相信肉體中有一部分是好的，甚至這樣信而不疑。所謂好的部分也許就是我們文雅的嗜好、準確的評判、高超的情感；標準的道德；或者如保羅一樣，以祖先的高貴自負。所以我們若將肉體這樣一分化，似乎也無可厚非，至少我們不知神要整個的定肉體的罪，其理由究在那裏。

我們現在將肉體來試驗一下：若有一個和睦的家庭，家藏萬卷書，壁上掛滿圖畫，室內擺列白布鋪着的桌子。家裏的人在知識上、社交上、靈性上的需要都感滿足。將他們這種生活移到一個小村莊地方去傳道，他們這一家人住在幾個脾氣不同的人家裏，家具不完備，僕役都是非常野蠻，屋裏的牆是泥的，污穢的街道充滿了嘈雜的人聲。這家人被派到那地傳道，他們住得不耐，有許多傳教士不待休息期到來，就先離了教牧工場，沒有別的緣故，只因他們的肉體不能勝過這種試驗罷了。

我們現在再來試驗肉體一下：肉體或者誇稱它有神的品格——就是愛。我們拿人類最好、最深、最清潔的愛，與哥林多前書第十三章所說的愛比較一下。這愛是無論在何時，何事中，不求自己益處的愛麼？它是沒有絲毫嫉妒

的愛麼？它是永遠仁慈的愛麼？它對心愛的人是永遠不變其態度的麼？它是常常待人慈善，以致被人疾視的麼？這愛是以它的嫉妒、苛刻、自私、不耐、不可靠為羞恥麼？我們的肉體在這試驗之下永不失敗麼？

我們再來試驗肉體一下，這次在神的化驗室中來解剖。這裏有一個誇功耀德，全城中所視為最大的善工。他為他的家庭買了不少珍貴的禮物，他請他的朋友吃飯，每逢報紙上登載施主的姓名時，他的名字總高高的列着。然而他對於為他工作的人，督責嚴而工資少，他與裁縫算賬時常吵嘴，他不肯捐錢給神。這裏有一個在社會上負有美麗盛名的婦人，但是她對於丈夫多方吹毛求疵，對於子女也有不耐煩撫育，對於僕人責罵頻繁。肉體常有不知的過犯。

不過有人或要問我說：「不喜歡錯事，不愛有些人，要買某種東西，護衛自己的利益，這豈不是人情之常麼？」是的，正惟是人情，才是有罪。這是我們的肉體，這是我們肉體的生活，我們的好歹都包括在內。神不要我們為肉體分界限，而要我們知道整個的肉體為不可靠、不潔、不可信的，並須知道肉體不能行善事，只能作惡。

2. 我們應許把舊人釘在十字架上——我們既以舊人為可憎惡的東西，便可預備第二步的手續。神以舊人值得釘在十字架上；其實祂在基督釘十字架時已將舊人釘上了。現在神要信徒接受這事，並在他的經歷上當作已成就的事。這又似乎是件容易的事，在理論上固然是容易的，但在實行時便覺困難了，因為肉體不甘束手受縛，必將傾其

全力以圖生存。

「肉體願意讓步，若是你叫它活着。私己可讓信徒作任何事情，捨棄任何東西，去到任何地方，得着任何自由、受着任何痛苦，虐待肉體與魂到任何程度，只要它能存在。肉體願意住在洞裏、小房中、街市上，遙遠的異邦人的地方，若是你能保留它的生命；它寧願忍受各種苦痛，但不願死。」

但是神以為「己」釘十字架是必須的，保羅接受他與基督同釘十字架的真理，而且視為已成就的事。這是保羅有屬靈生活之第二步。

「我已經與基督同釘十字架；現在活着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裏面活着；並且我如今在肉身活着，是因信神的兒子而活，祂是愛我，為我捨己。」（加二20）

「十字架的功用只限於你所願意捨棄的，而不是真實的經歷，若是你們不願意與自己分開。」

你接受與基督同釘十字架麼？這沒有還價的，也不能有所隱藏的。整個的我必須釘死，神要你在這句話下簽押：「我與基督同釘十字架」，若你未曾行過這事，你今天願意行麼？

3. 我們將舊人釘十字架必須與聖靈合作——基督使我們有能力去行的，如果我們願與祂合作，聖靈就要作工。神在聖經裏告訴我們有當盡的本分，信徒既曉得自己的本分，就應實行下列四種職務：

（一）向罪當看自己是死的

「這樣，你們向罪當看自己是死的；向神在基督耶穌裏，卻當看自己是活的。」（羅六11）

信徒把舊人與基督一同釘死，向罪就當看自己是死的，他便完全脫離了罪的權勢，不受罪的約束，總之，罪對他沒有能力。這是神的恩惠，信徒若信它，便能在他的經歷中覺得有這一個事實，雖然誘惑不讓信徒相信以此為事實。他當這恩惠為事實，聖靈就使它成為事實；他不住的當它為事實，聖靈也不住的使它成為事實；罪向他便無從施展其權力。若是他向罪是活着，他必定沒有在基督裏當他向罪是死的。神既盡了祂的責任，我們不能盼望祂又替我們盡了本分。祂已盡了祂的責任，現在要我們藉着信與祂合作，成全救恩的工作，恩惠把舊人釘在十字架，葬在墳中，又因信而使之永不復活。常常以你向舊人及其一切是死的，信心會使這事成為事實。

因為我自己知道沒有當自己向罪是死的，便覺灰心失意。因為我信許多基督徒正有這種經歷，如今引用某傳道人接着的一封信，以茲佐證，願神藉這封信使人看出他們失敗的地方。

昨晚我與天父有長時間的交通，正如我在別的幾個晚間一樣，在長期的煩悶與祈禱以後，神為我解決了一切，我並求祂指示我失敗的原因。祂知道我不能隱藏甚麼，基督在十字架洗淨了的一切罪惡；然而在我的經歷中為甚麼又不是這樣呢！？

不久就有了答覆，我看出我從來未曾看出的。我以基

督在十字架上的死足以除去我的一切罪惡，我的罪惡，無論是過去的、現在的與未來的，都在主的寶血中洗淨，我再不在主的震怒之下了。我從前未曾想基督能除去我的罪性，但現在我信祂的確實為我除去了。我信我已與祂同釘十字架，向罪是死的，向神是活的。我現在信神的恩惠是事實，但起初我並不完全知道這個價值，這實是我多年能得勝的方法。當自己向罪是死的，向神是活的，許多誘惑就被拒絕了，許多勝利也就得着了，這些勝利有時成年累日的繼續着。阿！福樂的時期呀！我知道我若不完全接受基督在十字架上流血的工作，我必又淪落在撒但的權勢之下，我若不認十字架對於我有罪的私己所作的工，我必又為撒但所俘擄。我從前只以自己的一部分是死的，而不以整個的私「己」為死的。結果我懼怕「己」，常以不能得勝為慮；凡有畏懼之心的，他的愛心必不完全。

你禮拜日所講的道：「基督賜給我們一個得勝，而且只有一個。」阿！朋友！我接受了死裏復活的主，惟有祂能完全解決罪的問題，祂確實已洗淨我的罪。我信祂要維持我的信心，並且使我安靜。

我知道我因不完全相信十字架的工作，攔阻聖靈在我裏面的作為。不歸與基督以祂所應有的榮耀，致使肉體的我，常在聖父與聖子的至聖所以外，然而在聖經裏，我本應住在這聖所裏的。

願榮耀歸於三位一體的神！我們一同歸榮耀與祂，因為祂賜了這真理給祂的卑微的孩子；我信這真理可使我遵行神的旨意。

（二）不再供給肉體

「總要披戴主耶穌基督，不要為肉體安排，去放縱私慾。」（羅十三14）

「順着情慾撒種的，必從情慾收敗壞；順着聖靈撒種的，必從聖靈收永生。」（加六8）

「因為隨從肉體的人，體貼肉體的事；隨從聖靈的人，體貼聖靈的事。」（羅八5）

「使律法的義，成就在我們這不隨從肉體，只隨從聖靈的人身上。」（羅八4）

這是攻克舊人的最實用、最切合的方法，卻常被基督徒忽略了。我們每日供給舊人糧食使它活着，我們豈能盼望聖靈救我們脫離舊人與舊世界的一切呢？肉體的糧食是聖靈所不吃的；反之也然。在聖靈的引導之下，檢點你用何物供給肉體；然後棄絕這些食物，代以供給聖靈的食物。

靈性上撒種與收穫的律與物質上是一樣的。我們若撒情慾種子，便必收情慾的果子。若是一個基督徒穿上華麗的衣裳、愛讀淫穢的書籍、沉溺世俗的快樂中、撒了情慾的種子，豈能得着良好的丈夫／妻子、基督徒的兒女、屬靈的友誼呢？教會若以放電影、開舞會為能事，卻想得着祈禱會、奮興會的效果，這是何等可笑的事！你現在用你的金錢、光陰、精力，在撒這一類的種子——情慾的種子呢？還是撒聖靈的種子呢？

你注意甚麼事？「注意」是一個有力的字。你的心願、志向在注意甚麼事。你對於甚麼事覺得有趣以致忽略

了別的事？你心裏想甚麼事？你充滿了甚麼樣的靈？你要注意你的心願趨向，因為你若與聖靈合作，祂必指示你聖潔的事，使你遠離情慾的事；但是你常思念肉體的事麼？

世人按一個人的行為，來判斷他是否真的基督徒。不接受福音的世人，信徒要以他的行為來感化他們。但是世人若知道基督徒的行為與他們一樣，那末基督徒作了甚麼樣的見證呢？屬肉體的基督徒有何能力去救罪人呢？這是今日教會不結果子的大原因，你是順着聖靈行事，還是順着情慾行事呢？

神吩咐信徒對於肉體要有堅決的態度，並藉聖靈在各種情形之下維持這種態度。

「親愛的弟兄阿！你們是客旅、是寄居的；我勸你們要禁戒肉體的私慾；這私慾是與聖靈爭戰的。」（彼前二11）

「凡屬基督耶穌的人，是已經把肉體，連肉體的邪情私慾，同釘在十字架上了。」（加五24）

我們要立志不供給隨從肉體的生活，讓它受餓。

（三）不理會肉體的要求

「弟兄們！這樣看來，我們並不欠肉體的債，去順從肉體活着。」（羅八12）

肉體是戰士，它永不讓位，永不捨棄它在信徒生命裏的權利。我不欠肉體的債，我們卻欠為我們而死的救主的債。我們應拒絕肉體的要求，信徒有權利向肉體的要求說：「我向那東西是死的。」當肉體對於你的生命任何部

分有所要求時，你可以與聖靈同在，在基督裏你必要得勝。

（四）治死在地上的肢體

「所以要治死你們在地上的肢體；就如淫亂、污穢、邪情、惡慾和貪婪，貪婪就與拜偶像一樣。」（西三5）

「你們若順從肉體活着必要死；若靠着聖靈治死身體的惡行必要活着。」（羅八13）

身體是肉體的遊藝場，信徒常受它的試探，肢體常作罪的工具。我們除去肢體的罪性，必須與聖靈合作，將每個肢體獻給基督，作為義的工具。

請基督管治信徒全身的各部分。以色列人過了約但河，還不算得成功，他們還要得迦南，殺盡仇敵，然後他們才可平平安安的居住。

我們必須稱耶穌基督為主。

「並且祂替眾人死，是叫那些活着的人，不再為自己活，乃為替他們死而復活的主活。」（林後五15）

「我已經與基督同釘十字架；現在活着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裏面活着。」（加二20）

「因我活着就是基督，我死了就有益處。」（腓一21）

耶穌基督的死與復活的目的是在除去舊我的勢力，將人格的寶座奉獻於主，這是祂因創造與救贖而應有的權利，使祂在我們裏面成為唯一的主宰。神盼望每個信徒有「我活着就是基督」那樣的生活。保羅在失望時說：「我

這極壞人阿！誰能救我脫離這必死的身體」，但他即刻就說：「我感謝主！因我藉着基督得勝了。」他只堅決的立定志向，便脫離了舊人的約束，得着新人的管理。

親愛的朋友！基督作主作王的慶祝在你的生命裏曾舉行過麼？誰坐在你的寶座上——基督或是自己呢？除非你立定志向要祂作主，不然祂不能管治你的生命。

基督作我們的生命

我們各人若能明白基督在心裏為主是如何的，就是明白了非常的事。我願你們知道基督在你們裏面所成就的生命，是何等的生命！我更願你們都得基督為你們的生命！我曾說屬靈人與主有三大關係：一是接基督作救主；二是獻己而承認基督作主；三是得基督為生命。對於第一第二那兩個關係經已講過了，而今所講的就是「基督作我們的生命」這個關係，茲論述如下：

在一個悔改的罪人相信了基督贖罪的血的時候，他就跳出了在亞當裏的生命，而進入在基督裏的生命。從此以後，他是在榮耀的主的生命裏面，他在基督耶穌裏直到世世代代，他一切所有的都在基督裏面。照神看來，信者離開祂的兒子就沒生命，基督是他種植的土地。信者藉着新生可以變成一個新造的人，充滿了一種新的天性，要求一種新的環境與新的空氣。使他的新生命可以長成到與耶穌基督的形像一樣。這樣新的環境是「在基督裏面」。關於「在基督裏面」這句話，如今因時間關係不能多引聖經來詳解，但為叫各位更明白這種奇妙的真理，我便介紹皮爾遜博士（Dr. A.T. Pierson）最近所著的《在基督裏》（*In Christ*）的總論裏引用一段文章：

「一個很小的鑰匙，也許可以開一個很複雜的鎖和一

扇很大的門，而且從那扇門裏可以引到一間很大的屋子，充滿了無價的寶庫與美麗的金子。這句『在基督裏』簡單的話是全部新約的鑰匙。『在基督耶穌裏』這六個字當然是從來所寫的字中算為最重要的，並且是要表明信徒與基督中間相互的關係。這一句與其他同樣的話，在新約中大概要超過一百三十多次，這樣的重複與變化必定含有很重要的意義。在神的說話中像這樣的一句既然常常碰到，並且應用的地方這麼多；那末它當然不是一種偶然發生的事，其中必定有深切的意義。這幾個字可以說明新約中各卷的書。這是神自己的鑰匙，我們可以用來開各種的門，走進到美麗的王宮裏的一切榮耀的房間，並且可以考察房屋中各部分，一直從馬太福音到啟示錄；而且這道門是通天的。」

信徒與主耶穌所發生的關係可以決定他的地位、特權與產業。有人要在基督裏就是要住在祂的地方、模仿祂的人格、享受祂的產業。在基督裏的信徒住在基督所住的地方，基督是在祂父的面前，祂在父的右手，祂為父所顧及；所以在基督裏的信徒也是如此。「祂又叫我們與基督耶穌一同復活，一同坐在天上。」（弗二六）「因為你們已經死了，你們的生命與基督是顯現在榮耀裏。」（西三三另譯）基督已經離開祂地上的居所，現在已經住在天上。信徒既然在基督裏，所以他現在雖然還在地上，但是已經作了天上真正的國民，並且他是一個跑天路的人，因為他們的真正生命是在基督裏。「我們卻是天上的國民，並且等候救主，就是主耶穌基督從天上降臨。」（腓三

20) 「我們在這裏本沒有常存的城，乃是尋求那將來的城。」（來十三14）所以信徒的心專求天上的東西。他看天上的東西比地上的還要有價值：「所以你們若真與基督一同復活，就當求在上面的事；那裏有基督坐在神的右邊。你們要思念上面的事，不要思念地上的事。」（西三1-2）

然而我聽見有些人說：「在我方面看，這一個標準未免太高了，它非但是不可能的，而且也不能引動人的。我在地球上並且在這個世界裏，所以我為甚麼不應當享受這個地球和這個世界上所給我的東西，直至到了天上的時候再享受天上的東西呢？」大多數的基督徒都有這樣的思想，他們的生活完全和他們的心思相合的。有一個人很恰當的說：「他們作基督徒好像一個人取出了一種人壽的保險單。這種保險不會改變一個人的生活，但是在死了以後就有用處，並且每年必須要付定額的保險費，有許多人作了基督徒以後，對於他的品性或行為一點也沒有變，他仍然屬於世俗的。」

各位！我們難道不能思想神要我們在世上暫時居住的年日，能夠與基督時常住在天上永遠的家鄉裏嗎？若天上的快樂現在不能吸引我們，那末到了那時它們將要變成甚麼呢？天上有音樂，但不像一種舞樂。那邊有許多快樂，但不像舞廳、賭場、戲院裏面的快樂。在這種榮華的地方也有職業，但不是像社會裏能夠賺錢的或是有名位的職業。死的出口與進口是一樣的。祂對於信者關閉了地下的門，開啟了天上的門，到這種高的地方去是沒有一刻預備

的工夫。若是我的心不能在此地忍耐着，那末怎能到那邊站立得住呢？

試想，神要我們怎樣的活着呢？當知道神的意思是要使這裏的生活與天上的生活互相調和，就是我們在世上作客旅的時候，我們的生活也應當有天上的性質；我們的品性與行為也應當是聖潔的。

在基督耶穌裏的信徒好像基督在神面前的地位。基督是頭，信徒是祂身體的一部分，所以他們是一樣的。因這種希奇的合而為一的方法，神看我們與基督同作後嗣，並且與祂的兒子站在同一的地位，以享受同樣的權利：「既是兒女，便是後嗣；神的後嗣，和基督同作後嗣；如果我們和祂一同受苦楚，也必和祂一同得榮耀。」（羅八17）由此看來，我們已經在主耶穌裏，所以現在神看見了基督就不能不看見了我們。如果我們在基督耶穌裏，那末神在祂右邊看見兒子的時候，就看了你與我。在基督耶穌裏的信徒可以享受基督所有的產業。我們所有各種屬靈的福氣都是在基督裏，我們敢相信這話嗎？我們所有一切的东西都在基督裏，我們敢照這種信心行事嗎？「願頌讚歸與我們主耶穌基督的父神，祂在基督裏，曾賜給我們天上各樣屬靈的福氣。」（弗一3）「神既不愛惜自己的兒子，為我們眾人捨了，豈不也把萬物和祂一同白白的賜給我們麼？」（羅八32）「所以無論誰，都不可拿人誇口；因為萬有全是你們的。」（林前三21）神在這些和別的許多經文裏說出基督所有的產業，也就是這個因着信與祂合一的人的產業。一個人和祂一同釘死、埋葬、復活、升天，也

包括和祂一同享受利益、榮耀，和一切從祂苦難中得來的特權與產業。基督勝過撒但與惡勢力的勝利，都是屬於我們的，祂現在這種安息的和平的快樂的生活也是屬於我們的。

完全的合而為一

基督生來就像我們，所以我們也可以像祂。在道成肉身方面是神性與人性的聯合，所以在重生方面人性與神性可以聯合。當聖靈在信徒裏面產生一種新天性的時候，祂就開了一扇門戶，使基督與基督徒中間，有一種活的有機的聯合。這種聯合將要永遠長存，基督與基督徒是永遠的合而為一的。這位高舉的基督現在活着能夠把祂自己豐盛的、得勝的、快樂的、聖潔的生命賜給我們。

要作一個基督徒差不多就是要使榮耀的基督確確實實的住在我們裏面管治一切。這是完全要把祂的生命當作我們自己的生命，因此我們可以和保羅一同說：「我活着就是基督」。要作一個基督徒就是要把一切的東西生長成基督，這是要把神聖的種子種在我們裏面的靈裏，由此開出花來，與祂完全的生命變成一致。作為一個基督徒的要以基督的心作為我們的心思、情感、意志。這是要使基督在我們裏面的生命得以漸漸的增加起來，可以大大的充滿我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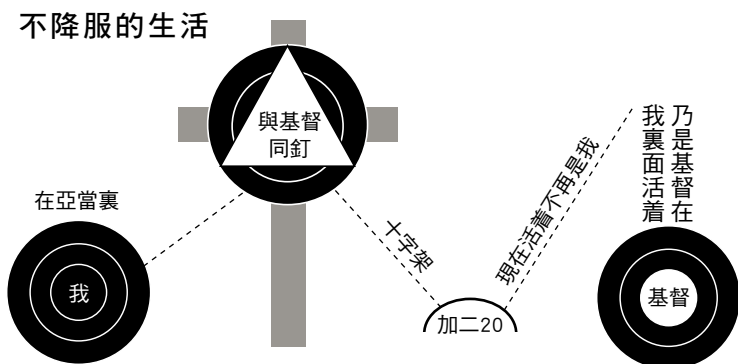
但是我能夠聽見近代的尼哥底母說：「怎能有這事呢？」我怎樣能夠在我的家庭裏活出這種生活，因為我在家庭裏除了譏笑和辱罵，並沒有得到別人的同情與幫助，

況且我住在罪惡的與失敗的生活中已經很久了呢？我怎樣能夠在我社會的團體中實行一種與基督真正一致的生活，因為在我的社會裏，很少有人想到祂，並且後來也沒有人提起祂的名字呢？！我怎樣能夠在商業的地方活出屬靈的生活，因為在那種地方我被那些屬肉體的人所包圍，況且那地方的氣氛似乎都是罪惡呢？我豈能學習這種最高豐富的生命，因為我在一個完全世俗的教會裏作教友，那裏也沒有給我屬靈的糧食，使我屬靈的生活剛強起來呢？

因為我們在天上的基督裏面，所以祂也在地上的我們裏面。在我們裏面的基督隨便在甚麼地方都能活着，那就是祂所希望的。這種真理的根苗，在我們的主與祂的門徒最後的談話中已經說明了。祂已經告訴他們說：祂要離開他們，所以他們以為離開了祂怎樣能夠作祂真正的門徒。這種最後的談話，使他們確信祂要藉着聖靈與他們同在，並且他們將來的關係，比他們現在和祂的關係還要真切與重要。

在祂葡萄樹裏面的生命，可以同樣的流到他們這些枝子裏面，因此主在約翰福音第十五章五節說：「我是葡萄樹，你們是枝子；常在我裏面的，我也常在他裏面，這人就多結果子；因為離了我，你們就不能作甚麼。」在那最後的一天晚上，我們的主也同樣負着大祭司禱告的責任。「我在他們裏面，你在我裏面，使他們完完全全的合而為一……我已將你的名指示他們，還要指示他們，使你所愛我的愛在他們裏面，我也在他們裏面。」（約十七23、26）「我在他們裏面」——這句話雖然很簡單，但是這種

在禱告末了很重要的話是要表示祂心中熱烈的願望，一直可以傳到幾世紀以後。以前和現在，耶穌基督還是願意住在基督徒的裏面。使徒保羅在啟示中能夠得着寶貴的榮耀的真理，而且這種真理在他的經歷、教訓和傳道事業方面是互相交錯的。「基督在我裏面活着」，就是他個人靈性生活裏最高的一點。他在加拉太書第二章二十節說：「我已經與基督同釘十字架；現在活着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裏面活着；並且我如今在肉身活着，是因信神的兒子而活，祂是愛我，為我捨己。」又在腓立比書第一章二十一節說：「因我活着就是基督，我死了就有益處。」「基督在我裏面活着」，所以「我活着就是基督」，——在保羅看來，除了這事以外，並無別的東西使榮耀的基督變成他自己的生命，可以包括保羅屬靈一切的經歷，在他看來，這是最高的生活。



「基督在你們心裏」，就是他對於教會的中心的教訓。它在保羅一切的教訓和講道中都已明白顯露出來。我

們若把保羅的書信解剖開來，就可看出他對於這真理是看重的。他在歌羅西書第一章二十七節曾經說：「神願意叫他們知道，這奧秘在外邦人中有何等豐盛的榮耀；就是基督在你們心裏成了有榮耀的盼望。」這「基督在你們心裏」，就是他對於傳道事業的熱切。保羅或者可以用各種方法來服事神，他為眾人可以作各樣事情，但是他們的目的與標準只有一個，就是基督耶穌可以成形在各個聽過福音者的心裏；又在加拉太書第四章十九節說：「我小子阿！我為你們再受生產之苦，直等到基督成形在你們心裏。」

作一個基督徒是要接受基督作救主，並且以祂作主。但是還有更深一步，就是要把祂當作生命。因為在一隻錶裏面的工作，就是這隻錶的真生命，所以主耶穌在信徒裏面就是信徒真正的生命。「基督徒的生命不僅是有屬靈悟性的生命，也不僅是獻己的生命，而是基督作生命。」這是基督徒的圓心；也是基督徒的圓周，基督是他們的一切，正像保羅說：「基督是萬有，也住在萬有裏面」。歌羅西書第三章四節說：「基督是我們的生命，祂顯現的時候，你們也要與祂一同顯現在榮耀裏。」

合而為一的成功

前面把「完全的合而為一」的話說了，末了要說「合而為一的成功」：

一個信徒的屬靈歷程能夠寫成兩句話，就是「你們在我裏面」與「我在你們裏面」。在神看來，基督與信徒已

經合而為一體，所以基督在天上也在地上，信徒在地上也在天上。教會沒有基督，好像一個身體沒有頭；基督沒有教會，好像頭沒有身體。頭的豐盛是為着身體，至於身體就是「充滿萬有者所充滿的」。「因為神本性一切的豐盛，都有形有體的居住在基督裏面，你們在祂裏面也得了豐盛。祂是各樣執政掌權者的元首。」（西二9-10）「又將萬有服在祂的腳下，使祂為教會作萬有之首，教會是祂的身體，是那充滿萬有者所充滿的。」（弗一22-23）

各位！神豈能更加明白告訴我們，祂的旨意是要把基督的豐盛變成基督徒的豐盛麼？這是一種使人疑惑的思想。他的明顯意義就是：你我與其他一切的基督徒要把基督從天上帶到地下，並且使人家在我們裏可看出祂是誰，已經作了甚麼工作，又在一個人的生活中能夠作些甚麼事情。我們要把基督的生命變為完全的形像，所以人可以在我們裏面看見祂，並且用信心和愛心來使他們歸向祂。這種合而為一的生命，使一個人的人格改變，且成為一種器具，在他裏面主耶穌的美德、聖潔與榮耀，都很透明的放射出來。

但是我在這裏聽見一個懷疑的多馬發怨言說：「除非我親眼看見這基督的生命在我的同伴中更加完全些，或是在我自己的經歷中更加豐富些，那我總不相信這是可能的。」我對於這種懷疑所能作的解答就是：「我相信因為已經看見了」。我有六個星期的工夫住在芝加哥地方的一個公寓裏，好像在一個地上的天堂裏一樣。這個公寓是一個弱小婦人所開的。她的身體只有八十五磅重，並且還用

一根破舊的木杖來支持，以免跌倒在地。她住在三層樓上已經有兩年的工夫，除了上面藍色的天空與下面幾平方尺的青草以外，沒有看見別的東西。但是她的眼睛好像明星那樣而發光。在她的臉上有一種笑容，就是肉體的痛苦、經濟的艱難、社交的稀少、享樂的有限，都不能夠使她改變笑態，並且在她臉上所發生出來的光，從來沒有人在海濱或是陸地上看見過；基督已經作了她生活中的生命。

又有個青年的中國人，他作了基督徒還不到兩年。有一天到我的地方來，藉以聯絡基督徒的友誼。他已經從一種不敬虔的生活中經過了很希奇的變化，基督已經真正變成在他裏面一切的東西了。他那天離開了屋子以後，其中有個人只見他一刻的工夫就說：「那個青年人是誰？我從來沒有碰到一個人能夠像他這樣的即刻逼着我思念基督，如同他一樣。」

又有一個基督徒生了一個毒瘤，住在醫院裏幾乎要死。到那邊去安慰他的朋友，等到出來的時候，都覺得他們非但已經被他引入天門，而且他們也看見主的美德。基督在他沒有病的時候已經作了他的生命，並且在他生病的時候仍然繼續不斷的作他的生命。

又有個年輕的貴婦人在她走向世俗與安逸的路上，剛巧見了她的主；她被主強烈的大愛抓住了，所以她也像古代的使徒說：「主阿！祢要我作甚麼？」祂的回答是：「我要藉着你到中國去傳福音」。此後她在中國差不多住了三十多年，並沒有回國過一次。她在寒冬炎夏到處作工禱告，難得有一兩個星期的休息。有二十多處地方已有了

團體敬拜真神，並且有好幾百人已經因着那種與耶穌基督一同釘死、埋葬，與復活的生命，得着了永生的福氣。也許你說：「她必定老邁、衰弱和憔悴了。」但是絕對不是這樣，在她的臉上充滿了快樂的樣子與少年的氣色，然而這種希奇平安的生命，都是因為她常常住在她的神裏面。縱使一個不相識的人，也即刻要承認那種是最高生命，好像是屬於另一個世界裏的；基督作了她生活中的生命！

又有一個十一歲的女孩子將近死了。她很深切親近愛她的主，並且當她父親帶這個女孩子回家的時候，她的生命完全改變了。她呼叫她的父親、母親、兄弟、姊妹到她那裏，並且充滿了基督的愛心，從她心坎中發出一種聲音來，請求他們在天上同她相會。其中有個最愛那個女孩子的姊妹，從房間裏出來的時候很受感動；但是她的心好像鐵那樣的硬，反抗她妹妹的基督。她出去從事於放縱的世俗生活，但是她從她妹妹裏所看的基督的面色，與聽聞基督的聲音常常纏繞她。經過了兩年以後，基督的榮面與聲音還沒有消滅，後來她冷淡的反抗的心就被軟化在主耶穌的大愛裏。因此，她很快樂接受祂作她的救主，並且她的生命已經很奇妙的改變了。顯然，基督已經成為這十一歲病孩子的生命！這生命，影響了她的家人。

祂是不是你生活中的生命？你也能夠如此嗎？

「不再是我，卻是基督受人的尊敬、愛慕與高舉，

不再是我，卻是基督被人家看見、知道和聽聞；

不再是我，卻是基督在各種心思與行為中，

不再是我，卻是基督在各種面色和言語中。」

這種活出督基生命的心思，一定能夠使我們發顫害怕，若是神不使我們明白祂不希望我們活在我們自己的能力中，卻是在聖靈的恩賜中。祂已經預備我們成長起來，模成祂兒子的形像，並且使基督的生命在我們裏面常常得以更新，聖靈要把天上基督的豐富生命帶到我們在地上的生命中：「我們眾人既然敞着臉，得以看見主的榮光，好像從鏡子裏返照，就變成主的形狀，榮上加榮，如同從主的靈變成的。」（林後三18）「求祂按着祂豐盛的榮耀，藉着祂的靈，叫你們心裏的力量剛強起來，使基督因你們的信，住在你們心裏，叫你們的愛心，有根有基。……並且知道這愛過於人所能測度的，便叫神一切所充滿的，充滿了你們。」（弗三16-19）

充滿聖靈的生活

當我們讀完前兩篇以後，心中必已思想過神藉着耶穌基督所行的奇妙的救贖法。我們已經知道基督來為我們作甚麼——就是住在我們裏面，藉着我們工作。我們已經查考過在基督裏面的生活是怎樣的，並且為甚麼每個基督徒應當有這種生活。現在我們可以進一步查考祂對於我們個人的價值。

神藉着基督的救贖是完全的麼？是不需增減麼？自然，凡與主耶穌有密切關係的人，便會立刻有這樣的答覆：「無疑的，神的救贖是完全的。祂供給各種的需要，祂滿足各種的願望，祂賜與我們一個萬有的主。當我考察生命的最深切的需求，我想不出要加上甚麼，或者要減去甚麼；神藉着基督所行的救贖是完全的，對於我有無限的價值。」

但是這救贖是不是實際的呢？一個平常的人能否在基督裏過神所希望的生活？我想這回答是這樣：「關於最高生活的真理是合乎聖經，也是合乎邏輯的，但是它不適合我的經歷，也不適合我所認識的許多基督徒的經歷。」神的救贖方法太完全，以致不切合於這樣一個世界麼？最高的生活豈只為基督作特別工夫的人所獨有的麼？

這種交通適與神的話相反。神的救贖不但是完全的，

對於每個基督徒也是實際的與可能的。這位良牧的話是對於祂的羊圈裏每隻羊說的，祂說：「我來為的是要他們得生命，並且能得着更豐富的生命。」凡有基督的生命，不論他所得的多少，必可以得着最豐富的生命。

「因神本性的一切豐盛，都有形有體的居住在基督裏面；你們在祂裏面也得了豐盛。祂是各樣執政掌權者的元首。」（西二9-10）

施洗約翰在兩句奇妙的宣告裏面，將基督救贖工作的全部完全說出來；他說：「看哪！神的羔羊！祂來是除去世人罪孽的；那差我來用水施洗的指示我，祂是用聖靈施洗的。」基督為着信祂的人所作的工作有兩面：

- 一，祂除去他們的罪孽
- 二，祂用聖靈給他們施洗

這樣，施洗約翰宣告基督的工作的一部分，是使人與聖靈發生關係，正如他與基督的關係一樣，雖然這兩種關係是不同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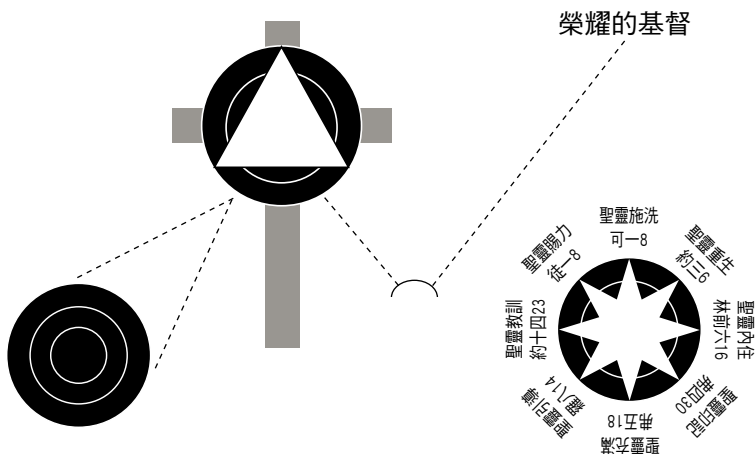
使徒約翰所說的：基督在祂邀請罪人來喝生命之水的話內，也有同樣的說法。

「人若喝我所賜的水就永遠不渴；我所賜的水，要在他裏頭成為泉源，直湧到永生。」（約四14）

「節期的末日，就是最大之日，耶穌站着高聲說：人若渴了，可以到我這裏來喝。信我的人，就如經上所說，從他腹中要流出活水的江河來。」（約七37-38）

凡信基督是贖罪者，這種人基督將賜以禮物，使他裏面的生命有充分的滿足與能力，這種滿足及能力必能影響

他人。基督賜給撒瑪利亞婦人的禮物，是使她不用水罐從井取水，卻使她的生活進入生命的泉流中。



聖靈——基督賜給信徒的禮物

基督賜與我們的禮物是甚麼？不消說，就是聖靈；因為基督曾清楚地這樣告訴我們。

「耶穌這話是指着信祂的人，要受聖靈說的，那時還沒有賜下聖靈來；因為耶穌尚未得着榮耀。」（約七39）

請注意耶穌在這一節裏告訴我們的三件事：

第一，禮物是甚麼？「這話是指着聖靈說的」。

第二，這禮物將賜給誰？「信祂的人可以領受」。

第三，甚麼時候這禮物才賜下來？「耶穌得着榮耀以後」。

耶穌從所說的話中表明，祂的贖罪工作必先完成，以後當祂在天上成為榮耀的主之時，祂將這奇妙的禮物賜給

每個信祂的人。信徒有了這禮物在他裏面，他便能享受豐富的生命。

在基督將離世的那一晚，從祂與門徒的談話中，可見這禮物的性質更加顯明。祂告訴他們說：祂將成為靈，常住在他們裏面，並在性質上將有超然生命的內流，和在能力上將有超然生命的外流。祂怎樣活着，他們也將怎樣活着，祂怎樣工作，他們也將怎樣工作。為的是要賜能力給與這種生命，祂應許他們將差遣一位保惠師，來代替祂永遠住在他們裏面。

「我要求父，父就另外賜給你們一位保惠師，叫祂永遠與你們同在，就是真理的聖靈，乃世人不能接受的；因為不見祂，也不認識祂；你們卻認識祂；因祂常與你們同在，也要在你們裏面。我不撇下你們為孤兒，我必到你們這裏來。」（約十四16-18）

「一位保惠師」，這幾個字是很活潑的，是解說性的，並且是很有意義的。「安慰者」，或說是「保惠師」，是祂請來幫助的人。「一位」或作「別一位」，就是一個像祂那樣的人。有一位將永遠住在信徒裏面，基督也將藉着祂而住在他們裏面。這住在信徒裏面的聖靈，當耶穌在世上時，也曾住在基督裏面，充滿了祂的生活，又加增了祂的能力。基督允許他們，在祂榮升以後，祂必將那位聖靈賜給他們，常住在他們裏面，使他們得以充滿而有能力。祂在五旬節那一天就這樣行了，那時聖靈降下來組織教會，基督的奧秘身體，也在祂裏頭住着；也就在那一天，在樓上的使徒都受了聖靈的洗。

照着聖經所記載的，從那天起，那因信奉基督是救主，而得在身體與靈魂上成為基督肢體的人，都領受了聖靈為禮物。

「彼得說：你們各人要悔改，奉耶穌基督的名受洗，叫你們的罪得赦，就必領受所賜的聖靈。」（徒二38）

「我一開講，聖靈便降在他們身上，正像當初降在我們身上一樣。……神既然給他們恩賜，像在我們信主耶穌基督的時候，給了我們一樣，我是誰，能攔阻神呢？」（徒十一15-17）。

當一個人接受贖罪者作他的救主的時候，他就在聖靈裏面，聖靈也在他裏面。無論他的靈性狀況是怎樣，聖靈卻永遠與每個基督徒同在；接受聖子而拒絕聖靈，是不可能的事。

「如果神的靈住在你們心裏，你們就不屬肉體，乃屬聖靈了；人若沒有基督的靈，就不是屬基督的。」（羅八9）

「豈不知你們是神的殿，神的靈住在你們裏面麼？」（林前三16）

照神的計劃，在聖靈的恩賜中是有一定的目的，正如聖子的恩賜中，罪人藉着聖子而有生命，藉着聖靈而有更豐盛的生命。罪人藉着聖子離開這自然的世界，而進入屬靈的世界，信徒藉着聖靈可以進到靈性生活的最高點。神為每一個基督徒立下一個目標——真實、深切、堅強、進步的靈性生活。聖靈住在每個信徒裏面，就是因為神要完成這個重要的使命。

但是，我們絕對不可以想聖靈是不同聖子同在工作。更豐盛的生活是由聖靈而來，祂與基督——身體的元首——同樣熱烈地希望那在天上作元首者的豐盛生活，能顯現於在地上基督身體的身上。信徒應當明白那個豐盛是預備給他的，他必須要得着祂，並且必須想一個方法與祂交接。這一切都是聖靈的工作。祂的工作可說是：將基督在天國中的聖潔生命完全顯現給信徒看，將祂在基督裏為神後裔所預備的無窮的豐盛，讓他看個清楚，使他的心中蓄着必欲得着的意想。末了，自己作為世人要與那在天上榮耀之主的豐盛生活相接觸時的響導。

「祂要榮耀我；因為祂要將受於我的，告訴你們。凡父所有的，都是我的，所以我說，祂要將受於我的，告訴你們。」（約十六14-15）

「聖靈與我們的心同證我們是神的兒女；既是神的兒女，便是後嗣，就是神的後嗣，和基督同作後嗣；如果我們和祂一同受苦，也必和祂一同得榮耀。」（羅八16-17）

聖靈在信徒裏面工作，使他選擇基督或者是他自己。然而當祂工作的時候，祂步步被兇狠的仇敵所反對、攔阻、攻擊、抵禦。情慾（肉體）與聖靈，各在信徒裏面大顯己手，各為自己努力。

「因為情慾和聖靈相爭，聖靈和情慾相爭；這兩個是彼此對敵，使你們不能作願意作的。」（加五17）

羅馬書第七章記載情慾的勝利，我們當時看見聖靈的作為被忽視、被屈抑、被攔阻，甚至被銷滅。在同書第八

章裏就記載聖靈的得勝，我們當時看見祂得勝、至高、得勢、偉大。我們從此就可知道保羅與聖靈的關係必已進步，所以才能勝過情慾，並且我們還要問神，這進步是甚麼？

滿有靈力的生活

在聖經裏面有一節說：神將信徒在他與聖靈的關係上所能達到的最高點顯明給我們看。

「不要醉酒，酒能使人放蕩，乃要被聖靈充滿。」
(弗五18)

既有了聖靈在你裏面，你就可授以全權，讓祂管理你全身，讓祂充滿你的外面和裏面。你是在聖靈的空氣裏，所以就讓聖靈在你裏面生活。神無時不在幫助你，並且祂藉祂的靈住在你的裏面。讓祂因握有你全身的管理權而成就祂的完全旨意；容許祂藉着祂對你的充滿，而給你以能力。

「乃要被聖靈充滿」，是給與每個信徒的吩咐。沒有一個基督徒會拒絕這種已經歷過的福分；沒有一個基督徒不能享受這種福分。拒絕在基督裏的生命，既為不信者的極大罪惡，則拒絕在基督裏的更豐盛的生命，也必為基督徒的極大罪惡。被聖靈所充滿不是少數基督徒的權利，乃是一切基督徒所共有的權利。這既是一種命令，它必不任人自由選擇；反之，被聖靈充滿是每個基督徒所應有的權利。

「禱告完了，聚會的地方震動；他們就都被聖靈充

滿，放膽講論神的道。」（徒四31）

「被聖靈充滿」——「充滿」。

「滿有聖靈」——「滿有」。

「你就充滿了神的各樣豐盛」——「豐盛」。

這幾個字包涵一種無限的意義，是用之不盡，取之不竭的豐盛，使每個基督徒可以盡量接受。今天他被聖靈充滿，明天他還是需要被聖靈充滿，以致他的生命常常是充滿的，而且供給這充滿的源泉是「神的各樣豐盛」，則「充滿」的歷程將與他的生命同樣久遠。被聖靈充滿的生活，應當也可以成為每個信徒的正常生活。「我們可以常常被充滿，而至於滿足；接受豐盛之初期，為這歷程的生死關頭。」

「所以弟兄們！當從你們中間選出七個有好名聲，被聖靈充滿，智慧充足的人，我們就派他們管理這事。」

（徒六3）

「這巴拿巴原是好人，被聖靈充滿，大有信心；於是有許多人歸服了主。」（徒十一24）

所以要作為一個屬靈人，必須常常被聖靈充滿。常常被聖靈充滿，便是神所供給的真實、深切、堅強的靈性生活。聖靈，便是那升天、得榮耀的主所賜下的，為使信徒過豐盛生活，並為地上的信徒與神交通的唯一渠道；信徒的生命若被聖靈充滿了，則必有這三種表示。

與基督同在的感覺

這豈不是我們裏面最大的需要、最深的願望麼？祂

說：「我必到你跟前來」，並且在理智上，我們已知道祂來了，但是我們的心要更深的感覺着，更強烈的需要祂與我們同在。早日的基督徒的生命似乎被充滿了，並有榮耀的主在他們裏面，使他們有一種深切的快樂的感覺。祂對於他們是這樣的真切，所以祂成為他們心思和感情的歸依。活的主以靈與你同在，這對於你是這般真切麼？你的全人是被基督所佔有的麼？你在基督裏滿足麼？你能從你的心裏說：

「基督阿！祢是我的一切！

在祢裏面，我能勝過一切。」

有基督以祂的完全的豐盛居在我們裏面，無異供給了我們一切需要，成全了我們每個願望，飢餓得以飽足、口渴得以解除。這是使我們的生命永遠在祂裏面新鮮和充足。像這樣祂在豐盛中與我們同居的感覺，是滿有聖靈生活最大應許。

「求祂按着祂豐盛的榮耀，藉着祂的靈，叫你們心裏的力量剛強起來，使基督因你們的信，住在你們心裏，叫你們的愛心有根有基……並知道這愛是過於人所能測度的，便叫神一切所充滿的，充滿了你們。」（弗三16-17、19）

一個滿有聖靈生活的基督徒，能得到寶貴的利益，就是基督的聖潔生命在信徒裏面能夠活出。我們當中誰不憎惡自己的罪，而渴望基督的聖潔呢？誰曾見過美麗的主而不欣慕祂呢？誰曾思念過祂在地上生活的記載，而不願意效法祂的生活呢？祂的生活是學不來的，沒有別的假冒比

假冒基督更容易露破綻，更可憎惡。除了基督的生命在我們裏面重生，便沒有方法能模仿基督的品格。

將基督的生命在我們裏面重生，使其漸漸完全，是聖靈的使命；將在天上的元首的生命運行在基督的身體中，便知道基督的可見部分和不可見的部分，這都是聖靈的工作。並且祂成就這工作的能力是與祂在人裏面所得的自由成正比例。充滿了聖靈的基督徒，是和祂的主相似的。

「我們眾人既然敞着臉，得以看見主的榮光，好像從鏡子裏返照，就變成主的形狀，榮上加榮，如同從主的靈變成的。」（林後三18）

「聖靈所結的果子，就是仁愛、喜樂、和平、忍耐、恩慈、良善、信實、溫柔、節制；這樣的事，沒有律法禁止。」（加五22-23）

這九方面的美德成為基督耶穌的品格，照着這九方面的美德所表現的，可窺見其美麗、和平及完全。這品格決非用人力所能產生的，因他們不是人性的產品，乃是神性的「果子」。只有神的靈能產生神聖的榮耀。正如照片的影兒須有太陽，才能印在易感光的軟片上，主道德方面的榮耀決不是我們原有的，我們至多不過嚮往而已。但是，當聖靈應允充滿我們，祂在我們的品格上就產生出與基督的品格同樣的果子。

基督的超然的能力藉着我們得再建立，是充滿聖靈的生活的第三種表現。一切權能屬於神，神將這種權能交與子，子轉將這種權能交與一個在生命上與祂能聯合的人。當祂交代祂最後的使命與門徒的時候，祂說：「天上地下

所有的權柄，都賜給我了。所以你們要去，使萬民作我的門徒。」「所以」這字含有很明顯的意義，就是當祂差遣他們去完成這個超然的工作的時候，祂應許賜給他們超然的能力。正在祂升天以前，祂叫他們等候，一直等候到從上面來的能力。當祂說這句話的時候，祂又重申在祂歸到榮耀的地方以後，就差遣聖靈到他們這裏來的應許（路二十四49）。所以他們得着能力與他們接受聖靈有很明顯的關係。當祂未上升前與使徒們最後所說的話，這道理很清楚的說出了。

「但聖靈降臨在你們身上，你們就必得着能力；並要在耶路撒冷、猶太全地、和撒瑪利亞，直到地極，作我的見證。」（徒一8）

查考使徒行傳就可看出充滿聖靈的人是充滿了能力，他們有能力受苦、犧牲、教誨、傳道、作見證、工作。千千萬萬的靈魂藉着他們的工作，而在神的國中重生了，而且被祝福。但是，這種恩賜所產生的偉大工作不是藉着人的能力、熱心、智慧、口才所能作的，是主藉着那被聖靈充滿的生命裏所發出來的能力。

你有聖靈的能力麼？祂是否藉着你叫人明白他們的罪，規勸他們信靠基督，並使他們效法主的模範嗎？若是不然的話，你恐怕沒有被聖靈充滿吧？祂的豐盛同在，就能彰顯祂的大能：「若要得聖靈的能力，我們必要受祂的管治。」

有一天我在湖上蕩船，瞥見岸旁有一洞口，水由這洞口流出成一條河，滋潤着附近的田地，使在田裏的各種作

物都長得茂盛。當時我問朋友說：「為甚麼湖裏有這許多水不住的流出而不致乾涸。」他回答說：「阿！這湖底有無數的泉源，故此水儘管向這河流出，而從那看不見的泉源所供給的水，足以抵償而有餘。」

「在祂（指基督）裏面有一個井」，聖靈是基督賜給每個信徒的禮物。祂住在我們裏面，好像一個活水的井，一個不斷流着的泉源。有祂在裏面，不會死，也不會乾。祂的應許是「你將永遠不渴」，供給與需要相抵。基督的全能所賜給的滿足，使充滿聖靈的生命加增生命的色彩。

「從他（指信徒）裏面流出江河」。既有流進，就必有流出，基督所賜給的滿足就充滿了基督徒。聖靈於其完全的不斷的管治中，在我們裏面成為活水的井，常常豐盛的流出，並從我們裏面也有活水的江河流入別人的生命中。所以充滿聖靈的生命是個恆久、新鮮、清香、豐富，結果子的生命。

你有這樣的生命麼？如若沒有，你希望有這種生命麼？若是你渴望得着，它是可得着的、可實現的，並且是賜給你的。「人若是渴了」，你知道基督所賜與你的，比你所要的還要多麼？你覺得夠了，不想再多要麼？好的，請聽救主的邀請：「人若是渴了，可到我這裏來喝。」喝了再喝，直到你滿足、充滿，至於流出的時候。聖靈的豐盛使每個渴望着祂的，需履行神所定的清楚而簡單的條件。

「我們的有福的救主，
在祂的慈愛離開我們以前，

賜給與我們同住；
一位引導者、一位保惠師。
我們所有的美德，
我們所得的得勝，
所蘊蓄的聖潔的心思，
都是祂的阿！」

「我今日呼天喚地向你作見證，我將生死、禍福，陳明在你面前，所以你要揀選生命，使你和你的後裔都得存活！且愛耶和華你的神，聽從祂的話，專靠祂，因為祂是你的生命！」（申三十19-20）

潔淨——得着豐盛的必需品

「神召我們，不是要我們污穢，乃是要我們聖潔。」
我們若是想一想我們聖徒的稱呼，一切污穢都應當除去；
我們必須先潔淨我們的生命，然後才能被聖靈充滿。關於
信徒與聖靈的關係，兩個吩咐對於這事有很切實的表示。

「不要叫神的聖靈擔憂；你們原是受了祂的印記，等
候得贖的日子來到。」（弗四30）

「擔憂」這個字包含有「愛」的意思，你不能為一個
你不愛的人擔憂，你只能說他的壞話，對他發怒氣，但是
你決不能為他擔憂。聖靈愛我們，但我們卻使祂擔憂。那
麼，在我們裏面使聖靈擔憂的是甚麼呢？

祂是真理的聖靈（約十四17），所以凡是假的、欺人
的、法利賽式的事，都能使祂擔憂。

祂是信心的聖靈（林後四13），所以疑惑、不信、煩
悶、焦急都使祂擔憂。

祂是恩惠的聖靈（來十20），所以凡剛硬、毒辣、忘
恩負義、怨恨、不肯饒恕、無愛心的事，都能使祂擔憂。

祂是聖潔的聖靈（羅一4），所以污穢、不聖潔、降
低人格的事，都能使祂擔憂。

祂是智慧與啟示的聖靈（弗一17），所以愚拙、隱
藏、傲慢、無理的事，都能使祂擔憂。

祂是剛強、仁愛、謹守的聖靈（提後一7），所以空虛、無果子、無次序、無頭緒、無節制的事，都能使祂擔憂。

祂是生命的聖靈（羅八2），所以冷淡、靈性的遲鈍、無生氣，都能使祂擔憂。

祂是榮耀的聖靈（彼前四14），所以世俗的、地上的、肉體的事，都能使祂擔憂。

祂住在我們裏面，使我們凡事長進（弗四13），使我們日近於基督的模型（林後三18），一直到我們滿有基督的身量的時日（弗四13）；所以凡在我裏面阻擋祂施行這種計劃的，都能使祂擔憂。故意或是情願容許那與聖靈相反的生命裏面，篡奪聖靈的地位。這是你愛罪勝過愛聖靈，這樣的不忠心足以使祂擔憂。不遵守主的誡命，不順從神明顯的旨意，即是反叛神而贊助仇敵，這也要使聖靈擔憂。

真正的靈性與我們的保惠師有和諧的、喜樂的聯合。罪能破壞這種關係，而攔阻那真的靈性。我們若縱容我們所知道的罪，那住在我們裏面擔憂的聖靈，就不能藉着我們而顯現了。所以這是很清楚的事：若是一個人被聖靈充滿了，他對於罪不致明知而故犯。「神不尋求金的器具，也不尋求銀的器具，但祂只尋求潔淨的器具。」人若是要被聖靈充滿，必須潔淨自己。

「不要銷滅聖靈的感動。」（帖前五19）

當撒但引誘我們犯罪，我們向祂說「是」的時候，我們就使聖靈擔憂。當神召我們成聖，我們卻向祂說「不」

的時候，我們便銷滅聖靈的感動。引導信徒使他願意讓神的旨意成全在他的身上，是聖靈的一部分工作，恐怕這是祂的最難的工作。私意是隱藏在我們裏面的東西，它口中不敢公然與神對敵，私下卻甚活動。對付私意唯一的、徹底的、仔細的、堅決的方法，莫過於揀選遵行神的旨意，不論是在甚麼時候、作甚麼事情、有甚麼犧牲，都得聽從祂的指引。換句話說，就是要全力以赴以遵行神的旨意，並以祂的旨意為日常生活的原則，永不容許對這原則有甚麼例外。所以遵行神的旨意並不是要有甚麼特別的表現，只要以神的旨意為一生的原則就夠了。遵行神的旨意是願意神所願意的，不問神所選擇的是甚麼。惟以神的旨意為最後的依據，甚至在我們曉得祂要我們作甚麼事以前，也是這種態度。因而這是不願意在神旨意以外作一件甚麼事，卻願意為遵神旨作任何事情，不論在甚麼時候，到甚麼地方，如何去作，只要知道活在神的愛裏是最好的，那就夠了。

亞當有意志的自由，並有使意志歸向神的能力。但是，他選擇把自己的意志歸向撒但。耶穌有意志的自由，也有意志歸向神的能力，並且祂毫不遲疑地順從神的旨意，準備作神所選擇要祂去作的任何事工。若果你是一個基督徒，是在基督裏神的新人，你便有意志的自由，聖靈住在你的裏面，使你的意志常常向着神。但是，你若在無論甚麼事上對神說「不」，你就選擇了那向着撒但的途徑，與反對聖靈的「牠」的惡勢力相聯合。這樣的反抗與背叛就是罪，而聖靈雖住在你的生命裏，卻不能與你同

行，一直到你潔淨的日子。

聖靈常常盼望充滿祂所居住的每個人，所以祂是不住的作工去潔淨人的生命，為的是要達到這個目標。灰塵佈滿在黑暗的屋裏，人們走過也不注意，但是太陽照了進來，它們就都在光下顯明了。房屋越發充滿着太陽，灰塵就越發顯明。聖靈住在信徒裏面，把生命裏的罪光照出來，祂越居住得充滿，罪就越不容易躲藏。神離我越近，我們對罪的認識越清楚。在五年前，或者一年前，一月前，你不以為是罪的事，現在你承認是罪了。住在我們裏面的聖靈在那裏潔淨我們的心和我們的生命：「賜他們聖靈，以信心來潔淨他們的心。」

「我們若在光明中行，如同神在光明中，就彼此相交，祂兒子耶穌的血也洗淨我們一切的罪。」（約壹一7）

耶穌的血洗淨罪惡，為罪人洗滌，也為義人洗滌。祂解救無可救的罪人，而自己卻不犯罪；祂解救犯罪的善人，祂自己卻不受罪的沾污。基督常常遇見罪，在上一節所用「洗淨」這個字，就可明白。

潔淨的方法

擔憂的聖靈將使我們知道祂在擔憂，並說明使祂擔憂的是甚麼。祂使我們明白阻擋祂的罪，祂指示我們基督的洗罪寶血。祂將約翰一書第一章九節所說的道提示給我們，並告訴我們甚麼是我們的本分，此時，我的責任心自然要起來對付罪了。神只要我們一件東西，一個真實悔改

的心所激起的誠實，完全公開的認罪。

「我們若認自己的罪，神是信實的、是公義的，必要赦免我們的罪，洗淨我們一切的不義。」（約壹一9）

但是，他一方面要這樣簡單的、誠實的認罪，一方面又要不接受其它任何的代替物。

為罪的懲罰而憂傷悔恨，這不是認罪，因為犯罪被人察覺，在勢不能不承認，這不過是犯過的承認，並不是因犯過而承認其罪惡的意思，故不能算為認罪。簡單的、草率的、半吞半吐的認罪，隨着眾人，嘮嘮叨叨說了大篇文過飾非的禱辭，在神面前不算為從心裏出來的誠實認罪。認罪大半是向着神而認的，並且常常只向着祂而認。但是，人若得罪了人，使他們之間發生隔膜，在這一個人面前認罪，可以除去這種隔膜。神有時要等我們向弟兄認了罪以後才潔淨我們。這種應許是有確實的擔保，就是當我們向神誠實的認了罪，祂必即刻赦免我們、潔淨我們，這樣我們才能不銷滅聖靈的感動，得與那不擔憂的聖靈合作，使祂不能充滿我們的攔阻物一概除去。

潔淨的程度

潔淨的程度是要使身體與靈與魂不受污穢，與污穢的事絕對分開，是被聖靈充滿的一個先決問題。

「親愛的弟兄阿！我們既有這等應許，就當潔淨自己，除去身體靈魂一切的污穢，敬畏神，得以成聖。」
（林後七1）

神要一種出於裏面顯於外面的行為上的潔淨，從裏面

到外面的潔淨，祂要我們覺悟祂對罪的觀念，在祂看來，以為情慾所激起的希望與情慾所表現的動作是相等的，心中隱藏着的恨毒，和用手殺人的事是一樣地有罪，祂視靈裏的刺激為發怒的根源，神要祂所居住的殿的裏面與外面都潔淨。聖靈為要充滿我們的生命，要我們裏面、外面都潔淨。甚至在我們潔淨了自己，從我們裏面除去我們以往的罪以後，聖靈還能指示我們許多不潔和污穢的事在我們生命裏面，使我們進一步得潔淨。

從神懲罰亞干的罪，就可證明神不願顯現，直等到他們把罪除去了，他們在耶利哥得了勝利，神把這城與城裏所有的一切都交給了他們。神早就告訴他們說：在城裏的各物是被咒詛的，並且不許他們拿取贓物，不然他也必被咒詛。亞干貪心，拿了金銀和巴比倫的衣服，藏在他的帳幕中。除了無所不見的神以外，沒有人看見他作這事。以色列人因為攻打耶利哥，非常歡喜，再向前進，以為一樣有得勝的把握，卻不料吃了一場大敗仗。約書亞在神面前祈禱，並埋怨神不該使他們吃仇敵的虧。但是，神吩咐他停止祈禱。告訴他說：在他們未除去那被咒詛的物件以前，神不能與以色列人同在。等到那貪心、偷盜、欺騙的人查出，在神面前認罪以後，神始在勝利與能力中與以色列人同在。

或者，你已經為求聖靈的充滿而熱心祈禱，但是你仍沉溺在你所明白知道的罪中，而不順服神的誠命、抗拒祂的旨意。若是如此，神正在向你說：「起來，不要自己欺哄自己。你已經犯了罪，我將不與你同在，直等到除去你

的被咒詛的罪惡。起來，潔淨你們自己不除滅那可咒詛的事物，在仇敵面前，必站立不住。」（參書七10-13）你若使住在你裏面的聖靈擔憂，甚至消滅聖靈的感動，你必不能被充滿；人若要被聖靈充滿必須潔淨。

有一日我望見被雪蓋着的那Silderh Orn山的山頂，正在日光下閃爍着，它是聖潔的奇妙的象徵。它所以不受沾污的原因，是因為在天與地之間沒有別的東西隔離着，它只接受從天落下來那無瑕疵的雪。阿！惟願你我的心與它一樣的潔淨，你我的心也許白潔像它一樣，若是在神與我們中間沒有隔着可知的罪，那麼我們的心時常要被聖靈充滿。

「等到聖靈從上澆灌我們，曠野就變為肥田，肥田看如樹林。」（賽三十二15）

被聖靈充滿當盡的本分

神所賜的兩件珍貴的賞賜——聖子與聖靈——供給真實、深切、有力的靈性生活。神的雙重禮物是不可分開的。祂賜基督與我們時，祂將基督的一切都給我們；祂賜聖靈與我們時，祂將聖靈的一切都給我們，祂不留一點不給我們的東西。祂不但以其最好的給人，而且將自己完全的給人。當神給基督與我們時，祂給我們祂最豐盛的生命及其完全的工作。當神賜聖靈給我們時，祂不但以祂給我們施洗，住在我們裏面，而且充分地賜能力與我們。神不是個好行小恩惠的主，祂在基督裏藉着聖靈給予那可使我們成聖的一切。這是最完備的恩典，也就是極大的神之恩賜。

神已將一切供給了我們，但我們需得決定是否願意被聖靈充滿。在神與人的交接中，有一個限制：即神自己也不能越過；這是祂給人的意志自由權。祂設筵席在你面前，但祂不能強迫你吃。祂為你開了知足、平安、得勝、有能力的豐盛生命之門，但祂不能強迫你進去。祂在祂的銀行中，存了一筆在你的靈性上足以致富的款項，但祂不能為你寫支票。神已盡了祂的本分，現在你得盡你的本分，豐富和匱乏的大權都操在你的手中。神賜人的豐盛只受一件事的限制——那就是你給祂充滿的地域。「你給神

多少地域，祂便給你多少豐盛。你若要被聖靈充滿，你必與神誠意合作，在成為屬靈的事上，你有你的當盡之本分。」

獻己——信徒方面被聖靈充滿應負的責任

靈性生活主要的原則在於管治問題上。屬肉體的生活為舊人管轄着，屬肉體的基督徒一半被他自己管理着。若想作一被聖靈充滿的基督徒，須將管理權從舊人手中奪回，交給基督耶穌。聖靈所希望於信徒的，以及祂引導信徒所作的，是要在這一件事上與祂合作，很樂意的拒絕舊我的管治權，而歡迎耶穌在他的生命中管治一切，認耶穌作他唯一的主人。

「豈不曉得你們獻上自己作奴僕，順從誰，就作誰的奴僕麼？或作罪的奴僕，以至於死；或作順命的奴僕，以至成義。」（羅六16）

「我因你們肉體的軟弱，就照人的常話對你們說，你們從前怎樣將肢體獻給不潔不法作奴僕，以至於不法；現今也要照樣將肢體獻給義作奴僕，以至成聖。」（羅六19）

將生命獻給神是與聖靈同行的第一步。我們從這第一步自動的跳出私意的範圍，而跨進神的旨意的領域。這一步帶領我們到神所願意，所預備的中心——神的旨意，這一步預備了靈性成長的基礎。這一步供給我們一個新的司令部，作我們將來生命的引導機關。我們投靠於基督時，我們將自己誠誠實實的與神的旨意聯合，以神的旨意作我

們一生行事的準則。不論是在大事上，如同曠野、客西馬尼園、苦杯等地方；或是在小事上，如同木匠店，家庭的日常生活中，基督總是這樣說：「惟願祢的旨意成全」。現我們也要接受基督這句話。我們投靠於基督時，我們樂意的揀選了祂的旨意，從那時起不論做何事，在何時，要遵行祂的旨意、棄絕己見。

為甚麼我們要獻上我們的生命？

人們獻己於主，有兩個不同的動機；有的因自己的需要而將他們獻給主。渴慕基督，如同飢之思食、渴之思飲；他們對於在主裏面的基業，更深切地盼望着。

「我們也在祂裏面得了基業，這原是那位隨己意行作萬事的，照着祂旨意所豫定的。」（弗一11）

有人獻己是因為基督的恩召。他們覺得孤寂，覺得基督是要他們；他們仰望祂，仰望在祂裏面的豐富基業。

「並且照明你們心中的眼睛，使你們知道祂的恩召有何等指望；祂在聖徒中得的基業，有何等豐盛的榮耀。」

（弗一18）

我們需要祂及祂恩召我們，都是我們獻己的原因。若是我們不獻己，基督與我們的各種關係便都無效了。在沒有獻給主的生命中，基督不能實行祂的旨意。正如祂雖作救主，而也不能救我們脫離我們所不願離棄的罪；祂雖為元首，而也不能指揮抗命的肢體；祂雖居於主的地位，而也斷不能顯現祂的旨意在不願知道與不願遵守祂的人中；祂是生命，卻不能充滿那被攙雜所充滿的人；祂是聖

潔的，卻不能使我們歸向祂，若是我們照着自己和世界而活；祂是元帥，卻不能叫我們得勝，若是我們已讓仇敵得勝，因我們不願祂對於我們有何措施，故祂的大能不能在我們裏面彰顯出來。他們在未獻給神的生命裏，基督處處都被攔阻，莫想有所施展。若要享受或感覺我們在祂裏面那寶貴的基業，或在我們裏面祂所贖來的基業，都靠着我們無條件的獻己。

我們獻己給主，有一個根本的動機；這個動機當發現的時候，是可信而又有效力的。惟願我與你都能藉着神的指示，發現這條直通祂的榮耀裏的道路，因而使我們與基督的關係上起了重大變化。

當在幼童的時期我作了基督徒，我在赦罪以及與基督同在的感覺中得了真實的快樂。我熱烈的仰望我的救主，而且這樣生活着，使別人——特別是我的家庭，得知耶穌實在是我的救主。我雖已重生，但仍不知獻己的生活，所以舊罪仍然一樣的在裏面活動，最明顯的表現就是性急。這個毛病常常發生，甚至對最接近最親愛的人說了不少不客氣的話，性急與感傷的結果，常常使我痛哭，像是心碎了一般。我雖時常立誓不發脾氣，而且用意志的力量去克制它，但是我終於失敗了，我仍活在失望與苦痛中。因覺着生命的虛偽，所有的快樂都離開我了。我不能愛神，所以我恨惡自己，因我供給不少叫別人譏笑主的材料。

一日，在由極端的灰心與失敗中，我躲在一間僻靜的房中，且決志不出房門一步，直等到我的靈性有改變；我禱告神說：「求祢指示我何為真實基督徒的生活，並怎

樣才有這種生活，不然我要離開基督，讓教會除去我的名。」當時我是十二分的誠懇，神必肯垂顧誠實尋求主的人吧，祂與我相見，並回答了我的問題。

祂用了兩節聖經之光照亮我的靈魂，現在我求祂也用這兩節聖經來安慰一班灰心喪志的人們。

「豈不知你們的身子就是聖靈的殿麼？這聖靈是從神而來，住在你們裏頭的；並且你們不是自己的人；因為你們是重價買來的；所以要在你們身上榮耀神。」（林前六19-20）

神用三句永不忘的，而又不能看見的道，闡明獻己的生命之要點及其根本動機。

「豈不知你們的身子就是聖靈的殿麼？」不！在未讀那節聖經以前，我不知道身體與悔改有甚麼關係，也不知聖靈已將我的身體作為祂的殿。神以我的身體為祂的住所，聖靈以它為殿，這事對於我實在是一個驚人的啟示。想一想！神居住在你的身體中，這是甚麼意思？若世上的君王差遣人來告訴你說：他將與你同住一日，你將如何收拾你的住所！有多少可愛的東西將要拿出來用！你將如何預備，使所有各物都放在適當的所在，值得這位貴客一顧！但是，阿！我們將身體獻給萬王之王、萬主之主，作為祂畢生的居所，是何等不潔與不合宜阿！我們獻給聖靈居住的殿是何等污穢阿！

「但我已把我的靈魂獻給了主，祂要我的身體有何用途？」這個問題來攻擊我的心。當時我不甚明白，但當主要了我的身體，我便一天一天的清楚起來；我們豈不可以

說：「祂需要一條道路，藉此使世界知道祂是誰，和祂對世人的大愛；並祂道成了肉身，且居在我們中間。人們看見地上的主，如同看見了天上的父一樣。基督現在已在天上，但是我們需要祂的存在嗎？你也需要祂在你的城裏、在你的教會裏、在你的學校裏、在你的辦公室裏、在你的社交範圍中、在你的家庭中嗎？那榮耀的基督怎樣在地上顯現？現在祂又將怎樣顯給世人看？」

基督有兩個方法使人知道祂：第一個方法是藉着祂的聖道；但是成千累萬的人沒有聖經，而且即使有聖經，他們也不會讀它。第二個方法是藉着祂所給予生命的我們。阿！你可明白祂怎樣要你的身子歸於祂麼？今日祂需要我們的眼睛、耳朵、言語、手、腳、心思、頭腦、意志，以及人所有的一切內臟外體，藉以把祂表現在地上，正如基督在世時需這一切一樣。當基督在世上時，不獨是祂的教訓與講道，使人信服祂的生命和祂的存在，祂的自己和祂的品格更能使人歸化。所以今日的人們需要看見基督，覺得祂的存在，要與祂面對面相會。那天，主啟示我，祂要住在我的身體及我的人格裏，並且祂藉着我的身體顯給世人看。

神需要我這一種感覺，是含有非常美善的意思。我也曉得我何以需要祂，時時刻刻想把自己的生命在祂裏面發出來，如同葡萄樹枝從葡萄樹上發出來一樣。但記着祂需要我，祂要我在樹枝上結果子！他人要藉着我可以看見基督，這種要求是何等迫切阿！但那時我未獻己於主，我真慚愧阿！甚至在許多年後的現在，當我記載這事的時候，

仍感慚愧。

我的生命不是我自己的麼？將生命的主權交給別人豈不是一件麻煩的事麼？我應該放棄一切主權麼？這樣作不是很危險的麼？這樣作是合理的麼？這樣作是必需的麼？阿！自己想作生命的主權者的詭辯呀！

主預知這一切，並且有了準備。「豈不知你不是自己的麼？」這句話如兩面快的利刃，刺入人心，而且在其中將各種攔阻我獻己給神的詭辯打得粉碎。「豈不知你不是自己的麼？」這句話如何引導我們，要棄絕專想自己的權利的一種思想！這句話揭穿一切虛偽，我們常說我是屬基督，但主權卻永遠在我的手中，這是多麼虛偽。「豈不知我不是自己的麼？」這句話如放在樹根上的斧子，直劈人心，不是我們讓主為我們生命之主，就是以自己為生命的主權者。

一線光明，雖然是簡單的，但是命令式的話進入我心。我覺得神要有管治的主權，但我仍不豫備獻上我自己。阿！不可思議的抗拒呀！阿！神無限的、忍耐的心，不住地想要感動這樣頑強的心！

我不但是頑梗，而且害怕，如果我無條件的將身體獻給祂，祂將從我這裏取甚麼東西去呢？祂有甚麼不能向我要呢？此時我的心情，也如那想獻己給神而又害怕的一個女大學生一樣。更清楚點說，我願讓神管理我的不好的，不能制馭的部分，而讓其餘的都歸我。

然而神恩待我，祂用愛的索子將我漸漸拉近祂。祂想管理我的意志，必先感化我的心。「豈不知你不是自己

的，是我用重價買來的呢？」不是我的，因為是祂用重價買來的！這裏又是一件新奇的事情。我常常想我若將自己獻與基督，我將我的主權交給祂，我以自己為禮物。但是神那天啟示我說：我已屬基督，因為我是祂買來的；那末基督要我的全人也不是不合法的，誰能否認祂所買來的權利呢？

我雖又被說服了，但是仍不願將自己獻與主。「你不是自己的，因為你是用重價買來的。」阿！那重價！決不是一種朽壞的東西，如同金銀一樣，卻是用無疵的羔羊，基督的寶血所買贖的重價。基督的寶血，就是買我的重價。神的兒子之無疵的、無玷污的、無罪的生命為我死了，救了我這無用的、有罪的、自私的生命！那是一條生命換一條生命！

「並且祂替眾人死，是叫那些活着的人，不再為自己活，乃為替他們從死而復活的主活。」（林後五15）

生命換生命，

阿！雙手在樹上展開着，

殘暴釘穿了它們！

阿！至聖的基督，祢為何要這樣？

充滿慈祥的聲音回答我說：

「親愛的孩子！我的手傷了，

為要使你的手用來事奉主，

用來作我所作過的工作。

我為買你的手，捨棄了我的手。」

阿！基督的腳，釘穿而流血的腳阿！

這種苦痛叫你怎能忍受？
它們在你活着時不知跑了多少路，
你死時，它們還要受羞辱麼？

救主說：

「為的你能走良善的路
去快快樂樂的幫助人；
為你，實在是為你，
我的腳在流着鮮血。」

阿！帶着荊棘冠冕的基督的頭！

祂在苦痛中憂愁中往下垂着；

你的天國的榮耀

為何只換地上的譏刺？

「我的孩子我在荊棘的冠冕下

買了你的智慧與心思，

榮耀的冠冕為你留着，

叫你能把你的心給我。」

阿！基督的心！阿！受傷的傷痕！

阿！基督！憂愁的人釘死了！

祂是無罪而死的。

主阿！你除此以外還為我作了甚麼呢？

「阿！我的孩子！我的心碎了，

為的你能在天上活着、喜樂着，

是為你的心、你的生命，

能快快樂樂的獻給我。」

我曾說過：「我要獻給主麼」？但是，我跪在主的十字架前的那一日，我在心裏說：「我可以將我所有的一切，永遠的給為我捨棄一切的主麼？」

甚麼是獻己的根本動機？根本動機是在曉得基督要我的生命和使用它的權利，是十分正常的、合理的，我也要愛報祂的愛。

獻己的意義

現在讓我們來解釋獻己的意義。獻己是把全體——包括魂、體、靈各部分——的所有權，管理和使用權，精密的，仔細的，自告奮勇的移交給創造與救贖我們的基督。我們獻己給基督時，我們在我們生命中尊祂作一切之主。這不是要想屬祂的緣故，實在是因我們是屬祂的，所以我們才獻己給祂。名義只要一經收買就可有的，主權卻必先交給，以後始能發生效力。所以問題不是「我屬於神的麼？」乃是「我把己屬於祂的都已獻給了祂麼？」麥克康爾（J.H. McConkeys）所著《敬虔的生命》（*The Surrender Life*）

在中國北部的一個城裏有一所女子學校，學校當局因學生加增，而有加建校舍的必要，鄰近有幾間民房，是一個中國人的住宅，經過多次的接洽才把這民房買妥，充作新校舍之用。買契寫好了，屋價交付了，那學校滿望在秋季開學時即可遷入這新房子內授課。但是，他們不能償願，為甚麼呢？因為這家人家尚未搬出去，名義上是買定了，但主權卻要在遷出後才能行使。

基督已有了你生命的名義。在兩千年前，祂已付了買價，以付買價的理由而論，你是屬祂的。但你已騰空屋子，可讓祂搬進來，居住祂在名義上已屬於祂的屋子嗎？

基督有權柄廢除你的產業。祂是王、祂是主，祂有使你獻己的權力。但是，基督要感化你，用愛不用暴力；所以祂賜給我們許多恩惠叫我們獻己。

「所以弟兄們！我以神的慈悲勸你們，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是聖潔的，是神所喜悅的；你們如此事奉，乃是理所當然的。」（羅十二1）

獻己是快樂的、自動的、以愛報愛。「我們愛祂，因祂先愛我們」，我們是買來的：「所以」我們很快樂的在屬祂的身體與靈魂上榮耀祂。「我求你」——我已捨命為你死了，你不願意在你活着時將生命交給我麼？真的獻己是將愛完全放棄；新郎呼喚着說：「起來！我的愛，我的美人，隨着我。」新婦很歡喜的回答說：「我是屬我的愛人的，祂的心總是向着我。」

阿！我的朋友！這該取消了在你獻己上所有「要」的觀念吧？這該答覆了「這豈不是危險的」一個問句吧？你想獻己給主，你果願意獻給祂麼：獻己就是捨棄，捨棄就不屬於你的了。捨棄一件東西，而得更有價值的東西，是的，我們要捨棄這件東西，奉獻給需要這東西而愛的我們的主。更進一步，獻己是捨棄一件東西給那愛我們，甚至為我們而死，而且現在使我們在祂裏面得許多珍寶的主。我們不能信賴「為我們而死的這個人麼？」

「神既不愛惜自己的兒子為我們眾人捨了，豈不也把

萬物和祂一同白白的賜給我們麼？」（羅八32）。

「所以無論誰，都不可拿人誇口；因為萬有全是你們的；或保羅、或亞波羅、或磯法、或世界、或生、或死、或現今的事、或將來的事，全是你們的；並且你們是屬基督的，基督又是屬神的。」（林前三21-23）

「單單虔誠是沒用的。然而，當我們虔誠於那愛我們，為我們捨命的神的兒子，虔誠便在靈裏得到生命的能力。」

獻己的生活是甚麼？

我們已經知道獻己就是把生命的主權和管理權從自己移交於基督。但是，自己不會滅了他的威風，除非用強迫的手段；所以我們必須明白獻己的生活到底是甚麼。

我們先交通甚麼不是獻己。這不是遵守甚麼信條，也不是專作一種甚麼工夫或服事，這也不是單單除去一種惡習或者不好的行為；有許多人說：「我怕將我完全獻給神，因為我知道祂一定要我信我所不能信的事，到我所不能到的地方，奪我所最好的東西。」這些不過是消極一面的事，其實獻己乃是積極的事。神要我們，祂要我們的全人，要我們的生活像祂。

「也不要將你們的肢體獻給罪作不義的器具；倒要像從死裏復活的人，將自己獻給神；並將肢體作義的器具獻給神。」（羅六13）

「並且他們所作的，不但照我們所相望的，更照神的旨意，先把自己獻給主，又歸附了我們。」（林後八5）

「你們存這樣的心，從今以後，就可以不從人的情慾，只從神的旨意，在世度餘下的光陰。」（彼前四2）

神將獻己的程度弄得複雜了，免得我們以「靈魂」得救與我「將心獻與主」就算為滿意。使「成聖」這個字失去真意，是舉世最容易犯的一個毛病；我們可以欺哄自己說：「我們所獻的是看不見的，所保持着的是看得見的。」所以神要的是身體以及靈與魂。「所以弟兄們，我以神的慈悲勸你們，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是聖潔的，是神所喜悅的；你們如此事奉，乃是理所當然的。」（羅十二1）

但是神以為獻己不可遺漏一點的，祂知道若是有一個肢體未獻上，必要全功盡棄。誰讀了雅各書而不說許多人不能虔誠，只為了一個舌頭呢？貪念不是應由那未獻上的眼睛負責嗎？未獻己的腳所走的不是罪惡與世俗的道路嗎？未獻上的耳朵所聽見的不常是閒談與壞話嗎？未獻上的聲音在神是怎樣的一個損失！神詳述獻己的程度，並以每個肢體的降服都包括在獻己內：「將你們的肢體獻給神，作為義的工具。」

你們自己、你們的身體、你們的肢體

一切都包括在內，沒有甚麼遺漏，也沒有甚麼免除。神潔淨了我們全人；祂以我們的全人為祂所有、所用。我們成聖可與神的聖潔有分，神將我們歸於祂，所以祂說：「你是屬我的」。我們歸向祂如同屬祂的人一樣，並且尊主為聖，在心裏稱頌祂說：「主阿！我是屬祢的，祢要我

作甚麼呢？」

「願賜平安的神，親自使你們全然成聖；又願你們的靈、與魂，和身子，得蒙保守，在我主耶穌基督降臨的時候，完全無可指摘。」（帖前五23）

「只要心裏尊主基督為聖。」（彼前三15）

我們獻己的標準是在我們的全人，它也包括在內的一切東西；如同心、靈、魂、意志、感情。它也包括外面的一切東西；如家庭、兒女、財產、職業；它又包括一切與人有關係的事情；如同友誼、光陰、金錢、享樂、畢生的計劃。

它包括我們的過去、現在和將來，不問過去有何罪惡、憂傷，或是自私，只要這一次完全交給基督就完了。但是，有人能夠將過去交給基督，惟以現在讓基督管理便視為一件難事，他還想為自己留一點餘地。別的人因憂傷能夠將過去與現在都交給主，但是他們卻不願把將來也交祂保管；他們怎能知道神是忠實可信的呢？若是連將來都交給祂，他們不是將永遠處在祂的管理之下嗎？

我在某一次的夏令會釋放獻己之道的時候，我注意到在前排座上的一個女性，面露憂色；我對她說：「你可以將七月交與神，但是怕將九月也交與祂。」她當時面上即現笑容，表示我已說穿了她的心事。散會以後，她對我說：「你所說我不能將九月交給主的話恰巧打中了我的心——在這裏我很快活，但是在九月裏，我要做手術，而且我在此地只享了一半快樂，我所以憂愁。」

獻己包含我們的善與惡

有些人不能相信神會接受他們的，因為在他們的生活中有些許的罪惡；但是：「凡來就我的人，我必不丟棄。」這句話概括犯罪的善人與罪人。恩惠很清楚的臨到我們，從我們生命的開始直到末期。所以雖然我們常常犯罪，只要我們願無條件的將我們獻給神，祂仍必接受我們，並且基督的寶血洗淨一切獻己者的罪。

有些人不難將罪獻給神，卻覺得難以把他們的善獻給神，因為他們實在覺得不需要。這裏有個善於鑒察的人，這人知道他自己的本領，相信他所鑒察的都不會錯，結果就成為專權，以致凡與他同工的人都覺得不易和他共事。有一次這事在許多傳教士前提出了，後來某傳教士說：「你們今晨所談的就是我，我善於鑒察，我的確有許多地方使人難堪。現在我明白了，連我的鑒察這一點好處也必須獻給神。」

有一個女人，頗以有能力自負，一個做買賣的女人曾聽她說：「我為甚麼要求神指示我辦法，若是我肯用我的智慧，我也如祂一樣的知道了辦法。」這雖然是句不成熟的話，但我們失敗豈不是因為我們信了自己的能力麼？

或者，這裏有一個很不正經的女子，容易吸引許多異性朋友！她看見醜陋的人獻給神，為的是求裏面的完美。但是她有的是美貌，自可不必學他們，她現在豈不能使人注意嗎？但是，究竟誰被注意呢？是她嗎？不！被注意的乃是神！我們的善也如惡一樣，能攔阻基督在我們身上顯現。

獻己給神是一件決定的事，不可有絲毫的遲疑。我們不能拿出我們的一部分，在前面寫着「保存」的字樣。基督若為我們的主，祂必為我們一切之主，我們必須讓基督管理我們的一切，從裏面到外表，並須完全遵從祂的旨意。

有一件事應當提醒，就是獻己不可以別事來代替。我們不能用金錢獻給神，也不能以光陰、才能和工作獻給祂，來代替我們自己。我們若樂意將我們獻給神，則我們所有的一切，如同才能、金錢，也隨之而歸於神。有一個人以鐘的一枚針帶到修理的人那裏，要他修理，因為那鐘走的時刻不準；修理的人說：「把鐘帶給我看，因為時刻不準的原因不在乎針。」鐘的主人說：「不！若將我鐘帶來，你也許會將鐘折毀，且又要費我一大宗錢。時刻不準是因為針走的不準。」獻己的分量是我們生命的分量，所以拒絕獻上任何一部分，不論那一部分在我們眼中是多麼渺小，總是背叛的行為，且足以攔阻聖靈豐盛地居住在我們的生命中。

「主阿！照着祢的旨意，

照着祢的旨意，

祢是泥匠，

我是泥土。

照着祢的旨意

製造我、陶鑄我，

我只在等候，

默然的且不動的等候。

如何獻己

或者有些讀者要說：「主阿！我定將我獻給祢，我已知道為甚麼我要獻己，以及所獻的是些甚麼，現在只求祢指示我如何獻己。」因為神的救恩永遠存在，所以祂總叫我們對於在基督裏豐盛的基業更求有經歷。基督站在你的生命中那未獻的各部以前，叩門、等候。祂願意進來與你在靈性生活中同在。但在叩門與進門之間必須經過一種手續，因為基督永不強入任何地方，祂若是進來必先要把門開了。

「看哪！我站在門外叩門；若有聽見我聲音就開門的，我要進他那裏去，我與他，他與我一同坐席。」（啟三20）

獻己是一種精密的行動，不但是誠意表現，也是自決的宣告。它不是口上所說的志願，乃是志願的決斷的動作。獻己是承認基督有主管與使用我們的主權，我們須絕對聽祂的指揮。由志願而決定，由決定而成為動作，這是一定的步驟。

斯比爾博士（Dr. R.E. Speer）所著的《真實生活日記》（*A Memorial of a True Life*）一書，載有胡比福（Hugh Beaver）的獻己一段事。胡生是滿有聖靈的青年，他在他死前的短促幾年中，在大學生中作了不少的榮耀主的工作。

「正如我一樣——祢的隱藏着的愛

打破了各色各樣的攔阻；

現在我要歸祢，阿！只歸祢

神之羔羊阿！我前來，前來。」

潘雪維尼亞者，庫致城

一八九五年十一月十六日

「一八九五年十一月十六日，我，胡比福，自動的將我自己以及我所有的一切，完全的，不留餘剩的獻給我那未見，卻在深愛、深信的主。我是重價買來的，所以我將自己獻給那以寶血贖我的主。現在我獻給那保護我不遇試探，使我在祂的榮耀裏不羞愧的主，我將一切都托付祂，我讓祂用我在祂以為可用的地方，我印上了聖靈的記號，充滿了神的平安。惟願尊貴、榮耀，永永遠遠的歸於祂。阿們！（腓四19）。胡比福」

你曾這樣毅然決然的將你以及你的一切都獻給主麼？你若未曾做過，你現在要將此書放下，而將你自己獻給主吧！

獻己是一種自告奮勇的行動

我們獻己，不是一種義務，乃是我們的需要。這也不是強迫的行動，乃是成聖的行動，主耶穌站在你的生命中未獻的部分前面叩門，但祂不強迫要進來。若是祂不能與祂在裏面的那一個人相交，進門是毫無意義的。祂要進來，為的是愛，但是，除非以愛還愛，進內必將使你心中發生痛苦，得不到快樂。「香之於玫瑰，色之於日落時的天空，無疵之於雪，如同自告奮勇的靈之獻己。」祂自動的，快快樂樂的為我們捨了祂的命。祂也要我們帶着笑，唱着歌的開門迎祂。

獻己是一種最後的行動

我們前面所討論過的獻己是始終不變的，所以獻己不需有第一次，出於至誠的獻己是永遠的。有許多人對於此事憂愁，以致有多次的獻己。所以我們必定要明了已往的事，方能看出這行動是如何的堅固。

我們因獻己而承認：我們不是自己所有的，我們已將生命的主權交與基督；所以生命不再是我們的了。第二次的獻己是表明我們的移交是不忠實的。

自然，人們不知道初次獻己是些甚麼，要些甚麼。當你為神而活着時，有許多的啟示足以顯明你有許多地方仍認為屬於自己而隨意使用，心裏還是老大不願意捨棄你所享受如此長久的權利。人有了這樣啟示應該怎樣做才對？他應當再獻己一次麼？不！獻己只有一次。你只要這樣說：「主阿！我現在還留着一部分來獻給祢，它也是在那獻己中的。感謝祢！因為祢指示我還有一部分未獻給祢；現在我再將它獻給祢，請祢收管吧。」

獻己只有一次，不過在獻己後應常有獻己的靈，使我們藉着禱告得更明白神的旨意，獻上那未獻的東西；有人簡單的說：「獻己是程序的轉機」。

我來用一個習俗的比喻吧，某男與某女因互信互愛而成了夫婦，他們都不知道結婚後的情形是怎樣。妻子不知道她的時候將多用在治家上，而再沒空閒去作她以前愛做的事。她卻用了很多的時候作了她愛作的事，以致拋棄了家務，於是誤會發生了。或者丈夫知道他的妻子及家庭是要用錢的，但他不知她有意外的嗜好，不是治家的正經材

料。他遂不顧家庭的贍養，而浪費金錢，於是誤會又發生了。他們兩人處於這樣的情境下，將如何辦呢？他們可要重新結婚，以免除誤會麼？這種思想簡直是笑話，他們若是真正相愛，就能彼此原諒，互相幫助。快樂的結婚生活不但要有獻己的行動，而且要常有獻己的靈。

愛主信主的人要與主聯合

「你們藉着基督的身體在律法也是死的，使他們得以與那從死裏復活的主相聯合。」但是當我們與基督合而為一的時候，我們不知這聯合所包含的是甚麼。但是，我們與祂同住時，我們就能知道祂的心願、祂的意志、祂的目標、祂的方法，並且我們看見在許多事體上我們是不與祂相合的。這自然不需我們再獻己，只要不住的將我們的一切獻給祂就夠了。我們將一切獻給祂，正如祂為我們犧牲了一切。

從我們的觀點上看來，最高的生命的第一步，就是精密的、自告奮勇的，最後的獻己，這也是接受聖靈之豐盛的第一步。「當我們認罪而信主時，我們就接受了聖靈內住；當我們獻了自己而相信祂時，我們便被聖靈充滿。領受聖靈是神的應許，只要我們悔改與相信，神必兌現。聖靈充滿也是神的應許，只要我們獻己與相信，神必兌現。在悔改時，聖靈進入我們的心；在獻己時，聖靈已進入了我們的心，把我們完全佔有了。被聖靈充滿的象徵，是順從神，和遵行祂的旨意的生活。」

有一次我在美國遊歷，到了一個大學所在的城鎮，我

在那裏講道。我住的那家人家，除了一個孕婦以外，全都出外去了，這女子是教書的，所以她也不能終日在家。她很抱歉，因為她走了，我將感覺寂寞，但我對她說：我不會寂寞，因我有許多的工作做。她引我進了為我預備的一間房以後就走了，頃刻門上的鈴響了，我想一定我的行李到了。我的房在廚房的樓上，在門外有樓梯可通。那時，正下很大的雨，所以我決計不走前門，想從屋中通過。我起首打一個門，但我打不開，因為下了鎖了。有三個門在一排，我於是打第二個門，但是仍不能打開，因為也鎖了。我打第三個門，結果如前一樣，因為它也是鎖了。

我立刻感覺孤單，於是我上樓在一小房內祈禱。因想多感到基督的可愛而熱烈的同在，我就跪在床前祈禱，頃刻間，祂對我說：「你不知道這正是許多人款待我的方法麼？他們要我進入他們的生命，但是他們放我在一個小客房內，希望我等候在那裏；但是我渴望着進入他們生命的每個房屋，與他們享受各種經歷。」

阿！朋友！你將主耶穌放在你的生命的何處？你把祂放在屋角邊，使祂在你的生命中不能得着自由麼？祂豈不是想進你的會客廳麼？祂曾把祂的被釘過的手放在那門上，但因門已關了而使祂不能進去！祂豈不是想進到你的辦公室，參與你的計劃和一同享受利益麼？祂曾想進去，但因門關了而不能進去！祂的眼察覺你在那裏的一切黑暗行為，為此你就把祂擋住了嗎？祂想幫助你計劃一切，但是不能進去，因門已關了。祂滿心想充滿你、祝福你，但是終被你逼得回到樓上祂的臥室裏，而心中豈不是是憂愁

麼？

我又從此大學城市到別一個大學城市，那邊的居所是一個獨居的寡婦家，她的家很小、很簡單。我們在廚房中吃飯，但是她待我多麼客氣阿！她把所有的東西，都拿出來款待我。第一天她就對我說：「安小姐！我的家很小、很簡單，但你在此一日，一切便都是你的。你喜歡到甚麼地方就到甚麼地方，你喜怎樣辦，就怎樣辦，我希望你不要拘禮阿。」流浪的我，如何可使她的家變成我的家而享受那屋中所有的一切呢！

朋友！主耶穌住在你的裏面麼？你曾否這樣對祂說過：「主阿！我獻給祢的生命是我簡單的居所阿！但是，祢在此的時候，一切都是祢的。祢喜歡到何地就到何地，祢喜歡怎樣辦，就怎樣辦，請祢不要客氣。」祂正等着這樣的請求，你一請祂，祂就接受，並將享受你的家，如同祂自己的一樣；你願今日就開門，迎接祂進來麼？

「我信靠神兒子的聖名，

所以我在祂裏頭；

祂既藉着寶血給我救贖，

藉着聖靈給我生命。

並且祂在我裏頭，一切豐盛在祂裏頭。

藉着救贖、得勝與獻己，

我是屬祂。

我需要時，祂是屬我。

在主與我中間沒有隔膜。

在我的裏裏外外，

諸般困難，祂沒有不願在今日為我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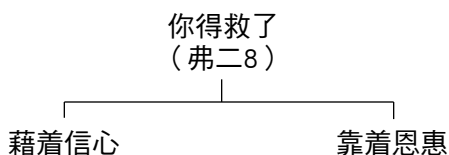
主是我的保護者。」

在座各位！我們也許沒有罪了，也許已無條件的將己全獻於主了，雖是如此，但在我們的生命中仍可能有屬肉體的行為，和還未被聖靈充滿。要知道，我們既全獻給於主，還須有信心才能接受神一切的豐盛呢！同樣，要被聖靈充滿，惟有信心。有人說到有一個小女孩她在祈禱着主說：「耶穌！我聽見祢在叩我的心門，請進來吧。」她又馬上站起，說：「祂已在我心裏了。」獻給是甚麼？信心是甚麼？原來獻給就是開了我們的心門請進入；信心就是相信主已進去，充滿我們的心，並且常常與我們同在。獻給就是我不再是屬我自己的，是因獻給而歸屬於主了。信心就是使主在我裏面，我生是主在我裏面生。獻給的人就是投降的人，投降的人就是奉耶穌為主為王的人。信心的人就是取用基督為生命的人。所以屬靈人，不只獻給，還要取用基督為生命。聖經說：司提反是一個滿有信心與聖靈的人；由此可知，滿有聖靈的人，就是因滿有信心而充滿聖靈的人。如今我們若仍居屬肉體的地位，這是因為還未滿有信心而充滿聖靈。

信心是恩典的幫助

你們曾見過完全的一條天虹麼！我信你們所見的總是

不完全的，有一半是很清楚的，有一半幾乎看不見，或全然消失了。一次我在北戴河的海洋上，看見虹完全之兩端，清白的好像從水中出來，並成為整個的半圓形。聖靈藉着這個美麗的象徵指示我，信心在信徒的得救生命中所處的地位。那時我就忽然記得以弗所書第二章八節：「你們得救是本乎恩，也因着信，這並不是出於自己，乃是神所賜」的話。



如今由這話想來，就知神的救恩有兩個根基：一是藉着信心；一是靠着恩惠。這救恩的兩個根基，就好比彩虹之兩端。故可說神半圓形的救恩是充滿着恩典，也是充滿着信心。從神一面，它是恩典，從人一邊，它是信心。神的恩典是完全的；祂的工作是顯而易見的。但是，唉！人的信心是多麼不完全！有時竟全然沒有，恩典把耶穌賜給我們，在祂面裏有靈性的一切。但是，必先有信心與恩典，這種生活才能實現；信心是恩典的助手。「所以人得為後嗣是本乎信；因此就屬乎恩。」（羅四16）基督徒生命的一切都是恩賜。恩典是白白施捨，信心是接受者。「基督徒中的一切無一不是神工作的果子；惟信心是人的工作。」信心必須接受在基督裏所賜的恩典。恩典所供給的，信心都得領受。由此看來，我們必須用信心的手才能接受神一切的恩典。故此聖經說：「人非有信，就不

能得神的喜悅，因為到神面前來的人，必須信有神，且信祂賞賜那尋求祂的人。」想主最厲害的責備，有些是對門徒不信而發的。祂與他們同在，對他們講道、行事，但不能使他們有信心，這是一件使基督難過的事。風雖大，浪雖高，但祂睡着了，既然祂還在船上，他們又怕甚麼呢？可知怕與信心是不並立的。在馬太福音第八章二十六節：「耶穌說：你們這小信的人哪！為甚麼膽怯呢？於是起來，斥責風和海，風和海就大大的平靜了。」又是風浪大作的時候，彼得將要沉下去了，但主說：「來！」祂的命令是有能力的，但是彼得還疑惑甚麼呢？疑心是與信心對立的，在馬太福音第十四章三十一節：「耶穌趕緊伸手拉住他，說：你這小信的人哪，為甚麼疑惑呢？」

門徒曉得主說要謹防法利賽人與撒都該人的酵，但是在他們心裏仍然不明白主。當他們到湖的那邊，他們忘卻帶食物，故很明顯的在憂愁，以為他們將沒有晚餐吃了。所以當主向他們談及法利賽人的酵時，他們就說：「看出我們沒有帶食物。」阿！他們未帶食物又怎樣呢？同他們在一路的不是以五餅二魚供給五千人，除了婦女與小孩以外，還剩十二籃的那一位麼？他們豈不是剛看見祂以七個餅，幾尾小魚餵飽四千多人，還多七籃麼？若他們需要飲食，祂豈不能同樣的供給他們晚餐麼？憂慮與信心是決不能並存的；在馬太福音第十六章八至九節：「耶穌看出來，就說：你們這小信的人，為甚麼因為沒有餅就彼此議論呢？你們還不明白麼？不記得那五個餅，分給五千人，又收拾多少籃子的零碎麼？也不記得那七個餅，分給四千

人，又收拾多少筐子的零碎麼？」

阿！這三樣惡東西——懼怕、疑惑、憂慮，如何驅主於我們的生命以外阿！身體的欠康健、經濟上的損失、子女的不聽話、擔負的艱難，使我們深感苦痛。患難與仇敵、內憂與外患，使我們幾不覺主的存在，於是我們懷疑祂的道理，而且忘記祂的工作。

一日有一少婦來與我談話，她的身體與心神都消耗盡了，她的臉面十分可怕，憂慮在她的額上留下痕跡。因有負擔、憂慮、痛苦、工作、生命、種種的壓迫，幾乎使她不能忍耐下去。她心裏掀起極大的狂瀾，她的船漸漸沉入水中，那時基督似乎睡着了。但是基督那天與她談話，祂吩咐她憂慮的波浪平靜下去；並對她說：「不要憂慮，只要凡事感謝，就可在心中得着平安。」

基督溫和稱讚的話，大半因信而發的。說也奇怪，這些安慰的話每每是對素不相識的人而發的。百夫長親自來求耶穌去醫治他的僕人，主馬上答應去；但是他的信心使他回答說：「主阿！只求祢說一句話，我的僕人必能痊癒。」這信心使耶穌喜樂，稱讚的話自然的從祂的口中說出：「我實實在在的告訴你們：在以色列人中我未見過有這樣大信心的人。」聖經上從沒記載着，人也從沒經歷過，愛和恩典是不與信心相呼應的話。神若不應允信心，祂那愛的性格，及恩典的工作，可說都是假的。人若到基督面前說：「主阿！若祢願意，祢必能。」主必回答說：「我願意」。

信徒進入在基督裏的新世界，那裏瀰漫了恩典的新空

氣。基督徒如想吸收那供給生命與維持生命的空氣，他要用信心的肺呼吸着就夠了。新生的嬰孩呼吸新鮮的空氣如同不要錢的禮物一般，並且嬰孩藉此呼吸而生長，神的新生之子也一樣藉信心吸收神的恩典，並且藉着時刻效法祂的信心，得以「在各事上長成如基督一樣」，只有信心能使地上的教會，接受在天上的主之恩典。

或者這種完全而且經常的信心生活的思想，足以使我們遠離驚恐。然而信心乃是世界上最簡單的事；也正惟其簡單，致使大多數人感覺困難。信心就是仰望耶穌，行事不損祂的尊嚴，而且聽從祂的話。信心自己沒有救我們或保守我們的能力，但它能將我們與那有能力的主聯合。正如恩典裏賜與有一定之規律，信心的接受也有一定的規律。讓我們來查考一點信心的運用吧！

信心培養在神的奇蹟中

我在瑞士的山中在森林的路上行走時，看見一棵有趣的樹，在險惡的斜坡上生長着一株高大的松樹，其下是一大堆浮石，使枝幹高出地面五六尺許，一直立在這巖石上，伸入天空高至五十餘尺。冬季的烈風也不能摧毀它。它有這麼大的攔阻，又怎能保其壽命呢？這秘密我們是知道的。這樹之根遍佈在磐石下，而且深入周圍之肥土中，故在它的中心雖有大堆浮石，也不能使它傾倒。

它給我們多麼好的一個教訓，它是多麼好的一個象徵！痛苦、仇敵、困難、憂傷、試探、誘惑、疑懼、失望都聯於我們靈性生活的中心，攔阻我們靈命的進程。然而

怎樣還能持守着平安、忍耐、能力、喜樂與得勝呢！那些障礙不能使我們傾覆麼？不！信心培養在神的奇蹟中，甚麼都不能摧殘它。這些奇蹟，它們能培養信心的是些甚麼呢？

神是愛

「沒有愛心的，就不認識神；因為神就是愛。」（約壹四8）你感覺着神似乎丟棄或者忘記了你，祂那督促你改過的一隻手似乎太沉重，使你難堪。你感覺着祂似乎閉住了眼，塞住了耳，對你不理不睬。你更感覺着祂是不顧你的重擔與心痛，但這並不是神的不愛你，神愛的光線如紅日一樣，只看你肯不肯被祂照着。

一次我在四川時，一個女信徒對我說到她是一個如何熱心事主的人，她為母禱告了三十多年，但是母親的心越久越剛硬，問我有甚麼的法子可以使她的母親信主；最後她帶着怨恨的語氣說：「為何神不聽我的禱告呢？」當時我見她面有剛硬的痕跡，就知她心甚剛硬。這因為她的心有甚麼，她的面上就有甚麼的痕跡。我想要勸化她的母親，就需她先受感化。因此我就留心考察這女子的心因何如此剛硬；後來她對我說：「神是不公義的，十分殘忍的虐待我」，說了就跟着流起淚來。我問她你為何如此說神呢？回答說：「神給我有五個兒子，但是都盡取了回去！」阿！原來她所生的五個兒子都死了，故她因此而多時多次怨神如何的虐待她，如何的不公義。但我深知神並不殘忍，因為神就是愛，於是我將神是愛的聖道

對她傳講，感謝神！她聽了就把那由怨尤而成的硬心除了去，忽然面發光彩。她有了這麼大的改變，她的母親還未知，故她的母親次日到教會聚會時，突然看見她的面貌改變了，就不禁希奇起來，問說：「你怎會得到這麼大的改變呢？」她回答說：「我從前的心甚剛硬極力的反對神，惟如今我已知神是愛，故剛硬的心已離開我了。」此後她母親日日都歡喜來聽道。我離開四川不久，就有一位西國牧師給我一信，說那三十多年不信道的老婦人而如今信主了。各位！你們中間若有大石在心的，我就願你由信而進入神的大愛裏！

神的恩典是充足的

「祂對我說：我的恩典夠你用的；因為我的能力，是在人的軟弱上顯得完全；所以我更喜歡自己的軟弱，好叫基督的能力覆庇我。」（林後十二9）這「我的恩典夠你用的」的話，主今對青年人如此說，對老年人也如此說。昨晚有些青年人站起來獻己，惟有些未肯獻，以為這世界的誘惑太多，恐自己不能得過此最高的生活。果然，這世界的誘惑真多，你靠己力就不能脫離。然你要知，誘惑是非常之多，但神沒有對每個誘惑不預備好一種方法，叫我們可以逃避。試探是不能免的，神未曾應許我們脫離過它們，但祂應許我們有忍受它們的忍耐，在我們最軟弱時，祂的能力最完全；你是神的兒女、神的後裔。

「聖靈與我們的心同證明我們是神的兒女；既是兒女，便是後嗣，就是神的後嗣，和基督同作後嗣；如果

我們和祂一同受苦，也必和祂一同得榮耀。」（羅八16-17）

你也許自己覺着是一個浪子，不是神的兒女，也不是祂的後裔。但是你若相信基督是救主，你就在神的家庭中，神的產業也就是你的。神要你的信心充滿在因失敗與失望而有的憂鬱中，而且深入在基督耶穌裏恩典的沃土中。

信心倚靠神的信實

我們的信心可以消失，但是神的信實永不改變。彼得使主十分失望，以致三次不能認祂；但是主對彼得的信實永不改變。天父不忘記祂的應許，也不忘卻所成就的。

「只是我必不將我的慈愛，全然收回，也必不叫我的信實廢棄。」（詩八十九33）「我們縱然失信，祂仍是可信的，因為祂不能背乎自己。」（提後二13）

我們甚至可以在失敗中將我們自己交給仇敵，或者失望，而恥笑我們的工作。我們可以手扶着犁往後看；但是基督決不喪志，祂不拋棄，祂不承認惡者的勝利。祂恩召我們，把我們據為己有，祂有了管理我們的全責，便不願放棄一切。祂作了的祂還要作。祂的工作不靠我們對祂的愛，但靠祂對我們的愛；祂可求於我們的，不是倚靠我們的信心，卻是信祂的信實：「我深信在那你們心裏動了善工的，必成全這工，直到耶穌基督的日子。」（腓一6）

「那召你們的本是信實的，祂必成就這事。」（帖前五24）

我望着兩個青年女子過一冰河，路線不甚明瞭，冰上有一大洞，踏過去就破碎了。她們也沒穿着釘鞋子；但是她們並不懼怕，終於平安走過。因為她們綁在一個知道如何免去冰上的危險和困難的人身上，她們依賴這位信實的引導者。

我們將怎樣深信我們的大祭司，在我們前頭引路，使我們平平安安的經過一切危險。祂的信實是何等的可靠！我們的引導者喜歡我們不要祂以外的援助，完全信靠祂的信實。「撒拉接受了能力，她推崇那應許她的主為信實。」

信心接受神的豐盛

你是神的兒女麼？若是，你藉着祂就可被聖靈充滿。這種豐盛已應許了你，且為你預備好一切；你又何故不要享受這種為兒女的權利呢？

一個誠實人要得着一件東西，有三種方法：付了代價去買，用他物作交換，當作一種禮物而得着；所以人要得聖靈豐盛，也必用這三種方法之一種。

人能買聖靈的豐盛麼？行邪術的西門想叫彼得把聖靈及其能力出售，卻大受責備。祂的豐盛可當作交易麼？你曾以你的光陰、你的力量、你的才能之一部分去買神的聖靈的豐盛麼？青年的財主，主耶穌要他變賣一切所有的，分給窮人，還要跟從祂，以此作為進入永生的條件；但他終於憂憂愁愁的走了。所以只有一個方法能得聖靈的豐盛，那就是贈賜，聖靈是神賜與每個人的禮物，你可以藉

着信心完全的接受祂。「神將祂的靈賜給我們，從此我們就知道我們是住在祂裏面，祂住在我們裏面。」（約壹四13）「我們所以知道神住在我們裏面，是因祂所賜給我們的聖靈。」（約壹三24）

人當如何接受禮物？他接受了禮物，便應感謝那送禮者。這是神要你接受聖靈的豐盛的唯一辦法，有一件小事使我覺着這福音有新的意義與能力，現在讓我來述說吧。

一個可愛的、年輕的女孩子，一夕來問我得救的方法。那晚，她不但接受了她的救主，並且她獻了身。她即刻想使她未婚夫歸主，但他是壞人，而且常常犯罪。經過了她幾個月的代禱，個人傳道，尤其是在他面前的一班基督徒的生活，她終於使他歸了主。從此他就大大的改變，成為在主裏的新人。

差不多兩年以前的光景，W先生與W夫人經過上海，豫備講道。他們的時間有限，所以W先生不願空過一刻。經過了介紹以後，即起頭講到他最愛、最熟的題目：主耶穌基督。

阿！基督對於這青年人何等寶貴！他的禱告何等懇切！除了私禱與代禱以外，他幾乎每日每時中要用五分鐘來祈禱。他想救人的靈魂是何等急切阿！他白日不能作引人歸主的工夫，在晚上便睡不着。他何等喜愛神的聖經阿！聖經實在是他的飲食。

因見他愛慕主的道，我想起一位中國朋友送給我的一本《司可福聖經》（C.I. Scofield）。我將它轉送W先生說：「我見你愛主的道，這裏有一本我願送給你的《司可

福聖經》。」在提起《司可福聖經》的名字時，他臉上頓發光彩，快樂的眼淚充滿了他的眼睛，他說：「阿！有一天我在南京看見一本《司可福聖經》，從那時以後我便想有一本這樣的聖經。我祈求我能有一本，特別在我返滬的程途上。我一到此地，就到店裏去買，但他要的價錢太高，我無力買它，所以我想不能擁有它了。」

想一想要有東西的三個方法，W先生曾去買過聖經，但它的價錢太高貴；也沒有人以《司可福聖經》來換他有的東西。他只有一個方法，就是接受禮物；他所想要的《司可福聖經》現在已賜給他了！他怎樣辦呢？

他說：「我想要它而沒有充分的祈禱，再等候幾月麼？或者我不配接受那聖經，我必須成一個較好的信徒，才配接受它麼？或者這聖經當禮物得來未免太易，我必須用別的方法去得一本，因為我不配白白受人的禮物麼？或者，聖經誠為我所需要的，但我不配得它。神可以將它賜與我妻，但我則不配有它麼？或者，你說這聖經是屬我的，但我不覺得它是我的，所以我想我不能接受它，直到我覺得相配的時候麼？」

若是W先生說了這些愚拙話中的一句，我就能斷定他的兩種心理。他不誠實而且不需要《司可福聖經》，或者他以我不誠實，不是真的要將這聖經送給他。這兩個結論必有一個是給我道着的。

但W先生怎樣表示呢？阿！我願你看見他伸出雙手接受禮物時敏捷的情形。他拿去了它，臉上充滿了感謝和喜樂的顏色，他跪下感謝主！他起來以後，他就說他能怎樣

用這聖經引人歸主呢。

你曾要過聖靈的豐盛麼？神若以祂的豐盛送給你，你將怎樣辦？你還在求聖靈的豐盛麼？你所祈禱要成就的又是甚麼呢？你的存款已記在銀行的賬上，你求神給你，神卻叫你去用。「你常常向神要，你的要求一年一年的得以蒙憐憫。你不知裝滿貨物的貨車，在車站上等你卸貨，你的貨船在碼頭上，等你取貨呢。」

或者你說：「我不配被聖靈充滿，我不敢盼望祂，直等到我成了好一點的基督徒。」自然你不配有聖靈住在你裏面，莫說充滿。保羅、彼得、司布真（C.H. Spurgeon）、慕迪（D.L. Moody），他們自己都不配被聖靈充滿。聖靈是神的恩典，恩典是完全的賜給。恩惠不是神在我們裏面尋出有價值的東西，才賜給我們的，卻是因祂獨生子永遠的價值，白白賜給我們的。只可接受神的禮物，使你成為它的安適之所，這才是使你配接受聖靈之惟一的方法。

或者你說：「只接受神的恩典，是度基督徒生活最容易，最懶惰的方法；我想我必自己奮鬥去得聖潔的生活；我不喜歡不費力地接受神的恩典。」這話似乎很好聽，但與神所說信心的道理相反。「他的信心不因他的工作，只因信神，而得稱為義。」以自己力量想得聖潔生活的人，在神看來，是沒甚盼望的。有人知道救贖不靠自己的工作，但想靈性可以藉工作得着；他們知道不能藉自己工作得救，但能藉它生長。我們誠然藉着信心在靈性上成長，但不能藉着自己的力量進入靈性中成長。成長不是由於工

作，否則恐怕人要自己誇耀。「你不能以你的心思使你長一分」，一時的自決、立約、實行克己，及各種自以為可得靈性的法子都是無用的。我們若能藉着自己的力量成聖，我們將如何驕傲，而離開神呢！

或者你會說：「這種屬靈的標準對於普通的基督徒是太高，在牧師們則可以，我卻夠不上資格。」是的，你的一切，除了信心，都無資格可以接受；但是只要神說：「凡信者都能」，聖靈於信心也是可能的。神並不偏袒，祂賜與一個信徒，祂必賜與各個信徒，不論他們的地位是怎樣。

或者你會說：「我作基督徒已多年了，但沒有覺得聖靈在我裏頭。那麼，我怎能信祂可充滿我呢？若是我能感覺祂在我裏面居住，我就信祂能充滿我了。」在你的感覺、信心、事實，恰與神的相反；神便說：「事實、信心、感覺」。我們每每輕信自己的感情，不信神的事實，這正如將信心放在沙土上，經不起風吹日曝就枯乾了。氣候的狀況，身體的狀況，書的內容，及其他可改變的情形，都能影響我們的情感，若信這些就鑄成大錯。神要你說：「聖靈住在我的裏面，這是事實，因為神的聖經這樣說過。神要我被聖靈充滿也是事實，因為這是祂的吩咐，而且祂已為我預備了豐盛；所以我藉着信心可得聖靈的豐盛。」神對於信心所表現的情感，是照着祂自己的時候與自己的方法來到。

所以我的朋友！若是你此刻到神面前要求被聖靈充滿而說出這樣的愚拙話，必可得着兩個結論：不是你不誠

實，不想被聖靈充滿；就是你以神為不誠實，不信祂所賜與你聖靈的豐盛一個禮物是出於誠意的。

你是誠實的麼？你願意被聖靈充滿麼？那末你就該承認在你裏面聖靈的同在；感謝神！要求神的豐盛是你做子女的應有的權利。你可接受這禮物，感謝神！並使用它去引人歸主。

我藉着信心接受聖靈的豐盛。藉着完全的信心，便能常得聖靈的豐盛。「我如今請你牢記，豐盛不是一次就可完全得着的，需得繼續接受從主那裏所繼續供給。時時刻刻的信心，向那時時刻刻與你同在的主，祈求時時刻刻的潔淨，和時時刻刻被聖靈充滿。我信祂時，祂就充滿我，只要我信祂，祂就充滿我，我信祂的那一刻我就在那一刻開始接受豐盛，我信主多久，讚美主！我就能接受祂的豐盛多久。」

作見證

感謝神！祂愛我和戴女士，使我們有機會遍行全中國，且有機會傳道。我在中國十八年中，所看見各地的聚會，其中最大的就算這培靈會的聚會，我不言過其實，神可以給我作見證；因此我感謝神和培靈會委辦，使我得在此會中講道。其次我也感謝各位！因為你們在酷暑時或風雨時也來聚會，而且異常的肅靜。此會雖散，但我今後每閉目時此聚會的情況必重現於我的頭腦中。我必為赴此聚會的人禱告，也望你們為我禱告；在世也許無再相見的機會，但在主內的人終必永聚會在天。

連晚所講的都是說及信徒對己的問題，惟如今所講的就是信徒對世人該當如何的問題。想信徒既已接基督作救主、作主和為生命，就必須把主顯彰出來。凡是信主的人，都不容那些自私自利存在，故真心信主的人，必將所得的靈福分給別人。然而真信必須在行為上顯出。雅各書第二章十七節說：「這樣，信心若沒有行為就是死的。」由此可知愛主不是淺薄的情感，凡真愛主的必在工作上顯出他愛主的愛；主耶穌曾三次問彼得說：「約翰的兒子西門，你愛我麼？」彼得三次都回答說：「主阿！祢知道我愛祢！」主聽了就说：「你牧養我的羊！」

各位！我們若是真愛主的，就定必牧養主的羊，然而

誰是真愛主的人呢？我們雖不能全知人，但也可觀果而知樹；樹若是有生命的，則枝必結果。同樣，我們心裏若得了生命的源頭，就必有生活的水流溢出來，叫他人得益。我知道在主裏面活着的人，就必與主同在此世作工；且凡在主身為肢體的人，就必與主表同情，而愛及此世的沉淪人，像主一樣的受差遣而尋找拯救失喪的人。如今那道成肉身的主雖已在天上，但祂仍日日的藉着你我繼續祂的工。我們是與神同工的人，故在這裏無論甚麼人，就是最弱小的人，主也需要你為祂作工。或問我當為主作甚麼的工呢？我能作麼？關於這話我可回答說：「你當為主作工，且無論誰人都能去作。」這人人能作的工不是別的，就是「作見證」。

在昔日的信徒，個個都是作見證的人，聖靈所以充滿人，就是使人有力為主作證。當時受了聖靈充滿的人，有些就在耶路撒冷作見證。有些就往撒瑪利亞及其他等處作見證。說到作見證一事，真是無論誰人都能去作，故沒有人能說，我不能做一個作見證的人。所謂作見證，就是向人傳講自己所聽見所看見，親身所經歷的事。如同約翰福音第九章所載那生來瞎眼的人，他認識一件事，就向人見證一件事，他向那些盤問他怎麼得看見的法利賽人作見證說：「祂把泥抹在我的眼睛上，我去一洗，就看見了。」如今不知在座中，是否仍有人說，我不能作一個作見證的人。惟願你們知道，為主作見證是人人所能作的事，昔日的信徒能，今日的信徒也能。

在座各位青年男女，今日我十分喜悅的見你們；我曾

求神多多選召青年男女來作傳道人，我信神必大用好的傳道人來傳此福音，不知在座各位青年男女，願否獻己事奉主？記得去年六月間在美國有一個專對學生講道的聚會，在聚會中有一位預備畢業後為商人的學生，神在第一日就感動他，他就從那日決定作一個傳福音的人，且應允到外國傳道。我信神在此聚會中，也必選召青年人來為主工作，但願你們受主感動的人，不要拒絕神的呼召。

主工中雖有許多為我們所不能作，但個人傳道就是主工中一件最易而又最要緊的工作。我們試着查考使徒行傳第八至十章這三章聖經，就知道每章都記着個人傳道的工作。第八章是說出腓力傳道與埃提阿伯的太監。第九章是說出一個門徒引保羅進入豐富之靈裏。第十章是說出彼得引哥尼流全家歸主。

各位！你如今也有機會作個人傳道的工作，因為有許多人想來參加這個會卻不能來，但你可以帶這個會回去。且你若願意，就必能把這個會延長下去，你們願否拿聖經去教訓別人？或願否將所得的經訓轉告別人？你們若願意，就必能把這個會延長。我預備了一本研經用的書，若有想開研經班的人，就可以購一本來參考。今日我得着一個禱告的重擔，就是為求神至少感動五十人回去作聖經教師，負責研經班的工作。各位！你願為五十人中之一人麼？

中國還有許多地方沒有福音，但感謝神！如今已有一個國內佈道會，從前曾差遣一位陳姑娘前往雲南佈道一年，如今又再前往。這位陳姑娘的家在北京，當她未往雲

南前，有三個位置等候她，但她把這一切都捨棄了，於是到雲南去傳道。她既到了雲南，就作一個人地生疏的人，但因她的犧牲，就得了幾十個人歸主。如今不知在座青年男女中，有那個肯獻已往外省去為主名作見證？

「我在這裏，請差遣我！」（賽六八）

得更豐盛的生命

The background features a stylized, monochromatic illustration of water waves on the left side, flowing downwards. At the bottom, there is a dense field of reeds or grasses. In the upper right corner, several birds are shown in flight against a light, hazy sky.

活水的江河

Rivers of Living Water

得更豐盛的生命

屬肉體基督徒的標記

有兩班的基督徒，他們的名稱和描寫都已很清楚地記在聖經裏面。原來每一個基督徒都應當確實地知道他自己如今是活在那一班人的中間，並且決定以後願意作那一班人。這是一件頂要緊的事。保羅在哥林多前書第三章一至四節，曾論到這兩班基督徒，就是屬肉體的和屬靈的。

「弟兄們！我從前對你們說話，不能把你們當作屬靈的，只得把你們當作屬肉體、在基督裏為嬰孩的。我用奶餵你們，沒有用飯餵你們；那時你們不能吃，就是現在還是不能。你們仍是屬肉體的；因為在你們中間有嫉妒分爭，這豈不是屬乎肉體，照着世人的樣子行麼？有說我是屬保羅的、有說我是屬亞波羅的；這豈不是你們和世人一樣麼？」

親愛的諸位讀者！你是屬那一班的基督徒呢？你曾有加入過一個團體中的照片麼？照片完成以後，相信你必要熱切地去看清楚。你必迅速地在照片上尋找一個人。若是那一個人的照片照得好，你就覺得這全幅照片好。否則，你就覺得這全幅照片不好了。這樣，你也就不願意要它了。好的，今天我們就要給一班屬肉體基督徒的一幅照片看。你願意看一看你自己也在其中麼？這幅照片絕對很像、很真實，因為這是一位完全認識我們每一個人的聖靈

照像師所照的。那屬肉體基督徒的標記：

一、一個在不止息地過着爭戰的生活

「因為按着我裏面的意思。我是喜歡神的律；但我覺得肢體中另有個律，和我心中的律交戰，把我擄去，叫我附從那肢體中犯罪的律。」（羅七22-23）

「因為情慾和聖靈相爭，聖靈和情慾相爭，這兩個是彼此相敵，使你們不能作所願意作的。」（加五17）

在一個人的身上，有性質上不同的兩個律彼此爭戰，然而這兩種律在彼此爭戰，各都想執掌管治權。這是何等的大爭戰阿！原來在一個基督徒的裏面，都是有屬神的和屬肉體的性情彼此在爭戰。有時靈性佔了優勝，作了他的管治者，他就臨時得享喜樂、平安和安息。但是肉體掌權的時候卻比較多，所以他得享喜樂平安和安息的時候就比較少。

現在讓我舉一個故事為例，再來交通這個常見的爭戰。這一個故事是我的一個朋友告訴我的，是關於他的一個六歲姪兒雅各的事。原來雅各有一個離家跑的習慣。有一天，他母親對他說，倘若他再出去亂跑，她就一定要懲罰他。但是過了一些時間，這往外跑的引誘又來了，他又去順服它。當他回家的時候，他的母親對他說：「雅各阿！你還記得我對你所說：『你若再出去亂跑，我就一定要懲罰你』的話麼？」雅各就回答說：「是的，我是記得的。」他的母親就問他說：「那麼，你為甚麼仍要出去呢？」雅各便回答說：「母親阿！是這樣的，因為當我站

在路上思想這件事的時候。耶穌來拉我的一條腿，而同時，撒但也來拉我的另一條腿，但是撒但用力比較大一點！」主耶穌拉一條腿，撒但卻另拉一條腿。這是一班屬肉體基督徒所常有的經歷。就是常順服撒但，並給牠生活上的管治權，這是一班屬肉體的基督徒可憐之光景阿！親愛的諸位！你們的生活仍是這樣一個不止息爭戰的生活麼？

二、一個不住失敗的生活層面

「因為我所作的，我自己不明白；我所願意的，我並不作；我所恨惡的，我倒去作。」（羅七15）

「故此，我所願意的善，我反不作；我所不願意的惡，我倒去作。」（羅七19）

羅馬書第七章就是一個人靈性的自傳。這無疑地是使徒保羅自己的經歷，但它也不能作為你的和我的幫助麼？這是表現一個人對於聖潔的生活，他的志願是純全的，他的企圖也是忠實的。但是這個志願和企圖卻被慘敗的空氣壓倒了。這個慘敗以致把他壓服到發出那絕望呼救的聲音。

「我真是苦阿！誰能救我脫離這取死的身體呢？」（羅七24）

我們中間有誰沒有說過這樣的話呢？我們在一天的破曉和一年的歲首，不知道曾立過多少次，何者當作，何者不當作的志願。但不久我們的心，就被這「勝不過這個失敗」壓倒了。我們所堅決要作的仍未去作，所定規不應作

的反倒去作。當作不作和不當作而作的兩個罪性，好像惡鬼一般時常出現在我們的寢室作祟，甚至連我們睡眠的香甜也想擄去。我們的壞脾氣和我們心中的驕傲、自私、煩惱……豈不是今年和去年都一樣麼？我忽略讀經和禱告以及不關心人靈魂的事，不是今天和昨天一樣麼？

然而要知道這毛病不在乎志願，因為志願在決定的時候是誠懇的，而且有計劃地要去實行。

「我也知道，在我裏頭（就是我肉體之中），沒有良善；因為立志為善由得我，只是行出來由不得我。」（羅七18）

在一個屬肉體基督徒的裏面，靈性沒有完全得着他生活上的管理權，以致常遭挫敗。但是他若願意就可得拯救，這拯救就是在於脫離羅馬書第七章，以進到羅馬書第八章。親愛的諸位！這被拯救者是你麼？

三、一個延長嬰孩的生活

「弟兄們！我從前對你們說話，不能把你們當作屬靈的，只得把你們當作屬肉體，在基督裏為嬰孩的。我是用奶餵你們，沒有用飯餵你們；那時你們不能吃，就是如今還是不能。」（林前三1-2）

屬肉體的基督徒是不會長大的，他是常在基督裏為嬰孩。哥林多的基督徒應當成為高大、強壯、吃乾糧的壯丁才是；誰知道他們仍是一些矮小、軟弱、喝奶的嬰孩。他們的身量和能力，還沒有達到他們應當長成的程度。

在慈父的眼中來看：世上實在沒有東西，比一個在嬰

孩時期裏的嬰孩更為完備的。但那寶貝的孩子的身量和心志，若老是不能脫離那嬰孩稚氣。這又不是他父母最痛心的一件事麼？在神的家裏，每重生一個人的時候，世上實在沒有能鎖定那喜樂之鐘從天上鳴響。但那靈性的嬰孩，若長久固定在幼稚的光景之中，這在天上的父的眼來看，這是何等一件難過的事呢！

親愛的朋友！你在靈性上屬於那一班人呢？是嬰孩，還是壯丁呢？然而要解答這個問題，必須先解答另一個問題。嬰孩的標記是甚麼呢？嬰孩是軟弱無力，必須依賴他人。嬰孩只能使人快樂，但不能幫助他人。嬰孩能引人注意，並盼望作這世界的中心。嬰孩是以情感為他居住的地方。若是一切都好滿意，他便歡笑快樂；若有一點志願不遂，他便立刻發怒，並毫不客氣地表示反對。一般屬肉體的基督徒，不也佩帶着這些相同的標記麼？

在希伯來書第五章十二至十四節告訴我們說：一個屬肉體的基督徒仍然依賴他人。他本該有已達到教導他人的程度；但是不然，他還需倚靠他人的教導，並沒有達到吃飯不吃奶的地步。他還不能接受或領受有關神深奧的真理。

哥林多的基督徒為甚麼這樣的幼稚呢？保羅在哥林多前書頭兩章，曾很清楚地告訴我們這個原因。他們正隨從世人的教導，他們認為人的智慧勝過神的智慧。他們正在以飼料來代替食物，並在想以豆莢充飢。

今日教會的光景，又何嘗不是如此呢？一般的基督徒不進入聖經，不把它當作食物，也不信靠聖靈賜給他乾

糧。他只倚靠牧師和教師供給他的靈糧，他們無論給他些甚麼，他們總是囫圇吞棗地吃下去。他在靈性上是一個不能自己獨立消化食物，過着寄生蟲那樣的生活，所以時常不得飽食並患了貧血症。他容易顯出忿怒、驕傲、污穢、自私……的戰利品；又因他和其他的基督身上的肢體有密切的關係。結果，凡屬哥林多教會的罪就成了一種流行病。親愛的諸位！你究竟是屬一個軟弱而無力的嬰孩呢？還是屬一個已經達到成熟配為神所用，以教訓別人的壯丁呢？

四、一個枯乾不結果子的生活

「凡屬我不結果子的枝子，祂就剪去；凡結果子的，祂就修理乾淨，使枝子結果子更多。」（約十五2）

原來一個屬肉體的基督徒，他的感動力常是軟弱的。因為在生活上的矛盾，他不能吸引人到基督面前，也不能為別的基督徒顯出一個真實基督徒的榜樣。他雖然聯於葡萄樹，但他是一根永不會結果子的枝子。

五、一個淫亂不清潔的生活

「你們這些淫亂的人那！豈不知與世俗為友就是與神為敵麼？所以凡想要與世俗為友的，就是與神為敵了。」（雅四4）

原來這一句話，是何等厲害！神很清楚地說：無論是那一個基督徒，只要是世界的朋友，就是祂的仇敵，不但如此，還是一個「姦夫」或「淫婦」。然而要認識這些話

的中心，需明白「世界」的意義是甚麼。教會與基督有何關係？世界與撒但有何關係？世界是撒但的耳朵、眼目、手、腳，二者聯合起來，而成為牠掠奪、和掌握人靈魂最巧妙的兵器。世界是撒但給未得救的人所預備的地方，也是給得救的人所安排的誘餌，使他們遠離神。由此，可以得着「世界」的定義。「世界」就是裏面沒有神生命之人的生活與社會。

這樣，基督徒與世界的關係就應當怎樣呢？這個答案可以在基督徒與基督的關係上得着。基督與基督徒是一體的。他們的聯合已達到了非常密切的地步，他們彼此有愛情上的關係。按着聖靈說：這是與婚姻上的夫婦關係沒有兩樣。

這樣，神說：就基督徒這一方面而言，若與世界為友，就無異於在靈性上犯了姦淫，難道這句話有甚麼希奇麼？那些喜愛世界的娛樂，參加它經營的組織，在生活上採取它的作法，在行動上遵行它的計劃……都是使信徒背叛了他的新郎——主基督，作了那惡者的同犯。這種在愛情上淫亂的不忠貞，也是一個屬肉體基督徒的標記。

或者你要問說：「世界是甚麼所模成的呢？」

「不要愛世界和世界上的事。人若愛世界，愛父的心就不在他裏面了。因為凡世界上的事，就像肉體的情慾，眼目的情慾，並今生的驕傲，都不是從父來的，乃是從世界來的。」（約壹二15-16）

好的，就在這裏給你一個「世界」的酸素化驗。凡基督徒不是從父那裏來的都是「世界」。凡不適合於天上基

信徒的生活，和不適合於地上的生活的一切事物都是「世界」。「世界」也是「肉體的情慾」、「眼目的情慾」、「今生的驕傲」。「世界」是可以在人的談話、頭髮、衣服、交際、娛樂、物質、嗜好、讀書上，以及活動上完全顯露出來。無論甚麼事，凡是專心餵養或是飼飽人的肉體（人身動物的部分）的，就是「肉體的情慾」。無論甚麼事，凡是使人的靈只消耗在世界的風俗，專務在財產的加多，眼睛專注在能看見的東西上的；就是「眼目的情慾」。無論甚麼事，凡是使人自高、自傲、自誇，以及剪去靈魂的羽翼，以致他只匍匐在地上的塵土中而不能向天際翱翔的；就是「今生的驕傲」。

親愛的諸位！你愛世界和世界上的事麼？這樣，你就是一個屬肉體的基督徒。

六、一個假冒為善的生活

「從前你們是暗昧的，但如今在主裏是光明的，行事為人就當像光明的子女。」（弗五8）

「你們仍是屬肉體的，因為在你們中間有嫉妒、紛爭，這豈不是屬乎肉體、照着世人的樣子行麼？」（林前三3）

屬肉體的基督徒所說的是一件事，所行出來的又是另一件事；他的行事和他的見證並不相稱。他既照着那些不承認是基督徒的人的樣子去行；所以，他沒有能力去引導他們歸向基督。

親愛的諸位！今天晚上，神已經把你的照片給你看過

了。你是一個屬肉體的基督徒麼？你想要繼續去作這樣的基督徒麼？凡在奮鬥中厭惡的、失敗中降服的、因不成熟而懊惱的、因不結果子而憂傷的、因感覺自己的不清潔的，以及悲傷自己是虛偽的基督徒阿！你們仍有豐盛的盼望；你們務要立刻降服於神，在祂面前呼求，並且求祂把你們從這些困苦肉體中的悲慘俘擄中救出，使你們得以進入靈性之榮耀的自由裏面。

屬靈基督徒的標記

屬靈基督徒的生活與屬肉體基督徒的生活是完全不同的，我們可以一一對照。

一、一個長久平安的生活

「我留下平安給你們；我將我的平安賜給你們。我所賜的，不像世人所賜的。你們心裏不要憂愁，也不要膽怯。」（約十四27）

在屬靈基督徒的生活裏並沒有衝突，因為他的長成是從勝過衝突而來的。但是因為藉着基督的得勝，在他的生活裏是滿有平安的。屬靈基督徒不是繼續着去犯他所明知故犯的罪；他常在基督裏。他與父親的交通不被污穢，在良心裏因為不被所給的蝕磨所毀壞，也不被諸般的責備和受傷之良心的攻擊所摧殘。因此，他便享恆久的平安、屬靈的喜樂和滿足的安息。親愛的諸位！在你的生活裏面有這個東西麼？

二、過一個得勝的生活

「感謝神！使我們藉着我們的主耶穌基督得勝。」
（林前十五57）

請注意：「得勝」在英文裏，不是說「許多得勝」

(Victoris)，乃是說「一切的得勝」(The Victory)。「復活的得勝」，就是包括「一切的得勝」。那使你在一種罪行上曾得勝的，就能使你在所有的罪上得勝。那使你在暫時曾脫離罪的，就能使你在一天或一月裏脫離那同樣的罪。這勝過罪的得勝是神藉着基督給我們這懇求祂的人的一種贈品。

「然而，靠着愛我們的主，在这一切的事上已經得勝有餘了。」(羅八37)

若是神光說：我們得勝，那便是沒有甚麼可呼喊的。但是祂明說：「我們得勝有餘」。在這裏所含有「綽綽有餘」和「餘勇可加」的意思。原來這一節聖經告訴我們說：我們都是一些得勝有餘的征服者，不是活在一個筋疲力盡的得勝中，以致還不得不努力去保守它。

「感謝神！祂常帥領我們在基督裏誇勝，並藉着我們在各處顯揚那因認識基督而有的香氣。」(林後二14)

在這裏要注意這個「常」字。這種得勝不是限定在某個時候、某個地方和某些事上。神說：祂能帥領我們「常」在基督裏誇勝。現在我差不多要聽見有人說：「妳站在這裏講得勝的道，在妳身上是很合宜的，也是可能的。但妳不知道在我的家庭中有一個何等性情兇暴的人！我整天都是與他同住，真是沒有得勝的可能。」是的，我不知道你的生活光景如何，但是神卻知道，並且把這個「常」字放在這一節經文之中。你願意接受麼？你又相信神能使你「常在基督裏誇勝」麼？

「慣熟的得勝」是煞費斟酌所揀選的字。「慣熟的」

的意思，就是那得勝是基督徒生活一種的習慣。這並不是說得勝的「不能犯罪」，乃是說：「他能不犯罪」。在他的生活之中，他不願意去實行那連續性的犯罪。

「得勝」的真實意義和裏面的意思是甚麼呢？它的中心不是我們光在外面約束罪的本相，還要在裏面對付罪的動機。真正的得勝使靈性最深處有一個大變化，藉此可以改變人裏面的志向、光景、和外面的行動、行為。「真正的得勝是永不強迫你遮蓋你裏面所存在的東西。」在我們中間，有許多人是不叫罪是罪。自然，我們不得不說那些人所共知的顯然是得罪神，或是人的罪是罪。但是對於那隱藏在我們靈裏最深處的黑暗、污穢的東西又怎樣呢？那個是罪麼？神說：「這就是罪」。

「祢所喜愛的，是內裏誠實；祢在我隱密處，必使我得智慧……神阿！求祢為我造清潔的心，使我裏面重新有正直的靈。」（詩五十一6-10）

「親愛的弟兄阿！我們既有這等應許，就當潔淨自己，除去身體靈魂一切的污穢，敬畏神，得以成聖。」（林後七1）

現在讓我們略舉一點簡單的試驗，來察看我們是否已經「潔淨自己，除去身體靈魂一切的污穢。」你常發怒，卻能避免激烈的爆發，你誠然有了不少外面的抑制，但你卻還有許多在裏面的忿怒、怨恨。那算是真正的得勝麼？

有人對你說了一些忘恩負義和不公平的話；你便不回答他，而且在外面就顯出很有禮貌的樣子，但在裏面卻是惱怒，心裏說：「巴不得我能直斥其非」。那算是脫離了

罪麼？

有一次，我們在一個地方聚會，正講論到在基督裏完全得勝的時候，來了一個十六歲的女子，她與她一個性情暴戾專好咒詛的伯母同住。她常故意從學校遲遲回家，藉以試驗伯母的忍耐力。每逢因此受咒罵，她便報以相當的答辯。此次聚會完畢回家，她決意要作一個得勝者，就是從學校要及時回家，受責罵不再答辯，並把這個意思告訴了伯母。她這多疑的伯母就說：若非我親眼看過這個得勝，我是不能相信的。

過了幾天，她又回家晚了。她的伯母就譏誚她說：「阿！這就是你的得勝麼？」但卻沒有一句話，從這個女子口中出來。看哪！「這是何等希奇的得勝。」但要聽哪！又過了不多幾天，我就接到那個女子一封很喜樂的信說：「噢！安女士阿！現在我才真正認識得勝的意義了，因為當我伯母責罵我的時候，我不但沒有答辯，並且，我不願意答辯。」是的，這才是真正的得勝阿！

有人錯待了你，以及對你不公平的報復；在你最深處的地方，願意他們遭遇到災禍，果真惡運臨到了他們身上，你便幸災樂禍。這那算得是有正直的靈呢？

有一次，在中國某處的夏令會裏來了一個女人求幫助。她甚至是極其悲傷難過，與她靠近的人，也被她弄得不大高興。在她裏面實在沒有愛，卻充滿了恨人的心。她是在教會裏工作的一個人，她承認在她和別人的生活裏有這種關係是極大的破壞物。她要漸漸在這事上得勝。她對於所恨惡的那個人，甚至連面也不願意去見；但她終於感

覺到那是犯罪。於是，她就請那人到她家裏吃飯，但同時卻又盼望她不來。這是得勝麼？當她到我這裏的時候，她已經到了「準備赦免」的地步了，但還是「永不能忘」！那是得勝麼？以後她就強迫着自己說：「我不恨他了」，但是還是「不能愛他」。那是得勝麼？若非神——祂是愛——實行管治她的心，她就永遠得不着神那得勝阿！

或者有人在這裏說：「我有時候曾經歷過這個脫離舊人控制之榮耀的自由，但那不過是暫時的，在地上果真有勝過一切所知道的罪的慣熟得勝麼？」神說：「有」。

「兒子若叫你們自由，你們就真自由了。」（約八36）

「因為賜生命聖靈的律，在基督耶穌裏釋放了我，使我脫離罪和死的律了。」（羅八2）

在各各他的十字架上，基督死了，使我們脫離罪，得以自由。要使那完全的得勝成為永遠的，祂就差遣聖靈住在我們裏面來管治我們。屬肉體的人，就是在罪的律管治之下。它在他的生活裏面管治一切，使他長時間順服它；但是，在一個信徒裏面另有一個更高的律管治着，使他願意活在它管治之下，所以屬靈人得從罪和死的律中得拯救。那勝過一切所知道的罪的慣熟得勝，就是在這裏。你經歷過這樣的得勝麼？

三、一個長成基督模樣的生活

「我們眾人既然敞着臉得以看見主的榮光，好像從鏡子裏返照，就變成主的形狀，榮上加榮，如同從主的靈變

成的。」（林後三18）

在真正的靈性經歷之中，靈性生活是不止息的。然而要專注的，和敞着臉的必能握住主的幾分榮光，把它反照出來。對於祂既有前進的認識，與祂既有更深的交通，就必漸漸長得和祂的形狀一樣。有一次，我乘船在中國的揚子江旅行。暴風雨之後繼以晴天，燦爛的陽光從重疊的雲層中照射出來。一時在裏面的衝動叫我到船面一望，主在這時立刻給我預備一個寶貝的消息在等候着我。揚子江的水本是很污濁的。但是當我走到船欄杆眺望的時候，我並沒有看見那污穢而渾黃色的江水，單看見那天空的蔚藍和羊毛般的白色，十分完美地反映在水裏。那時我實在不能相信，我是正在俯瞰並非仰觀。這時，聖靈立刻把哥林多後書第三章十八節閃耀在我的裏面說：「在妳裏面，妳和揚子江的水一樣，實在沒有可以奪去人心的東西，但是當妳把妳的靈、魂、體完全歸於神，和妳的生活都完全顯露在祂面前時，祂的榮耀就要照耀在妳的身上和在妳的裏面。這樣妳就模成祂的模樣，使人看見妳外面的人而看不見妳的自己，乃是看見在妳裏面的基督。」阿！親愛的朋友們！你我都是「像一面鏡子反照主的榮光」麼？

但是，我們在模成基督的形狀上是有步驟的——就是榮上加榮。靈性就是常在成長和握住屬靈的東西，目的是要模成更高屬靈的品格。

「凡屬我不結果子的枝子，祂就剪去；凡結果子的，祂就修理乾淨，使枝子結果子更多。……我是葡萄樹，你們是枝子。常在我裏面的，我也常在他裏面，這人就多結

果子；因為離了我，你們就不能作甚麼。」（約十五2、5）

「不結果子」、「結果子」、「結果子更多」、「多結果子」。這些話語不是明顯的指示我們每一個在葡萄樹上的枝子，都有成為基督形狀的可能性麼？不也是指示我們，神盼望在我們裏面看見這個「榮上加榮」的實際前進麼？這些話語都是描寫式的。那一句話是描寫你的呢？在這些中間，只有「多」結果子能使父得榮耀。

「你們多結果子，我父就因此得榮耀，你們也就是我的門徒了。」（約十五8）

但是神盼望在枝子上尋找甚麼果子呢？祂告訴我們說：「聖靈所結的果子，就是仁愛、喜樂、和平、忍耐、恩慈、良善、信實、溫柔、節制，這樣的事，沒有律法禁止。」（加五22-23）

「聖靈的果子」，這是相稱主耶穌基督圓滿的性情，在祂裏面沒有太過，也沒有不及。請注意「果子」在英文是單數字「Fruit」，不是像人們所常錯引的複數字「Fruits」。它單是一叢或是一穗；所有九種美德都是表顯基督屬靈的實際。我們不少時候看見一個人的大愛心，被他易發怒的壞脾氣破壞了。這是只有「愛」而沒有「節制」。或者我們看見一個人極能克苦耐勞，但是他的臉面卻是常拉得很長的樣子。這是只有「寬容」而沒有「喜悅」。我們又看見有些基督徒滿有「忠信」，但卻缺乏了「柔和」。在他裏面的成分只有西乃山的雷霆，卻很少有各各他的愛。他衛道之心勝過他操練敬虔。

更有些時候，我們看見一個人，他的生命是良善的，如同這良善常為煩惱和憤怒所充滿。這是有「良善」，而沒有「柔和」阿！這九種美德中的任何一樣，若有所缺或有所剩，便能使這叢或穗的美失去平衡。在屬靈的基督徒裏面，有這九種美德顯得這樣使人可愛，致使這個世界能看見基督住在他裏面。

四、一個有奧秘能力的生活

「我實實在在地告訴你們：我所作的事，信我的人也要作；並且要作比這個更大的事；因為我往父那裏去。」
(約十四12)

這一節聖經，就是基督對於一班沒有學問的人所說的。其中有一位，是一個被風吹日曬皮膚粗黑的老漁夫。他若置身在一班現代的大學生中間，便要時常的侷促不安。他若前去應現代神學院的入學考試，深恐有不被錄取的可能。但他是屬於這一班信徒中間承受這個應許的一位。有一天，這個應許果真奇妙地在他的生活裏成功了。他藉着一次講道所得着的門徒，竟是耶穌在世上三年公開講道所收的六倍之多。

彼得的能在甚麼地方呢？這個能力於你我有甚麼益處呢？這是一種個人的能力麼？優美的態度麼？偉大的智慧麼？雄辯的口才麼？深奧的學問麼？勝過人的意志麼？在那復興、熱切、慈愛的老漁夫裏面，雖然有許多使人可愛的品格，但卻沒有人把那個算為是我們的主所應許在他身上所收的這駭人聽聞的成功的原因；神把彼得之能力的

秘訣完全顯明了。

「但聖靈降臨在你們身上，你們就必得着能力，並要在耶路撒冷、猶太全地，和撒瑪利亞，直到地極，作我的見證。」（徒一8）

「主所作的事和比這個更大的事」的能力不居住在人的甚麼東西裏面；這是神的能力，當我們完全順服祂的時候，聖靈的能力就會從我們裏面出來。請問，祂這特別的能力在你今天的生命和工作中顯出來了麼？

五、一個專務神與世界分別的生活

「神的旨意，就是要你們成為聖潔。」（帖前四3）

「像這樣聖潔、無邪惡、無玷污，遠離罪人，高過諸天的大祭司，原是與我們合宜的。」（來七26）

屬靈人以基督成為他的榜樣，而且定意照着祂的旨意而行。基督的生活是和世界分別的。祂「在」世界，卻不「屬」世界。祂與世界有最密切的接觸，然而卻不與它一樣，也不受它的傳染。屬靈人渴慕行事為人，對於世界也有同樣的分別。

他對於世界，與基督對世界，有同樣的關係，世界對於他，和對於基督，也有同樣的態度。基督原初如何對待世界的娛樂、企業、主義和計劃，基督徒也要如何的對待。基督不屬世界，所以世界恨惡祂、逼迫祂。它也要照樣對待基督徒阿！

「他們不屬世界，正如我不屬世界一樣。」（約十七16）

「你們若屬世界，世界必愛屬自己的；只因你們不屬世界，乃是我從世界中揀選了你們，所以世界就恨你們。你們要記念我從前對你們所說的話，僕人不能大於主人。他們若逼迫了我，也要逼迫你們；若遵守了我的話，也要遵守你們的話。」（約十五19-20）

神在呼召你，叫你進入一個屬靈的「隔離」和「獨立」的生活，為的要叫你更能完全地模成祂兒子的形像。祂已經發出了這個呼召：「離開與世界分別」，你實行了麼？

六、一個喜樂聖潔的生活

「那召你們的既是聖潔，你們在一切所行的事上也要聖潔；因為經上記着說：你們要聖潔，因為我是聖潔的。」（彼前一15-16）

每一個基督徒都是被呼召進入一個聖潔的生活。但有許多基督徒不願意成為聖潔。他們極願意作屬靈人，卻懼怕成為聖潔的人，這也許是由於他們聽見別人對於這個題目的謬解，以致誤會了甚麼叫作「聖潔」。

這樣：「聖潔」究竟是甚麼？讓我們先說明甚麼不是「聖潔」。聖潔不是無罪的完全，不是罪性的滅絕，也不是沒有瑕疵。聖潔不是使人離開犯罪的可能，也不是把罪從人面前挪去，使他再不得見它。也不是把罪從人眼前挪去，使他不得到它。

聖經上的「聖潔」不是「無有瑕疵」，乃是在神眼中看為「無可指摘」。我們能成為「被保守無可指摘」，直

到祂來的時候，就能成為「無有瑕疵」。

「願賜平安的神，親自使你們全然成聖；又願你們的靈、與魂、與身子，得蒙保守，在我主耶穌基督降臨的時候，完全無可指摘。」（帖前五23）

「那能保守你們不失腳，叫你們無瑕無疵，歡歡喜喜站在祂榮耀之前的，我們的救主獨一的神。」（猶24）

這個真理，在四年以前，忽然在我裏面顯出一個新鮮的意思。那時我被邀請去處置我所最愛被神召回家去的一位姊姊的遺產。在她所看為特別珍貴的物件中卻發現一封信，這是我七歲的時候所寫給她的信。先是她因着訪友離家出外，我極其愛她，又因她走的時候，我沒有看見她，以致很想念她。那封信就是藉着文字所表現在我裏面的友愛。這封信絕不是「無有瑕疵」，因為書法惡劣，文法欠通，拼音也有許多錯誤；但因為是出於我愛心的作品，又因為是我所能寫最好的一件東西。所以在亡姊眼中便看它是「無可指摘」的。若是我現在寫這樣的一封信，那就不能說是「無可指摘」，因為我現在寫字的經歷、和文法的知識較比那時進步得太多了。

所以，聖潔就是我們向神所存的一個純正的愛心。基督就是我們的聖潔，就是祂在我們裏面作王，成為我們一切的生命。基督就是聖善，也就是祂在我們裏面居住、說話、行事，都支配了一切。

聖潔就是喜樂，因為它把神聖善的溫和返照在你的臉面上、把神聖善的安靜表現在你的聲音中、把神聖善的慈愛顯出在你的態度上，並且把神聖善的香氣從你完全的生

活中流露出來。親愛的各位！這樣喜樂的聖善的生活是屬你的——是屬肉體的那一種，還是屬靈的那一個呢？倘若你現在還未習慣這最高的生活，你肯在這時候拿定主意去實行麼？

兩個相對的地位

從最低水平到最高水平的第一步，就是在接受耶穌基督作救主。十字架就是一個界線，信主後就要和舊造裏及附屬它的一切一刀兩斷，而進入一個完全新生命裏的生活。

兩個相對的地位

這兩個地位的定義和名稱，都是很明顯的。

「在亞當裏眾人都死了；照樣，在基督裏眾人都要復活。」（林前十五22）

神藉着兩個人作代表處置了全人類；這兩個人，就是亞當和基督。在亞當裏是眾人所在的舊地位；在基督裏是眾人所在的新地位。由亞當罪進入了世界；由基督救贖臨到眾人。犯罪的人是在亞當裏；有信心的人是在基督裏。

「在亞當裏」，我們的生命是從人生的；「在基督裏」，我們的生命是從神生的。「在亞當裏」，我們行事為人是隨着天性；「在基督裏」，我們行事為人是藉着恩典。「在亞當裏」，人因為第一個人的罪而滅亡；「在基督裏」，人因為第二個人的捨命蒙拯救。「在亞當裏」的一切是罪、黑暗、和死亡。「在基督裏」的一切是義、光明、和生命。

這兩個地位是彼此對照的，所以在這一個裏面的生活，就要妨害在那一個裏面的生活。凡是一個人必屬這兩個地位中的一個，他與基督的關係決定他是那一個。

每個地位特別的標記

這兩個地位很容易分別，因為各有其特別的標記：

「因為隨從肉體的人，體貼肉體的事；隨從聖靈的人，體貼聖靈的事。」（羅八5）

「如果神的靈住在你們心裏，你們就不屬肉體，乃屬聖靈了。人若沒有基督的靈，就不是屬基督的。」（羅八9）

舊地位的標記，就是「肉體」。新地位的標記，就是「聖靈」。「在亞當裏」的犯罪者是屬肉體的；「在基督裏」的信者是屬聖靈的。肉體和聖靈是永不能妥協的仇敵，按營紮寨，各不相干。

「因為情慾和聖靈相爭，聖靈和情慾相爭，這兩個是彼此相敵，使你們不能作所願意作的。」（加五17）

在亞當裏的罪成為「肉體」。

「耶和華說：人既屬乎血氣，我的靈就不永遠住在他裏面；然而他的日子還可到一百二十年。」（創六3）

肉體就是遠離神，屬血氣的人之魂，就是從人的生出所接受的那個或好、或壞的天然的生命。就是我作亞當子孫所有的一切行事為人。

「從肉身生的就是肉身；從靈生的就是靈。」（約三6）

神在人的肉體裏面看不見甚麼好東西，就是肉體所生出最好的東西，祂必棄絕。

「我也知道，在我裏頭，就是我肉體之中，沒有良善。因為，立志為善由得我，只是行出來由不得我。」
（羅七18）

凡讀腓立比書第三章四至六節的人，都要不費躊躇地承認保羅所稱他自己以前的生活是真實的，是他在神的靈之光裏看他的肉體。天然的生活給了保羅不少的天才。保羅的「肉體」是受過教育的、受過栽培，有道德的，並且熱心宗教的，但還是完全不能蒙神的悅納。然而要知道神對於肉體所存着惟一的態度，就是定罪和棄絕。神拒絕與肉體訂立任何條件與交涉，因為它是沒有法子能得祂的喜悅。

「而且屬肉體的人，不能得神的喜歡。」（羅八8）

重生為信的人開啟了一條進入屬靈的道路。在新生命裏，聖靈復活了人的靈，以後就以此為祂的家。

「從靈生的，就是靈。」（約六6）

舊人的統治

在每一個地位裏都有一個君王，想以完全的權柄來統治一切。

「就要脫去從前行為上的舊人；這舊人是因私慾的迷惑，漸漸變壞的。」（弗四22）

「不要彼此說謊；因你們已經脫去舊人，和舊人的行為。」（西三9）

在舊造裏的元首，就是「舊人」。肉體的真實裏面，就是這一個「舊人」犯罪、敗壞的性質；它是一色彩濃厚的叛逆者，它對於神所愛的東西，無論是甚麼，沒有一樣不恨惡的，對於神所惡恨的東西，無論是甚麼，沒有一樣不愛好的。

「舊人」這個名稱，在聖經中只用過三次：在以弗所書第四章二十二節，羅馬書第六章六節，和歌羅西書第三章九節，在加拉太書第二章二十節所用的「我」字，和羅馬書第六章六節所用的「罪」字，都是與它是同等的。原來所常用的名詞，就是「自己」兩個字。由第一個亞當的墮落，這個「自己」就篡奪了人格的王位，從此人就成了它的所有物，受它管理、受它利用。每一個小孩子出世，都有一個「惟我獨尊，獨行己意」的天性。這就是「自己」先在人裏面作了王，這個人不能說話以前，往往有很明顯的表現可以證明。

在王位的「舊人」，決定從中心到周圍的完全生活將要如何。他之惡慾成為的事實；他之不聖潔成為不聖潔的行為；他之不義的性情成為不義的行為；他之不敬虔的意志現於不敬虔的工作。單數「罪」（Sin）的根，結出了複數「罪」（Sins）的果子。

舊人的卑下——與基督同釘十字架

基督徒多半因為已經得了救恩的經歷，就是關於過去罪的赦免和永世的盼望，便就此停止，不再前進。但是他們的現在卻是一個四十年曠野的經歷，充滿了無益的飄

流，總不得享受平安和安息，總不得到達應許的地方。

有許多人承認是「舊人」在他裏面作王，並以全權管理他的一切。就是在基督徒中間對於這個「老我」的精細，狡猾的工作，也有極大的蒙昧，視作無足輕重。若使一個人的生活裏看不見肉體的捆綁，便欣然自得，以為在他裏面已經得着了善良，這是他完全不明白神對於那比較精細和不大明顯的罪是何等地憎惡。噫！有誰知道說：「我也知道在我裏面，並沒有好東西」的人，是何其少呢！

讓我們稍停片刻給這個可怕、可惡的自己作一個盡量的描寫，看一看我們是否不得不接受神對於他的估價，並且從那使我們得以脫離它的統治的救法。在屬血氣的人裏面，生命的根基是四方面：自私、自愛、自信、自高；在這個根基之上建造了一個很莊嚴的工程，就是這個極大無比的「我」，也就是在英文上的那一個常作冠體字式的「I」字，就是自是、自斷、自負、自縱、自娛、自求、自憐、自感、自衛、自滿、自覺、自義、自榮——這都是建造這個大工程所應用的材料。

親愛的諸位！這個自己的描寫正確不正確？我們若省察自己的生活，就不得不承認總是多少曾犯過這個表現自己的每一樣可憎惡的罪。我們每一個人都知道這個「舊我」，這是何等的一個可怕的多頭怪物。馬丁路德（Martin Luther）卻是知道它，他曾說：「我懼怕我自己的心，較比懼怕教皇和他的眾紅衣主教更甚。因為在我裏面，有比更教皇更大的『己』。」

那麼，我們對於這個膽大妄為，篡奪神的地位者，將怎樣處置它呢？神已經很明白地宣佈處置它的方法了。只有一個地方留給「舊人」，就是十字架；只有一個計劃完結「舊人」的暴虐專制，就是把它與基督同釘十字架。

「因為知道我們的舊人，已經和祂同釘十字架，使罪身滅絕，叫我們不再作罪的奴僕。」（羅六6）

「我已經與基督同釘十字架，現在活着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裏面活着；並且我如今在肉身活着，是因信神的兒子而活；祂是愛我，為我捨己。」（加二20）

有兩件已經完成的事實，在這裏說得很明顯：第一，「舊人」釘十字架；第二，與基督同釘十字架。注意原文中動詞的時態：「已經同釘十字架」（羅六6）——過去式：「已經釘十字架」（加二20）——現在完成時態。

「舊人」按律法釘十字架，就是在若干個世紀以前所執行的。無論一個人接受或不接受這件榮耀的事實，就是那在亞當裏的舊造整個地被帶到十字架，在那裏與基督同死。這個事實，就是與基督自己被釘死的那件榮耀的事實，一樣的光榮、一樣的真实。

十字架就是神救人脫離諸罪或「自己」惟一的地方。基督「被掛在木頭上親身擔當了我們的罪」的事實，是何等的確實。我的「舊人已經與基督同釘十字架」的事實，也就是何等的確實。若是我用信心接受了和遵守了「這一個事實」，那麼，我當然也必用信心去接受和遵守「那一個事實」。

從「在亞當裏」的舊造裏，而進入「在基督裏」的新

造的救法，就是把「自己降卑」。沒有一個家庭能容忍兩個主人。若是基督居首位統治人，這舊人就必須立刻讓位。那是它所不願意作的，所以神必須用激烈的手段來對待它。它是一個篡奪者，神已經把它判決，處以死刑。那判決是在各各他的十字架執行的。現在神向每一個想要脫離「自己」的暴虐，而大聲呼求的人說：「舊人已經和基督同釘十字架」了。親愛的諸位！你相信這個事實麼？

這兩處聖經所說的第二件事實，就是同釘十字架。我們的「舊人」已經與基督同釘十字架。這句話就是把十字架的方法和時間都表明了。在這一點上常有混亂。

保羅說：「我已經與基督同釘十字架」。但他事實上並沒有把自己釘在十字架上，他的釘十字架，也不是因在自己裏面有甚麼好行為，因此在他靈性經歷中某一個特點上有這樣的感覺。這種靈感不是發現在大馬色，不是發現在亞拉伯，也不是發現在當他被提到三層天的時候。他那「舊我」已死的感覺，乃是發現在基督裏，在那裏基督死的時候已同釘在十字架上。

我們只記得神看每一個人不是「在亞當裏」，就是「在基督裏」，便很容易認識這個真理。祂藉着這兩個地位的表顯。當亞當死的時候，人類就在他裏面死了。你在亞當裏死了；我也在亞當裏死了；全世界的人都在亞當裏死了。由於靈性上的死：「舊人」便產生了，並且篡奪了神在人類生命中的王權。但是基督是末後的亞當，祂來恢復神和人類因首先的亞當所失去的一切的東西。基督死了，所有的罪人，也在祂裏面死了。所以在你們裏面的和

在我裏面的「舊我」，已經依舊照着律法，與基督同釘十字架了。「你們死了」，但你們死的年、月、日、時都是從基督的死算起的。

神救恩的完全，很奧秘地顯明在這個同釘十字架的光榮的事實裏——罪人與救主同釘在十字架上。只要人有完全的信心，就能使它在他的靈性經歷中成為一個光榮的實體。

基督徒的揀選——自己或基督

有兩班基督徒（人很容易看作一樣），卻是有顯然的分別。或者有人要問說：「從一個水源怎樣能出來兩條距離甚遠的溪流呢？」我們若要揀選作屬靈的基督徒和相稱的生活，必須得着這個問題的解答。

在信徒裏面的兩種性情

每一個基督徒都覺得在他裏面有兩種性情：一面想要討神的喜悅，一面想要滿足自己諸般的慾望。一面想要渴慕應許之地的安息，一面想要吃埃及的蔥、蒜、和菜蔬。一面想要握住基督，一面想要握住世界。有一個引力之律，牽他向罪；同時，更有一個阻力之律，拉他向基督。

在聖經對於這兩面的解釋，就是說每一個基督徒在他裏面有兩面性情：有罪亞當的天性和屬靈基督的天性。然而在約翰壹書，就把這個真理給我們說明白了。

「我們若說自己無罪，便是自欺，真理不在我們心裏了。」（約壹一8）

無論一個何等成長的基督徒，若他說：我是沒有罪，並且完全脫離了他的舊天性，他便是欺哄他自己了。他欺哄不了他的家庭、他的朋友，更不用說他欺哄神了。他只是欺哄他自己。在下一節經文，神為基督徒的罪預備好了

方法。

「我們若認自己的罪，神是信實的、是公義的，必要赦免我們的罪，洗淨我們一切的不義。」（約壹一9）

在這裏所說的「罪」和「不義」，就是眾聖徒所犯的。

若是「沒有罪」，信徒就「不能犯罪」了。每一個溪流無論是何等的細小，必有一個來源。使徒約翰完全知道在當時有一些渴慕聖潔的人，將要被誘惑脫離聖經的教訓，所以他要用嚴厲的話藉此來警戒他們。

「我們若說自己沒有犯過罪，便是以神為說謊的；祂的道也不在我們心裏了。」（約壹一10）

重大、屬肉體的罪或是已經從我們身上除去，但是，在我們靈裏隱藏的罪，就如同苛刻的論斷、隱密的忿怒、不當的態度，以及不忠心的思想等等。怎樣呢？更有那些對於善事疏忽去作的罪，又怎麼樣呢？我怕雅各書第四章十七節：「人若知道行善，卻不去行，這就是他的罪了。」差不多比怕聖經中的任何一節更甚。那一節經文告訴我說：罪不光是一樣行為或是一種態度；它還是一個「不在意」（Absent mindless）。就是我知道我應當作的，我卻不去作。這樣看來：誰沒有罪呢？

在每一個信徒裏面都有那個光會犯罪不會作別事的舊天性。在這舊天性裏面，天然的有三種不能：不能認識神、不能順服神、不能討神的喜悅。由於屬肉體，我們便都有這個專顧滿足自己、榮耀自己，而不認識神、反對神。

在每一個信徒裏面都有不能犯罪的新天性。在這新天性裏面有三種本能：能認識且真認識神、能順服神、能討神的喜悅。有了由靈而生的新生命，我們就能有這個專務滿足基督、榮耀基督的真認識神、順服神和得着討神的喜悅的性情。

這兩種性情都表現在每一個信徒的生活裏面。約翰寫給當時的信徒，似乎是不期望他們犯罪，因為他們裏面有這個從神生的性情。

「我小子們那！我將這些話寫給你們，是要叫你們不犯罪。」（約壹二1）雖然，他卻料到他們必定犯罪，因為他們都有這個魔鬼生的性情，所以牠為他們犯罪作了完全的準備。「若有人犯罪，在父那裏我們有一位中保，就是那義者耶穌基督。」（約壹二1）

神不想改良這個舊天性，因為它是不可改變的；也不想降服它，因為它是不能和解的；更不想滅絕它，但神有一個較此奇妙百倍的勝過它的良策。

兩種性情在每一個基督徒裏面的爭戰

這兩個完全相反的性情既同在一個人的裏面，當然免不了有衝突。這是撒但和基督把基督徒的生命作為戰場的長期爭戰。這個爭戰有人親自經歷過，把它詳細寫在羅馬書第七章。基督已經進入保羅的生命，得着了它、管治它。但另有一樣的東西來爭奪祂的權柄。羅馬書第七章，就是一幅一個基督徒因着這一場爭戰所遭的撕裂、失敗，以及甚至連話都說不出來的沮喪的繪畫。

這一場爭戰，實在搖動了不只一個年輕的基督徒，使他的信心受了完全剝奪或是漸漸地歸回世界。他已經進入基督徒生命的第一步，因為他的良心覺悟了他的行為是邪惡的，他的心裏不安，就是為了他自己的罪。他尋求基督作他的救主，為的是要得着罪的赦免。赦罪的真理實現在他裏面的時候，他經歷了極大的喜樂，也就開始為基督作見證。但不久，就不知不覺地自己又在作以前那些同樣的事：惡習慣、壞嗜好，依然固守着；特別不堪的是在基督裏的喜樂日見減少、熱心日見冷淡，而他就成為一個完全灰心喪志的人了。

然而他愛神的心，並沒有完全熄滅。有一樣東西在他裏面向神呼求，但同時另有一樣東西將神所要求的東西和管治權漸漸地奪去。於是他又努力與罪爭戰，懇求得釋放，並且竭力以謀求得勝。這樣屢起屢跌，急得他不得不說：「我這樣作值得麼？」到了絕望的時候，他便大聲呼喊說：「我真是苦阿！誰能救我脫離這取死的身體呢？」（羅七24）

這個時候似乎他是完全失敗了，但實際卻是他蒙拯救的時候。他必須先經歷羅馬書第七章末了所記載爭戰的光景，然後才能有羅馬書第八章裏面所得的賞賜。親愛的諸位！你現在還是在羅馬書第七章的生活麼？你願意知道這走出來的道路麼？

勝過舊天性

關於我們這一面對於自己的降卑，神已給了我們明白

詳細的訓誨。

我們必須定肉體的罪，神把屬肉體的完全定罪。祂看「沒有一樣是好東西」在它裏面。我們必須接受神對於屬肉體的估價，也照樣去估價它。這個看來似乎是很容易的，其實是很困難。神的標準是極正確的。祂說：從屬肉體的中心直到周圍，都是「沒有一樣是好東西」。祂把在它裏面的願望（弗二3）和外面的行為（西三9），定了罪。保羅進入最高的生命之第一步，就是把一切屬肉體的定罪，和「不信任」（腓三3-4）它。

其實我們都是信任肉體的，原來我們常把它劃分為善惡兩部分。在肉體中有幾樣東西都是我們定罪的，有幾樣我們認為是軟弱的；但是仍有小小的一點，然而我們就把它評價很高，也十分地信任它。我們要把肉體分作善惡兩部分，以為很容易處置。

好的，現在讓我們把肉體拿來試驗查考一下。我們要把人類生命中最像神的東西——就是愛——拿過來，再把在你生命中它的最純潔的樣子，與哥林多前書第十三章所說神之愛一一來比較。你的愛是恆久、寬容、忍耐，或留有不易於動怒的痕跡麼？你的愛是恆久、慈悲，沒有粗暴或刻薄麼？你的愛是不因為利己或嫉妒求自己的益處麼？你的愛是不邪惡，時常沒有不仁愛、不猜疑麼？你的肉體經過神這樣的試驗沒有失敗麼？神連這個肉體的剖面——愛——也要我們認定有不清潔和不可靠的地方。

我們必須允許舊人釘在十字架。神已經把舊人釘在十字架上了，對於這一件事，我們必須有出於衷心的同意，

並尊重它是一件已經成全的事實。這是保羅進入最高生命之第二步。他說：「我已經與基督同釘十字架。」（加二 20）

你已經接受與基督同釘十字架麼？這是沒有一樣東西可以保留的、沒有一樣東西可以省錢和還價的。這個整個的「我」，必須看為已經被釘在十字架上。神要求你在「我已經與基督同釘十字架」這句話下面署名蓋章。若你還沒有這樣作，現在你願意這樣作麼？

我們必須與聖靈合作，實現舊人與基督同釘十字架。因為凡是使我們能夠去行的，聖靈就使祂在我們裏面成為真實；這只在乎我們與祂的靈裏聯合，神就很清楚地告訴我們，在我們所當盡的本分是甚麼。

一、向罪看自己是死的

「這樣，你們向罪也當看自己是死的；向神在基督耶穌裏，卻當看自己是活的。」（羅六11）

信徒藉着舊人的釘十字架便脫離了罪的權勢，除去了罪的捆綁。罪的諸般要求已經歸於無效，他向罪是已經成為死的了。原來神的恩典已經使這個成了已成全的事實，信心就使它成了實際經歷的事實。藉着救恩，舊人已經與主同釘十字架，而且被埋在墳墓裏；藉着信心，它必永遠被置放在那裏。基督徒既「向罪當看自己是死的」，聖靈就使它成為真實的。他不斷地這樣看，聖靈不斷地使它成為事實。

二、不要為肉體安排

「總要披戴主耶穌基督，不要為肉體安排，去放縱私慾。」（羅十三14）

我們天天時刻為肉體準備養料，就是把它餵上一些吃了能長大的東西。我們常藉着所閱讀的書籍、所悅心的娛樂、所交接的朋友、所從事的職業，為肉體安排。既浪費了時間去讀穢褻的小說，為甚麼還希奇你在讀聖經上不發生興趣呢？讀經是吃屬靈的糧食。你不是用豆莢餵養你的靈性，以致把它餓瘦了麼？你還在試驗用舞台、電影院、舞會、或小說等餵養你的靈麼？你所最親密的朋友，不是使你的靈性成為軟弱的敗類麼？你生活的惟一目的是賺錢麼？你的時間、精力完全傾向在那個目標麼？這樣，我們就不用希奇你的靈性是瘦小了。

「順着情慾撒種的，必從情慾收敗壞；順着聖靈撒種的，必從聖靈收永生。」（加六8）

神所定屬靈國度的撒種和收穫之律，與在屬肉體國度的撒種和收穫之律是一樣的不能更改。我們若順着情慾撒種，就必從情慾收穫。

「因為隨從肉體的人，體貼（專注）肉體的事；隨從聖靈的人，體貼（專注）聖靈的事。」（羅八5）

「專注」是兩個有力的字。你的心思常專注在甚麼事上，那就會常為甚麼東西所充滿。你「專注」衣服或銀行的賬目麼？我們對於我們心思的傾向應有責任。親愛的諸位！你現在「專注」甚麼事呢？

「使律法的義，成就在我們這不隨從肉體，只隨從聖

靈的人身上。」（羅八4）

世界是以個人的行為，來批評基督徒。所以，世界對於那在一個禮拜之內竟有六天之久去跟隨它，而且在主日這一天作禮拜的時候，暫時與它分離的基督徒作何種感想呢？

或者你已經接受了基督作你的救主，已進入基督徒的生命之第一步。當你的罪和神的兒子擺在你面前任你揀選的時候，你揀選了基督作你的救主。但是從那時以後，你的生活就是一個在曠野的長途旅行，充滿了失敗和喪志。你厭惡它，你的心也呼籲和平、安息和得勝。這樣，你預備好進入第二步麼？現在神把另一個揀選放在你面前——自己或基督作主呢？基督是你的救主。你願意讓祂作你的主麼？

阿！那大的恥辱和憂愁，
是從未經過的，
就是當我輕看救主的慈悲
而很高傲地回答說：

「一切都是屬自己的，並無一樣東西是屬祢的。」

然而祂尋着了，我就看見祂，
正在可咒詛的木頭上流血；
聽見祂禱告：「父阿！饒恕他們！」
於是我這搖動的心思才昏迷地說：
「有些是屬自己的，也有些是屬祢的。」

一天一天地被祂的溫柔的慈悲，
醫治、幫助，既豐滿而且自由，
又甘甜、又剛強，阿！而且是充滿了忍耐，
使我模成了謙卑。那時我低聲說：
「少數是屬自己的，但多數是屬祢的。」

祢的愛高過至高的諸天，
深於至深的洋海；
主阿！還是祢的愛最後征服了我：
現在允准我在靈裏的泣訴：
「沒有一樣是屬自己的，全都是屬祢的。」

基督是我們的生命

基督不單願意作我們的救主和作我們生命的主，更要作我們的生命。神在這一方面，藉着基督的復活和升天，已經完全的預備好了。

新人的創造——與基督一同復活

死亡是進入生命的通道。一面同釘，敞開了一同復活的門戶。凡與基督同死和同埋葬，這不過是信徒在永生的形狀上與祂聯合的開端。

「因為知道我們的舊人和祂同釘十字架，使罪身滅絕，叫我們不再作罪的奴僕。」（羅六5）

「我們若是與基督同死，就信必與祂同活。」（羅六8）

凡與基督同生、同復活、同升天的，這是指信徒進入新人的生活裏面。

「然而神既有豐富的憐憫；因祂愛我們的大愛，當我們死在過犯中的時候，便叫我們與基督一同活過來（你們得救是本乎恩）；祂又叫我們與基督耶穌一同復活、一同坐在天上。」（弗二4-6）

「並且穿上新人；這新人是照着神的形像造的，有真理的仁義和聖潔。」（弗四24）

「與基督一同」在十字架上、在墳墓裏、在天上！這樣，那被高舉的主才能夠與每一個基督徒同享祂死的得勝，祂復活的權能和蒙祂榮耀生命的充滿。

新地位——信徒在基督裏

一個悔改的罪人一把信心擺在基督裏，承認祂是他的救主，他就脫離「在亞當裏」的生活，而進入「在基督裏」的生活。從此以後，他就一生一世的「在基督裏」。我們若不明白「在基督裏」，這一句話的意義，就永不會明白保羅的書信。這一句話，乃是全本新約聖經的鎖鑰。這句話和類似的話，在新約聖經中被用過一百三十次。這是用來顯出基督徒與基督中間的關係，所用最要緊的幾個字。

「在基督裏」，就是定規了基督徒的地位、特權、和產業，因為「在基督裏」是住在祂裏面，效法祂的樣式，享受祂所應有的東西。

「在基督裏」，就是居住在基督所在的地方。但基督在天上，這樣，那裏就是基督徒真正的家。他在地上不過是一個走天路的客旅，因為他的真正公民權原是在天上。

「我們卻是天上的國民，並且等候救主，就是主耶穌基督從天上降臨。」（腓三20）

「我們在這裏本沒有常存的城，乃是尋求那將來的城。」（來十三14）

你們現在所住的地方，不過是你旅程中的一個客店，然而你們當中還有些人正在計劃經營你們在地上的家，好

像要永遠住在這裏似的。這是說明你的心專注屬世的事，並不專注屬天的事。

「所以你們若真與基督一同復活，就當求在上面的事；那裏有基督坐在神的右邊。你們要思念上面的事，不要思念地上的事。」（西三1-2）

我聽見你們中間有人說：「在我看來：這一個標準未免太高；不但是不可能，也不足引動人。我既然在這個地上和這個世界裏，那麼，我的生活為甚麼不應當適合這個地上和這個世界，且去享受一切，把那天上的喜樂留至將來到那裏再享受？」阿！這是大多數基督徒的想法，他們的生活是和他們的想法完全一致。

我們到永遠的天家，必須適應環境，這是一件要緊的事。若是天上的空氣使我們在這裏覺得沉悶，那麼，在那裏將要怎麼樣呢？若是天上的娛樂和職業現在不能感動我的心，那麼，在將來將要怎麼樣呢？天上有音樂，但不是那使人肉麻的「爵士」（Jazz）。天上有娛樂，但不是那球賽、賭場、或電影院的娛樂。天上有職業，但不是那賺錢或在社會有名譽的職業。若我的心現在與天上的更高生活不相配，那麼，將來如何能適應呢？神的設計是要你和我現在就開始度那天上的生活。

「在基督裏」，就是效法基督的樣式。基督是身體的頭，基督徒是屬那身體的一個肢體；所以基督和基督徒同有一個生命。身體的血脈，就是它的生命。現在在我頭上的血立刻就流通在我的全身。這是一個血脈。所以那在天上之基督裏的生命，就是那在地上之基督徒裏的生命。

「這樣，愛在我們裏面得以完全，我們就可以在審判的日子坦然無懼；因為祂如何，我們在這世上也如何。」
（約壹四17）

我們既然這樣為主耶穌所充滿，所以在今天不能看見基督，就不能看見我們。這個時候神察看祂的兒子，也必察看我們。祂的兒子為人如何，祂看我們也如何。

「在基督裏」，就是享受基督一切的東西，基督的一切我們都有。在祂裏面所有各樣屬靈的福氣——喜悅、和平、得勝、權能、聖潔——在這個地方和這個時候都是屬我們的。我們既是神的兒女，就是祂的後裔，並且是與基督一同作後裔。因此，凡神賜給祂兒子的，我們就能享用。

「願頌讚歸與我們主耶穌基督的父神，祂在基督裏，曾賜給我們在地上各樣屬靈的福氣。」（弗一3）

「神既不愛惜自己的兒子為我們眾人捨了，豈不也把萬物和祂一同白白的賜給我們麼。」（羅八32）

你相信你是一個屬靈的大富豪麼？你現在的生活是與你的身分相稱嗎？或者你認識幾個香港的富豪，他們周圍的一切環境表示他們的闊綽。你的生活是真像一個屬靈的大財主，甚至連旁人也垂涎你席豐履厚。可惜，我們大半還是像窮人一般地過活，真使我們天上的父丟臉難過。

新創造——基督在信徒裏面

當聖靈把一個新生命放在一個信徒裏面的時候，祂就敞開了基督徒與基督中間的門戶，使其間有一個活而有機

體的聯合。從此以後，基督徒與基督便永遠的合而為一。這樣，怎樣才能作基督徒呢？作基督徒就是要得榮耀的基督在我們裏面有實際的統治權。

「我已經與基督同釘十字架；現在活着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裏面活着；並且我如今在肉身活着，是因信神的兒子而活；祂是愛我，為我捨己。」（加二20）

基督在我裏面活着

你能說這一句話麼？保羅能。但是要注意他說這句話的次序。先是「我已經與基督同釘十字架」，然後就是「基督在我裏面活着」。原來先是自己卑下好讓基督作王。原來作基督徒，就是要基督作我們一切的生命，直到我們能夠與保羅同說：「我活着就是基督。」這一句話就是說：如今基督活在你裏面，與祂當年活在迦百農是一樣的確實。祂今天仍要作這事麼？

原來作基督徒，就是基督作我們新生命，就是種在我們裏面靈性中的聖靈種子，不斷的成長，直到長成和基督一樣完全的生命。這就是說要天天「榮上加榮，模成祂的形狀」。你如今是正在這樣的變化中麼？

原來作基督徒，就是基督作我們的情感、心思、意志的主宰，以致主導我們的情感思想的是祂、主導我們的心思愛好的是祂、主導我們的意志盼望的是祂。這是說要基督不斷增長、充滿在我們的生命裏，直到我們離開祂就沒有生命的供應，就不能活。祂是這樣充滿你麼？

但是，我能夠聽見一些近代的尼哥底母說：「怎樣有

這事呢？我怎樣在這樣的一個家庭過着這樣的生活呢？因為在我的家庭裏，除了譏誚和辱罵以外，我並得不着別人的同情和幫助，況且我又是在那裏長久過着一個失敗生活的人。我怎能在這樣的一個社會環境裏過着一個真正聖潔的生活呢？因為我的社交範圍都是充滿了世界和邪惡。在那裏，基督永沒有被人提及過的，也沒有被人思想過的。我怎能在這樣的一個場所過着一個屬靈的生活呢？因為在那圍繞我的人，他們都是完全過着屬肉體的生活。我怎能在這樣的一個教會裏過着一個更高的生活呢？因為我去的教堂是一個完全屬世界和摩登樣式的地方。我在那裏從來沒有被人用靈飯餵養過，也沒有被人用靈的聖道教訓過。」

是的，在你誠然不能過着這樣的生活，但在基督裏是能過着的。在我們裏面的基督能隨時隨地過着這樣的生活。祂在一個被錯認和破壞的家庭中度過了；祂在許多譏誚祂、輕看祂、反對祂，最後把祂釘在十字架的人們中度過了。是的，今天晚上的要點，就是要指示我們無需自己去努力過着這樣的生活，乃是基督在我們裏面願意並且能過着這樣的生活。

這個真理，就是聯於基督，也是基督與祂的門徒最後談話中所教訓的原則。祂已經告訴他們：祂要離開他們，他們都深怕一但失去祂，就不能活着。但祂確實地向他們擔保祂要藉着一個屬靈的實際與他們同在，這比他們和祂以前所有的關係還要活潑而真實。葡萄樹的生命，就要成為枝子的生命。

「我是葡萄樹，你們是枝子。常在我裏面的，我也常在他裏面，這人就多結果子；因為離了我，你們就不能作甚麼。」（約十五5）

祂把這個教訓了他們以後，祂就為他們禱告，這是祂作大祭司禱告的職事。

「我已將祢的名指示他們，還要指示他們，使祢所愛我的愛在他們裏面，我也在他們裏面。」（約十七26）

你曾熟思過這個禱告最後的幾個字麼？「我也在他們裏面」，這幾個字雖然簡單，卻含有深長的意味，把基督自己心中最熱切的願望完全說出來。祂這熱切如同火燒的意願，祂如今仍住在每一個基督徒的裏面。

保羅握住了這個榮耀的真理，這個真理也握住了他。這個真理已經在他的經歷、傳道，和宣教士職分上成為實際。

「基督在我裏面活着」、「我活着就是基督」，這是他個人經歷的最高點。在保羅一面看來，再沒有超過這個了。這就是他看為基督徒最正常、最該有水平的生活。

「基督在你們裏面」，這是他給眾教會信息的中心。這在保羅一切教訓和傳道中所顯明的，且用號筒的聲音顯明了。

「神願意叫他們知道，這奧秘在外邦人中有何等豐盛的榮耀；就是基督在你們心裏成了有榮耀的盼望。」（西一27）

「基督在你們裏面」，這是保羅在使徒職分上所努力的方向。保羅作事的方法雖不只一面，但他惟一的目的和

標竿，就是基督可以成形在每一個基督徒裏面。這也可以說：這是他一生對眾教會的苦衷。

「我的小子阿！我為你們再受生產之苦，直到基督成形在你們裏面。」（加四19另譯）

基督就是基督徒的中心、基督就是基督徒的周圍、基督就是基督徒的中心和周圍的一切中的一切。正如保羅所說：「基督是萬有，也在萬有裏面。」基督就是我的一切。

「基督是我們的生命，祂顯現的時候，你們也要與祂一同顯現在榮耀裏。」（西三4）

祂是你的一切麼？

一個完全的合而為一

每一個基督徒他的靈性歷史可用兩句話代表，就是「你們在我裏面」、「我在你們裏面」。在神的看法，基督徒與基督聯合的光景必須使基督在天上如同在地上，基督徒在地上也在天上，這樣，才算是基督與基督徒的合而為一。在天上的基督就是基督徒不能看見的部分，在地上的基督徒就是基督能看見的部分。這個思想未免使人懷疑，它明顯的意義，就是你和我要把基督從天上引到地上，好叫人在一個屬人的生命裏看見祂是甚麼人，並作了甚麼事。這是要把在我們裏面基督的生命，藉着我們的生活把基督完全地彰顯出來，以致使那些看見我們的人，也能看見我們裏面的基督，就能因着信和愛把他們引到基督的面前。

但是，我能見一個懷疑主的多馬說：「除了我能親眼看見一個真正活出基督生命的人，不然，我總是不信。」但我相信，因為我曾看見過這樣的人。

有一年，有好幾個禮拜的工夫，我住在一間公寓，這是一個婦人所開的，她的體重只有八十五磅。當我來到這裏的時候，她住在三層樓上已經有兩年之久了，除了在上方的蔚藍青天，和在下面的青草小地，再沒有其他的景緻可觀。但是她的眼睛灼爍燦爛，好像明星，她的臉上呈現一種可愛的笑臉，未為自己所受的苦難和所處的逆境所影響。她的臉面上反應出光輝，這光輝除了在世界的光所照的地方能看見之外，永不能在其他的海洋、或陸地找到。原來基督作了她的生命，已成為現實。

有一個基督徒商人生了大病，躺在床上，快要死了。朋友們都去慰問他，在離別的時候，都覺得已經被他引進了天門，並看見了主的榮美。基督不但在他健康的時候作了他的生命，也在他患病的時候也作了他的生命。

一天，有一個青年的中國人到我這裏來。他作了基督徒還不到兩年，但他是一個已經脫離不敬虔和邪惡生活而愛主有極大改變的人。他離開了我以後，有一個僅看見他一剎那的紳士來問說：「那位青年人是誰呢？我從來沒有遇見一個人，能像他這樣迫使我立刻思念基督。」原來主耶穌已經成為他的生命。

在經歷上祂是你的生命麼？你能實在地說：「基督在我裏面活着」，「我活着就是基督」麼？

有一個人在榮耀裏面，
祂的生命全是為我，
祂是純潔、祂是聖善、
祂是得勝，不受約束，
祂是聰明、祂是仁愛，
祂的心極其良善，
祂的生命在榮耀裏面，
我的生命也必如此。

有一個人在榮耀裏面，
祂的生命全是為我，
祂勝過了撒但，
祂斷開了捆鎖，
祂在生命中統治管理，
全然稱主稱王，
祂的生命在榮耀裏面，
我的生命也必如此。

有一個人在榮耀裏面，
祂的生命全是為我，
在祂裏面沒有疾病，
祂也沒有軟弱，
祂有能力極其完全，
祂是爽朗而且愉快，
祂的生命在榮耀裏面，

我的生命也必如此。

有一個人在榮耀裏面，
祂的生命全是為我，
祂的平安永遠長存，
祂滿有忍耐也極安靜，
祂滿心喜樂也充滿光輝，
一心盼望顯出，
祂榮耀的生命在我的
生命中完全活出。

聖靈充滿的生命

我們已經看見了神奇妙的救法，這是絕對完全的。但是大多數的基督徒都是活在屬肉體的水平上，這是我們所不能否認的事實。因此就發生這個問題：「神的計劃是否能夠在我們身上活出來呢？」一個平常的基督徒能在更高水平過他的生活麼？或者你們中間有人說：「關於更高水平生活的真理，全然合乎聖經，也合乎邏輯，但它不合乎我的經歷和我所認識的許多朋友的經歷。這豈不是說神的拯救計劃太完全，以致不能在我們身上活出來麼？難道像這樣的，基督之生命的豐滿，在我們每一個人的裏面，真的不能活出來麼？」

神的道在每一件事上，於每一個基督徒都是實用的，並且是有可能的。無論是誰，凡有基督的生命，不論他所有的多少，都可以得着基督生命的滿足。

「我來了，是要叫羊得生命，並且得的更豐盛。」
(約十10)

「因為神本性一切的豐盛，都有形有體的居住在基督裏面；你們在祂裏面也得了豐盛。祂是各樣執政掌權者的元首。」(西二9-10)

當施洗約翰向眾人說：「看哪！神的羔羊，除去世人罪孽的。」「那差我來用水施洗的，祂來是要用聖靈施

洗」的時候，他已經把基督的工作完成的目的，用這兩句話奇妙的宣告說明白了。基督的兩面工作，就是除去罪孽和用聖靈施洗。基督的一切工作，是要把每一個基督徒帶進與聖靈有一種正常的關係，正如神與基督自己所有的關係一樣，雖然，這種關係是不同的。

基督曾把施洗約翰的話，在祂兩次邀請眾人來喝所賜的生命水時，都很清楚地說明了。

「人若喝我所賜的水就永遠不渴；我所賜的水要在他裏頭成為泉源，直湧到永生。」（約四14）

「節期的末日，就是最大之日，耶穌站着高聲說：人若渴了，可以到我這裏來喝。信我的人，就如經上所說：從他腹中要流出活水的江河來。」（約七37-38）

基督已經應許賜給凡接受祂作救主之人一種恩賜，這恩賜要給他帶來完全的滿足和豐富，以後還要成為豐富的福氣，滿溢在其他人的生命。基督賜給撒瑪利亞婦人的一個恩賜，就是她喝水的來源，從一個汲水的罐子成為一個出水的泉源，然後使她的生命成為一條活水的江河。

聖靈——基督賜給信徒的恩賜

「恩賜」是甚麼，基督已經很清楚地告訴我們了。

「耶穌這話是指着信祂之人要受聖靈說的，那時還沒有賜下聖靈來；因為耶穌尚未得着榮耀。」（約七39）

請注意在這節經文，主耶穌告訴我們的三件事：

（一）恩賜是甚麼——「聖靈」。

（二）恩賜是給誰的——「信祂的人」。

（三）恩賜在甚麼時候給的——「耶穌得着榮耀的時候」。

祂是罪孽的擔當者，必先成全這個工作，然後成為得榮耀的主，才賜給這個奇妙的恩賜。

這個恩賜的性質，當基督在離世的一夜和祂的門徒作最後談話的時候，更加解明了。祂告訴他們要藉着聖靈永遠的住在他們裏面；要有一個生命裏面的湧流和生命外面的流出，裏面的湧流和外面的流出都是有神的能力，裏面的湧流有超然的性質，外面的流出有超然的能力。祂如何活着，他們也要如何活着。祂如何工作，他們也要如何工作。為使他們過着這樣生活的能力，祂應許他們「另有一位保惠師」，要來代替祂永遠住在他們裏面。

基督進到榮耀裏以後，就履行了祂的應許，差遣聖靈來。在五旬節那一天，在樓上聚會的門徒都在聖靈裏受了浸。從那一天起，凡用信心與永活的主作有機的和有生氣聯合的都得了聖靈的恩賜。

「我一開講，聖靈便降在他們身上，正像當初降在我們身上……神既然給他們恩賜（或作『禮物』），像在我們信主耶穌基督的時候，給了我們一樣，我是誰，能攔阻神呢？」（徒十一15、17）

一個人接受了罪孽的擔當者作他的救主，他就在基督裏面，聖靈也在他裏面。原來接受子而拒絕聖靈，這是絕對不可能的事。

「如果神的靈住在你們心裏，你們就不屬肉體，乃屬聖靈了；人若沒有基督的靈，就不是屬基督的。」（羅八9）

照着神的計劃，在聖靈的恩賜中和祂兒子的恩賜中都有一定的目的。藉着聖子，眾人得着生命；藉着聖靈，信徒得着更豐盛的生命。藉着聖子，眾人脫離舊天性的（就是「屬血氣的」）地位而進入屬靈的地位；藉着聖靈，信徒被提到屬靈水平的最高點。原來每一個基督徒都應當在一個進深而增長的靈命裏面生活，這是神的目的。聖靈住在我們裏面，藉着三個方法來達到這個目的。祂藉着道把在得榮耀的基督裏的滿足啟示我們。祂在我們裏面模成一個渴慕這個滿足的願望。最後，祂自己把這個滿足在基督裏運行在我們裏面。

羅馬書第七章就是屬肉體基督徒的形像；羅馬書第八章就是屬靈基督徒的形像。在羅馬書第七章十節中：這個「我」字，就用了二十五次，然而卻沒有一次提到「聖靈」。羅馬書第八章中：這個「我」字，只僅用過了兩次，乃是在必須的地方，而「聖靈」卻提到過十六次。這樣，我們不得不相信在基督裏生命的滿足之意義，就是我們與聖靈的關係的前進，我們還必須問神，這前進是甚麼？

被聖靈充滿的生命

神在一個簡明的命令中，指示我們信徒與聖靈的關係所能達到的最高點。

「不要醉酒，酒能使人放蕩，乃要被聖靈充滿。」
（弗五18）

「要被聖靈充滿」。你已經有聖靈住在你裏面，但是

那個還是不夠的。要祂的全權，讓祂從中心到周圍地充滿你。容許祂藉着祂自己的充滿來充滿你，加給你祂的大能的力量。

「……聖靈充滿」，這是每一個基督徒的特權。因為他在神的家裏是新生的，所以他有這權利。這並非少數的特權，乃是屬主之人的特權。你是否正在輕看你的長子權像以掃一樣，因他為一點紅豆湯就把它賣掉了。你寶貝娛樂、金錢、或是地位過於被聖靈的充滿麼？

「要被聖靈充滿」，這是每一個基督徒的需要。沒有一個人可以不被聖靈充滿，而能過着一個真正屬靈的生活。五旬節的時候，那一百二十個人都被聖靈充滿了，但只有十一個是使徒。有一些是婦人，她們回去烹調、縫補、料理家務去了。其他的一些是男人，他們回到田野或店鋪去了。只有極少數的名字被記錄在聖經之中，但是我從不懷疑那活水的江河，直湧入他生命的裏面。不要以為你年紀太輕，不用被聖靈充滿。要知道這能使你得着許多比你年長的基督徒，在渺茫的生命中所消耗的光陰。不要說你年齡老了，罪惡的習慣把你抓得太堅牢，以致使你無法勝過。我們要給聖靈一個機會，單單承認被聖靈充滿是你最大的需要，並把自己的生命都完全交託在祂的手中。那麼，祂必為你成就。

「要被聖靈充滿」，這是每一個基督徒的本分。「不要醉酒」，你要順服這個命令麼？你一定要順服的。「要被聖靈充滿」，你順服這個命令麼？為甚麼不？它不是對於你有相等的約束麼？假如你的牧者時常有醉酒的習慣，

難道你的教會對於他這樣的行為沒有相當的辦法麼？好的，假如他不被聖靈充滿，並且也從未有過這種充滿的經歷。對於這個將如何處理呢？這一條命令不是和那一條有一樣的約束力麼？神不是因為你違背這一條命令，和違背那一條命令，或受過了一樣不名譽攻擊麼？因為沒有基督徒棄絕這一種蒙福的經歷，而被寬免不必擔當不遵行此命令的責任。棄絕在基督裏的生命，既為不信者最大的罪。那麼，棄絕那因聖靈所得的豐盛的生命，就是信徒最大的罪了。聖靈的充滿並不是隨便的，乃是責任性的。「他們就都被聖靈充滿。」

「被充滿」（Filled）——充滿了（Full）——滿足（Fulness）。

「要被聖靈充滿」——轉機（Crisis）。

「充滿了聖靈」——光景（State）。

「被一切的滿足所充滿」——前進（Process）。

使徒和基督雖同住過三年之久，但是他們被聖靈充滿卻是在五旬節的時候。這是一個轉機。他們不止被充滿了一次，直到我們讀司提反和保羅故事的時候，才說到他們「充滿了聖靈」，這是一個光景。但是有一個無盡的、無比的滿足，他們可以從這個滿足按着各人的容量去支取。因此，有一個繼續不住的充滿。這是一個前進。我們應當有一個一定的時候，作為頭一次的「被充滿」。更應當有不住禱告與主交通，好叫我們時常被聖靈充滿，並不住地把神的滿足恩典日益增多地向裏面傾注。要作屬靈人，必須被聖靈充滿，也被保守處於聖靈充滿的持續狀態。

聖靈充滿的三面表示

在這一面，有時有極大的混亂發生，因為有人對於這樣奇妙的經歷，常期望一個特別的表示。關於這個題目，更有許多不合乎聖經的教訓引人進入歧途。聖經很明白地指教我們一個三面的表示。

一、基督恆久的顯現

「求祂按着祂豐盛的榮耀，藉着祂的靈，叫你們心裏的力量剛強起來，使基督因你們的信，住在你們心裏，叫你們的愛心有根有基。」（弗三16-17）

原初的基督徒，他們的生命，似乎顯然地滿溢着一種極活潑生命的感覺。這就是因為他們曾得榮耀主的看顧。祂對於他們是極其真摯。永活之主的屬靈看顧對於你，也有這樣的感覺麼？這種感覺，就是被聖靈充滿的生命中的一切豐富的報酬之一。

二、基督聖潔的生命

「聖靈所結的果子，就是仁愛、喜樂、和平、忍耐、恩慈、良善、信實、溫柔、節制。這樣的事，沒有律法禁止。」（加五22-23）

這九種美德把耶穌基督的品格織成一幅使人驚絕的畫，於此，可以窺見其本性之美麗、相稱、完全。這種品格，決非出於天性的，乃是神聖的果子。聖靈充滿我們的時候，祂就在我們裏面使基督所賜給我們的生命達到豐盛。

三、基督屬靈的建造

「但聖靈降臨在你們身上，你們就必得着能力；並要在耶路撒冷、猶太全地、和撒瑪利亞，直到地極，作我的見證。」（徒一8）

當祂差遣他們去成全一件屬靈工作的時候，祂應許賜給他們一種屬靈的能力。一切能力都是聯於基督，但祂藉着聖靈把這能力交付我們。你有這能力麼？在何處有祂充滿，就在何處表現祂的大能。

聖靈充滿惟一的事，就是把一個屬肉體的基督徒成為一個屬靈的基督徒。在五旬節那一天，門徒都被聖靈充滿，試把他們五旬節以前和五旬節以後的生命作一個基本的比較，就可以發現一個使人驚奇的改變。五旬節以前，他們天天與基督同在；祂教訓了他們許多奧秘的真理，也與他們過着一般的禱告的生活；他們有三年的工夫受主的造就和受主性格的影響。然而事實上證明，他們的失敗與罪惡、嫉妒、野心、自私、驕傲、膽怯、任性、自愛、自誇——與未跟隨主以前幾乎完全一樣。但在五旬節那一天，他們的自己也降卑了，基督被高舉為王，就成了他們生命的一切。

其結果有七點：他們都成為一些聰明、清潔、熱切、禱告、能力、受逼迫、和頌讚主恩的人。他們認識他們的主，也認識救恩的奧秘真理。他們成為一些清心的人。他們的驕傲、自私、膽怯、和愛世界的心，完全被他們的謙卑、慈愛、勇氣、和專注天國的心所替代。在他們更新和滿意的靈裏，激起了一種熱切的志願，要吸引別人歸向

那拯救他們和感動他們的主。又把他們藉着禱告引到神那裏。禱告就成了他們最大喜悅的東西和恆久不變的職分。又用禱告得着能力，於是活水的江河藉着這些潔淨的水道，源源不斷地流入耶路撒冷、撒瑪利亞、直到地極。這樣所彰顯的能力，帶來了不少殘忍的迫害，但拘留所和牢獄不能抑制他們的頌讚、歌唱。五旬節使他們從屬肉體的基督徒成為屬靈的基督徒。親愛的各位！你已經有了這樣的變化麼？

「在他裏頭成為泉源」。聖靈在每一個基督徒裏面，就是一個活水的泉源，一個繼續不斷地向上噴湧的井泉，所以在祂裏面的，就永不缺乏。這應許是你「將永遠不渴」。你來赴聚會，就是帶着一個水罐，希望作充分的汲取，預備回去供應你將來的需用麼？但所汲取的日漸減少，致使你又覺得乾渴不堪，這樣，你還盼望到來年來此解渴麼？你何不把你的水罐留在那裏，將這口井泉帶回家去呢？聖靈充滿就是使你得着滿足和豐富的生命。不僅自己不渴，而且能供應他人。

「從他裏面流出江河」。在基督裏面的滿足，繼而是基督的外面滿溢的意思。既有一個屬神的內流，就常有一個屬神的外流。

這樣的生命是你的麼？若不是，你願意要麼？你若真渴了，祂已預備好給你。「人若渴了」——就是極簡單的條件。「人若渴了，可以到我這裏來喝。」親愛的各位！喝吧！直喝到滿足、直喝到充滿、直喝到外面也滿溢。聖靈的充滿是為每一個渴的和每一個飢渴的人所預備的。

充滿的先決條件

聖靈充滿需要潔淨。聖靈充滿，特別需要裏面的潔淨。在聖經裏面給基督徒的兩條命令，把此事極清楚地表明了。

「不要叫神的聖靈擔憂；你們原是受了祂的印記，等候得贖的日子來到。」（弗四30）

「擔憂」就是包含有「深愛」的兩個字。你不能叫不愛你的人擔憂。你能叫他煩惱、叫他發怒，但你絕不能叫他擔憂。聖靈是慈愛的、愛情的、聖潔的；叫祂擔憂的意思，是說我們正是叫深愛我們的那一位在那裏難過。我們怎能曉得叫祂擔憂的是甚麼呢？「聖靈」的名稱，常用以表示祂的性質，顧名思義，我們就可以知道在我們裏面叫祂擔憂的東西。

一、真理的聖靈

祂是真理的靈（約十四17），所以凡屬虛偽、欺騙、假冒為善的東西都叫祂擔憂。

在某一次聚會，我給會眾一個作見證的機會。有一位婦人承認自己一件詭詐的罪，在她的生命裏面已經有十二年之久。先前她是羨慕一位朋友的絲裙，然而她母親不願意出錢，叫她去買這樣的東西。於是她就賣了她母親的一

塊寶石，將所賣得的錢去買了一條，以後，她就偷偷竭力地欺哄着她的母親。親愛的各位！在你的生命中有謊言和欺詐麼？這樣，若不先潔淨你的心，就不要盼望真理的靈充滿你。

二、信心的靈

祂是信心的靈（林後四13），所以一切的疑惑、不信、不依靠、憂愁、焦躁等都叫祂擔憂。你疑惑祂的道麼？關於得救的基本真理，你還有不信的地方麼？對於你的職業、子女、健康，你覺得有憂慮麼？若是這樣，你正是在叫信心的靈擔憂，祂必不能充滿你。

三、恩典的靈

祂是恩惠的靈（來十29），所以凡是硬心、苦毒、怨恨、不饒恕、不感恩的事都叫祂擔憂。你還有與人爭鬥過口角使他懷恨麼？你還有不肯饒恕人，不願與人說話麼？對於神，在你的裏面有甚麼不滿意麼？對於你的環境，還有些時候心裏不平麼？這樣，你若不願意潔淨你的心，就不要懇求聖靈的充滿。

四、聖潔的靈

祂是聖潔的靈（羅一4），所以凡是不潔淨、污穢、卑賤的東西都叫祂擔憂。你隱藏着不潔淨的思想麼？你閱讀不潔淨的書報、小說麼？你有污穢的圖畫懸掛在你臥室的四壁麼？你喜愛傾聽淫穢的故事麼？若是這樣，你正是

在叫聖靈擔憂。

五、智慧和啟示的靈

祂是智慧和啟示的靈（弗一17），所以凡是愚拙、自誇、驕傲、無知的都叫祂擔憂。原來祂已站着等候教訓我們，並將屬靈奧秘的東西啟示我們。我們對於聖經的無知、倚靠自己的智慧、和偏行自己的道路，這都是叫祂擔憂。

六、能力、仁愛、謹守的靈

祂是能力、仁愛、謹守的靈（提後一7），所以我們的軟弱、不結果子、不節制，這都叫祂擔憂。原來有千萬人圍繞着你，還未得救並不曉得福音的人，或者就有一些是在你的家裏。基督為甚麼不能得着他們呢？因為祂的能力流出所經過的水道被罪塞住了。你曾因為被人誤會，覺得難過麼？你自己曾被人怨恨，遭遇逼迫麼？你時常體貼肉體，和天然的軟弱麼？這一切都叫祂擔憂。

七、生命之靈

祂是生命之靈（羅八2），所以凡是在屬靈的事上沒有負擔、沒有熱切、沒有活潑之靈的，都要叫祂擔憂。你曾否許久未讀聖經呢？在你裏面覺得與其進禱告室倒不如到娛樂場所去呢？這樣，就必叫這奇妙的生命之靈擔憂。

八、榮耀的靈

祂是榮耀的靈（彼前四14），所以凡是屬世界的、屬地的、屬肉體的，都要叫祂擔憂。你體貼肉體的事麼？你愛世界麼？你的靈專注屬地的事麼？這些都是叫聖靈擔憂。

祂住在我們裏面，能使我們「凡事聯於基督」；並天天把我們領到「長成和祂一樣的形狀」。所以凡在我們裏面攔阻祂實行這個計劃的一切東西都要叫祂擔憂。因此，許可那與聖靈反對的東西，使它存留在你的生命裏面，這必是愛罪惡過於愛祂。這樣的不忠信都要叫祂擔憂。

靈性完全在於與聖靈一致的關係。活在明知故犯的罪惡之中，就是表明我們正在和一個擔憂的聖靈同住。要被聖靈充滿，就必須潔淨。「神不要用金製造的器皿，也不用銀製造的器皿，祂所必須要的，乃是潔淨的器皿。」

「不要銷滅聖靈的感動。」（帖前五19）

當撒但在罪裏引誘我們，我們對牠說「是」的時候，我們就是叫聖靈擔憂；當神在聖潔或職分裏呼召我們，我們對祂說「不」的時候，我們便是熄滅聖靈。祂要把每一個信徒完全引進神的旨意中，這或者是聖靈最艱難的工作。因為自己的意思時常隱藏在我們每一個人裏面，也常有背叛神的惡謀在發動。醫治它惟一的方法，就是在無論甚麼事、無論甚麼時候、無論有多大的犧牲，總要有一個熟慮的選擇，就是要按神的旨意而行。總而言之，就是要我們一心一意以遵行神的旨意為每日生活的定例，絕不可有甚麼例外。

原來「銷滅聖靈」和「熄滅聖靈」，都是罪。祂住在我們裏面，為的是要潔淨我們。在一間黑暗的屋子裏，雖有許多穢物堆積，卻不被人所注意，若門戶敞開，陽光射進來，甚至連最細的微塵也顯露出來。聖靈光照在我們生命裏面的罪越多，祂充滿我們也就越多，罪的顯示和認識越完全，就覺得神的同在越近，使我們對於罪就越發敏銳。有許多事情，在一年或一個月以前，你不以為是罪，但如今你曉得是罪了。

潔淨的器皿

除了基督的血以外，就沒有甚麼能洗淨人的罪孽，這是對於罪人和義人都是一樣的。

「我們若在光明中行，如同神在光明中，就彼此相交，祂兒子耶穌的血也洗淨我們一切的罪。」（約壹一7）

基督徒時常與罪惡接觸，這「時常」二字，表示他永不能離開基督寶血洗淨罪的事實。

潔淨的方法

聖靈的擔憂，告訴我們叫祂擔憂的是甚麼，還指示我們約翰壹書第一章九節；以後我們的責任就是落實了。神對我們所求的，只有一件東西——一個被誠心悔改所激動的坦白，完全的認罪。

「我們若認自己的罪，神是信實的、是公義的，必要赦免我們的罪，洗淨我們一切的不義。」（約壹一9）

除了認罪以外，神必不接受別的任何代替物，並立即發覺假冒認罪。你曾想神收納你更多的獻金、更多的服事，或更多的禱告，作為你認罪的代替物麼？對於罪的本身當有誠心的痛悔。否則，你想因為怕受罪的懲罰而懊悔，或因所犯的罪已被發覺，而被強迫承認，就算是認罪，這是你受了你自己的欺騙。有時候有一種假定的認罪，就是認別人的罪，而表現出自己的義。而更有一種局部的認罪，對於罪惡，滔滔不絕地來了一大套；對於罪性，卻一字不肯提到。

有一次，我在一個小規模的中國婦女會給人們一個認罪的機會。一個聖經班的婦人急速地發言，顯明是要為他人作一個好榜樣。她承認自己的懶惰罪。我知道這不是她裏面所必須認的罪，因為她承認此罪的次數太多了。那一夜，我懇求神使她確實地知道她的偽善，並引導她作一個真實的認罪。次日，出於一個真誠痛悔的心，她承認了自己恨惡她的牧師的太太，並有八年之久不與她說話了。

有一些罪，我們只須向神承認，因為我們是單獨地得罪了祂（詩五十四），別的罪，我們必須向我們所得罪的人承認（雅五16）。但有時候，若我們惡待了神的選民，就應當在眾人面前承認的（書七19-25）。

潔淨的尺度

潔淨必須使肉體、靈與魂都脫離污穢。隔絕各樣污穢的事，這是神的要求。

「親愛的弟兄阿！我們既有這等應許，就當潔淨自

己，除去身體靈魂一切污穢，敬畏神，得以成聖。」（林後七1）

神所要的就是一個在基督裏的願望，到外面的行為表現裏外如一的潔淨；就是在我們生命的中心直到周圍的潔淨。祂要我們對於罪的觀念支取祂的觀念，在祂來看：見美色動淫念，與姦淫是一樣的罪。在祂看來：在一個人的裏面有仇恨的惡念，和殺人兇手裏面狀態都是一樣的。

你好像那些法利賽人，如同粉飾的墳墓，外面好看，裏面卻充滿了各樣的不潔麼？神命令我們裏外都要潔淨。在你的生命裏面還有一個隱藏多年的罪性麼？如果你走在生命的道路上，在神的光中發現有罪的痕跡，趕緊的尋求潔淨，除去一切的罪惡。

神把祂的能力，從祂自己的兒女身上撤回，直至他們除去罪，從亞干犯罪，祂如何對待以色列人的事上，可以清楚地看見。先是神警戒他們，攻下耶利哥城的時候，不准一人擅取任何戰利品。但亞干因着看見一錠金子，若干舍克勒銀子，和一件巴比倫的衣服，便起了貪心，把這些東西拿去藏在自己的帳幕裏。這件事除了那位洞察萬事的神以外，沒有一隻眼睛看見。隨後以色列人進攻艾城，便立刻遭了極大的慘敗。於是約書亞就俯伏在地上，向神禱告呼求。神告訴他：在他們當中有可咒詛的東西，祂不能以祂的能力，應用在他們的中間。必須把那貪婪、偷盜、和說謊話的人交出來，使他當眾承認自己的罪。

在你的教會裏面有沒有攔阻神，彰顯祂能力的亞干呢？若有，你是不是這人呢？你已經好久為求聖靈的充

滿，作了熱切的禱告麼？這其間你有沒有繼續活在你明知的罪惡之中呢？你有沒有任意地違背一些你所明知的誡命呢？你有沒有熟慮地反對神所顯示你的旨意呢？若有這樣的事，神正在告訴你說：「耶和華吩咐約書亞說：起來！你為何這樣俯伏在地呢？以色列人犯了罪，違背了我所吩咐他們的約，取了當滅的物；又偷竊，又行詭詐，又把那當滅的放在他們的家具裏。因此，以色列人在仇敵面前站立不住。他們在仇敵面前轉背逃跑，是因成了被咒詛的；你們若不把當滅的物從你們中間除掉，我就不再與你們同在了。你起來，叫百姓自潔，對他們說：你們要自潔，預備明天，因為耶和華以色列的神這樣說：以色列阿！你們中間有當滅的物，你們若不除掉，在仇敵面前必站立不住！」（書七10-13）諸位！你若還在與一個擔憂的聖靈同住，你必不能被充滿。因為要聖靈充滿，必先實行清潔。

神在祂的兒子和祂的聖靈兩樣珍奇的恩賜中，已經把我們所需要的一切給了我們，使我們能夠過着最高的水平的生活。當祂把祂的兒子和祂的聖靈賜給我們的時候，祂已經把祂所必須給我們的一切都賜給我們了。

神已經預備好了一切，但你必須決定你是否願意被聖靈充滿。神與世人中間有一道界線，就是個人的意志自由權，甚至連神自己也不能越過。祂已經在你面前擺好了筵席，但祂不能強迫你去吃。祂已經為你敞開了走進豐盛生命的門戶，但祂也不能勉強你進去。祂已經在神的銀行裏存了一筆使你作屬靈的大財主的鉅款，但祂不能代你簽寫支票。神已經作成了祂一面的事，現在你必須盡你的本分了。或滿溢、或缺乏，這責任完全由你自己擔當。神只受一件事的限制，就是你給不給祂的充滿的位置。你在成為屬靈人的事上，有一個被限定極明白的本分。我們現在來思想它：

奉獻——信徒對受聖靈充滿當盡的本分

靈命中基本的原則，在於它的管理問題。聖靈的工作，就是要帶領基督徒，拒絕自己其他的主權，而揀選基督的統治權，在他的生命中管治一切，就是奉基督為他的

主人。

「豈不曉得你們獻上自己作奴僕，順從誰，就作誰的奴僕麼；或作罪的奴僕，以至於死；或作順命的奴僕，以至成義。」（羅六16）

將生命無條件的獻與基督，這是自由地在聖靈裏的第一步。

奉獻的生命——為甚麼呢？

奉獻生命與基督，其中有一個基本的動機；當這個動機被發現的時候，它可以折服我們的辯論，折服我們的倔強。現在我願意告訴眾位，神如何吸引我，使我得着這個發現，也盼望它或者能幫助你們。

當我幼年的時候，我就接受了基督為我的救主。我在罪的赦免和與基督同在的兩種感覺中，經歷了深厚而真切的快樂。這個快樂，使我熱切地盼望在我家庭中其他的人得救，並懇切地為此禱告，但我的禱告並沒有得着答覆。因此，我的心中就極其難過。

雖然已得重生，但有一些舊有的罪還是不斷地在我的生活中出現。最難解決的，就是一個惡劣的脾氣。我現在願意告訴眾位，在我大發脾氣的時候，說過一些甚麼話、作過一些甚麼事。有一個知覺敏銳，富於感情的心常隨着我，在我的急性怒氣發作以後，我常走到一邊大聲泣號、心碎。於是決定用意志方法去勝過，結果無效，因為我的脾氣來得疾速，我的意志來得遲緩。從做孩童的時候，我就常恨惡一樣東西——假冒為善。我很自然地從其他的基

督徒的生活中發現，並毫不客氣的施以苛刻的批評。但有一天神竟讓祂自己的光如同洪水一般，汎濫在我的靈魂裏，啟示了我自己的假冒為善。我真愛我的主，因祂把我曾加在別人身上的諷刺加給了我，因此，我就極恨惡我自己。

一日，懊喪極了，我在自己的屋裏尋求安靜，並決意停在那裏，直至有甚麼事發生。我要告訴主，祂必須指示我，何為一個真實的基督徒的生活，並怎樣地去活着，不然，我就請求我的牧師把我除名，我好告訴我的家庭，我再不承認是一個基督徒了。神知道我是誠實的，一個誠實人，通常是最容易得着祂的看顧。

藉着兩節經文，祂答覆了我的問題，並且釋放了我。若這兩節經文，能夠指示在這裏的每一個人，好像在那一天指示我一樣，這就是神把這些當作特別的恩典來賜給你了，我要為此永遠無窮地頌讚祂的名。

「豈不知你們的身子就是聖靈的殿麼？這聖靈是從神而來，住在你們裏頭的；並且你們不是自己的人；因為你們是重價買來的；所以要在你們的身子上榮耀神。」（林前六19-20）

神藉着這兩節經文的三個述說，把一個奉獻的生命的根基啟示了我。「你們不知道你們的身體，就是神所賜住在你們裏面聖靈的殿麼？」是的，我以前並不知道我的身體，與我的變化，有甚麼的關係，也不知道那聖者就住在我裏面。神要求我的身體，並說：聖靈已經以我的身體為居所。這真是給了我們一個驚心動魄的提示。回顧那時

候，我正在祈求那聖者住在一個甚麼樣的地方呢？

如果你今天聽說：世界上最高的元首要來香港作數日的停留，招待委員會請以你的府第作他的臨時行轅。這樣，那房屋的大掃除，不是要立刻舉行麼？對於那房屋的清潔和陳設，你將要怎麼樣的盡心力而為之呢！一切的佈置、設備，不是務要力求與這位貴客的身分相稱麼？但是我們對於那萬主之主、萬王之王，並非一天、兩天，乃是一生一世要在裏面居住的地方，又為甚麼弄得這樣的不潔淨、不適合、無秩序呢！

但是我說：「主阿！我已經把我的靈魂給了祢，為甚麼連我的身體，也必須給祢呢？」那一天主沒有回答我，但從此以後，我對於這個問題便一天一天地明白了。祂需要一條通路，藉着把祂自己顯現給世人看。「道成了肉身，住在我們中間。」人藉着子可以看見父。基督現在在天上。阿！在地上不更需要祂的存在麼？那些在你城裏、家裏、學校裏、警察局裏的人，不是需要看見祂麼？祂將藉着甚麼方法，顯現給世人看呢？祂有兩個方法。

第一，就是藉着祂的道。但是有千萬人沒有得着聖經。更有千萬人，縱使有聖經，他們不能讀或不肯讀。

第二，就是藉着我們這些住在世界上的基督徒形成祂的身體，來彰顯祂。

阿！現在在香港最大的需要，不是光在福音的宣傳和教訓，乃是看見耶穌基督在馬路上散步和生活在家庭裏。祂將如何作此事呢？就是藉着你。那一天，耶穌指示我，需要我的身體當一個把祂自己顯現給世人看的媒介。

這一個請求極其迫切而正確，然而我仍拒絕奉獻。我的生命不是屬我自己的麼？然而要把它的絕對的主權移交於別人，不是對方苛索過奢麼？這樣辦是合理的麼？這樣辦是必須的麼？阿！我硬要留下生命自己管理，這是何等愚昧阿！

但是我的主早已預備了，準備用那第二個奇妙的述說來應付它。「甚麼？你們不知道你們不是你們自己的麼？」若是今天晚上，你把各樣的事忘記不要緊；但我請你把這個問題更深地牢牢地刻在你的心版上。它好像一把雙刃利劍刺在我的最深處，現在還插在那裏。這幾個字把我口頭上承認是屬基督，而自己卻依然保留其管理權，主把這種假冒為善的光景顯在我裏面。這光就如同斧子放在樹根上——我們到底是以基督為我們生命的主阿！或是仍讓自己繼續着操縱一切呢？

然而我又害怕。若使我奉獻了，基督有甚麼不可以向我討的呢？有甚麼不可以向我要的呢？那時候，我喜歡把我的生命中的一切不愉快的不順服的都交給主。即使祂肯把其餘的一切都給我留下；因為要管治我的意志，祂必先軟化我的心。

「甚麼？你們不知道你們不是自己的，因為你們是重價買來的麼？」買來的！不是我自己的，因為是買來的。以前我常想將來要把我生命的主權讓給基督，這是因為我已經把它奉獻。但在那一天神啟示我，我已經屬了基督，是因為祂已付過了代價，有了擁有權。那麼，神向我要生命的完全所有權和管理權，不是一件絕對合法的事麼？

這個請求我必得許可了，然而我仍不願意奉獻。祂對於我這個無信用的無賴，是何等有耐性！祂輕柔地開了我的眼睛，使我極清楚地看見被釘十字架的基督。「用重價買來的！」阿！那個重價！「贖出的——用基督的寶血！」這是為我付的代價！神的無玷污無瑕疵的兒子的生命，為我這有罪的私己的生命捨去了！那一天，我看見了一位正在十字架上為罪人死的救主。原來是一個生命代替一個生命！

直到那一天，我常說：「我必須把自己給祂麼？」但是在那一天，我便呼號說：「主阿！我可以把我自己給祂麼？」這樣就把我所以為人的一切，和我所有的一切，永永遠遠地奉獻給祂了。

在那個奉獻的實行裏的基本動機是甚麼？那基本的動機，就是對於基督要求我們的生命是理所當然的，有了靈性的理會而歡喜快樂地以愛還愛。現在我可以下一個奉獻的定義。奉獻就是決心把整個的靈、魂、體的完全所有權、管理權和使用權，都奉獻給基督，因為靈、魂、體都是由祂來的，所以這些權柄理所當然是屬祂的。

不是因為要想屬祂，所以把我們的生命獻給祂；乃是因為我們是屬祂的，所以把我們的生命獻給祂。購買了主權，惟有讓交，乃能實行佔有。在北京有一女子學校，因學生增加，所以需擴充校舍，從毗連學校的一戶中國人家買妥了房屋。經過多次的議價，始告成功。文契寫好，代價付訖。但到秋季開學，學校仍未獲得佔有和使用新購的房屋。為甚麼呢？因為這戶中國人家還沒有將房屋讓出。

購買是名義，讓交乃能真正佔有。

在十字架上，基督為得着你的生命的所有權，已經用祂所流出的寶血作了代價。以買得權論，你的生命是屬祂的。現在你已經把屬祂的東西讓交了麼？你已經把「自己」搬出去，好叫祂遷進來麼？

基督對於你的財產有罷免權，因為祂是你的主。但是祂的方法，就是以愛來吸引你，不用強勢來迫你。所以祂對於我們的懇求是「我以神的慈悲勸你們，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你對於這個懇求，曾作過何等的答覆？

奉獻的生命——是甚麼呢？

自己不願意放棄任何的東西，除了以強迫的手段來對付它。所以對於奉獻的標準有明白的必要。在我們當中，有許多人想神向我們要東西。主耶穌是「人子」：祂所最願望的就是與人為伴，所以祂需要我們。祂要我們先奉獻自己。

「並且他們所作的，不但照我們所想要的，更照神的旨意，先把自己獻給主，又歸附了我們。」（林後八5）

神把奉獻的量記載得特別詳細，惟恐我們在「已把我們的心歸與主」，或「我們的靈魂已蒙拯救」便突然停止。單用奉獻的詞，而失卻奉獻的真義，這是最容易的事。神要我們的靈與魂，也一樣地要我們的身體。

「所以弟兄們！我以神的慈悲勸你們，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是聖潔的，是神所喜悅的；你們如此事奉，乃是理所當然的。」（羅十二1）

但因神不容許在這個奉獻的事上有一點遺漏，所以要作更深的前進。祂完全知道生命的美麗，怎可以被一個身體上未奉獻的肢體所摧殘，因而它的見證就歸於無有。一個不奉獻的舌頭，竟成為多麼大的一個罪惡的源頭！原來一隻不奉獻的眼睛，當為貪婪擔負多大的責任！在一隻不奉獻的腳前，開啟了多麼大的邪惡的道路！一隻不奉獻的耳朵，是多麼愛聽不道德的閑談！神特將奉獻的度量，詳為記載，直至達到把你的身體的每一個肢體和器官都包括在其中。

「也不要將你們的肢體獻給罪作不義的器具；倒要像從死裏復活的人，將自己獻給神；並將肢體作義的器具獻給神。」（羅六13）

「你們自己」

「你們的身體」

「你們的肢體」

原來一切都包括在其中。沒有遺漏或免去的東西。神已經潔淨了我們整個人的人格。我們的奉獻應當與祂的潔淨相稱。

「願賜平安的神，親自使你們全然成聖！又願你們的靈，與魂，與身子，得蒙保守，在我主耶穌基督降臨的時候，完全無可指摘！」（帖前五23）

所以我們奉獻給基督的，乃是包括了我們的裏面——智力、心思、意志；和我們的外面——家室、子女、職業、財產、娛樂、友誼、光陰、金錢，再加上生活。這都包括我們的過去、現在，以及將來的事。有時候容易把我

們過去的事給祂。但不交託祂管理我們的現在，特別害怕祂來管理我們的將來。這些事都包括我們最好的和我們最壞的。或者我們喜歡把我們的糟粕給祂，把精華卻留為己用。

豈不知我們在奉獻裏面是沒有可以保留的東西。我們不能把我們的生命的任何部分放置一邊，而標以「保留」的記號，拒絕移交，這是一種背神的行為。若基督是主，祂必是我們一切的主。

奉獻的生命——怎麼樣呢？

神時常用祂無比的恩惠來帶領我們，使我們對於承繼在基督裏的產業有更大豐富的經歷。所以主耶穌站在你生命中的每一個未奉獻的屋子之門外，等着進門。若請祂進來，門必須從裏面打開。

「看哪！我站在門外叩門；若有聽見我聲音，就開門的，我要進到他那裏去，我與他，他與我一同坐席。」
(啟三20)

祂站着，叩門：「若有聽我的聲音」。各位！你今天晚上曾聽見過祂的聲音麼？「就開門」。阿！奉獻的「怎麼樣」，這問題就此解決了，就是開門而已。你已經開了門麼？容許我們清楚地述說這個包括甚麼。

奉獻給基督，這是一種決定的行為。這不是光在口頭上所說的願望，乃是在意志確定的行為。願望成為決定，而決定成為行為。你必須說：「我在這裏，現在把我自己毫無保留地奉獻給基督。」

奉獻給基督，這是一種自動的行為。祂站在門外，但不強斷你門上的鎖鏈。祂要等候你來給祂開門。若有愛，祂就願意進去，所以若非以愛相交，恐怕這進入要使你徒有心痛而沒有快樂。祂要你面帶笑容口唱詩歌地去給祂開門。

奉獻給基督，這是一種最後的行為。若是你的奉獻果真與我今天晚上所說的，那麼，這樣的行為是用不着重復的。因為出於至誠的奉獻，可以持久而直到永遠。由於奉獻，你便承認你不是自己的，你便要把你的生命所有權交託給基督。你便尊奉祂為你的主，你便把你自己歸祂掌權。更新的奉獻，這是表明你頭一次的行為，是有不忠實和虛偽。（註：更新的奉獻，是在進一步光中作的，光越大奉獻的越多，並不是說頭一次的奉獻不徹底、不忠實、虛偽。第一次的奉獻是基礎，以後的奉獻是在這一基礎上加增的。）

是的，人在奉獻的時候，不認識在那種行為內所包含的一切，或他要向祂所要求的一切。正在你開始完全為神而活以後，你就要了解自己，堅牢地把持着你的生命。但是聖靈要忠實地給你啟示這個。當這樣的啟示的時候，人應當作甚麼呢？他必須把他的身體再一次完全的奉獻麼？不可，基本的奉獻只一次就夠了。單要說：「主阿！這件東西是我獻給祢的那個全部的。這些都是屬於頭一次該交託給祢的。直至現在我仍不知道這些未奉獻，就當這時候，我要把這一個特別的東西奉獻給祢。」這樣，這頭一次的奉獻行為，就成為一種繼續不斷的行動：「讓給是前

進的動機」。

從人的立足點，過一個在最高生活的第一個條件，就是以生命奉獻給基督。你已經奉獻過麼？每一個門都未加鎖，都是向着你的主基督敞開着麼？有一次，我到一個大學區主領傳道會。到了預備招待我的家，女主人把我從一個屋子外樓梯領到客房，這是在廚房的上面。以後女主人離家到別的地方。在外面一整天。不久以後，我就聽見有人在前門口，我想一定是給我拿行李的人。因為這個時候外面正在下大雨，所以我決意不走前門，想從房外通過下樓，叫人把我的行李拿進來。這個房子有三個門通往後廊。我走到第一個門，試驗着去開它，但是不能——它鎖着了。照樣連試過第二、第三道門，都是鎖着的。

忽然之間，我覺得意志異常的寂寞，我就急回到樓上那間小後屋裏——女主人為我所預備的惟一房間。為要多感覺到與基督相交，我就跪下禱告。頃刻之間祂對我說：「妳不知道成千上萬的人都是這樣地接待我麼？他們請我進入他們的生命，卻把我置放在一個小後屋的客房裏，也期望我住在那裏，但是我渴望進入他們生命的每一間房屋，同享他們所有的經歷。」

阿！親愛的朋友！你把基督放在你家裏的那個地方呢？你尚有鎖着的門麼？祂曾把祂釘透的手放在你生活娛樂的地方，渴望着進去，但是否發覺你已將此室關閉了呢？祂曾要進入你在所經營謀生意的公司，參與你的生意，你曾否允許了呢？祂曾因為那洞察萬事的眼睛，發現了你正在那裏進行你曖昧詭詐的計劃，祂是否想進去，卻

被你擋住了呢？祂曾渴想進入你所想往的生活內，幫助你策劃一切，使你的計劃適合，這扇門你給祂開了麼？祂推過門，但你不許祂進來——門是否已在裏面鎖了呢？祂極願使你飽足，賜給你多福，但曾因你的款待不周，使祂回到樓上的小後屋客房，在那裏滿心憂愁，歎息，不是麼？

我從那個大學區到另一個大學區。那邊的居停是一個孀婦。她的家極其狹窄。我們在廚房開飯。阿！但她待我的隆情厚誼，這是我平生所少見的。凡她能力所及所置備的一切好東西，都拿來供我享用。頭一天，她就對我說：「安女士阿！我的家是極其狹窄，但妳若是在此一日，我的一切便都屬妳。妳願意到何處就到何處，妳願意作何事就作何事——請不必客氣。」阿！四處奔跑的我，竟能在短時間裏得享賓至如歸之樂，並毫無拘束地作臨時的家之主，這是一件多麼難能可貴的事！

阿！親愛的朋友！主耶穌正在你裏面麼？你曾對祂說：「主耶穌阿！我只有一个很簡單的生命，讓給祢住的地方，但祢在這裏的時候，所有的一切都是祢的。祢願意到何處就到何處，祢願意作何事就作何事。」祂常在等候這樣的邀請。若見請帖，祂就立刻來臨，並要何等無拘無束地以生命為祂完全的家——真的毫不客氣。倘若你還沒有把所有的門戶都從裏面開放，並親切地、快樂地邀請祂進來。那麼，今天晚上，你願意去作麼？

在這裏也許有人說：「按我所知道的，我已經把我的身體完全獻給基督了，但我好像還是生活在屬肉體的基督徒的水平上。人既已奉獻了，還有不被聖靈充滿的可能麼？」是的，這是虛空的生命，等候要充滿信心。

奉獻說：「主阿！我不是屬自己的，我要把我的身體當作活祭奉獻給祢。」

信心說：「基督在我裏面活着。」

奉獻說：「主阿！祢要我作甚麼呢？」

信心說：「我藉着基督加給我的力量，我能作一切的事。」

奉獻者以基督為主。信心者以基督為生命，如同「司提反充滿信心和聖靈」。

信心是恩典的補足物

你看見過一道完全的虹麼？一般虹的上端是完全的，其下端總是不見邊際的。有一次，我站在海濱，憑高遠眺，就看見一道虹的兩端如同出自水中，成為一個完全的拱門。藉着這個美麗的徵象。聖靈把信心和救恩的關係給我解明了。如同在以弗所書第二章八節所啟示的一樣：

「你們得救是本乎恩，也因着信。」

拯救的拱門，這是出於神一面的都是恩典，出於人一面的都是信心。神的恩典是完全的。但是人的信心是何等的虧欠呢？恩典已經在基督裏把習慣的靈性生活所需要的一切都預備好了。但要使這拯救成為實在的，信心必須去領取。恩典供應；信心佔有。恩典是為每一個信徒所預備的，信心才能使之成為實在的經歷。

神告訴我們：沒有信心，就不能討祂的喜悅。基督最嚴厲的責備，有一些是特別為祂的門徒之不信而發的。有祂的同在、有祂的話語和祂的工作，卻不能啟發出他們的信心，這是使基督非常憂傷的事。

你記得：祂在船上的時候，忽然起了暴風，他們因為懼怕，便大聲呼喊。祂對他們說了甚麼樣責備的話呢！雖然狂風大作，波浪翻騰，祂已沉睡——然而祂還是與他們同在。他們為甚麼還懼怕呢？懼怕與信心是不能並存的。

「耶穌說：你們這小信的人哪！為甚麼膽怯呢？於是起來，斥責風和海，風和海就大大的平靜了。」（太八26）

在另一個時候，彼得奉主的命令在水面上行走。風忽然大起，彼得將要沉下。他為甚麼懷疑呢？不是那管理大海的主吩咐他說「來」麼？祂的保守，不是隨着祂的命令麼？懷疑與信心，是水火不相容的。我們有懷疑，就沒有信心；有信心，就沒有懷疑。

「耶穌趕緊伸手，拉住他，說：你這小信的人哪！為甚麼疑惑呢？」（太十四31）

門徒親眼看見基督用幾個餅、幾條魚叫眾人吃飽，以

及他們渡過湖那裏去，卻因為忘記攜帶食物，便掛心。為甚麼使他們憂慮呢？他們不是才看見祂用七個餅和幾條魚叫眾人吃飽，還剩下滿滿的七筐子麼？難道在必要的時候，祂不能一樣地供應十二個人的一頓晚餐麼？憂慮和信心是不能並存的。

「耶穌看出來，就說：你們這小信的人，為甚麼因為沒有餅彼此議論呢？你們還不明白麼？不記得那五個餅分給五千人、又收拾了多少籃子的零碎嗎？」（太十六8-9）

阿！我們怎麼常藉着那兇暴的三頭政治——懼怕、懷疑、和憂愁，把我們對祂的信心從裏面擠出去呢？身體的軟弱、經濟的損失、負擔的壓迫，以及災禍和惡運……。常常來攻擊我們，我們因而不感覺得祂的同在，懷疑祂的話語，忘記祂的工作。

基督最柔和的稱讚，有一些是對於那些極少認識祂的人而發的。百夫長因他的僕人患病，來求基督去醫治他。基督允與他同去。但百夫長回答說：「主阿！只要祢說一句話，我的僕人就必好了。」阿！這樣的信心，使祂的心感覺非常的快樂，使祂的口顯出溫甜的稱讚：「這麼大的信心，就是在以色列人中，我也沒有遇見過。」

然而說出恩典和愛不能與信心相稱，這在神的道中沒有這樣的記載，在人的經歷中也沒有這樣的例子。若神有一次對真實的信心無反應，那麼，他的信與愛，也不是真的了。對愛與信相稱的信，或者在你們中一些人來看，是不可能的。豈不知道信心就是世界上最簡單的東西。信心

只是仰望耶穌基督，並照着祂所說的而行。這樣，人為甚麼還不容易有信心呢？這是因為我們光看艱難，而不看基督。我們越看艱難，艱難就越發難。他們若把基督拒絕於我們的眼睛以外，信心自己並沒有拯救我們或保持我們的能力，但信心能將我們和那具有能力的主聯合。現在容我們思想如何得着信心的方法。其方法有二：

信心扎根在神的偉大的事實裏

我曾在瑞士一條樹木的山路上步行，我看見一棵有趣的大松樹。這棵松樹生長在一個絕壁上，有一塊大圓石正在它的下面，使樹幹高出地面數尺。樹雖正踞圓石之巔，但能直逼雲霄，高至五十尺多。怎能這樣呢？這個秘密最後被我們查明了。原來遍佈在石上的樹根，繞過圓石而深深地扎入周圍的沃土中。所以那塊圓石，雖然徑直地插在它的中心，卻不能把它掀倒。

這是一個多麼於我們有教訓的功課！災禍、惡運、痛苦、憂傷、試探、誘惑、懷疑、失望，都是在向我們傾倒。在我們的生命裏有這些東西，我們怎樣還能夠存着平和、忍耐和得勝的光景向前進呢？這些都不能把我們掀倒麼？絕對不能，若使信心遍佈在他們之上，把他的根直扎在神的大而永遠的事實的沃土之中。這些事實中有些是甚麼？今天晚上，我只能舉少數幾個例子，但我盼望你自己能查考神的道，發現比這些更多的事實。

一、神是愛

「沒有愛心的，就不認識神；因為神就是愛。」（約壹四8）

這是神永遠的事實中最大的一件事，值得我們的信心扎根在裏面的。神好像將你忘記，或者祂按在你身上的懲戒的手過重。祂好像閉了祂的眼睛，掩了祂的耳朵，祂好像對於你負的重擔和你所遭遇的心傷，漠不關心。阿！親愛的朋友！不是的，因為神就是愛。神的愛如同太陽的光，無所不照，不論你有沒有從祂的光線得着溫暖和爽快。

有一個中國婦人來問我：她為甚麼不能領她的母親歸主。她母親是一個熱心的佛教徒，她為她禱告多年，她的心不但沒有一點變化，反倒越發剛硬了。當我留心察看她的面色的時候，便見有些皺紋，這是在她自己的心中有殘酷和背逆的記號。然而經我以柔和的話語略試她的口氣，她的眼淚和怨聲便一湧而出。「神是不公義的阿！祂不以公義來待我；其他的母親都能有她們的孩子，惟獨我的孩子都一個一個的丟掉了。最後的一個還是嬰孩，正是在上月死的；神實在是不公平阿。」

不到幾分鐘的工夫，我們都一同齊聲哭泣，以後就一同談論到神的愛。既是那個愛賜給了她五個孩子；一定還是那個愛把他們領回到祂自己那裏去了。慢慢的，那個少婦的信心根基便遍佈在那塊傷心大圓石之上，而往下、往下、往下的扎在「神是愛」的永遠的事實裏面。於是平安、喜樂進入她的心中。次日，她的母親來探望她。因

此，她就對她說：「這究竟是怎麼一回事呢？我以前從沒有看見過妳有這樣的面色。」她的女兒就告訴她，以前的生活是背逆神，但現在已經過去了。從那一天起，她母親便願意去聽福音，不多幾個禮拜以後，就接受了基督作她的救主。

二、神的恩典是夠用的

「祂對我說：我的恩典夠你用的；因為我的能力，是在人的軟弱上顯得完全；所以我更喜歡誇自己的軟弱，好叫基督的能力覆庇我。」（林後十二9）

神永遠沒有應許基督徒不遇見試探和試煉，但應許在每一個試探有一個避免的方法；在每一種試煉有一種忍受的能力。在我們的軟弱最難堪的時候，就是祂的能力最完全的時候。

基督能拯救到底

昨天晚上，或者你們中間有人說：「我不能在香港過着一個奉獻的生活。」你想到了你那不信基督的家庭，你的社交範圍的繁華和誘惑，你的職業、生活質地的不忠實和詭詐，因此說：「我不能在這樣的環境裏過着一個奉獻生命的生活」。但是我說：「能！」若你肯讓你的信心之扎根在「基督都能拯救到底」的這個永遠的事實沃土之中。祂有洗淨罪孽和使你不犯罪的能力。

要想那滾向使徒保羅的圓石；鞭打、石砍、冒險和諸般的逼迫。但是他的信心遍佈在這些試驗和試煉之上，而

他自己又扎根在神的愛、恩典和能力的永遠的事實裏面，所以使他能長成偉大屬靈的身形。得榮耀的基督為保羅所作的，也預備好為你和我作。

信心倚賴神的信實

我們的信心若有躊躇，但是祂的信實是永不改變，彼得棄絕基督，但是基督對彼得的信實仍未被動搖。天上的父永不能忘記祂的一切應許，也不能否認自己不去履行。

「我們縱然失信，祂仍是可信的，因為祂不能背乎自己。」（提後二13）

我們或者因着戰敗失望，要投降仇敵，或因氣餒停止工作，或手扶着犁向後看。但是基督決不會喪膽或氣餒。祂永無戰敗的失望，祂永不承認惡者方面的得勝。祂對於我們負完全的責任，祂是恆久信實的。

「那召你們的本是信實的，祂必成就這事。」（帖前五24）

在瑞士，我看見兩個女子過一冰洞。路徑沒有特別的標符可以辨認；冰上有一些廣大的大洞；她們都未穿走冰的釘鞋。然而她毫不恐懼，終於平安地過去了，因為她們被繫在一個曉得如何避免冰上的危險和勝過困難的人身上，她們至誠無疑地倚賴着這位忠信可靠的指引者。

我們旅行的路上，埋伏不少的危險和苦難，然而不必害怕，因為我們也是被繫於一位指引者的身上，祂是我們的父所特派指引我們在一路上平安的。

憑信心接受聖靈充滿

你是神的兒女麼？那麼，憑你為子之道，你便可以被聖靈所充滿。你又何不使用你的兒子權柄呢？一個忠實人要得着一件東西的所有權，有三個方法——以金錢購買、以他物交換，但也有把它當禮物贈給。

人能買聖靈的充滿麼？行邪術的西門曾經試驗過，然而受了極嚴重的斥責。我們可以把甚麼東西給神換聖靈充滿呢？那有錢的青年的官，滿可以拿出他的家產的一半來換取更豐盛的生命，但他竟憂憂愁愁地走了。你曾試驗和神訂立契約，把你的光陰、氣力、才能的殘渣部分獻給祂，換聖靈的充滿麼？買和換兩個方法都是絕對不能行的。

我勸你切莫嘗試。只有一個方法，你可以藉着得着聖靈充滿，就是當一件禮物接受它。

「我們所以知道神住在我們裏面，是因為祂所賜給我們的聖靈。」（約壹三24）

通常，人對於一件禮物如何處置呢？他敬領它，也感謝那給與者。這就是神切要你對於這個聖靈的珍奇禮物的惟一處置法。

有一天，有兩個中國朋友，王先生和王太太來探訪我。王先生只是一位青年的基督徒，但他愛主的心，極其真誠。他看神的道無異自己的飲食。阿！這是怎麼樣的愛呢！一時使我想起有人給了我一本《司可福聖經》（C.I. Scofield Bible），叫我轉贈一位中國朋友。我就把它贈與王先生，說：「我看你愛慕聖經。有一本《司可福聖

經》，我極喜歡贈你。」當我一提到《司可福聖經》，他的顏面頓現光輝，兩眶充滿眼淚。他說：「阿！有一天，我看見一本《司可福聖經》，從那時以後，我極願有一本。我就着手為這件事禱告。我到過一家書店去買，無奈價值過貴，我的購買力不及。」

王先生斷定他不能買一本《司可福聖經》，也沒有人肯拿一本來換他所有的甚麼東西。他只有一個得着的方法——當一件禮物接受。現在這本聖經已經有人當禮物贈給他了。他怎麼樣呢？

他說：「我誠然需要那本聖經過於任何東西，但我禱告的時間還不夠——等我為它再多禱告幾個月呢？或者現在我實在不配領受這本聖經。我必須等候，直到成為一個更好的基督徒才配領受它？或者這本聖經來得太容易，我不肯白白收人的禮物，我想我還是應當自己設法得到一本才好？或者你說那本聖經是給我的，但是我覺得不是給我的，所以我想應當等候，直到我有這樣的感覺？」

倘若王先生說了一句任何這樣的愚拙的話，我敢斷定不是他自己為人不忠實，不是真正需要一本《司可福聖經》，就是他以我為不忠實，不是出於誠意地把那本聖經送給他。

請看王先生怎樣辦呢？巴不得你能看見當時他用雙手接那本聖經的敏捷的姿勢和他立刻為此跪下感謝神的快樂。他起來以後，說他將來要怎樣用這本聖經引人歸向基督。

你曾要過聖靈充滿麼？神拿祂的充滿當作禮物來賜給

你。你曾怎樣處置這件禮物呢？你還在懇求聖靈充滿麼？或是你正在拒絕這件禮物，直到你想你配接受它呢？或是你還在那裏大發其糊塗，要藉着自己的努力，使你自己充滿聖靈呢？或是你正在等候一些狂喜的感覺，作為神的靈充滿的憑據呢？

親愛的朋友阿！若是你現在正在告訴神，你渴慕被聖靈充滿，卻還在那裏作些糊塗事，這樣，不是你自己不誠實，不是真正要充滿；就是你不相信神當祂把聖靈充滿的禮物給你是真誠的。

你是誠實的麼？你真正願意被聖靈充滿麼？那麼，你既承認在你裏面有聖靈的內住，現在用兒子的權柄要求祂的充滿。你領受了那禮物，感謝那給與者，並馬上用這禮物引人歸向基督。

藉着一次信心的行為，你可以接受聖靈的充滿。藉着繼續不斷信心的行為，聖靈的充滿便成為習慣的了。



呼召過聖潔
的生活

Called Unto Holiness

得更豐盛的生命

序言

多年以來我每日都樂意為本書作者禱告，因她是主的使女；現在我能向各地的眾聖徒推薦此書，特別感到榮幸。然而想到幾年前，在中國北部舉行的北戴河聚會中和安汝慈（Ruth Paxson）同工的時候，聽見她那更深屬靈靈訓的信息，真感快樂。從那時起，就深望在英國也能有機會叫更多人得造就。今年的開西（Keswick's）培靈聚會，可說是已達到了我的願望。

作者原無意把她自己的講道記錄（註：一九三六年），但為供應一班信徒和朋友們的要求而出版。正如眾所週知的《活水的江河》（*Rivers of Living Water*）一樣，本書所收集的是在三次培靈聚會中的講道記錄，另一篇是在最後一次的交通聚會中所釋放的信息，所以講道的內容有不少對話形式。

有許多人為今年的開西培靈聚會禱告，求神藉着這聚會帶領信徒進入真理的深處；事後許多人都作見證說：「這些講道記錄，就是神應允他們禱告的一個憑據。」

在我裏面的禱告：願神使用這本書向祂的眾僕人啟示在基督耶穌裏的豐富，並藉着祂的靈同在，正如一個偉大代禱者所說：「人最好能虔心研讀神的話，並讓神叫他能將真理活出來。」

與基督聯合

從發出的一些邀請人聚會的請柬中，我讀到了以下一段話說：「這次培靈聚會所釋放的信息特點，就是呼召人過聖潔的生活——『你們要聖潔，因為我是聖潔的。』

（彼前一16）」你願意成為聖潔嗎？可能在我們的街上有些人正處於失敗而想得着勝利，我們被俘擄的而想得着釋放，我們靈性疲倦而想要得安息，我們心裏沮喪而想得平安，我們傷心的而想得喜樂，但我們有否覺得我們的生命完全不潔淨，在我們靈裏的深處呼求，便是成為聖潔呢？

讓我們坦白地說，我們參加開西聚會（Keswick's），當然要得些屬靈的東西。我們來當然因為我們覺得有一些實際的需要，但究竟我們需要的是甚麼呢？我們想成為聖潔嗎？原來這是神頂喜歡我們得着的屬靈東西。神願意我們能夠得勝利、得釋放、得安息、得喜樂；神也已經在主基督耶穌裏為我們每一個人預備了屬靈的福分。然而祂要我們成為聖潔，比世上任何福分更為要緊；我們如何才能滿足主的願望呢？

與「聖潔」相似的名詞是「成聖」

聖經中與「聖潔」相似的名詞，就是「成聖」。這一個寶貴的名詞，讓我們看神對祂的旨意和向我們的呼召

有甚麼話說：「神的旨意就是要你們成為聖潔，遠避淫行。」（帖前四3）

「神召我們，本不是要我們沾染污穢，乃是要我們成為聖潔。」（帖前四7）

基督為我們「成聖」的事禱告：「求祢用真理使他們成聖；祢的道就是真理。……我為你們的緣故，自己分別為聖，叫他們也因真理成聖。」（約十七17-19）這是神的預備：祂把聖靈賜給我們，使我們成為聖潔。

「主所愛的弟兄們那！我們本該常為你們感謝神；因為祂從起初揀選了你們，叫你們因信真道，又被聖靈感動成為聖潔，能以得救。」（帖後二13）

聖經中以弗所書所論關於基督徒與基督關係的真理，至為深入，裏面稱「基督徒」為「聖徒」，你願意被人如此稱呼嗎？人在神眼中不是罪人就是聖徒，可能有人稱呼我們為罪人的時候，我們中有些會十分憤怒，但當別人稱呼我們為「聖徒」的時候，我們會不會同樣憤怒呢？我們或會或不會，你我若被稱為「聖徒」，那麼，在我們身上就有一個極大的要求。然而我們的主、教會的頭，正是這樣稱呼那些與祂聯合且成為在祂身上的肢體了。

這樣，若我們都是聖徒，那麼我們就當然要活得像聖徒，這是神在創造世界和人類以前對我們所定的旨意。

「就如神從創立世界以前，在基督裏揀選了我們，使我們在祂面前成為聖潔，無有瑕疵。」（弗一4）

想一想！若你在基督裏，你「從創立世界以前」已被揀選成為聖潔，正如祂是聖潔一樣。

在聖經中，關於成聖的真理講得和得救的真理一樣的清
楚。這是一個榮耀的真理，但也是人們所懼怕的真理，這
是一個寶貴的字，但也是人們避免提到的字，這原因有二、
三個；一是我們對神在聖經裏有關這樣真理的啟示一無所
知，因此我們充滿恐懼。聖經中沒有一處告訴我們：成聖
是除去罪性，使我們不能犯罪或使我們從此與罪惡隔絕的。
另外一個原因是聖經中，成聖的道理要我們所付出的代價太
大，因此，我們不接受這個真理，我們只想少碰到罪，並
非真心渴望成為聖潔。

如何解釋「成聖」的意義

聖經中如何解釋「成聖」的意義呢？最淺明的意思，就
是把人和事物完全分別出來歸於神。這豈不更美呢？若我
們真是基督徒，這豈不正是我們所需要的嗎？完全分別出
來歸於神；分別出來讓主耶穌基督完全所充滿，全權管理
和獨自使用，就是「成聖」的淺明意義。

此外還有第二步的意義：凡是屬神的必須像神，我們
必須成為聖潔，因為祂是聖潔的，聖父、聖子、聖靈三位
一體的神住在基督徒裏面，這不是我們必須成聖，完全分
別出來歸於神，成為聖潔正如神自己聖潔一樣的充分理由
嗎？

今日教會的「成聖」標準

今日教會的「成聖」標準，是否像這樣用聖潔的生活
來表明的一個標準呢？我們在今日教會中聽到有多少人提

到這樣一個標準呢？我們稱基督徒的有沒有遵行這一個標準呢？望塵莫及！反倒我們甚至在神的子民中看見實在相當低級的生活標準。曾有一個帶領聖經班的人，向班上學生問起「罪的定義」為何？班上有一位學生說：「這是目前最難下的定義，因為在二十五年前我們以為的罪，今日再不稱為罪了。」這些話說得太確切了！今日教會中一些姊妹的衣着在二十五年前會被認為下流的裝束，有一位牧師太太向一個未得救的婦人傳福音，要她接受基督作她的救主，這婦人卻回答說：「我實在不願意成為一個基督徒，若我是一個基督徒，我絕不會穿着妳一樣的衣服在禮拜堂禮拜的。」這種低級的生活標準，乃是造成今日教會現狀的原因。

我們在教會中也看見一種模稜兩可的標準，有些人在信仰上表現得十分正統，在行為上卻表現得十分偏於邪。我認識一位女基督徒，她不願聽她教會的牧師講道，寧願參加了主日學便回家，因為她的牧師太新潮了；但她卻把自己的小女兒送入跳舞學校。我認識另一個婦人，她相信聖經中創世記至啟示錄一切的真理，但她的生活卻另有一套標準，她不入戲院，也不跳舞，但卻吸煙。這種模稜兩可的標準，出現在甚至稱為正統信仰的信徒中間，是今日教會缺乏了聖潔和能力的另一個原因。

合乎神旨意的基督徒生活標準

所以我們當回到聖經中，在主面前去尋求我們合乎神旨意的基督徒生活標準來。讓我們聽聽主在未上十字架以

前，與祂的門徒最末後所講的話：「我是真葡萄樹，你們是枝子；常在我裏面的，我也常在他裏面，這人就多結果子；因為離了我，你們就不能作甚麼。」（約十五5）

基督徒與基督親切關係的光景，實在已啟示在祂這句話裏面：「我是真葡萄樹，你們是枝子。」在這種親切關係上啟示了三重生活的標準。

「祢在我裏面」——與基督聯合

「我在祢裏面」——與基督同住

「常結果子」——基督的豐盛

在這次婦女聚會之中，我們將對這三個題目釋放三篇信息：「藉着地位成聖與基督聯合；藉着逐漸成聖與基督聯合；藉着個人成聖以至在基督裏豐盛。」

藉着地位成聖與基督聯合

「常在我裏面」（約十五5）

「在」這個小小的字裏，在聖經中是最大的小字，通常我們基督徒經歷中最關心的就是「我們是怎樣的呢？」其實，「我們在那裏呢？」這才是最重要的，因為「我們在那裏呢？」會決定「我們是怎樣的呢？」「常在我裏面」先於「我也常在他裏面」，枝子必須在葡萄樹上方可以結果子，照樣朋友！今日，「你在那裏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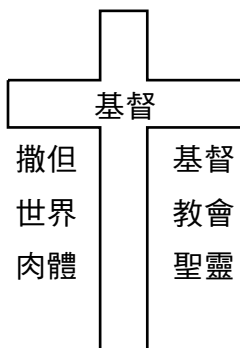
二個三位一體

聖經指示我們人類只有二個地位——一個就是罪人的地位，另一個就是聖徒的地位。基督徒必須由一個地位進

入另一個地位，這兩個地位基本上是不相同的。

聖經把這個兩個三位一體很清楚啟示出來如下圖所示，現在讓我們用些少時間查考。

(圖一)



撒但

撒但有一個國度，這是基督所說的。聖經中有一段所記主的話，把神的國度與撒但的國度放在恰巧對比的地位。撒但是一個叛逆國度的頭，叛逆國度要對抗神的真正國度。牠是一個叛逆者，目的在篡奪神的地位去統管宇宙與人類在靈裏敬拜的事，牠是「這世界的王」及「這世界的神」，牠是基督的仇敵，專與基督徒為敵的。

世界

世界比對教會。「教會」最好的定義，在以弗所書裏給我們啟示了。那裏說：「教會是基督的身體」。那麼，「世界」是甚麼呢？世界是撒但的身體，它是沒有基督的人類團體，它是未經重生在撒但權下作奴僕的人類。

「全世界都臥在那惡者手下。」（約五19）

世界的地位已經表現得很清楚，它是在撒但裏面。

肉體

一個不以基督為生命的人，就叫作屬「肉體」的。他只有亞當裏面的罪性，這罪性源於撒但進入伊甸園中藉蛇引誘了亞當夏娃，而失敗的亞當裏面的罪性可遺傳給其後代；肉體就是住在罪人裏面的罪性所污染的魂，受撒但邪靈的控制。

讓我們用些少時間查考另一個「三位一體」。

基督

祂是神國度的頭，無論天上、地下的權柄全都賜給了祂。基督是世人的救主，祂被升高為宇宙的主宰與教會的頭；基督是神的僕人，也是人類的救主。

教會

你有沒有把教會當作你所屬的地方教會呢？有時人會問我是不是「這間教會」的人呢？我從美國來，那裏沒有一間州立的教會，當然，每一個人人都相信他所屬的宗派就是教會。那麼，「教會」是甚麼呢？教會只有一個。

「又將萬有服在祂的腳下，使祂為教會作萬有之首；教會是祂的身體，是那充滿萬有者所充滿的。」（弗一22-23）。

教會是在基督裏的神聖團體，是為主所有、為主所

管、為主所用，有重生生命的一班人。

聖靈

聖靈，祂正是基督在世上工作時，住在祂裏面，充滿了祂，又給祂能力的靈。五旬節時祂奉差遣住在教會中每一信徒的心裏，而且充滿他們並賜給他們能力。

這二個三位一體是正正對立的

這二個三位一體是正正彼此對立的。撒但正是邪惡和憎恨的化身，牠的名字和工作可以作明證。牠是「邪惡者」、「對敵者」、「說謊者」、「謀殺者」、「欺騙者」，牠每樣本性和作為都彰顯了牠對基督和基督徒憎恨的心。

世人都有了撒但的本性，正如基督自己說：「世人不能恨你們，卻是恨我；因為我指證他們所作的事是惡的。」（約七7）

「你們若屬世界，世界必愛屬自己的；只因你們不屬世界；乃是我從世界中揀選了你們，所以世界就恨你們。」（約十五19）

肉體不單是罪惡的，且也是絕對地敵對神。

「原來體貼肉體的，就是與神為仇；因為不服神的律法，也是不能服。」（羅八7）

每一個人裏面都有一個反對神的叛逆本性，這是因為可怕的罪性與神為敵。

反觀另一個三位一體，我們就發現基督是「聖潔」與

「慈愛」的體現，所有祂的名字和工作可以作明證：祂是「聖潔與公義」、祂是「好牧人」、祂是「慈悲忠信的大祭司」、祂是「生命的糧」、祂是「世人的救主」、祂每一樣的靈性和行為都彰顯了對神對人的愛心。

教會帶有基督的屬性。基督藉着聖靈居住在教會中，使教會像祂一樣聖潔和可愛。有一日，祂要把教會獻給自己，作個完全聖潔、沒有瑕疵的教會。

「我們眾人既然敞着臉，得以看見主的榮光，好像從鏡子裏返照，就變成主的形狀，榮上加榮，如同從主的靈變成的。」（林後三18）。

「可以獻給自己，作個榮耀的教會，毫無玷污皺紋等類的病，乃是聖潔沒有瑕疵的。」（弗五27）主的靈是指着聖靈，祂在不同的工作上顯示祂是慈愛的靈。

二幅圖畫

在我們面前有二幅圖畫。一幅是在撒但之權下，效法世界、以肉體為中心的生活圖畫。另一幅是由基督管理、效法基督、以基督為中心的生活圖畫。這二幅是有顏色的圖畫，一幅籠罩着午夜的黑暗，象徵那永死的滅亡；另一幅是明朗光明的正午，象徵在永生中完全的救恩。

親愛的朋友！你在那一個三位一體的裏面呢？你總得在二個中的一個裏面，因為除此以外實在沒有別處可去。在這二個地位間，也實在沒有中間路線。你或在以撒但為頭顯出世界和肉體的三位一體裏面；或在之以基督為頭，教會為見證，聖靈為能力的三位一體裏，此刻你在何處

呢？這是任何人在他整個生命所需面對的頂重要的問題。你肯不肯現在就面對這個問題，提出你的答案呢？

有一件事，也只有一件事，定規了你現在在那裏的問題，那就是你和那曾被釘死且已復活、升天又被高舉的救主彼此的關係。信徒的救恩與成聖建立在二個「流出」上，一是救主在加略山上倒出祂的血，一是主在五旬節時倒出祂的靈。

救主的血

救主的血拯救人，也使人成聖。

「祂愛我們，用自己的血使我們脫離罪惡。」（啟一5）

「所以耶穌，要用自己的血叫百姓成聖，也就在城門外受苦。」（來十三12）

惟有血能救人。你所倚靠的救恩，是在你所有的一些東西嗎？倚靠你的品德呢，還是善行呢？抑或倚靠教會的禮儀或規條呢？惟能救人的只有一樣東西，就是在加略山十字架上流出的耶穌的血。

惟有血能使人成聖。祂將我們從撒但的國度中分別出來，因這血，就世界而論，我們已經釘在十字架上，就我而論，世界已經釘在十字架上；這血又救我們脫離肉體。

耶穌基督釘十字架結束了舊造，使我們從一切有關舊造的事物完全分別出來。使我們除了基督以外，別無保留。十字架使基督為救主並作基督徒生活的中心，使每一基督徒都忠於基督。

聖靈的浸

加略山十字架以後，就是五旬節，樓房裏的信徒都受了聖靈的浸；於是基督的身體——教會成立了。每一個信徒藉着靈浸與基督聯合，且又彼此合一。基督耶穌豐盛生命的泉源已打開，每一個信徒都得飽飲了。從那一天，歷代每一個相信救主寶血的人都已被聖靈浸成一個「身體裏面了」，祂已與基督成為一體，在地位上他已有了基督豐盛的生命。

聖靈的浸使人成聖，祂使我們分別出來歸於基督、教會、聖靈；祂把一切歸於基督，祂使基督成為我們的生命、我們的主，也使基督徒效法基督、順服基督。

現在你在那裏呢？但願這問題在每一個人的心裏焚燒起來，使我們中間仍活在撒但、世界和肉體那種如午夜幽黑，屬地獄的三位一體中的人，能清醒過來，因相信救主的寶血，脫離原有的環境。

基督的十字架——最大的分界

基督的十字架是很大的分開，它使黑暗、死亡的領域與光明和生命清楚分開。它是撒但國度與神國度的分界線，它呼召一個國度的屬民進入另一國度中，它摧迫罪人自作選擇。

你有沒有回答那個呼召呢？你有否跨過這個大分界？你有否相信你救主的寶血？這些問題的答案決定了你今生，和永世要選擇與那一個三位一體一同過活。我們中間或者大多數都已選擇藉着十字架的道路，來就近基督。然

而親愛的朋友！我們可能很少想到基督的十字架是這樣一件事。我們能把一個十字架安在教堂屋頂上，或掛在我們家裏的牆上，我們也能把它掛在頸項上作飾物，或把它作書籤放在聖經裏。但是這一切和讓基督的十字架去否定舊生命的一切，使我們不再存心給魔鬼留地步，在生活中不再效法世界，也不再讓「己生命」在身上掌權這件事，是截然不同的。

藉着聖靈的浸——敞開的泉源

作為一個基督徒，你有沒有完全聖別歸於基督呢？你有沒有被祂完全所充滿、受祂管理，為祂使用呢？今日你肯坦白面對這個問題嗎？

「也不可給魔鬼留地步。」（弗四27）

你有無在你生活中給魔鬼留地步呢？若然，你願否立刻自動收回那些交給基督呢？

「不要效法這個世界。」（羅十二2）

是否在你生活中間有那一點，或那一面是效法世界呢？若你找出了任何效法世界的地方，你願否承認，並立刻不惜任何價值完全除去呢？

「脫去……舊人……穿上新人。」（弗四22-24）

你願意誠實地察驗一下，看看你的生活有沒有任何一面顯著地讓肉體掌權呢？若有，你願意審慎地「脫去舊人」與「穿上新人」嗎？

這個問題前面我們從消極方面思想，現在讓我們再從積極方面來思想它，照你所知基督是否在你生活中成為一

切的源頭呢？一切都從祂而來嗎？祂是你生活的目標嗎？是否一切都為着祂呢？朋友阿！這是生活的標準，不要以為這標準太高，這標準不是我給基督徒生活立定了，這是主耶穌自己所立的。我們基督徒豈不太自私了嗎？若我們只想從今直到永遠在祂裏面得着一切所需要的，然而我們所給祂的，只是我們所有的一點點，我們是否願意在生活上以基督為一切的源頭、以基督為一切之中心，並且以基督為一切之目標，以此為生活的標準呢？

這需要我們一些省察工夫，但我們為了甚麼來參加開西培靈聚會呢？我們所盼望的祝福，斷難不勞而獲。原來通往成聖的道路，不是康莊大道；我們願意付出代價去得着獎賞嗎？你和基督有了一些關係，但祂是否是你的一切呢？

我們對基督可有三種態度：一種是全心愛主靠主；一種是遠離主走世路；一種是靠主以外還抓世界。最後這種人說：「是的，祂是我救主，沒有祂我就活不下去，沒有祂，我必害怕死；我一定要有基督，但我要基督和……。」在「和」字以後，我們寫上「舊三位一體」所要的東西，這樣我們仍然盼望保持與計劃我們的福分，於是覺得基督是不足夠的，基督似不能夠滿足我們的一切，所以我們對於外面從一些世界的朋友與娛樂、一些肉體之慾望與活動中去尋求滿足。基督和……。我們中間有沒有人 and 主之間，正是保持這樣的關係呢？若是，讓我們坦白地承認吧。

我有一個很好的基督徒朋友，她在信仰上十分純正，

她尊重聖經中每一句話，若有人攻擊聖經，她必忠心辯護，她算得是尊重基督，但基督並非她的一切，她的一切乃是基督、世界、戲院，這不是一件可惜的事嗎？感謝神！天上我們必沒有戲院，在那裏我們必活在不單沒有戲院的地方，就連地上許多認為有極大需要的東西也會沒有，難道天上的喜樂會因你被逼放下世上的東西減少嗎？且讓我們聽祂怎樣對我們說到今世的事。

「不要愛世界，和世界上的事。人若愛世界，愛父的心就不在他裏面了。」（約壹二5）

又有一些人說：「是的，我一定要有基督，但是……祂是我救主，我知道祂以往完全看顧我，但是祂多少好像不可能照顧我現在之需要。祂不能給我應付環境、應付周圍情況、應付我的痛苦與試煉。」基督和我的需要不能相稱，基督也不能滿足我的需要。

不久以前，我在美國和一個經商婦人交談。她以前有一個很好的地位與相當的銀行存款，同時也有基督作她的救主，她有了這三樣一直過着很好舒適的日子。後來她失去了她自己的地位、銀行存款，她就帶着極大的苦惱與愁鬱來看我，我對她說：「但妳仍然有基督，祂足夠應付妳生活中的這些困難與試煉。」她說：「是的，我有基督，但是……。」說完她又墮入沉鬱中，我們又談了半小時，但她仍然徘徊於「基督，但是……。」祂不夠應付她的困難，祂不能滿足她之需要，阿！這實在叫全有全豐的主，何等的憂傷心阿！

但是我們還可作第一種人，用正確的態度去看我們的

主，惟獨基督能夠滿足人類心中之愛好與慾望，惟獨基督能賜人靈、魂、身體一切的需要，祂能供應我所處環境中的一切需求，基督能應付每一個試煉、痛苦與損失，惟獨基督是我一切的一切，我們能這樣說嗎？祂對於你是這樣嗎？

最後，請原諒我為能滿足一切的基督作我個人之見證。我本不想如此作，但為要見證主的滿足我又不敢不作；多少時候我聽見人說：「妳要作好很容易，因妳每日除了讀聖經與主領聚會以外，別無所事。」我常感到每當我像今日下午一樣，提到這些生活標準的時候，一些人就會想：「她說得是不錯的，但她並非處於我同樣境地，她沒有像我一樣與那些好爭競的人同住，她看來是完全健康與強壯，不需要像我一樣去忍受任何身體軟弱，我知她所說是神的話，但是我不相信這些道理能在正常實際生活上行出來。」

讓我見證主耶穌基督在我遭遇極嚴重痛苦和大試煉中，所給我的永不落空的滿足吧。我盼望你們恩待我，不要記得在見證中有關乎我自己的一切。惟獨只記得我所見證的基督，就是完全滿足的主，因為這是我作這見證的惟一目的。

我曾經重病了六個星期，每日只能起床一、二個小時，直到上星期四，我才第一次整天起來和穿衣服，數月前當亞提斯先生（Mr. Aldis）請我主領這些聚會時，主給我確知這是從祂而來的邀請，祂的旨意是要我答應這個邀請。

然後哮喘病突然發作得很厲害，使我的身體馬上就變為十分痛苦與軟弱；從人來說：這病使我幾乎不可能承擔開西培靈聚會中所領受的工作，但對我和幾位親密之禱告朋友來說，很清楚知道是撒但的攻擊，為要攔阻神的事工。撒但從來就不願意人釋放顯露撒但真面目，和啟示救主寶血的真理。但撒但的試煉在另一面說來，卻是神的試驗。我們若能有此認識，就能安然應付，因為我們主耶穌的恩典是夠用的。

在上星期四，我幾乎連生活的氣力也沒有了。數星期以來，也是如此，但是我說：我以基督是我的力量，我就如此作，祂也滿足了我。在我裏面的生命好像漸漸衰退了，我想「基督是我的生命」，祂果然是，然後我之力量一直下降到一地步，幾乎沒有足夠的力量去多一次呼吸，或是禱告。但我記得！祂的話語——祂是我的力量，我抓住祂的話語求，祂果然是我的力量，但是撒但最惡毒的工作是想把我喜樂的心除去，在以弗所書所說：「口唱心和讚美主。」若一個失去了喜樂的心，有了氣息、生命、力量，又有何用呢？所以我說：「我要以基督作我自己的詩歌」，祂在我最黑暗的時光中滿足了我。

在夜裏一再為我的呼吸掙扎，祂的話提醒了我，「基督是我一切的一切」。祂若是你的一切，祂就完全滿足你的一切。我知道若祂是我的一切，祂必讓我帶領這次的培靈聚會，把信息傳給你們。我相信祂的話，祂就照祂的應許成就在我身上，使我得以站在你們面前見證祂。

請記得！這一個由試煉和試探中經歷出來的見證吧。

你相信基督能完全滿足你嗎？在你們中間，若有人現在在身體上、家庭上、環境上、屬靈經歷上正在掙扎面對一些大試煉時，你肯相信基督足夠你用嗎？你會讓祂成為你的一切的一切嗎？

末了我要說：要基督成為你的一切的一切，就應當除去一切不屬於基督的東西，你願意在你生活裏面這樣行，使基督在你生活中超乎一切，也使你成為聖潔像祂聖潔的一樣嗎？你我有沒有蒙呼召去過這樣的生活呢？

原來要過聖潔的生活，就當先有一個生活的標準，然後不偏左右按這標準活出來；主耶穌基督已為我們定規了這種生活的標準。

「我是葡萄樹，你們是枝子；常在我裏面的，我也常在他裏面，這人就多結果子；因為離了我，你們就不能作甚麼。」（約十五5）

在這節經文裏祂向我們啟示了三件事：與基督聯合、活着像基督和充滿基督。當我們悔改相信的時候，因着地位成聖已與基督聯合了。

罪人是活在撒但、世界和肉體的黑暗可怕的三位一體中；基督徒因相信救主救贖的寶血，靠着十字架進入了一個新地位、新生命和截然不同的三位一體中。他已在基督裏，在教會中也在聖靈裏面，因此，神稱他為聖徒。藉着聖靈的浸，他與耶穌基督聯合，且進入了基督的身體裏面。

我們講過對一個人來說，要向他提出的最重要的問題乃是：你在那裏呢？你在由撒但掌權的黑暗可怕的三位一體中，還是在由基督掌權的榮耀光輝的三位一體裏？

若你仍在撒但的三位一體之中，你打算一直留在那裏麼？此時若有任何人不在基督耶穌裏，而他又願意信靠救

主的寶血——單單這樣相信就夠了。原來你一相信，你就進入祂裏面，祂也進入你裏面，你因地位成聖就與基督聯合了。

我們在那裏必定規我們是何等樣的人，下面就要思想這個問題：你在基督裏作了個怎樣的人呢？

信徒要逐漸成聖以至與基督同住

這又要回到我們所熟悉的約翰福音第十五章的經文來了，與基督聯合，就當與基督同住，葡萄樹上的枝子必須結出果子來；原來不結果子的枝子，因沒有價值，必須剪去。

「凡屬於我不能結果子的枝子，祂就剪去。」（約十五2）

這對我們作枝子的，是一個何等嚴重的事阿！

其次想到的是：枝子不能靠自己結果子，從結果子的事上看來：枝子本身乃一無所有、一無所能，惟獨葡萄樹上的汁漿，才能叫枝子結出果子來，因此枝子只要保持自己在葡萄樹上，除此以外，不需再作甚麼事。

「你們要常在我裏面，我也常在你們裏面。枝子若不常在樹上，自己就不能結果子；你們若不常在我裏面，也是這樣。」（約十五4）

再次要想的是：結果子是逐漸增加的。下面經文中，我們見有些枝子「不結果子」，有些卻「結果子」，有些「結果子更多」，有些且「多結果子」。

「凡屬於我不結果子的枝子，祂就剪去了；凡結果子

的，祂就修理乾淨，使枝子結果子更多。」（約十五2）

「你們多結果子，我父就因此得榮耀，你們也就是我的門徒了。」（約十五8）

在屬靈經歷上，凡事都當有進步；每一個真正基督徒，都當是一個不斷長進的信徒。信徒結果子的目的，乃是要榮耀基督。枝子結果非為榮耀自己，乃為榮耀葡萄樹；但惟「多結果子」的才能榮耀天父。若不能多結果子，就算能討神喜悅，仍不能完全榮耀天父。然而甚麼是果子呢？果子乃是指着在我們裏面彰顯的基督。

「你們要常在我裏面，我也常在你們裏面。」（約十五4）

這兩句話看來簡單，然而我們可能把它讀過多遍，卻仍不明其中奧秘；我們有時讀到這章聖經時會說：「我無須再去讀它，因為裏面所說的，我都知道了。」

「我也常在你裏面」，這句話看來很簡單，但卻包含着基督徒生活的精義。若要你劃出這句話裏一個頂重要的字時，你會劃「你」字還是「我」字？我們的毛病是常劃「你」字，其實「你」是一無所有，而「我」卻樣樣都有。但惟「你」變成沒有，即等於零時；而「我」，就是基督自己，填補了這個位置，使人看見的單是「我」，單是主自己。這樣，按照約翰福音第十五章所立的標準來說：我們才能稱自己為真正的基督徒。「我在你裏面」——你算不得甚麼，不過像主耶穌基督所充滿、所管理、所使用的一棟房屋而已。

基督是我們的聖潔

「但你們得在基督耶穌裏，是本乎神，又使祂成為我們的……聖潔。」（林前一30）

基督是我們的生命

「基督是我們的生命，祂顯現的時候，你們也要與祂一同顯現在榮耀裏。」（西三4）

基督徒的生命，不單是一個悔改的生命，也不單是一個奉獻的生命，乃是一個像基督的生命；原來一個不像基督的生命，就不是基督徒的生命。

我的手錶可作一個十分清楚的比方。它不過是一個小東西，一個普通的手錶，沒有鑲上珠寶，也無須要鑲上珠寶，因為手錶只有一個用處；就是要它準確報時。它不是一件裝飾品。小手錶若不能準確報時，這對我就一無所用，因為我要它提醒我按時候去搭火車、坐輪船和參加聚會。我對手錶惟一的要求，就是要它準確報時。甚麼東西使它能準確報時呢？是它外型的大小麼？是製錶的材料，金子或銀子麼？完全不是。報時是手錶內部的工作。

基督徒為何而活呢？他是一件飾物麼？基督徒在今世只有一樣用途，就是要在黑暗、罪惡、世界裏，向一切不認識基督，也不藉着讀聖經尋求基督的人，啟示和彰顯耶穌基督。基督徒若不彰顯耶穌基督，就是一個絕無價值的基督徒。甚麼東西使他能彰顯基督呢？在他裏面有甚麼東西嗎？沒有別的，乃有住他裏面的那位主耶穌基督——

「我常住在你裏面」；祂向你我每一個人的要求，乃是讓

祂住在我們裏面去彰顯祂自己。

祂不單以「聯合」來教導「活像主」的真理，且更為此禱告。你有否回想到祂那大祭司禱告的最後幾個字呢？

「我在你們裏面」，祂要那大多由無學識的漁民所組成的那小群人，諦聽且縈繫在心裏，永不忘記的就是這最後的幾個字「我在他們裏面」。當祂獻上那禱告時，我相信祂是為着世代代每一個基督徒發出了心裏最深切的願望「我在他們裏面」。

試問這禱告已否在你我的生命裏得着反應，以致我們在人中間出入時，人們所看見的不再是我們，乃是那在我們裏面活着的，榮耀的基督？

或者，我們會說：這標準太高了，不錯！這是一個至高的標準，你知道我們常常如何作呢？我們要求基督看看我們的光景、環境、和體貼我們的軟弱和缺點，好把祂的標準降低到我們普通的水平上。祂斷不會這樣作的。祂把我們帶到開西培靈聚會，目的是要把我們的生活經歷提高到合乎祂的標準；我們有否願意讓祂這樣作呢？

有一天，我跟一個人講話，他說：「我沒有信教，我是一個不信教的人。」然後，他繼續談到幾個他所認識的神學生；他說：「他們早上出去傳道，回來後，卻在下午玩紙牌、喝威士忌酒。」他說：「我覺得這是不對的；一個基督徒應當是活像基督的。」

那人說到自己是非信徒，而他對基督卻有一個標準；只可惜基督徒們自己反倒沒有。朋友們！這世界正在注視着你和我，若我們承認自己為基督徒，這是說：「就應當

是活像基督」。他確實要像基督，否則為着祂名的緣故，寧可不要承認自己是基督徒。

聖靈的果子乃是指着在我們裏面的基督彰顯了祂的榮耀，但有許多基督徒只是帶着面罩，虛有其表的。然而我實在不喜歡面罩的，你呢？你也不喜歡作一個單面的基督徒，我們都喜歡看見一個榮耀的基督徒，你是不是這樣的一個呢？

聖靈的果子是在我們裏面的基督彰顯在聖潔的榮耀裏，現在，讓我們把這兩個偉大的真理擺在一起；與基督聯合——「你在我裏面，和活像基督」——「我在你們裏面」。這兩件事是不可分開的，與基督聯合就當活像基督。果子乃是指活着完全活像基督；活像基督乃是因基督在你們裏面，而基督在你們裏面便能彰顯榮耀。你在基督裏面嗎？你是怎樣的人呢？你活像基督嗎？你在結果子嗎？別人能否從你看見基督呢？你的果子結到甚麼程度呢？只是結果，或是更多結果子，還是多結果子呢？若你不去禮拜堂，你的家人會不會知道你是一個基督徒呢？若你不作見證或不禱告，你的朋友會不會知道你是一個基督徒呢？人們能否在你的面上看見你是一個基督徒呢？

朋友們！這應當是看得出來的，若基督住在我們裏面，這樣，在我們的眼神和面上的皺紋上應當有一些的標記顯露出來；在面上我們應當帶有榮耀基督住在我們裏面的印證。人就能在我們的談吐，或日常的行事中看見在我們裏面的基督嗎？當你進入一間房時，你使房裏的氣氛，更形冰冷呢？還是把陽光滿溢了房間呢？一個榮耀的基督

徒無論到那裏去都會把陽光充滿在那裏，這是榮耀基督同在的陽光。基督是否你們真實的生命。

我深信我們都想作一個多結果子的基督徒。不論我們到那裏去，都應當把祂同在的陽光充滿到那裏。在我們當中，有些來參加開西培靈聚會的目的，是為着要尋求過此種生活的途徑。這樣，我們要如何才能有這樣生活呢？藉着逐漸成聖以致活像基督，有兩個條件：第一是與基督當有正常的關係，因為祂就是我們的聖潔；第二是與聖靈有正常的關係，因為祂就是使我們成聖的靈。

與基督正常的關係

我們要像基督，就應當先與主耶穌基督有完全正常的關係。這是說單單接受祂為救主是不夠的，因那僅是第一步而已。我們應當繼續讓基督成為我們生活中的生命，而且最要緊的，是讓祂作我們生活的主。在羅馬書第五章裏，我們都看見罪惡所作的三件事：那就是罪的進入，罪的充滿和罪的統治。罪的統治！你有沒有明白「統治」這兩個字的完全意思呢？罪對你我的生命是絕對獨裁的；罪充滿我們、管理我們，它也使用我們。

但現在基督是我們的救主，我們也在祂裏面。罪是否仍在統治我們呢？我們是否打算繼續活在罪中呢？斷乎不可，那一位有權柄統治我們呢？就是那位神所立為教會，為信徒作萬有之首的基督。基督現在有權完全的充滿我們，完全的管理我們和全權的使用我們。為此祂必作我們的主。但罪惡，這一個頑強的老舊統治者，會在主向信徒

每一要求上加以攔阻。但神有沒有事先妥當安排，叫這罪惡老主人退位呢？

「因為知道我們的舊人，和祂同釘十字架，使罪身滅絕，叫我們不作罪的奴僕。」（羅六6）

「滅絕」這字，究竟是甚麼意思呢？乃是使它不再起作用，用現代的名詞來說，乃是「叫罪失業」。失去統治你生活的地位，要它退位的目的是甚麼呢？「叫我們不再作罪的奴僕」，我們如今有了一位新的主人，就是主耶穌；從今以後，我們只作祂的奴僕了。

要誰來統治你自己呢？

你我現在在統治問題上作出一個選擇。我們還作罪人的時候，我們要在我們的罪惡和救主中間作一個選擇。現在我們已是基督徒，也必要在舊主人——罪，和新主人——基督，在這兩個統治者中間，選擇其一。

「所以不要容罪在你們必死的身上作王，使你們順從身子的私慾。」（羅六12）

你選擇好了嗎？你有無慎重地作最後的選擇，要基督作你生命的惟一的統治者呢？若還沒有，你肯否在今天下午就作出這樣的選擇呢？

獻上自己以基督為主

我們既選擇了基督作我們的主人，祂就要吩咐我們獻上自己，尊祂為主。

「也不要將你們的肢體獻給罪作不義的器具；倒要像

從死裏復活的人，將自己獻給神；並將肢體作義的器具獻給神。」（羅六13）

「將自己獻上」，這包括了靈、魂與身體。將我們整個人完全獻給基督。你有沒有這樣作呢？或者，你仍為自己保存一些，只要告訴祂甚麼是祂能充滿的呢？

「將你們的肢體獻上」，這為要使這個命令無隙可乘，祂跟着要我們將身上每一肢體都獻上——獻上我們的眼睛、耳朵、腳、手、唇和舌。你已否作過呢？有些人或許就是因着一個不肯獻上的肢體，而在生活上失敗了。原來一個沒有獻上的舌頭，就可以作出無比的損害，這是我們主的命令，我們有無遵守呢？我們有沒有把自己完全獻上呢？若還沒有，你願意現在就獻上嗎？這樣，我們必要把每一件與我們的生命、行為、嗜好、娛樂、友情、家庭、財產、兒女、金錢有關係的事物獻上。

去年，當我們剛剛講完了一篇論到「奉獻」的道理的時候，有一位弟兄上來對我說：「安小姐！今天晚上我已把我的老煙斗都奉獻了。」你能離開那支老煙斗嗎？主可能多次要你把它交出來，他以為已經把它交出來，但他卻拿回家去放在櫃子裏。他應當把它丟掉，就是連與有關係的一切都丟進火裏去，這才是順服。但是，當他看見這個老煙斗的時候，心裏仍有試探；他想：「我可否拿出這個老煙斗來，再吸一口呢？」

你有沒有交出你的老煙斗來呢？這不一定是一支放進口裏的老煙斗，但你有一些很喜歡的東西，正放在口裏，那也正是主讓你交出來的。阿！這也成了如今許多基督徒

姊妹的羞恥，若她正在抽煙，你怎能分辨出她是教會裏的姊妹，是基督身體上的肢體呢？還是屬世界的婦人，是撒但的奴隸呢？然而有甚麼標記顯出她滿有榮耀的生命呢？

朋友阿！你的「老煙斗」是甚麼呢？那麼我告訴你：就是主曾在幾個星期、幾個月，或者是幾年主讓你交出來，但你一直捨不得；這件無關要緊的小東西，可能不比抽煙斗那麼嚴重。你竟不肯為着神的永生兒子交出來，以至使祂的榮耀不能夠更完全彰顯在你身上。這次祂叫你來到這裏的原因，可能就是你要你放下「老煙斗」，我不知道你的「老煙斗」是甚麼，但祂知道，你也知道。它使你一直失敗，也叫神不能在你的生活中彰顯祂的榮耀。你能否把那支「老煙斗」交給主耶穌基督？現在你願否把自己和你的一切肢體，一切你所有的，都奉獻給主嗎？

對聖靈正常的反應

成聖的工夫只能藉着聖靈進入，因為祂是使人成聖的靈，也是我們在悔改得救時蒙神所賜的第二件大恩賜，因為有了祂，我們基督徒生活才能持續下去。當你與基督聯合時，奇妙的聖靈便顯明住在你的裏面。祂的目的是要在你裏面榮耀基督；祂究竟怎樣工作呢？

真理的聖靈光照人

真理的聖靈光照我們，使我們知道我們在基督裏得着甚麼；基督在我們身上，又得着甚麼。在以弗所書提到雙重的基業，就是聖徒在基督裏的基業，和基督在聖徒裏的

基業。

「求我們主耶穌基督的神，榮耀的父，將那賜人智慧和啟示的靈，賞給你們，使你們真知道祂；並且照明你們心中的眼睛，使你們知道祂的恩召有何等指望；祂在聖徒中得的基業，有何等豐盛的榮耀；並知道祂向我們這信人的人所顯的能力，是何等浩大。」（弗一17-19）

真理的聖靈要逐漸向我們啟示基督，和我們在祂裏面的豐富。當我們真認識祂，就必愛祂，而且單單的愛祂。

大有能力的聖靈給人力量

大有能力的聖靈使我們有力量得着我們在基督裏所有的一切。祂是在我們裏面工作的靈，使基督又真又活地住在我們裏面，也把神一切的豐富充滿了我們。

「求祂按着祂豐盛的榮耀，藉着祂的靈，叫你們心裏的力量剛強起來，使基督因着你們的信，住在你們心裏……便叫神一切所充滿的，充滿了你們。」（弗三16-19）

大有能力的聖靈，要使我們逐漸認識基督在我們裏面成了我們的生命、我們的主。

聖潔的聖靈把人聖別出來

聖潔的聖靈把我們從這個世界分別出來。祂實在指示給我們光明與黑暗不能聯合，教會與世界也無可相交。聖靈使我們明白無論誰若與世界為友的，在神的眼中，便是淫亂的人。因為他實在破壞了與基督訂立的婚約。他這樣

做，就成了神的仇敵了。

「你們和不信……的原不相配，不要同負一轡；義和不義有甚麼相交呢？光明和黑暗有甚麼相通呢？……你們務要從他們中間出來，與他們分別，不要沾不潔淨的物，我就收納你們。」（林後六14、17）

「你們這些淫亂的人那！豈不知與世界為友，就是與神為敵麼？所以凡想要與世俗為友，就是與神為敵了。」（雅四4）

聖潔的聖靈不斷地把我們從屬世的心和愛世界的心分別出來，又除去我們一切不以基督為根據、為中心、為目標的東西。

生命的聖靈使人勝過肉體

生命的聖靈要勝過在我們一切屬肉體的工作。基督徒雖然不屬肉體，但肉體卻仍然在他裏面，且終生跟隨。這個肉體會竭盡所能去得回對生命的充滿、管理和使用的權柄。但奇妙生命的聖靈，卻在我們裏面，勝過一切肉體的工作。當我們讓聖靈完全管理我們生命的時候，祂能使肉體再沒有地位和能力來轄管我們了。

「因為賜生命聖靈的律，在基督耶穌裏釋放了我，使我脫離罪和死的律了。」（羅八2）

「因為情慾和聖靈相爭，聖靈和情慾相爭；這兩個是彼此相敵，使你們不能作所願意作的。」（加五17）

生命的聖靈要不斷地藉着管理我們的生活和工作，並且高舉主基督去勝過肉體的活動。

榮耀的聖靈使人能活像基督

榮耀的聖靈使我們與主耶穌基督的形像相似。祂既把我們從世界中釋放出來，也要使我們模成屬靈的樣式。

「我們眾人既然敞着臉，得以看見主的榮光，好像從鏡子裏返照，就變成主的形狀，榮上加榮，如同從主的靈變成的。」（林後三18）

我們這樣逐漸成聖的應許，是一幅何等美妙的圖畫阿！今天我們活像基督，明天仍可能更活像基督；每一天在生命中會增加一些新的榮耀的經歷。每天也能讓常和我們接觸的人，在我們身上看見一些更像基督的地方。榮耀的聖靈要逐步使我們與基督的形像相似，榮上加榮，長大成人，進入基督一切的豐富中。然而，聖靈——就是使我們成聖的靈的工作有甚麼結果呢？

聖潔的生活

是的，我們要成為多結果子的基督徒。

「聖靈所結的果子，就是仁愛、喜樂、和平、忍耐、恩慈、良善、信實、溫柔、節制。」（加五22-23）

這一串不能分開的更美的果子，就是九樣奇妙的屬天屬靈恩典，正啟示了耶穌基督完全的美德。這果子在我們裏面，就是聖靈工作的結果，它們配合得很美妙，常能顯示出我們裏面基督生命長大的憑據。

但我們時常看見聖靈果子的某一方面有很顯著的表顯，卻又缺少其他方面生活的表顯，因此在見證上就受了虧損。有一次，在中國舉行的一次特別聚會中，一個中國

醫生替我翻譯。然而在我所見的中國婦人中間，她是一位身材頂魁梧的婦人，而她的愛心也像她的身材那麼偉大。當信息講到一半的時候，她靈裏受了感動，她一面要我停下來，一面在會中向她下屬的一班護士承認她常常發怒的罪。她雖有愛心，但卻缺少了節制。

有時，你會看見一個基督徒真能在極大試煉和痛苦中，恆久忍耐。可惜，在她的面孔卻拉得長長的，她雖然有忍耐，卻沒有喜樂的心。你又會遇見一些人，他雖然有良善的心，但在她的面上卻有一團由怨憤、擔憂形成的縐紋，他雖然有良善，卻沒有和平的心。

不久以前，在我講完一篇道以後；有一位婦人前來，介紹她自己，跟着便開始講到關於她自己的事。講了不到兩分鐘，她說這句使人驚奇的話：「我盼望妳不以為我在誇口，但我所作的每一件工作無不成功。」我實在不願意對她作出錯誤的判斷，但她的話聽起來，多少總有些自誇。她再講述自己。不到一會兒又再說了那句話。她實在是一個有信心的婦人。事實上她在信仰上也很純正，但看來卻缺少溫柔。我對這位基督徒婦人所能記得的，只是她那句自誇的言語。這就叫我聯想到：人聽了我所作出的最後結論會有怎樣想法呢？我在別人心中留下甚麼印象呢？這是一個嚴肅的問題。在榮耀的主面前，我們是想到自己呢？還是思念別人？在你們心裏有無一些微不足道的東西，我們看為寶貴的呢？我們的主豈不應當在凡事上得榮耀嗎？

我們是否作一個結果子的基督徒呢？我們有否又美妙

又平衡去彰顯祂的仁愛、和平、忍耐、恩慈、良善、信實、溫柔和節制呢？

在基督裏的豐富

在這些講道記錄（開西培靈聚會）中，我們曾思想到主耶穌基督在世上時與門徒所講的最後一席話中，所定規基督徒生活的標準。那就是基督徒應當過像祂一樣的生活：祂怎樣過生活，他們也當怎樣過生活；祂怎樣作工，他們也應當怎樣作工。總而言之：他們應當過一種超然的生活。然而平凡且有罪的人，豈能過這一種生活呢？在以弗所書裏所下的「教會」定義中，也立下了同樣至高的標準：

「教會是祂的身體，是那充滿萬有者所充滿的。」

（弗一23）

想想吧！「教會是基督所充滿的」，基督徒同樣是基督所充滿的。你有無想到你是作了一個這樣的基督徒呢？你無論住在那裏或在街道上來往，都是基督所充滿的，這正是聖經所說：「是那充滿萬者所充滿的」。這裏已告訴我們如何能過這種生活的緣由，因為祂自己的豐滿，充滿了我們。

然而那一夜，祂把這個標準擺在門徒面前的時候，祂看見他們臉上充滿了困惑和痛苦。主與他們同在時，他們尚且不能過合乎那種標準的生活，等到主離開他們以後，他們怎能去過那樣的生活呢？於是主告訴他們如何能夠的

緣由。

祂要離開他們，但祂會差遣另一位像祂的來。祂來了不單要與他們同在，也要住在他們裏面。

「我要求父，父就另外賜給你們一位保惠師，叫祂永遠與你們同在……因祂常與你們同在，也要在你們裏面。」（約十四16-17）

他們能過超然的生活，是因有一位超然的聖靈住在他們裏面，聖靈住在他們裏面的目的，是要使基督所過的生活再在他們身上完全彰顯出來。

祂應許差遣這一位奇妙的保惠師來，為此祂必須離開他們。是的，祂必須上十字架，捨去祂寶貴的生命而死。祂必須埋葬於幽暗墳墓中，但墳墓不能拘禁祂。祂創造生命，祂就是生命。祂打破死亡的捆綁，從墳墓中復活，走出來。祂升上高天，被父高舉作萬有之主，也為教會作萬有之首。祂已被高舉作榮耀之主，然後要差遣聖靈回來。這聖靈當主在世上時曾住在主裏面，充滿祂並給祂能力；以後也要照樣住在門徒裏面充滿他們，也賜能力給他們。

藉着個人的成聖而進到基督的豐盛

五旬節到了，聖靈降臨了，門徒都受了聖靈的浸，使他們在基督身體中合而為一。在教會產生這一天，他們都被聖靈充滿了——「他們就被聖靈充滿。」（徒二4）

就這樣，教會的元首基督為世世代代的全教會，也為每一個基督徒定規了生活的標準。聖靈不是要等到我們基督徒世途將終，人生的經歷將盡時，才來充滿我們，使我

們屬靈的生命成熟；祂乃是要在我們重生之初，接受聖靈的浸，進入基督身體的時候，就充滿我們，使我們在基督裏能以長大成人。

朋友阿！聖靈充滿，乃是神向每個基督徒所定規的福分。你被聖靈充滿了麼？正常的基督徒，乃是被聖靈充滿的基督徒。有時我們以為能有一種特別屬靈的經歷且被聖靈充滿的基督徒，是不尋常的基督徒。其實剛剛相反。我來問你：一個在基督裏，有基督的內住，和聖靈內住的人，本可以多結果子的，若只以少結果子為滿足。這是否正常呢？若時常失敗是否正常呢？在他心裏若沒有喜樂、平安、安息、能力，這是否正常呢？所以我要再問說：「你被聖靈充滿了麼？」我們能知道自己是否已被充滿，像知道自己是否得救那麼清楚。聖經很清楚說出一些接受和保持聖靈充滿的應有條件，像提到接受救恩的條件一樣，這些條件是我們可以知道，也應當知道的。現在讓我們思想如何被聖靈充滿的問題。我們要從神的話中，以問答的方式來思想這個問題。

我有分被充滿麼？

我們已與基督聯合，當然有分。

「因為神本性一切的豐盛，都有形有體的居住在基督裏面；你們在祂裏面也得了豐盛。」（西二9-10）

我們都相信：「神本性一切的豐盛，都有形有體的居住在基督裏面。」但我們不能到此為止，下面繼續說：「你們在祂裏面也得了豐盛」。我們在基督裏的地位，使

我們有分基督的豐盛。聖經說：我們「在祂裏面也得了豐盛」，不是說：我們將會豐盛。當我們成為基督身體的一部分時，基督豐盛的泉源，就已向我們打開，這豐盛是為每一位信徒所預備的。

我有可能得着豐盛麼？

今天我們的主題是「藉着個人的成聖進到基督的豐盛。」這已經定了的豐盛能否成為人性的呢？對於我又是可能呢？讓主耶穌給我們答覆這個問題。

「人若喝我所賜的水，就永遠不渴；我所賜的水，要在他裏頭成為泉源，直湧到永生。」（約四14）

聖經裏常把「水」預表「聖靈」，正如基督自己在約翰福音第七章三十八至三十九節所解釋一樣。聖經從來稱呼基督為生命水，但祂卻把生命水賜給那些乾渴肯飲的人。基督把聖靈賜給基督徒，這裏是祂賜給聖靈的應許。

「在他裏頭成為泉源」。這是基督對門徒關於聖靈內住的應許。

「直湧」——乃是湧流不止，不斷的滿溢；這不就是充滿麼？

「人」——你明白指着誰麼？指着的範圍很廣，只要你想得着就有的分。我每看見主的應許中有「人」字，我巴不得自己盡快有分在裏面。你要在這「人」裏面麼？只要你願意，你就可以在裏面。這句話是向誰說的呢？是向撒瑪利亞城裏一個最使人尊敬、最有文化，教育和道德的婦人所說的麼？剛剛相反。她是城裏一個敗壞的婦人。你

想想看！你我若和這一個可憐有罪婦人談道時，準會對她說：「你必須要重生」。若對那有教養、有恩賜、作猶太人的官的上流人尼哥底母，我們必講活水的道理；然而耶穌不這樣作。祂對尼哥底母不談別的，只勸勉他需要重生，反倒對壞女人，卻許以聖靈充滿的恩賜，不論你是甚麼人，只要我們要，這個恩賜總是屬我們的。

「永遠不渴」，你相信這句話麼？你知道耶穌說：「永遠不渴」，就是「永遠不渴」的。你和我說：「永遠不渴」，時常卻是「有時」的意思，但耶穌：「永遠不渴」，就是「永遠不渴」。這句話是甚麼意思呢？是指着裏面完全的滿足。你有這種滿足麼？你知道有許多人已經有了這種滿足麼？你見過有多少的顏容，顯出了在他們裏面的滿足的呢？今天我們若都有這種顏容，很快就使教會復興。這種顏容顯示一顆安靜、和平、安息的心。那些看見的人，都會問我們如何才能得着這樣的顏容。

在我們第一次聚會以後，有人就對我說：「妳有沒有看見，一個坐在前排的人那一張發光的臉面呢？」我很慚愧地說：我並沒有看見她。但後來再想起這件事，使我深受感觸，特別在這次開西培靈的聚會中，這一張發光的臉孔居然引起人注意，認為不同凡響。為甚麼在這次聚會中不能個個基督徒都滿有榮光，使偶見一個快樂的人，而成為例外呢？這豈不是不正常和錯誤的現象嗎？

「人若喝我所賜的水，就永遠不渴。」在祂裏面有完全的滿足。不論環境如何，也不論是靈與魂或身體的需要，基督是能供應我們，因祂自己就是我們滿足。惟有基

督能滿足我們，也惟有基督能供應我們，因為住在我們裏面的聖靈，充滿了我們，使基督又真又活地作在我們裏面。聖靈在你的裏面，也是這樣作工嗎？

若有人問我有無參加開西的培靈聚會，我將不知道如何回答。我去過開西城裏，但因身體有病，天天就呆在旅館的房間裏，不能去參加任何聚會。也不能得着在開西的講員和朋友彼此交通的祝福。然而我是否便不在開西裏面呢？「開西」究竟是甚麼呢？不過是一個城市？不過是一個巨大的營幕？不過是一大群的人？不過是從早到晚上的聚會而已？「開西」這個字的真義是「藉着住在基督徒裏面聖靈的能力，彰顯了真復活主同在的事實。」若你不明白這個真義，就算你參加了每一堂的聚會，也等於未曾到開西。若我認識了這個真義，我就算不能到開西，或者以後再無可能參加這樣的聚會，也是一樣。我們若因聖靈再一次的充滿，比從前更深經歷真復活基督的同在，開西培靈聚會藉着從湧流在我們中間活水的江河，會直流到地極。

你曾記得那個撒瑪利亞的婦人，原來帶着一個水罐子來到井旁的，後來卻把它留在那裏。有許多人每次參加聚會也照樣帶着小罐子來，盼望盛點活水，用到下次來聚會的時候。你是不是也這樣作呢？噢！巴不得你把小罐子留下，出去，且記得在你裏面已有一口活水的井，要湧到永生。這樣你就能把基督帶到頂孤單困難的家中，或公司裏、或任何社會圈子裏。凡喝足活水的人，都能這樣作。神的心意不是單單賜給我們一水罐子的祝福和得勝，祂要賜給我們一口充滿着祂自己的井。祂自己就是祝福我們和

讓我們得勝的神。

我同時能否也有充滿的能力呢？在我們中間有些人自知既缺少基督徒品格，也沒有屬靈的事奉。我們當承認自己缺乏熱心和能力去引人歸主。讓我們再聽聽主自己的話。

「人若渴了，可以到我這裏來喝。信我的人，就如經上所說：從他腹中要流出活水的江河來。」（約七37-38）

「活水的江河」——不是一支細流、一條溪澗甚或一條河道，乃是許多大川的匯流，正如由世界大川如同亞瑪遜河、密西西比河、長江和泰晤士河匯合的江河一樣。

「要流出」——不像死海，只知接受開西的祝福；乃是像約但河要鼓舞和更新它所接觸的生命。活水江河由開西湧流出去，流入鄉鎮和城市，藉着來開西的代表，使「百物叢生」。

聖靈充滿的教會，是充滿着能力的教會。有一年在美國西部幾個省份，天氣乾旱，乘搭火車的，路過一條長橋時，會看見橋下一條小溪流，蜿蜒流入一個乾涸的大河床中，這真是今天許多教會的光景。他們只管有高貴的教堂、漂亮的電琴、豐富的節目，數不清的機構，一週中幾乎天天都有活動。然而每年會內得救的靈魂，卻寥寥可數；其中被聖靈充滿的信徒，更是鳳毛麟角。噢！為甚麼今日滿有前所未有的組織和設備，卻完全失去能力呢？今日開西五千人若都從生命裏流出活水江河，會有甚麼結果呢？不用說：教會得着復興，直到地極。

聖靈充滿的信徒，是充滿着能力的信徒。有一位姊妹去年在荷蘭參加一個夏令會，那時她被聖靈充滿，在一星期的聚會中，她領了四個人歸信基督。另有兩個姊妹也第一次被聖靈充滿，閉會回家後，在六個星期內，也領了六位姊妹分享同樣奇妙的經歷。但願我們在開西的，也能得着這樣屬靈的經歷。

「從他腹中」——腹中的內流，需要外來的注入、滿溢的注入，基督足以供應我們一切需要而有餘。充滿的能力是為誰預備的呢？

「信我的人」——不是單為一些名傳道或解經家，也不是為一些在教會任職的人，乃是為一切相信主耶穌基督的人。你信了麼？你若信，這應許就是你的。就算你是最年幼的、最軟弱的，或是沒有恩賜的信徒，也不致無分於這樣的福氣。

去年有一位傳教士回國度假，在船上她遇見一位還未得救，靈裏深感困擾的年青婦人，這婦人向傳教士求教。於是知道了得救的門路，但這傳教士卻十分灰心，她決計不再回去工場工作。後來卻發生一件可喜的事：她被聖靈充滿了，這當然是主所行的奇事。主再引領那一位年輕婦人和她見面，也給她能力去領她歸主。要被聖靈充滿，才能領人歸向基督。你在作領人歸主的工作麼？你能領人歸主麼？你若被聖靈充滿，那活水江河就會由你流入千萬生靈的中間。

充滿與否是不是可以隨意？

我可否自定要不要給聖靈充滿？聖靈答覆了這個問題。

「要被聖靈充滿」（弗五18）。這是一個命令。基督徒阿！我們可否隨意違背基督的命令？抑或我們可以自定那些命令應當遵守，那些命令可以違背呢？當我讀到「不可殺人」這條命令時，我覺得就要我完全遵行都毫無困難，因為在我心目中實在沒有一個是我想殺害的人。至於「不可偷盜」這條誡命，遵守起來就也很容易，因為沒有甚麼東西能叫我冒着坐監的危險去偷盜的，所以這條誡命遵守起來一無困難。然而對「要被聖靈充滿」這條命令，我們能否對主說：「主阿！不！我不要被聖靈充滿，因這樣會給我太大的要求。那麼，我就得過一種太聖潔的生活；然而我就不想遵行這一條命令。」

這是一條命令，凡遵守的基督徒在今世就能得着最大屬靈的祝福。這樣看來，若不遵守這條命令，豈不是基督徒頂大的罪麼？因為基督徒若不被聖靈充滿，就不能過得勝、聖潔和有能力的的生活。被聖靈充滿，是不是可以隨意的事，乃是每一個基督徒當有的本分。不被聖靈充滿的信徒，就是犯罪的信徒。

為甚麼我竟沒有被聖靈充滿呢？

在真理上來看：有兩個客觀的原因。其一是出於忽略。在基督裏，我們有了神一切的豐盛；在聖靈裏使我們能享用神一切的豐盛。我們缺乏這種知識，乃是因忽略了

神的話，結果我們就沒有充滿的經歷。

其二是出於不信。我們只在知識和教條中認識真理，卻沒有在靈裏經歷真理；或是我們雖已認識真理，卻不敢用信心去行，也不敢用信心去接受福分。

「這樣看來，他們不能進入安息，是因為不信的緣故。」（來三19）

在經歷上來看，也有兩個主觀的原因，其一因為有未認的罪。聖靈是聖潔的，祂的居所也應當是聖潔，並且要時刻保持聖潔。想要充滿，必須先潔除一切已知的罪。信徒若存心在生活中留下一些罪，就不可能被聖靈充滿。

在歷代志下第二十九章所記，有關希西家王時代那一次大復興中，潔淨聖殿的光景，叫我們看見神要我們如何潔淨自己。

「利未人那！當聽我說：現在你們要潔淨自己，又潔淨耶和華你們列祖的殿，從聖所中除去污穢之物。」（代下二十九5）

「祭司進入耶和華的殿要潔淨殿，將殿中所有污穢之物搬到耶和華殿的院內，利未人接去，搬到外頭汲淪溪邊。」（代下二十九16）

「從正月初一日潔淨起……到正月十六日才潔淨完了。」（代下二十九17）

你有沒有注意「污穢之物」這個字呢？神每次論到罪惡，總不用一些委婉好聽的話去形容。祂照罪的本樣稱之為「污穢之物」，污穢之物竟然在聖所之中。這許多不潔之物怎會積聚在聖所中，使王不得不下令，特別潔淨聖殿

呢！請注意！他們不是從外院開始作潔淨的工作，或潔淨了外院就算了事，乃是「進入耶和華的殿要潔淨殿」。也請注意！他們不單要尋出不潔之物，且要把它搬到外頭；他們不只搬出一點點，乃是把找到的「所有污穢之物」完全除去。這是頂徹底的除去。這件事作了多久呢？足有十六天之久。可見除去的污穢之物堆積甚多，然而他們耐心地除去，直到除盡為止。現在讓我們比對一下新約裏面的真理，我們奇怪新約裏面不單有同樣的教訓，就甚至連所用的字句也多相同呢！

「豈不知你們是神的殿，神的靈住在你們裏頭麼？若有人毀壞神的殿，神必要毀壞那人；因為神的殿是聖的，這殿就是你們。」（林前三16-17）

「就當潔淨自己，除去身體靈魂一切的污穢，敬畏神，得以成聖。」（林後七1）

「你們是神的殿」，這「殿是聖的」，所以要除去身體、靈、魂一切的污穢。

在以往的年日裏，我們在生活中或曾犯過一些巨大、卑污，甚至屬肉體的事。現在我們或已不再犯肉體的大罪，但有無仍犯着魂裏深處的一些罪呢？從前我們欺騙人；現在我們不致故意明目張膽去騙人，但卻仍常有假冒、隱瞞和奸詐。就在基督徒中間，我們也常看見一些自認屬乎基督的，然而在裏面卻沒有基督的人。從前常發脾氣，現在雖能壓制自己不發脾氣，但暗地裏在靈裏豈不仍有怒氣和煩燥麼？從前坦然的公開地恨惡人，且心直口快地說出來，現在知道這是犯罪，但在心裏，豈不也還隱藏

着一些嫉妒和怨恨，引起裏面對人的憎惡之心麼？我們現今再不像從前去與人公開爭吵了。但若看見一些心裏不喜歡的人，豈不仍隨己意行麼？我們卻仍以為自己是得勝，屬靈的基督徒，無須怎樣潔淨自己！？

有一次，我在中國一間女學校主領一些特別聚會。當時有一位傳教士來對我說：「在這次特別聚會中，請不要我向這些女學生作甚麼個人的佈道工作，因為我實在不願意再作這一類的事工了。」她跟着說：「我正要回國度假，以後不再回來工作了。我已告訴這裏的中外同工，我因健康關係，以後不能回來工作了。」她當時實在健康不良，但引致她健康不良的原因，不是屬物質的，乃是在靈裏的。當她說話的時候，我曾留心觀察她的臉孔，在她前額上看見了一條不應當有的縐紋。在我們靈性長大的過程當中，臉上雖然會有一些條紋顯出我們品格的成長來；但有些條紋卻是犯罪的痕跡，這兩類條紋，是可以清楚辨別出來的。

我開始向她引出聖經中一些有關於得勝的經節，她都口熟能詳，我便引用一些論到得勝生活屬靈的書籍，她全都 know，其中有許多她且已讀過。她熟知得勝的意義和原則。可惜自己卻沒有得勝的經歷；你會問：「難道會有屬肉體的大罪轄制着她麼？」噢！不，這原不算得甚麼，她只不過在四年前讓一點點傷心的事藏在心裏，她一直都思念着，後來竟使她裏面沒有平安。甚至讀經禱告時也沒有喜樂，也不關心別人失喪的靈魂，不單如此，這也使她體弱多病，最後她要回國，就不想再回到這個工場來。原來

一點點心裏隱藏的傷痕，竟能引出那麼大的傷害！在你靈裏的深處，有無類似的東西在裏面呢？若有，你願意今天就潔淨它麼？這一位傳教士後來就脫離了那一點點傷害，如今已兩次回國度假，每次都再回工場事奉主呢。

去年在瑞士舉行一個夏令會裏，有一位頭髮蒼白的弟兄在一個聚會末公開作見證說：他與他的親屬斷絕來往已經二十七年了，多年來他都患失眠的病。但這次認罪得潔淨後，當夜睡得像嬰孩一樣的香甜；跟着在主日他作見證說：「在二十七年以來，我從未像過去三天一樣，得着了在裏面的平安。」

「我們若認自己的罪，神是信實的、是公義的，必要赦免我們的罪，洗淨我們一切的不義。」（約壹一9）

「遮掩自己罪過的，必不享通；承認離棄罪過的，必蒙憐恤。」（箴二十八13）

我們若一面對人存着甚至只是一絲絲怨恨、毀損，沒有愛心或任何不像基督的心，一面又向神祈求聖靈充滿，就是十分愚拙無益的事，我們的禱告必歸於徒然。你願意除去生活中一切身體、靈、魂的污穢麼？

潔淨並不就是充滿。潔淨乃是叫除去充滿的攔阻，使我們預備自己被聖靈充滿。

未被充滿的第二個主觀原因是仍有不順服的生命，這生命就是未經釘死，不受管治的「己生命」，要得充滿，須先把自己完全降服基督，尊祂為主，不容半點保留，也不容暗留私慾。我們當離棄一切不是出於基督的事物，也當把我們的一切交託基督管理。「己」完全離開寶座，且

甘心讓基督坐在寶座上。

在希西家時代的復興中，他們先行潔淨聖殿，跟着自己聖別出來，再獻上各樣祭物和感謝祭。

「希西家說：你們既然歸耶和華為聖，就要前來把祭物和感謝祭奉來，凡甘心樂意的也將燔祭奉來。」（代下二十九31）

污穢之物搬出以後，才獻上祭物。這也是有關基督徒的潔淨和奉獻給神的次序，因為他們是神的殿。等到一切身體和靈與魂的污穢潔除以後，才会有「全然成聖」的可能。要達到全然成聖的地步，仍須向主獻上身軀，當作活祭給主完全充滿、完全管理和使用。

「所以弟兄們！我以神的慈悲勸你們，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是聖潔的、是神所喜悅的。你們如此事奉，乃是理所當然的。」（羅十二1）

「並且祂替眾人死，是叫那些活着的人，不再為自己活，乃是替他們死而復活的主活。」（林後五15）

降服於基督乃是把生命中每一部分都向基督敞開，使祂能充滿在裏面。我們向祂開啟的地方，祂都要充滿。若我向撒但、世界和肉體開啟一些門戶，它們必照樣充滿在裏面；但我若把所有的門戶向基督、向聖靈和神的話打開，祂就會充滿我的全心、全意和全靈。

降服並不就是充滿。降服不過先預備我們，使我們好被充滿，然而倒空是充滿的準備。照樣，惟有降服的生命，才能被聖靈充滿。你向主耶穌基督投降了麼？

怎樣才可以得着充滿呢？

方法原來是很簡單，可惜有時人卻把它弄得複雜了。有人以為這需要長期禁食、終夜禱告、苦心追求，以致常求充滿卻得不着，懇切求充滿卻尋求不見。有人告訴我們：有一個團體在一次基督徒同工的聚會中，曾講到有關聖靈充滿的生活之信息，會後他們足足為求聖靈充滿禱告了一年，然而卻仍得不着這樣的祝福。有一位傳教士告訴我：她天天為求充滿而禱告，卻未蒙神的應允。這麼一來是否神不願意或無能力，或不準備給祂的兒女們充滿呢？然而祂吩咐他們要被聖靈充滿，這樣看來神豈不是自相矛盾，不夠仁慈了麼？

神的方法究竟怎樣呢？很簡單，也很清楚表明了，請聽祂的話：「人若喝我所賜的水就永遠不渴。」（約四14）這是人自動取用神的恩賜。

「耶穌站着高聲說：人若渴了，可以到我這裏來喝。」（約七37）

還有甚麼比這更簡單的事呢？這些話無須翻閱大辭典，或聖經註釋，就能明白。這是我們常用的話，因為話說得太簡單了，我們反倒自己弄得糊塗了。

「人」指着「任何人」，神絕對不偏心；神說「任何人」的時候，無異已把你的名字寫進去了。神說「任何人」的好處多着呢？比如幾年前，我曾收到一封女子的信，未署名「安汝慈」，人怎麼知道是我的信，交給我呢？設若神說：「安汝慈若渴了」，很明確是指着我所說的，不可能指着別人。但當神說：「人若渴了」，乃是

指着任何符合條件的人。甚麼條件呢？

「渴了」——這不單指着想要自己當有卻仍未有的東西，或因羨慕甚至渴望得着聖靈充滿的人所有的能力，乃是指着信徒為了基督的緣故，在心裏有一種渴望得着滿足，渴想成聖的強烈願望；也是一種渴望能力為主作見證，引人歸主的迫切要求，這「渴」字所含的意義還不止這些呢。它指着一種難以滿足的渴慕神自己的願望，正如詩人從心裏面所發出來的呼求一樣：「神阿！我的心切慕祢，如鹿切慕溪水。我的心渴想神，就是永生神，我幾時得朝見神呢？」（詩四十二1-2）

這個意念也在我收到的一封信裏表達出來了，在這裏說：「我渴慕神和祂聖潔的心，難以自己。」你有這一種渴慕麼？這是要得充滿的頭一個條件，其次是甚麼呢？

「來」，來到那裏？見誰呢？參加一個很長的聚會？參加特別聚會？去見一些領袖？都不是。「到我這裏來」——祂是惟一能賜這種恩物的神，祂是賜人豐富活水的神。你來到祂那裏了麼？或者你已來了，也已禱告要求那樣的恩賜，但這不是祂的條件；祂已把條件說得很清楚：祈求要帶着乾渴的心。祈求中只有渴望還是不夠的，我們還得作另一些事，那就是：「喝」這是動作，渴慕加上支取就能得着。乾渴是一種願望——我要水。「喝」是一種動作——我喝水；這是許多懇切追求的人所以得不着這種榮耀經歷的原因；他們乾渴了，卻沒有喝。

在這篇信息釋放完了以後，有一位愁着臉孔的婦人停下來和我握手，並且說：「阿！安汝慈小姐！我渴了。我

便等着傾聽我們的主帶着說祝福的呼召。」我實在盼望看見她對所講的「喝」能有回憶，但她仍是帶着愁容出去了。等她回來參加下午的聚會，在這聚會中，我們更深地論到如何得着豐滿的方法。她再次停了下來，臉上卻帶着光輝，說：「阿！我渴了，但我也喝了。」後來她拿來一封信，寫着說：「我不斷地渴，又不斷地喝，而祂又不斷地滿足了我。」

這幾句話，不單是支取聖靈充滿的秘訣，而更是在生命中經常維持聖靈充滿的法門呢。「不要醉酒，乃要被聖靈充滿。」這句話不單指出被聖靈充滿的秘訣，也指出怎樣保持不斷充滿的方法。

人怎麼會醉酒呢？喝酒，他怎麼一直醉下去呢？繼續不斷的喝酒，人怎麼會被聖靈充滿？主說：要喝祂的活水，怎會繼續被充滿呢？要天天喝，這對我們不是一件很簡單的事麼？讓我們低頭安靜在主面前，肯定答覆下面一些問題吧！

你曾否被聖靈充滿？

你現在是否被聖靈充滿？

你今天願意被聖靈充滿嗎？

你願意從今天起就過着聖靈充滿的生活麼？

你現在若感到乾渴且肯喝，請你就向神禱告說：「主阿！我的心實在乾渴！主阿！我要來喝；主阿！我願意接受祢所賜聖靈充滿的恩典，我也為這恩典感謝祢。」

在以弗所書裏面，有論到基督和信徒彼此關係至寶貴的真理，這本書照着神的次序，很自然地分為三部分：

(1) 基督徒的豐富；(2) 基督徒的行為；(3) 基督徒的爭戰。

在頭三章裏啟示了基督的豐富、榮耀的豐富，無比耶穌基督的豐富，這一切都是為在基督裏的人所有。從第四章一節至第六章九節，給了我們有關基督徒行為的七樣啟示。使在基督裏蒙呼召的信徒，行事為人與蒙召的恩相稱；在這裏我們有了在新約裏對信徒最大的命令：「你們要被聖靈充滿。」——這種被聖靈充滿的生活，是一個人在地上「天堂」所能感受的最大最深屬靈的經歷。

爭戰的呼召

幾乎每一個信徒都想，靈性的追求可以到此為止了，但神的想法並不是這樣。在第六章十節有「未了」這二個字，意思不僅是未了的信息，也是真理的高峰。到這裏還行程還未完，一個基督徒單在主裏享受兒女和後嗣的福分或僅僅與主同行同心，是不夠的。信徒在前面有應當作的工，就是不外乎爭戰。從第六章十節至十二節，你正站在一個戰場上，這是實際的爭戰。誰人能夠像那些在基督裏

完全得着產業或恆心與神同行，且被聖靈充滿的人那樣準備妥當去爭戰呢？只有這種人才會被神信任當作大軍之中一個戰士，跟着元帥到驚人的屬靈戰場上去爭戰；所以無可否認的，這卷「以弗所書」應在戰場上結束。

在開西這個一星期中，我們實在清楚地聽見甚麼是在基督裏尋求不盡的豐富。我相信這信息，已使我們每一個人更完全地接受在基督裏的基業。我們從這些要再進入基督無比的豐富中，使我們和從前截然不同。我又相信這些信息，使我們聽見神曾說有關甚麼是基督徒恆久正常的行為，我們就能開始行走得更正確。在星期四那一天，我們的信息登上了高峰，一次跟着一次的聚會中，都論到關於聖靈充滿生活的信息。這生活就是滿有聖靈能力管治的生活。那日在光榮的聚會中結束，那時有許多是初次靠着信心接受了聖靈充滿的，還有一部分人，從前曾被充滿，可惜後來就失去了，現在又重新得着這寶貴的充滿的經歷。

開西的培靈聚會就這樣在禮拜四晚結束了嗎？決不！在星期五、六兩天，擺在我前面的就是世上極大屬靈的爭戰和那邊疆的廣大傳道區域。在我們國內也有這樣大的爭戰；在這裏也正在打着屬靈的爭戰。我們這班已經更完全地進入基督豐富的人，豈不當為祂的緣故行得更好一點嗎？今天晚上，我們是否已準備聽祂呼召去爭戰，去作屬靈戰士，好應付今天和明天的爭戰呢？我們已曾見證祂，也曾與祂同工，但是我們所當作的，還不止此呢？

在數年以前，我在中國被邀請去主領一些職業青年的查經班；我從來不喜歡在未得着新的或更深的經歷以前，

就擔當這個工作。我懼怕把不新鮮的嗎哪傳授給別人，我總喜歡在我一生中從主裏有新鮮的經歷。所以正當我使用以弗所書為查經課程的時候，我就祈求主先給新的信息，也在自己生命中先有新的要求。當我看見第六章十二節的時候，神將「爭戰」這個名詞賜給我。「我們並不是與屬血氣的爭戰，乃是與那屬靈氣的空中掌權者，管轄這幽暗世界，以及天空屬靈氣的惡魔爭戰。」我說：是的，這是一個新的呼召！我曾作過見證，也曾在國內國外作過工，但我從未有過這種作「屬靈戰士」的呼召。

朋友們！當時我不知道怎樣解釋，若我早知道應許在神面前作屬靈戰士是怎樣一件事，我就早已喪膽了。但是我真的答應了，我問神是否信任我，把我放在前線上、在火線中、在最劇烈戰事的裏面。在這幾年之中，祂實在使我認識一些一個屬靈戰士有甚麼意義。

這也是今天晚上祂讓我帶給你們的信息，也是祂的聲音，對參加開西培靈聚會的眾人所發生的最後一個呼召，使你不可單靠作一個見證人或教會工作者而滿足。你要將自己獻上作一個勇士，作一個戰士，與所有加入的人去打真正屬靈的仗，使你們無論在家中，在教會裏、在社會上、在國家裏、在世界裏，能在主再來前最後的一些日子中得勝。

我們的仇敵

以弗所書第六章，便可以從神的話中學習屬靈的爭戰；保羅未稱呼一位基督徒為「使徒」或「首領」乃是

「弟兄」，這意思是「彼此同作精兵的人」。可見沒有一位基督徒能避免這一場爭戰，因神絕不容許屬靈和平主義者，祂願意每一位聖徒都武裝起來。

「因我們並不是與屬血氣的爭戰，乃是與那些執政的、掌權的、管轄這幽暗世界的，以及天空屬靈氣的惡魔爭戰。」（弗六12）

戰場已立定了；我們爭戰——這是一個激烈的爭戰；肉搏的爭戰；這裏提到幾個爭戰的對象。我們要面對一個兇狠的仇敵，或我們會受到從撒但而來的兇猛、厲害、活躍的攻擊；那種滋味，誰未嚐過呢？在個人生活上、在家中和在工作上，誰都遇見此種攻擊？但是往往我們會以為這些爭戰是與屬血氣的爭戰，比如我們可能以為是和家中的一個親人爭戰，因我們感到無法再和他同住下去，幾乎明日都不敢回去見他的面，就算能暫時不和他碰頭，也感到舒服，也有些傳教士喜歡休假，因他們可暫避開那位非接觸不可的人；休假正可避開那一個人。我們當坦白承認：我們常以為這爭戰是屬血氣的爭戰；我們常常以「人」為爭戰的對象，這是我們屢戰屢敗，不能取勝的原因。其實，我們的爭戰對象不是與我們相等，有血氣有肉的，看得見的仇敵，我們所爭戰的乃是超然的，看不見的仇敵。

撒但——撒但的位格

這一章聖經裏啟示了神和祂的眾軍與魔鬼，和牠的使者之間的明顯界限。這種超然的兩軍彼此爭戰。因此，我

們若低估了撒但的實力，就是十分愚拙的事。撒但是我們一個又確實、又活潑，而且好爭鬥的仇敵。本章聖經告訴我們：撒但乃是天空屬靈氣的惡魔的首領，這支軍隊由牠自己所組織，武裝起來，也從牠得着力量；所以我們的仇敵是超然的傢伙，牠的名稱是甚麼呢？牠是欺騙者、吞吃人者、試探者、控告者。牠也是說謊者和殺人者。原來這些名稱指出了牠的本性，也使我們恐懼戰兢，退避三舍。這些名稱顯出牠的屬性和形像，牠也是誘惑者和欺騙者。牠所作的，實在充滿破壞性，且極其惡毒。這是我們仇敵的本相。

撒但——牠的地位

牠既是超然的傢伙，因此也充滿超然的地位；主耶穌曾三次說牠就是「世界的王」，握有掌管世人的權柄。牠也是「空中掌權者的首領」，有權柄轄管邪靈；牠是「世界的神」，有靈界的權柄去轄制世人。

撒但——牠的力量

無可否認，牠有超然的力量，聖經從不否認這件事；聖經稱呼那超然的力量——「黑暗的勢力」。牠是強而有力量，極其狡猾，滿有陰間惡毒的手段，牠喜歡耍計謀、策略、狡獪和手段。聖經說：牠有堅強的組織力，牠藉着執政的、掌權的，以及惡魔去作工。牠有強大的裝備；牠有堡壘、有盔甲、有戰利品和許多資源。我們的仇敵是超然的，超然的地位，也能行使超然的能力。

撒但——戰敗的仇敵

人若低估了撒但的能力，應屬愚拙；但若過度估計牠的力量，也極其危險。有些人把魔鬼和牠的能力，談得太多了。牠是有能力的，但並不是無所不能的。牠有勢力，但並不是無限的。其實，牠是一個已被徹底擊敗的仇敵。基督是更強有大力的人子。祂已捆住了壯士，也搶奪了牠的家財。祂代表人類在曠野與魔鬼爭戰，也得着了決定性的勝利。我們也可以實用祂的方法照樣去得勝，祂充滿聖靈，被帶到曠野去。祂的惟一兵器，就是神的話；當面對着撒但三次說：「經上記着說」。同樣，當每一個人充滿聖靈和心裏充滿着神寶貴的話語，且隨時準備去面對試探時，總能像基督一樣的得勝。你我都可以一樣勝過魔鬼。

耶穌基督的死剝奪了撒但對人類一切要求的根據。祂藉着復活和升天，祂以得勝撒但與一切的罪惡和地獄勢力者的身分回到天父那裏。祂公開地勝過所有執政的和掌權的。祂被天父升高，被立為萬主之主、萬王之王。萬有之主，使祂「為教會作萬有之首」。藉着祂成就的工作，耶穌基督進到撒但的佔領區域裏，替天父把失去的地土一寸一寸的奪回來。當耶穌基督被釘死在十字架上的時候，撒但便被審判、定罪和判刑，但這罪刑在基督再來以前不會徹底執行。所以，目前牠仍抵擋主的審判爭戰救人的工作，竭力要把罪人作為牠的俘擄，也想再次得着聖徒服從牠的控制。

這是你和我在這場爭戰中所站之地位。當耶穌基督在世上的時候，每一次攻擊都臨到祂那寶貴的身體，祂得着

那身體為要死在十字架上好成為你我的救主。祂復活的時候，也帶着一個身體，不過，那是屬靈的身體。今天祂帶着靈體坐在父神的右邊；祂如今在天上是神而人，作為我們的大祭司。現今我們是祂的奇妙的身體，我們也是魔鬼現在惟一能接觸到的基督的一部分；我們是基督在世界中顯露的一部分，這是你我有分與這一場「非常」的爭戰的原因；你我的生活乃是進行這場屬靈爭戰的一個戰場。

撒但——牠的戰略

撒但在這場爭戰如何運行呢？我們最先需要知道的就是仇敵的地位；其次就是仇敵的戰略。

「要穿戴神所賜的全副軍裝，就能抵擋魔鬼的詭計。」（弗六11）

我們必須明白撒但攻擊的目標。主早已把這一點告訴我們了，祂對彼得說：「西門！西門！撒但想要得着你們，好篩你們，像篩麥子一樣。」撒但是地獄中的首犯，牠要在世上偷竊惟獨屬於主耶穌基督的重價珍珠，牠每每作工都以陰間匪類的身份，以欺騙、詭詐為能事。牠也使用卑劣手段，無所不用其極。牠以聖徒的痛苦為樂，牠也鑽入我們生活圈裏，為要轄制我們。牠藉着我們的幻想、心思和態度進入在我們裏面。牠更靜靜地機巧地進入在我們心的深處，使得我們難以覺察牠竟在我們裏面。牠一進去，就會趁着我們不懷疑牠，毫無戒備的時候，用突如其來的試探、圖謀傾覆我們和制服我們。

請注意！神並沒有叫我們穿上祂的軍裝去抵擋魔鬼的

能力，乃是去抵擋魔鬼的詭計，魔鬼的詭計便是你我所需要提防的，牠又如何藉着這些詭計進入我們呢？我想提到一些牠今天在我們各人身上運行的方法。

藉着沉悶的靈

阿！今天許多的信徒不單給魔鬼留有地步，而且牠也趁藉信徒靈裏的沉悶而管轄他們！牠要他們對自己屬靈的光景懷疑和灰心。無論何時，當這種懷疑和灰心攻擊你，你就知道這是魔鬼的作法。神絕不會苦待祂的兒女；所以當我們在靈裏的沉悶、痛苦、難堪的時候，當知道這是魔鬼在我們心裏的工作。這是牠的記號。

牠所祈望的是要我們的眼目遠離基督，若牠能作到這一點，牠便在你我的靈性生活上打勝了第一仗。牠會繼續使我們全然內疚，自己批判自己的屬靈光景，這會是一個致命的打擊！當我們發現我們這樣作的時候，便要提防。撒但暫時不會要求管轄你我的生活。牠所要的，就是一個容身之處。我們既有一個又簡單、又肯定的命令：「不可給魔鬼留地步」。最先，牠所要的是在你生活裏有立足之地，牠知道若能有立足之地，不久便能控制你了；而牠能藉着人們在靈裏的沉悶來取得立足之地。

使人意志受迷惑

這世界是被組織、運動、團體所充滿，有許多是原屬撒但的，有許多是半真半假，狡猾的偽裝者，甚至連門徒也被欺騙了。撒但今天甚至會用最光輝的真理，如關於聖

靈的真理，也加以使用，誇大其詞，藉以利己。撒但藉着這樣迷惑的工夫得着許多靈裏飢餓的人，並帶領他們偏離主和祂的真理。

使人心思紛亂

目前全世界，正遭受空前的痛苦。有許多神的兒女陷於痛苦的漩渦裏，他們或失去地位、金錢和事業；或許經歷着極大的愁苦；或落在從未經過的光景中，然而這些卻臨到他們的身上。他們心思紛亂，甚至不能再把思想轉到主那裏。我也曾收到一些受着這樣心思紛亂、痛苦的人之信。

使人意志搖動

基督徒最高的本分就是遵行神的旨意，然而甚麼是「神的旨意」呢？這是今天許許多多人所發出的問題，他們為着尋求引導感到十分煩惱。對於世界的問題，一個公民應當持守甚麼的態度呢？在教會裏發生許多的事，照我們看來，真難相信是合乎真理或和基督所定規的標準相稱。我們是教會的一份子，這時應當如何作呢？我們去抗議嗎？我們是否仍應當留在教會裏？在宣教工場上也有許多的問題——傳教士與董事會的關係；傳教士與同工之間的關係；有時在同一個工場中有兩個完全相反的教導。例如：

有一位在中國的牧師太太來對我說：「我應當說甚麼給那班我每星期日，都帶領的慕道婦人呢？因為一次有一

個傳教士講到基督的神性，等到下一個星期日一個住在同一地區的傳教士，卻否定了基督的神性。」那位牧師太太應當如何作呢？這都是前所未有，而如今卻面對我們的問題。又有一些問題是與我們的社會生活有關的，這裏有一個相信真理的教導的家庭；他們的孩子進學校、進大學、進入社會，他們都被迫要做與父母教訓相背的事。這時父母要如何呢？起來反對嗎？還是容讓這些孩子像社會上一般一樣去作他們的事呢？我們是社會中的一份子，如何才能使自己不被世界玷污呢？因此撒但便力圖使我們心思紛亂，以至製造出一些矛盾的事件來。

藉着身體的痛苦

有許許多多屬神的聖徒，在他們的身上遭遇了那惡者大力的攻擊。

藉着家庭的不和睦

撒但藉着夫婦之間、父子之間的不和睦，或藉着同一家庭中，使各人彼此產生誤會。

藉着教會的分裂

不錯！分散出去建立更多的聚會點，在教會方面說來本是又實在、又健全，而且又合乎真理的事。我曾經有機會旅行歐洲十個不同的國家，但我非常傷心的說：我很少在任何國家或任何工作團體，看見絕對真實、健全和合乎純全真理的事，甚至近乎這類的事，也很少見。一般說

來，教會分裂都是由於同工彼此的互不相讓，或因一些無關宏旨的事、或因出於嫉妒。這實在是魔鬼在純正信仰耶穌基督的教會中間，所作的一項最致命的工作。

這些都是撒但今日作工的幾個方法，這已是足夠顯示出我們確實是站在屬靈爭戰的真理中間。

戰士——為爭戰而裝備

我們要作甚麼呢？我們一定要承認仇敵的能力，牠集中力量去攔阻我們去作當作的事，或破壞我們已作過的工；然而基督徒豈能膽怯嗎？豈可被制服嗎？不！若他能抓緊以弗所書第六章的幾節經文，並照着所吩咐的去行，他必不致於失敗。

在基督裏得能力的保證

我們現在要想到在這幾節經文裏所啟示的基督徒，在這場爭戰中的裝備；第一，是在基督裏得能力的保證。

「你們要靠着主，倚靠祂的大能力作剛強的人。」
(弗六10)

「剛強」！這是今天晚上，祂所要向我們傳講的信息；你們很快便要回去，阿！但願「剛強」這兩個字，時常環繞你們的心中；魔鬼又會對你說甚麼呢？牠會說：「恐懼吧！想想前面的危險與困難，也想想你要回去的家，想想你工作的地方和社會的環境。膽怯吧！灰心、退後吧！讓自己消沉在環境的重擔之下，作一個逃避現實的人吧！」魔鬼的作法原來是如此——一個背棄的靈！撒但

背棄神，為自己建立王國，牠想你我也作背棄神的人。

魔鬼要我們往後望，並向後轉；你說：「我在那聚會中受了感動，但又怕這全是出於情感作用。」魔鬼正喜歡我們在被聖靈感動，有所決志時，說出那樣的話。當我們在最清醒光景時——只有當我們在最清醒時才能作出決志——魔鬼會激動我們去說：這完全是出於情感的作用。這是說魔鬼那裏來聲音；但主卻對你說：「你要剛強！」

因此，我們的力量不是來自外面的盔甲，乃是來自裏面的態度。在基督裏得能力的保證上，我們有否確信自己有必勝的能力在應戰，或是在爭戰開始之先，即已畏縮不前呢？「靠着主（在主裏面）剛強！」撒但絕不是主的對手，祂早已捆綁了這一個壯士，祂早已是得勝者。請記住！那小小的一個「在」字，常記着「在主裏面……剛強！」那個小小的字指出了勝過魔鬼的全部秘訣。我們的得勝是在乎我們所屬的地位；在基督裏我們就得勝有餘：「你們要靠着主，倚靠祂的大能大力作剛強的人。」

我們的能力是在「主」的身上，在下面幾節經文我們讀到三個「能」字，「就能抵擋魔鬼的詭計。」（弗六11）「好在磨難的日子，（能）抵擋仇敵。」（弗六13）「可以（能）滅盡那惡者一切的火箭。」（弗六16）祂是大有能力的，而我們在祂的大能大力裏能剛強。美國的開西培靈大會的羅斯先生，他有一個三歲大小孩子。有一次，他聽見一首聖詩說：「基督精兵前進！」他聽後卻唱成「基督精兵懶散！」這是我們大部分信徒的問題，我們是懶散的基督徒，而不是時常前進得勝的基督徒。

確定我們在基督裏的地位

第二，我們應付這場爭戰的裝備是更確定我們在基督裏的地位；我們在基督裏有甚麼地位呢？祂在那裏，而我們又在那裏？祂在那裏呢？「祂遠超一切執政的、掌權的、有能的、主治的。」這是基督徒所在中的地位。我們在那裏呢？

「祂又叫我們與基督一同復活、一同坐在天上。」
(弗二6)

想想吧！祂若使我們能站在基督旁邊，就更美了，但祂竟使我們與基督同坐。我們坐着乃是表示我們心情輕鬆。我們在休息，我們是與祂一同坐在天上：「遠超過一切執政的、掌權的、有能的和主治的。」這是屬靈的空談，還是屬靈的實際呢？因為這真理對於我是何等的寶貴。我實在很高興把這真理傳給你們，若我們能緊守我們在基督裏的地位，與基督一同坐在天上：「遠超一切執政的、掌權的、有能的和主治的。」我們便能常常得勝。

以弗所書第六章沒有叫我們去爭戰，問題就在這裏。我們是這樣的戰士，我們想去爭戰，其實爭戰的卻是基督自己。祂要你我作的，只是站在祂那已得勝和正在得勝的行列裏面，你不同意這種爭戰嗎？你應停下來，不必爭戰，只要站着、不懼怕、不動搖、勇敢的站着，就算得在魔鬼和牠的使者面前也是如此。我們不是為要得勝去爭戰，乃是站在得勝的地位上去爭戰。因此我們可以站在基督裏，在爭戰開始之前便算自己已經得勝，無論在劇烈中間或在最黑暗的環境裏總要站住。這樣，結果如何呢？我

喜歡《威馬氏譯本》：「在受攻擊之日站穩地位，奮戰到底，必會帶着得勝離開戰場。」

認識我們在基督裏所受的保衛

跟着，我們在這場爭戰中的裝備，仍需認識我們在基督裏所受的保衛。

「要穿戴神所賜的全副軍裝，就能抵擋魔鬼的詭計。」（弗六11）

保羅知道許多關於士兵的事，當他寫這封信的時候，他是正被網鎖在一個士兵手上。他大概也已研究了軍裝的每一部分，並且知道各部分的用場。軍裝是用來防衛的，至使身體上任何一部分都不應當暴露出來，因為顯露出一處弱點，都可能導致失敗。

「全副軍裝」——我們不能選擇或拿起軍裝的部分就算了，我們定規要穿上全副軍裝；穿軍裝並不是為了舒服或便利，我們必須時刻穿戴軍裝。

「神的」——這是神的軍裝，這是何等大的幫助，我們無須自己去作，我們對魔鬼的能力和策略一無所知，也不認識自己如何膽怯和自負！但神知道魔鬼和我們的一切，祂供應我們軍裝，這軍裝正適合這場爭戰的性質和需要。

「穿上」；「穿在你身上」——我們要把它穿上；不是為了展覽，乃是為了穿着又使用。朋友們！當我們穿上了全副軍裝的時候，就不能夠很舒服的坐在一張舒適的太師椅上，若我們不願意進入這場劇烈爭戰中間，請不要穿

上這副軍裝。請注意！我們身體上有一處地方是沒有防衛的——就是我們的背部，因神不期望有逃兵。我們也不願意自己因為在試煉、痛苦中，或在黑暗環境裏離棄神，轉身逃走，以至給仇敵留下機會能向我的背部襲擊。神不盼望我們任何一個人撤退，乃是願意我們穩妥的前進，作一個聖靈充滿的得勝者。

神呼召眾戰士

在這一個星期裏我們向主求了許多事，阿！祂也已厚厚的賜給我們！我們在祂裏面接受了許多豐富。現在，難道祂在此最後的一刻還沒有有一些應享的權利嗎？難道祂現在沒有權利向你和我發出一個請求嗎？今天晚上祂藉着祂自己這篇短短的寶貴的信息，問你肯不肯奉獻自己作一個屬靈的戰士。祂盼望你離開了開西以後，肯再要回到劇烈爭戰中去，也肯回到那困難的環境中去。

祂要使用你，或者就要你得着最後一個，使耶穌基督身體（教會）能得完全的人，使祂早日再來。祂要使用你回去幫助一些世俗化的、不滿足的和失敗的基督徒，帶領他們進到被聖靈充滿蒙福的經歷裏。若主明天回來，他也能預備好等候主的再來。這便是今天晚上，神向你和我的呼召。這是一個徵召屬靈戰士的呼召，要他們出去應付這場主快來時越來越厲害的爭戰。現在，我問問你們：若你們願意的，就在這安靜的時候說：「是的，主阿！我要重新把自己奉獻給祢！祢要呼召屬靈的戰士，這是元帥呼召屬靈戰士的聲音。主阿！我答應祢！我把自己奉獻給祢；

我求祢，若祢相信我，請把我放在火線上，也把我放在爭戰進行得最劇烈的地方。」你願意對神這樣說麼？為着在開西這一個星期以來，祂向我們施行了何等的恩典；應當讓祂得着的歡喜快樂的回應。



得勝的迦勒

Caleb of Victory

迦勒得勝的秘訣

神為他作的見證

「惟獨我的僕人迦勒，因他另有一個心志，專一跟從我，我就把他領進他所去過的那地；他的後裔也必得那地為業。」（民十四24）

摩西為他所作的見證

「惟有基尼洗族耶孚尼的兒子迦勒，和嫩的兒子約書亞，可以看見，因為他們專心跟隨我（主）。」（民三十二12）

「惟有耶孚尼的兒子迦勒，必得看見，並且我要將他所踏過的地賜給他，和他的子孫，因為他專心跟從我（主）。」（申一36）

迦勒自己所作的見證

「然而同我上去的眾弟兄，使百姓的心消化；但我專心跟從耶和華我的神。」（書十四8）

「當日摩西起誓說：你腳所踏之地，定要歸你和你的子孫，永遠為業；因為你專心跟從耶和華我的神。」（書十四9）

「所以希伯崙作了基尼洗族耶孚尼的兒子迦勒的產業，直到今日；因為他專心跟從耶和華以色列的神。」（書十四14）

小引

一個得勝者的生活，乃是得勝屬靈最好的標記。然而那已經得勝了的，就更可以證明得勝是可能的，誰也不能再辯論的。並且若看人如何過着得勝的生活，最能使我們渴慕，也來過這樣的生活。為着這些的緣故，我們來查考「迦勒」的歷史是很有屬靈的價值，因為迦勒就是一個得勝者。

我們作信徒的，大多都是平凡的，僅僅過着糊塗的生活，且每每以為被聖靈充滿的豐盛之生命，只有蒙主選召是屬至高地位的信徒才可以享受。若要像彼得那樣講道，就必需被聖靈充滿。若要像約翰那樣的著作，也要有約翰那樣的生命。若要像保羅那樣往外傳道，為歷代宣教士的先鋒；然後才能得着豐富的生命；我們看見他們的工作，好像望洋興嘆的說：「神必不盼望我過着他們那樣的生活。」

但是迦勒在神的工作上，並沒有佔這樣的地位，他既非亞伯拉罕，又不是摩西；既非大衛，又不是保羅；他不過是一個迦勒，一個平常的人。但是他的信心、順服、和勇敢，也不在那些偉人之下——一個平常的人，卻有非常的得勝生活；不是因為他自己的努力，或是他的環境能使他這樣。他所以能達到這個地步，單單是因為他與神的

關係。迦勒是一無所有，所以神成為他的一切一切；迦勒所有的，就是主自己，他與主的關係已夠清楚，其他一切便都清楚了。迦勒好像是走在一條直線上，沒有一點偏離的。在他青年的時代，或晚年的時代，是處在困難或失望、或是遭人的反對，但他仍是完全地跟隨主。

在我們中間有那一個人能行迦勒所行的呢？迦勒是一無所有，卻能成為一個得勝者。我們還要甚麼來幫助我們，使我們作得勝的信徒呢？我們豈不是在十字架和五旬節以後麼？我們如今奔跑，豈不是有更多的見證人圍繞着我們，如同一片更大的雲彩麼？迦勒生在主的子民屬靈歷史才顯出曙光的時代，尚能那樣得勝發出光輝，那生在基督教會裏，在世界將近深夜的信徒，有何推諉，不能得勝呢？

「迦南」表明「基督徒從撒但權勢之下完全得釋放，在基督裏得着完全屬靈的產業，享受聖靈充滿的平安與能力。」感謝神！祂藉着迦勒指示我們，這樣生命是可以得着的，且可以長久享受的。迦勒正在呼召我們，激勵我們進入：「我們立刻上去得那地吧，我們足能得勝。」（民十三30）

親愛的讀者！你要回答得勝者迦勒的呼召，接受他的激勵麼？

現在把迦勒屬靈的歷史分作三段來查考：

- 一、青年的迦勒——在加低斯巴尼亞
- 二、中年的迦勒——在曠野
- 三、晚年的迦勒——在迦南

在我們第一次看見「迦勒」，是在「加低斯巴尼亞」，那時他年「四十歲」，正年富力強之時。此時以前，他的歷史如何，我們不得而知；但他的名字是忽然的顯露出來。我們忽然看見他被摩西差遣為十二探子之一，去察看「迦南地」。

在此我們才知道，他是管理「猶大支派」的，該支派為以色列子孫中，最大最要緊的支派。「迦勒」是這支派的管理者，可知他是有能幹、能負責的青年了。他作探子時所作的工夫，可以證明這位青年的靈性，並他對於神的虔誠，必是他早年的時候，已經起首在主裏面受了造就。他這次工作的要緊，和他所負責的重大，惟有深知他所以入迦南地察看迦南地的目的者才知道。

神選召「亞伯拉罕」，立了一個民族的人歸祂自己；並應許他們要因祂與他們所立永約的緣故，將迦南地賜與他們的子孫永遠為業。先祖亞伯拉罕、以撒和雅各曾住在迦南，但都是在那裏作客旅，迦南地尚未成為他們的產業。

「雅各」住迦南時，他的兒子約瑟因眾兄弟的嫉妒與詭詐被賣到埃及，後來竟被埃及王法老高升為埃及全地的宰相，雅各全家因被饑荒所迫，最後也遷移到埃及去。他

們因約瑟的恩典蒙赦免；因約瑟的寬宏得養活，直到饑荒過去。

以色列的子孫住在埃及四百三十年，他們一個民族生養眾多，並且繁茂，極其強盛滿了那地。有不認識約瑟的新王起來，恐怕他們多起來，越發強壯，於是就差派督工的，迫他們作苦工，叫他們受當不起的重擔。以色列人遂向神呼求，神就命摩西去拯救他們。

這個「拯救」是兩方面的。第一是在埃及，當逾越節那一夜，神擊殺埃及各家長子的時候，免去神的審判。他們的救法，就是單單倚賴羔羊的血；照着神所吩咐的，把被殺羔羊的血，灑在門框與門楣上。第二，是被救出埃及，離開法老和追趕他們的埃及人，關於這一方面的救法，是單單倚靠神的權能，分開紅海使他們從水中經過，如同行陸地，卻又使水合起，淹死了法老的軍兵。

「我們在埃及作法老的奴僕，主用大能的手救我們出埃及。」

「主救我們從那裏出來，要帶入那地，就是祂向我們祖宗起誓要賜給我們的。」

進入迦南的路就是要經過曠野，但神與他們同在，日間用雲柱，晚間用火柱引導他們。預備了他們的食、喝、穿，並保護他們脫離仇敵。最後他們到了「加低斯巴尼亞」，就是迦南的邊境；神所應許的美地，即在他們面前。

神論到這地說：「因為耶和華你的神領你進入美地；那地有河、有泉、有源，從山谷中流出水來。那地有小

麥、大麥、葡萄樹、無花果樹、石榴樹、橄欖樹和蜜。你在那地不缺食物，一無所缺。那地的石頭是鐵，山內可以挖銅。你吃得飽足，就要稱頌耶和華你的神，因為祂將那美地賜給你了。」（申八7-10）

「並使你的日子，在耶和華向你們列祖起誓應許給他們，和他們後裔的地上，得以長久；那地是流奶與蜜之地。你要進去得為業的那地，本不像你出來的埃及地，你在那裏撒種，用腳澆灌，像澆灌園一樣。你們要過去得為業的那地，乃是有山、有谷，雨水滋潤之地。是耶和華你神所眷顧的，從歲首到年終，耶和華你神的眼目時常看顧那地。」（申十一9-12）

一個豐盛滿足的地方，試把它比較埃及重軛捆綁和曠野的枯乾！

現在他們已到美地的門口，神對他們說：「看哪！耶和華你的神已將那地擺在你面前，你要照耶和華你列祖的神所說的上去得那地為業；不要懼怕，也不要驚惶。」（申一21）

這樣美好的地都擺在他們的面前，全然白白的，等候他們接受。在神一面看來，這地已經是屬他們的了，只要他們肯相信、肯順服，就要歸他們掌管。你想他們能不趕快進去，不願一分鐘或一點鐘的遲延去得那地嗎？這地不就是神向亞伯拉罕、以撒、雅各，起誓要賜給他們，和他們後裔的麼？

一個關鍵等候選奪

但他們怎樣行了呢？他們竟請求摩西差派一班善於評估的人，先去察看那地！這真是日光之下沒有的事。今日世人的思想，人人所認為時髦的，不是帶着時代的味道麼？這一班人的「使命」是甚麼呢？「為我們窺探那地，將我們上去該走何道，必進何城，都回報我們。」（申一22）

這是何等使用人的聰明呢？他們出埃及，經過曠野以後，便可不用神的指引，可以人的聰明代替神的引導。他們把全盤的事由神手中取了來，放在自己手中，自行打算、決定，由何道進去。前面的爭戰要完全自行設計了。單單聽聽神的指引，像出埃及和經過曠野的時候，似乎不必要了。當時他們都是無智慧、無力量的，但現在他們自己能決斷、自己能計劃了；可憐人類心裏到底脫離不了那與生俱來的驕傲！

更甚的就是他離棄神，另外要求一班的探子，他們頑梗不信的心提議說：要這些人先察看那地，神不是把應當告訴他們的事，詳詳細細告訴了他們麼？難道神的話，還需要人來擔保麼？他們必待眼見麼？不敢相信麼？他們已經看見神行過不少神蹟、奇事，救他們出埃及，保佑他們經過曠野，他們仍不能信祂麼？萬一這些探子察看地回來以後，所報告的，與神的命令相反，結果怎樣呢？差派探子一事已屬邪惡極了！但神任憑他們，由每支派中選出一人來為探子，我們在此始看見迦勒，因他是猶大支派的代表。

民數記第十三章十七至二十節，就把他們差派探子的事記得最清楚，他們要察看：那地是肥美、是瘠薄，有沒有樹木，可以居住否。神早已告訴他們那地是肥美的，並充滿各樣的樹木；他們要察看：「所住之地是好是歹，所住之處，是營盤是堅城。」神早已告訴他們要住在大城裏，城的四圍有藩籬，高大參天。他們要察看：其中所住的民是強、是弱、是多是少；神早已誠實的告訴他們：住在營地上的各國，比他們又多又強，他們的城邑廣大、堅固、高得頂天。那民是亞納族的人，又大又高；但神應許要在他們前面過去，如同烈火要滅絕他們的仇敵，把他們趕出那地，所以神吩咐他們不要懼怕、要壯膽，總而言之，就是要相信神、順服神。

既蒙神這樣的啟示，還要打發探子去窺探一下，不但是無意義的，乃是犯罪。可憐他們竟去察看了「四十日」！他們由以實各谷回來從那裏砍了葡萄樹的一枝，上頭有一掛葡萄，要兩個人扛抬。這已足證明神論到那地怎樣豐富的話，不是虛假的了。神的話既是真實的，那麼，祂應許他們要在他們前面過去，趕出他們的仇敵，不也是可信的麼？

這些探子回來還有一篇的報告，但他們的報告，不是一致的。他們中間分為兩派。一派十個人，另一派只兩個人；一是多數的，一是少數的。

多數人的報告

這十個探子的報告雖然也說迦南的好，他們說：「我

們到了你所打發我們去的那地，果然是流奶與蜜之地。」他們手中的果子是證據；但他們後來的話，卻太不熱切，中間有兩字，顯出他們的悖逆和他們的偏見。

「然而住那地的民強壯，城邑也堅固寬大，並且我們在那裏看見了亞衲族的人。」（民十三28）

在他們看來：進入迦南是一件萬難的事，不用開戰，就已經失敗了！我們已經看定，這是我們的決斷！

「我們不能上去攻擊那民，因為他們比我們強壯。」（民十三31）

這些探子的報告，可說是報惡訊了。

少數人的報告

探子中有兩個：一個是「迦勒」、一個是「約書亞」，由「迦勒」為代表，題出他們少數人的報告：他們說不盡那地的好處，他們的心好像被那地奪去一般。在他們看來，那是極美的地；是他們心中所想得着的。

他們論到那地的眾民，雖然也說他們的強大，但他們是熱切的；他們也曾見過那高大堅固的城邑。他們好像那十個探子，曾將那地的偉人，和那邊的高城量過；關於他們的仇敵的力量，他們並沒有自欺，他們並沒有輕看他們的難處。但他們顯大他們的神。在他們的估算中，他們深信神與他們同在，已足以制伏反對他們的仇敵，所以他們的仇敵是已經打敗了。

「耶和華若喜悅我們，就必將我們領進那地，把地賜給我們，那地原是流奶與蜜之地。但我們不可悖逆耶和

華，也不要怕那地的居民，因為他們是我們的食物，並且蔭庇他們的已經離開他們，有耶和華與我們同在，不要怕他們。」（民十四8-9）

在兩個探子看來：得勝是必然的了，所以他們的話，不是遲疑的。神的話必須信服，祂的命令要立刻遵從，迦勒毫無懼怕的說這話。

「迦勒在摩西面前安撫百姓，說：我們立刻上去得那地吧，我們足能得勝。」（民十三30）

這兩個探子的報告，可說是報喜信，完全與耶和華論到該地的話相符。

這兩派的人，何以有如此不同的報告呢？這根本的原因在那裏呢？神明白的啟示我們：這兩派人的舉動，是與他們對神的態度有關；他們與神的關係不同，所以他們的眼光也不同，前者是根基，後者是果子。

青年時代的迦勒

「迦勒」與「約書亞」兩個人的態度，是絕對順服的態度；這樣的態度，是由完全奉獻來的。他們一切的行動，是因為他們與主關係而定，不是因他們與迦南人的關係而定。所以他們論到迦南地的話，是出於信服主的心，不是出於懼怕迦南偉人的心；他們與主的關係是怎樣的呢？

「惟有基尼洗族，耶孚尼的兒子迦勒，和嫩的兒子約書亞，可以看見，因為他們專心跟從我。」（民三十二12）

聖經記載「迦勒」完全跟從主，不下有「六次」，這樣的重複是很有意思的。因為這一句話可以把迦勒屬靈生命的秘訣表顯出來，好像鏡子一般，把他的靈命反應出來。迦勒是甚麼，便定規迦勒所作的是甚麼；他的態度，也定規他的行動。

但迦勒何以能完全跟從主的呢？聖經裏也有說明，神自己把他靈命外面的幕揭開，使我們可以看見他靈裏的深處——就是神的至聖所。

「惟獨我的僕人迦勒，因他另有一个心志（另有一個靈），專一跟從我。」（民十四24）

他的靈比較他人的靈，既有很明顯的不同，他的靈到

底是甚麼「靈」呢？他的靈不是別的，乃是得勝者的靈。「我的僕人迦勒」，這是得勝的迦勒。現在我們由他短短的報告裏詳細去查考。

他對迦南地的態度

那地是個可渴慕的地——「極美的地」。

一個必須要去的地——「我們立刻上去」。

一個必要得的產業——「上去得那地吧」。

迦勒對於此地有個徹底的認識，他的認識與他的行動是一致的。在四十五年以後，他再次進入迦南時，他對約書亞說：「耶和華的僕人摩西從加斯低斯巴尼亞打發我窺探這地，那時我正四十歲，我按着心意報告給他」，像迦勒這樣的人，斷不能說那些與他心意相背的假話。雖然要與十個弟兄反對作違背眾意的事，也不願他的道德有虧（民十四8）。不然，他就要使良心變成愚鈍，他自己成為道德上懦弱的人。迦勒不能被那十個探子所影響。他既被選為探子，無論如何他總要憑心報告；他不但有見地，且有膽量附其見地！

迦勒與約書亞的報告提出以後，營中有何事發生，你能想像得出來麼？固執與自主的勢力澎湃起來，把十二個探子合一的靈分裂了。似乎違背多數人的意思，比較悖逆神的罪更重！順服眾意才是合理的呼聲，這種思想很詭譎的侵入了十個探子的心，促使他——凶信。

但這個另一靈，完全跟從主的人，雖然被人怒罵、譏笑，仍是站立得住。在他靈裏的深處，他知道主喜悅他。

因他是順服主的話，所以人論到他的話，或加於他的舉動，他都不介意了。知道自己在主的旨意中，是順服主的命令，使他有為善的勇敢。他只求完全跟從主，便心滿意足，人擁護與否他就不管了。

他對於迦南人的態度

他沒有懼怕的心：「不要怕那地的居民。」（民十四9）

他的信心已得勝：「因為他們是我們的食物，並且蔭庇他們的已經離開他們，有耶和華與我們同在，不要怕他們。」（民十四9）

他的態度不是出於造次的無知；反倒是穩重的勇敢，出於堅固的信心。然而要知道迦勒不是沒有見過那地身量高大的人，但他的眼中看見有一個力量比他們更大的。

「有耶和華與我們同在」。還怕誰呢？還怕甚麼呢？耶和華不是說過：若他們遵守祂的律法、祂的命令，他們就必追趕仇敵，使仇敵倒在他們刀下麼？主不是說五個人要趕走一百，一百人要趕走一萬麼？神豈不是照祂的應許行麼？迦勒的態度，就是「可以放心，我信神，祂怎樣對我說：事情也要怎樣成就。」

「信心」與「懼怕」在他是勢不兩立的；若信心不能消滅懼怕，那懼怕必要消滅信心。那十個探子是滿了懼怕，沒有信心；迦勒是滿有信心，沒有懼怕。

他對於主的態度

他對於主的態度，是安靜確信的；他這樣的確信，是因他絕對不疑惑主的應許。

「耶和華若喜悅我們，就必將我們領進那地，把地賜給我們。」（民十四8）

神已經說過：要把地給他們，神的應許已經滿足了迦勒的心，他不必再要其他的證據。在他看來：「神非人，必不致說謊，也非人子，必不致後悔。」迦勒的態度：「祂說話豈不是照着行呢？祂發言豈不要成就呢？」（民二十三19）他安安靜靜的抓住神的應許，信神必把那地賜給他們。雖然「亞衲族人」還住在那裏，不能叫他的信心搖動絲毫。他們在那裏，乃是要給神更大的榮耀，把他們趕出去。「耶和華與我們同在」，亞衲族人，與天地的主比較，算得甚麼呢？創造亞衲族人的在我們中間，那些被造的對於祂，或屬祂的人能作甚麼呢？

他對於自己的態度

迦勒看他自己，是從他與神的關係中來看。他是神揀選的、救贖的、分別為聖的。所以他自己是一個有權享受迦南地業的人，並滿有能力得那地的。

「我們足能得勝。」（民十三30）

迦勒獨一的問題，乃是關於他的聖潔，不是關於他的安全。「耶和華若喜悅我們，就必將我們領進那地。」他只要看他自己是否神所喜悅的，然後神所應許的都必向他成就。

這樣確信的態度，不是自以為義，也不是因為迦勒自看為何等了不得的人，乃是因為他知道神是何等奇妙的神。他自己已經完全衰微，他是毫無所有的，神是一切，是他的一切。現在讓我們把前面所論到迦勒的態度總結一下：

對於迦南地的認識：神已經把那地給以色列人。

對於那地居民的勇猛：他們已經是失敗的仇敵。

對於神的信心：祂怎樣說，事情也必怎樣成就。

對於他自己的奉獻：他專心跟從耶和華。

這樣態度的結果，就是實行，信神的話，操必勝之券，使他提出立刻出兵。「我們立刻上去得那地，我們足能得勝。」

迦勒深摯的認識，勇敢而安靜的確信，以及完全的奉獻，促使他積極的實行。單單以他個人來說：迦勒在聖經歷史裏面，已是一個最使人愛慕的人。若再以他與那十個探子比較，我們看見他怎樣與那十個探子和那與十個同心的會眾對抗，他的生命可說是因信神，堅定而沉穩站在神的一邊。要知道他與十個探子的分別，讓我們現在查考探子的態度。

十個探子的態度

我們不必自己去判斷這些人，神明明把附着他們裏面的靈告訴我們。那是一種悖逆的靈，因不信與不順服而生的。

「耶和華打發你們離開加低斯巴尼亞說：你們上去，

得我所賜給你們的地，那時你們違背了耶和華你們神的命令，不信服祂、不聽從祂的話。」（申九23）

叫他們得不着迦南地為產業的，不是迦南高大的城邑，和身量高大的人，乃是他們與神之間的關係有錯誤。

神自己說：「凡從埃及上來二十歲以外的人，斷不得看見我對亞伯拉罕、以撒、雅各起誓應許之地，因為他們沒有專心跟從我。」（民三十二11）

他們所不是的，定規他們所不作。但聖經裏把他們所以迅速至於敗壞死亡的基本的緣故，從他們生命裏，詳細的指示出來。他們自己的話把他們的黑幕揭破，並定他們的罪；在他們悖逆、不信、不順服的後面。原來有個不感恩並怨恨的惡靈，使他們發出最可惡的怨恨，與虛假來反抗他們忠誠慈愛的神。

「在帳棚內發怨言，說：耶和華因為恨我們，所以將我們從埃及地領出來，要交在亞摩利人手中，除滅我們。」（申一27）

「因為他們雖然知道神，卻不當作神榮耀祂，也不感謝祂。」（羅一21）

讓我們現在詳細的查考他們的態度。

他們對於迦南地的態度

他們已經承認那地是流奶與蜜，如神所說的；但他們沒有羨慕的心，不僅沒有渴慕的心，神論到他們的態度說：「他們厭棄那地」。

「但你們的婦人孩子，就是你們所說，要被擄掠的，

我必把他們領進去，他們就得知你們所厭棄的那地。」

（民十四31）

他們的罪還不僅如此，他們的報告裏帶着唆動的作用，叫全以色列會眾也厭棄那地。

「摩西所打發窺探那地的人回來，報那地的惡信，叫全會眾向摩西發怨言。」（民十四31）

這十個探子及以色列全會眾都無心愛慕迦南，他們所羨慕的，乃是埃及的菜、葱、蒜；他們不愛迦南，是因為他們想念埃及。

他們對於迦南居民的態度

他們的態度是個可鄙的驚慌，以至於懦弱如同癱瘓一般。

「我們在那裏所看見的人民，都身量高大。我們在那裏看見亞衲族人，就是偉人，他們是偉人的後裔。」（民十三32-33）

他們只看見「偉人」，卻沒有看見「神」，所以他們懼怕，他們沒有把自己交託於全能的神；既被懼怕抓住，他們就成為萎靡的弱者。

他們對於神的態度

神完全被抹煞了。祂的名字，在他們的報告裏連提都不曾提及；甚至間接或遠遠的題及也沒有。神對亞伯拉罕、以撒、雅各的應許，祂在埃及與紅海所彰顯的大能，祂在曠野路程怎樣不斷的保護，以及祂日間用雲柱，晚上

用火柱表明祂同在，他們一點沒有提及；神完全不在他們心思中。

神也不在他們眼中。他們不見別的，但見偉人，「我們看見偉人」，他們一連三次說到此事，難怪他們所報告的是惡信。

「但那些和他同去的人說：我們不能上去攻擊那民，因為他們比我們強壯。」（民十三31）

他們當然是強壯，神已經說過許多次了，但神曾否說這些人比祂自己強壯呢？他們向神的態度，是純然的不信，絕對無可推諉的。

「耶和華對摩西說：這百姓藐視我要到幾時呢？我在他們中間行了這一切神蹟，他們還不信我要到幾時呢？」（民十四11）。

不接受神的話，是悖逆神旨意的民。他們不得進入迦南，不是因他們不能，乃是因他們不為。「你們卻不肯上去，竟違背耶和華你們神的命令。」（申一26）

他們對於自己的態度

他們已把對於自己的估量清楚說明了。

「我們看他們就如蚱蜢一樣，據他們看我們也是如此。」（民十三33）

「蚱蜢」與「偉人」比較，這是謙卑麼？乃是完全的欺騙！「我們」在他們話裏，佔最重要的地位，至少說了九次；他們的毛病就是在此。他們太大了！倘若他們說：「我們是蟲」，還近乎誠實。神還可得一點地位在他們心

思中，但他們自己比作蚱蜢！他們雖不能勝過「偉人」，至少也能圍着他們自己跳來跳去！

「我們看自己就如蚱蜢！」但在神眼中，他們是甚麼呢？是屬神自己的、是神揀選的、救贖的、分別為聖的，神曾把應許給他們，保佑他們自出埃及那日起，及至加底斯巴尼亞。神不斷地顯出祂能力與同在，但他們沒有一句說到：「他們在神眼中是怎樣的人」。

這十個探子，是從他們與仇敵的關係中，來看他們自己，所以他們所顧慮的，是他們的安全。因此他們寧願棄絕迦南的產業，不願以性命來冒險，「他們至死也不愛惜性命」，這句話，不適合用在他們身上，因為他們不專心跟從主。

現在，讓我們把以下所論到那十個探子的態度總結一下：

對於迦南地——他們厭棄。

對於迦南人——他們害怕。

對於耶和華——他們不信、藐視、悖逆。

對於他們自己——他們倚靠自己的力量。

再把迦勒的態度，與這十個探子的態度怎樣絕對的相反，比較一下：

迦勒愛慕迦南——他們厭棄迦南。

迦勒尋求要進入迦南——他們卻報告惡信。

迦勒有得勝者的靈——他們是退卻者的靈。

迦勒說：「我們足能得勝」——他們說：「我們不能上去攻擊那民」。

迦勒仰望神的應許，和祂的能力——他們只看自己和仇敵。

迦勒看見神——他們看見偉人。

迦勒專心跟從主——他們沒有專心跟從主。

在加底斯巴尼亞所決定的結局

這兩班探子在加底斯巴尼亞所決定的結局，乃是最有教訓的；神照着他們所報告的，便定了他們的結局。

十個探子的結局

「悖逆」乃是像傳染病一般，這十個探子的悖逆，竟把悖逆的毒，注射到以色列全會眾。

「當下全會眾大聲喧嚷……以色列眾人向摩西、亞倫發怨言，全會眾對他們說：巴不得我們早死在埃及地；或是死在曠野。……但全會眾說：拿石頭打死他們二人。」

（民十四1-2、10）神把這一次會眾向祂悖逆的責任，放在這十個探子的身上。

「我們上那裏去呢？我們的弟兄使我們的心消化，說：那地的民比我們又大又高，城邑又廣大又堅固，高得頂天，並且我們在那裏看見亞衲族的人。」（申一28）

「然而同我上去的眾弟兄，使百姓的心消化；但我專心跟從耶和華我的神。」（約十四8）

因這十個探子頑梗、自以為是的報告，使二百萬餘人失去他們在迦南的產業，被逐回曠野，他們的壯丁死在那裏。神的計劃被延擱了三十八年才實現！神如何刑罰這十個自以為是的人所組織的探察團呢？看哪！神的話何等的

嚴重，不必加上甚麼註釋。

「這些報惡信的人，都遭瘟疫，死在耶和華面前！」
（民十四37）。

以色列會眾的結局

神曾和摩西提出棄絕他們，而由摩西的後裔替代他們，興起更大更強的國度。只因摩西迫切的禱告，求神顧念祂自己名的榮耀，以及在異邦面前所顯的能力，收回怒氣，且施下赦罪的恩。好像自出埃及起，直至此日，常赦免他們一樣（民十四11-22）。

神雖赦免，但他們仍要擔當他們犯罪的後果；他們永遠不得進入迦南。神的審判是正直的；不是以色列的全會眾，都不得入迦南。神將他們分為兩部分，凡二十歲以上男丁，怨嘆神背棄神的為一部分；二十歲以下，沒有知識和權利來決斷事件的婦女兒童為一部分。

神對二十歲以上的人說：「你們的屍首必倒在曠野，並且你們中間凡被數點，從二十歲以外向我發怨言的，必不得進我起誓應許叫你們住的那地。」（民十四29-30）

他們中間沒有一個可以看見那地，個個都死在曠野。

「這惡世代的人，連一個也不得見我起誓應許賜給你們列祖的美地。」（申一35）

「至於你們，你們的屍首必倒在曠野。」（民十四32）

他們探看那地「四十日」。每日之中都發現神言語可靠的證據，那一掛的葡萄，就是證據之一。但他們不顧羞

恥，不說理由，頑固的不信，背棄與他們忠誠的神所立的約。所以他們要用四十年的時間，一年抵一日，去思想他們的愚昧，以致神的應許不向他們成就的緣故。

「按你們窺探那地的四十日，一年頂一日，你們要擔當罪孽四十年，就知道我與你們疏遠了。」（民十四34）

如此無可挽救的刑罰，是自作自受的，但他們所受的刑罰，就是這樣了結麼？他們所作的，不僅影響到他們自己，也影響到一切與他們在生命上有關係的人。

他們的兒女受了甚麼影響呢？在此，他們父母不信的心達到了極點；他們公然控告神為殺害他們兒女的兇手。他們的意思是要回到埃及，將兒女交託法老，比較交給神的手為更好！

「耶和華為甚麼把我們領到那地，使我們倒在刀下呢？我們的妻子和孩子，必被擄掠，我們回埃及去豈不好麼？」（民十四3）

噫！這些瞎眼、昏昧、無知、不信的父母！他們愛子女豈能勝於神愛他們麼？藉着他們的掛慮和不信，能使他們的孩子得着好處麼？不！不！不過使他們分受他們自己所受的刑罰，孩子要在曠野飄流四十年，直到他們的父母的白骨暴露在沙漠的沙土上。

但神因着祂無限量的慈愛，仍以正直待他們，他們在加底斯巴尼亞沒有選擇要回曠野。所以神再給他們——在二十歲以下的——一個機會，決斷進迦南，或不進迦南。倘若他們真是愛慕在迦南的產業，他們必不因他們父母的過失，或愚昧，而得不着那地；他們也是蒙救贖的。迦南

是應許給他們父母的，也是應許給他們的，這個應許是給他們子子孫孫的，神的應許必不至向他們改變了！

「但你們的婦人孩子，就是你們所說，要被擄掠的，我必把他們領進去，他們就得知你們所厭棄的那地……你們的兒女必在曠野飄流四十年，擔當你們淫行的罪，直到你們的屍首在曠野消滅。」（民十四31-33）

「並且你們的婦人孩子，就是你們所說必被擄掠的，和今日不知善惡的兒女，必進入那地，我要將那地賜給他們，他們必得為業。」（申一39）

兩個探子的結局

在神子民的歷史中，這兩個探子，至少可稱為最少數的一次了。當迦勒與約書亞提出他們少數的報告的時候，他們受以色列會眾的待遇，頗形惡虐。他們幾乎被石頭打死，但神保佑他們，使他們的生命得以保全。

「其中惟有嫩的兒子約書亞，和耶孚尼的兒子迦勒，仍然存活。」（民十四38）

有一件事比較更好的，就是他們得着心中所切慕的。他們可以看見他們所愛的地，並進入那地，永遠為業。正如耶和華所應許的。他們只要等候片時，就是等到那些悖逆不信的人死去的時候，到底他們和那些二十歲以下的人得到了迦南。

「這惡世代的人，連一個也不得見我起誓應許賜給你們列祖的美地；惟有耶孚尼的兒子迦勒，必得看見，並且我要將他所踏過的地，賜給他，和他的子孫，因為他專心

跟從我。」（申一35-36）

「伺候你嫩的兒子約書亞，他必得進入那地，你要勉勵他，因為他要使以色列人承受那地為業。」（申一38）

那十個探子不僅使自己失去迦南的產業。並且使二百萬左右的人，失去迦南的產業。照樣這兩個探子不僅自己得着迦南，並且被神使用，引領全會眾比他們年輕的，得着神所應許之地為產業。

「你當剛強壯膽；因為你必使這百姓承受那地為業，就是我向他們列祖起誓應許賜給他們的地。」（約一6）

迦勒雖非以色列人軍事領袖，使以色列得着他們所得着的勝仗；但我信得過，迦勒必在另一方面，聚集以色列的青年，告訴他們出埃及的晚上，殺逾越節羔羊的故事，並使他們聚精會神的聽過紅海的神蹟，使他們切慕迦南美地，如同向以實各的葡萄垂涎一般。

在非常的時候，能站立得住是一件事。在平常的日子，在單調暗淡的路程中，仍能不斷的穩健，又是另一件事。許多在非常的日子能夠得勝，但常常度得勝的生活，且成為習慣者甚少！

倘若有人不能在日常的生活上得勝，他勢必以為這樣的生命，是不可能的。甚至想神沒有要求我們，在未上天堂以前過着這樣得勝的生活。許多熱心的信徒問說：「得勝的生命在任何環境中都能彰顯麼？聖靈充滿可能長久麼？無論何人都可以得着聖靈充滿麼？在這個不屬靈的世界，加以我們肉身上種種的限制，常常有最高生命的習慣，是可能的麼？有誰曾過着這樣的生活呢？」有兩個法子解決以上的問題：

（一）神的聖經對於這個問題是怎樣說？若神說這個生命在基督裏為我們所成就的工夫，並祂在我們裏面的生命裏，已經預備了。那就無論我們已得着，或未得着，這個生命總是可能的。

（二）聖經裏曾有誰實驗過這個生命否？倘若有一個人過着得勝的生活，那就無論何人，若肯履行聖經中所記得勝的條件，也必能成為一個得勝者。

凡誠實研讀聖經的學者，無不承認聖經中清楚的說：

這個生命不僅是可能的，且是每個信徒所不可少的；詳細查考迦勒的生活，便可以證明這個生命是可經歷的。

我們已經看見迦勒，當青年的時代，在加底斯巴尼亞怎樣站住，得着榮耀的得勝。在那裏他顯出了完滿得勝的光輝。現在他因為別人的罪，不得已要離開他心中所愛慕的美地，將一切迦南的盼望放下四十年之久！本來可以得着神所賜的產業，反倒要在曠野中與那些吵鬧、不知足的人同行。中年是最好的日子，他最好的日子，竟因悖逆的弟兄親族的罪犧牲了！等他進到迦南之時，他已經老了，那邊的產業不能享受得幾久！

在加底斯巴尼亞非常的時候，他雖是一個得勝者。但此後四十年在曠野，與這些不信不屬靈的會眾同行，仍能繼續的得勝者否？能擋得住這個試探否？能保持他在加底斯巴尼亞的榮耀否？若他能，你我在每日的生活中，也必照樣的能。

我們每輕易斷定：我們的境遇，為最難的；沒有人受過苦像我們一樣。因此，凡事都推諉到環境艱難的緣故，並且斷定沒有人在這樣的境遇中，能得勝的。最近我接到一個朋友的信，信中所言，正表顯這個態度：「我覺得我一向所經歷的，只是試煉與苦難；我也曾求忍耐，但我不能不承認我還未得到苦難中的喜樂。我並且想我永遠作不到，我的心思或錯誤了，但我不信有誰會得着的。除了他是為主的工作，或是他沒有家庭的責任和掛慮，以及種種的試煉與重擔的。有時我想我若有充足的金錢，自給以外，還可給人；同時我不用這樣的勞碌（現時我連思想的

時間也沒有），我也必能作好人——或且我的思想不對，但我極欲試一試！」

我寫這本小書，我的禱告乃是：迦勒的事，可為許多失敗自憐的信徒靈命的補劑。讓我們現在查考他四十年在曠野裏的光景：第一，先看的是他在肉身方面如何。試想他們那樣飄流，肉身要感覺怎樣的疲乏！四十年中，每日、每月、每年都在遊行、都在奔跑，卻沒有一定的目的、方向；常常出發，卻不知道其目的。此外，還有苦難的爭戰！在迦勒的心裏，還是時刻想念迦南應許之地。曠野的嗎哪，雖然在完全順服的人看來是甘甜的，怎能與美地裏豐盛的奶、蜜，以及果子相比呢？所以他肉體的好處，損失了不少！

愛慕家鄉像迦勒的四十年飄流，又是何等的苦呢！希伯崙，他應得的家鄉，常在他的記憶和想望之中！在瑞士樂山，離我住的地方，有一個古老教員住宅，宅前有青山綠水，周圍又有菜園花園，幽雅異常；門前有字說：「是我自己的！」過路的人都能看見。照樣迦勒去探看迦南的時候，已經在他屬靈的想像中，把這幾個字寫在希伯崙的門口了；但這平安豐富美麗的希伯崙，竟等候了四十年之久！

但最難過的，恐怕是把有用的光陰虛度了！一生中最寶貴的，中年的歲月，若在迦南——他應得的產業——必定有許多的事業可以成就；現今甚麼都棄絕了，活着僅僅為生活而已！在迦勒這樣的人看來，這不是最難過的麼？

肉體的痛苦，還是容易受的；試想四十年中，迦勒屬

靈的痛苦，是怎樣的呢？每日所遇見拖他墜落的力量是怎樣的呢？我們不必費力去想像迦勒當時所處屬靈的空氣，聖經已把它活畫在我們眼前。在那樣的罪惡的漩渦中，魔鬼必定不斷的竭力拖迦勒往下去！

請先看聖經中所記錄這忘恩負義的會眾，所常發的怨言；迦勒聽見他們不斷的向神怨嘆，他的心要怎樣傷痛呢？他怎樣保守他自己的心，不被這惡毒的罪所沾染呢？

再看他怎樣逃避領袖間，所發生彼此嫉妒的事。迦勒若加入亞倫、米利暗的一派，以反對摩西，樹立黨羽，謀求領袖中佔一席地位，當屬容易；他豈不曉得摩西是不能進迦南的麼？

當時光景是何等的悲觀呢！迦勒怎樣保守自己不至灰心？試想他所看見的死亡！他所見過的喪事！憂愁悽悽的空氣好似黑雲一般，時常籠罩在他們營盤之上！

末後，請看以色列子民自加低斯巴尼亞轉向曠野之日起，道德怎樣逐漸墮落；離開神一步，必逐漸越離越遠。他們既故意行自己所好，違反神的旨意，他們為人尚有何意義呢？惟有等死，四十年無意思的飄流，等候死亡！沒有志氣！沒有目的！沒有毅勇！沒有懷抱！雖生猶死！迦勒在這樣對於人生觀念卑微的人中，怎樣保守自己不墮落，不在他人的罪上有分！

除了約書亞、摩西、亞倫幾個人以外，他更有何人，當靈性饑渴的時候，可以談談屬靈的事呢？約書亞此時正跟隨摩西，預備將來為引導以色列人進迦南的領袖，恐怕他們必定無暇與迦勒談論他們從前所看見，將來要進去居

住的迦南地。迦勒勢成孤立！我敢說迦勒在屬靈方面的孤單，是迦勒在曠野中最苦的試煉；無人領會他所看作最寶貴的事。他們既輕看那地，且因悖逆不信永遠不得進去，還願與熱切愛慕那地，並等到他們死後要確實進去得那地為業的人談話麼？休說他們願意談論到那地的平安豐富與滿意的事了，迦勒的孤單，是何等的可怕呢！

迦勒的裏面，必有魔鬼不時詭詐的試探，引他違背神、怪神不公義，使他隨着那些犯罪的人，到曠野去受苦，他自己在他們的罪上，是絲毫無分的。同時也引誘他怪責十個探子，和全會眾無理的悖逆，使他受了莫大損失。再者在這四十年中，他豈能逃避自憐的思想呢？若他沒有自憐，他又豈能逃避自以為義的思想，將自己的順服，比較他人的悖逆呢？他豈能保守自己不輕看他的弟兄呢？

試想他每日、每時都處在那樣的環境中，怎樣勝過他的試探，不至由得勝的地位降下，與大眾同流合污呢？

迦勒曾順服面前的試探麼？他曾否為環境所勝，不為得勝者，而為一個俘擄麼？迦勒在曠野中，日常的得勝，與在加低斯巴尼亞非常時候的得勝是一樣光榮麼？迦勒仍是一個得勝者麼？

聖經中所載關於迦勒的記錄，證明他仍是得勝者，那他在加低斯巴尼亞得勝的，依舊保守着他，經過曠野飄流的日子，自始至終，他的靈仍舊是一樣的；他自己曾為神奇妙保守的能力作過見證。「神為等候他的人行事」。曠野四十年飄流日子，乃是迦勒等候神的日子。我們都願意

從迦勒的經歷中得着益處，神曾為我們說明迦勒的秘訣否？約書亞記第十四章迦勒的自述中說得最清楚：

迦勒安息在神的應許中

「迦勒，對約書亞說：耶和華在加低斯巴尼亞，指着我與你對神人摩西所說的話，你都知道了。」（書十四6）

「求你將耶和華那日應許我的這山地給我；那裏有亞納族人，並寬大堅固的城，你也曾聽見了；或者耶和華祂所應許的與我同在，我就把他們趕出去。」（書十四12）

「照主所應許的。」——迦勒常勝的原因在於此！神的應許時時如同火一般發光在他心中。這個光沒有熄滅，也沒減色。他「惟喜悅耶和華的話，晝夜思想。因此迦勒好似一棵樹，栽在溪水旁，按時候結果，葉子也不枯乾，凡他所作盡都順利。」神的應許在迦勒曠野的經歷中，有如磐石一般。

「神非人，必不致說謊，也非人子，必不致後悔；祂說話豈不照着行呢？祂發言豈不要成就呢？」（民二十三19）

迦勒確信按神的時候與法度，神必成全關乎祂的應許（詩七十七8，一三八8），他完全安息在神的應許中。

迦勒憑信心去得他的產業

「當日摩西起誓說：你腳所踏之地，定要歸你和你的子孫，永遠為業；因為你專心跟從耶和華我的神。」（書

十四9)

在曠野飄流的年日中，迦勒乃是憑信心，住在迦南地。他藉着信心，住在迦南，所以他雖住在曠野，不致為曠野的苦況所壓倒！他愛慕希伯崙的心，和他確信有一日必住在那地的信心，增加他的力量保守着他，使他在曠野的試探和種種的環境中，不至跌倒；他雖在曠野，但他不是屬於曠野。

他曾渡「約但河」一次，他曾到過「希伯崙」，希伯崙已刻在他心中。自那日起，他的心和他的眼，常想往希伯崙。以色列會眾的心，雖然記念埃及的葱蒜菜等等；迦勒的心總不如此。他不斷的想念迦南，以及迦南的奶、蜜與葡萄，自他看見希伯崙之日起，他便與詩人同說：「耶和華阿！我的心堅定，我口要唱詩歌頌。」

他已見過希伯崙，無論甚麼不能使他轉眼不再看希伯崙，或忘記希伯崙、或拿甚麼代替希伯崙。希伯崙——在它橡樹之下，亞伯拉罕曾搭過他的帳棚。希伯崙——神和天使曾降臨與亞伯拉罕會面的地方。希伯崙——亞伯拉罕、撒拉、以撒、利百加、利亞墳墓所在之處，都默默證明神的應許必有一日，向以色列的子孫完全成就。希伯崙必有一日成為迦勒和他的子孫的。希伯崙是他在晚間還要想念的；是他早晨一醒就要想念的；每日之中，無論何時，沒有不思念到希伯崙！「要以耶和華為樂，祂就將你心中所求的賜給你。」迦勒心中所喜悅的，當以希伯崙為最；所以他獨一的喜樂就是耶和華自己。因此他轉眼不看環境、不看人、不看自己，只看神並看迦南。他獨一關心

的，是要他的生活，與「專心跟從耶和華」一語相稱，以致神能不住的喜悅他，將祂心中所喜悅的賜給他。

迦勒倚靠神保守的能力

「自從耶和華對摩西說這話的時候，耶和華照祂所應許的，使我存活這四十五年；其間以色列人在曠野行走；看哪！現今我八十五歲了，我還是強壯，像摩西打發我去的那一天一樣；無論是爭戰、是出入，我的力量那時如何，現在還是如何。」（書十四10-11）

怨嘆悖逆的以色列人，在曠野死亡了！枯乾了！迦勒不僅存活，他的力量且不減少。神的能力保守他，直到神的應許成就在他身上，神的計劃藉着他得實現。

迦勒藉着完全奉獻抵擋一切反抗的勢力

「然而同我上去的眾弟兄，使百姓的心消化；但我專心跟從耶和華我的神。」（書十四8）

「所以希伯崙作了基尼洗族，耶孚尼兒子迦勒的產業，直到今日。因為他專心跟從耶和華以色列的神。」（書十四14）

這一位得勝者在加低斯巴尼亞的時候，所表彰的得勝者的靈，仍然在他裏面，沒有失去力量、沒有改變。雖然在怨嘆、嫉妒、悖逆的環境中，他仍立定心志，單單遵行神的旨意、單單聽神的聲音、單單討神的喜悅；雖然有種種反抗的勢力，他總是專心跟從主。

記念神的應許，知道神的同在，和神喜悅他的明證，

保守了迦勒，加增了他的力量。順服神而作工，所以他不斷的與神交通；他的身雖未進迦南，他的心卻已有了迦南的安息。迦勒已經過紅海，向埃及和埃及人死、向他自己死，在他是實在的經歷。他也曾經過約但河，並且到過迦南；所以他向迦南的應許，並那應許他的神是活的。這些救贖成聖的真理，不但是迦勒頭腦中的知識，乃是他蒙恩得福叫他心滿意足的經歷。

所以我們看見迦勒在曠野裏，好像一朵鮮明美麗的百合花，出於污穢的泥中。他的生命，正如百合花的鮮豔；玫瑰花的馨香，幽蘭的珍罕！

晚年時代的迦勒——在迦南

現在我們到了迦勒晚年的時代，「看哪！我現今八十五歲了。」迦勒從來沒有叫我們失望。青年的時代，在加低斯巴尼亞，他已充充足足有得勝者的身量。中年的時代，在曠野苦難與悖逆之中，他獨露頭角，非他同行屬血氣的弟兄所敢望項背的。在八十年中，他專心跟從主；但是他到了迦南地，他的年紀垂暮的時候，他的生活怎樣呢？是否放下從前堅持的最高生活的標準，認為他自己可以不執行麼？是否放縱自己，貪慕安逸呢？是否倚靠過去的得勝，成為自信自用的人呢？是否自以為義，誇獎過去的成功呢？

「白髮」豈不是屬靈的保證，基督徒的經歷中，有一個很痛心的事，就是甚至熱心的信徒，到了晚年，竟然也墮落了。我們要效法迦勒，以青年為老年的準備。我們怎樣積蓄物質的東西，為老年身體疲弱時候的費用，照樣我們要有屬靈的貯存，以應付老年時代屬靈緊急的需要。

對於老年有兩種不同的見解，有的人想老年是向下行，望後退的。人在中年的時代，是最有為、最快樂的時代。自那時起，他就望下行，直到死日才得釋放。老年的人常被看為軟弱、病痛、無用、孤單的俘擄，沒有老人可得倖免的。

但還有一種完全不同的見解，就是迦勒的生活，所告訴我們的，這一種見解是合乎神的旨意和計劃。老年豈不是向上行，上行得那豐富的基業，更偉大的成功麼？死是得勝的獎賞，不是俘擄的釋放，因死是上到更屬天生活的門，來結束工作的道路。老年不是一個畢生完全奉獻者，最榮耀的結束麼？

「倚靠耶和華，以耶和華為可靠的，那人有福了。他必像樹栽於水旁，在河邊扎根，炎熱來到，並不懼怕，葉子仍必青翠，在乾旱之年毫無掛慮，而且結果不止。」

（耶十七7-8）

迦勒晚年的生活，是他一生最好的記錄。他偉大的成功，是在他八十五歲的時候。在他的生活中，沒有墮落、沒有縮短、沒有停滯的光景。在他的晚年中，找不到他屬靈的失敗。神反倒在他的白頭上，放一個得勝者的冠冕。迦勒屬靈的能力，並肉身的力量，一直到底都是一樣的。他的肉身的力量，直到八十五歲，還不見減少與衰落。

「我還是強壯，像摩西打發我去的那天一樣；無論是爭戰、是出入，我的力量那時如何，現在還是如何。」

（書十四11）。

「那時如何，現在還是如何」，這表明是長久的力量。「無論是爭戰，是出入」，表明這是充足的力量。無論是日常的生活，或是非常緊急的關頭，他的力量都是足夠用的；但他屬靈的能力，是更超奇。

「求你將耶和華那日應許我的這山地給我；那裏有亞衲族人，並寬大堅固的城，你也曾聽見了；或者耶和華祂

所應許的與我同在，我就把他們趕出去。」（書十四12）

這是一章屬靈高深的課本，為每個老年信徒所必需讀的。也是每個愛慕得勝的人，所必需讀的

「求你將……山地給我。」

「那裏有亞衲族人。」

「並寬大堅固的城，你也曾聽見了。」

「我就把他們趕出去。」

得勝者迦勒裏面堅強的心志，是何等的超然呢！在八十五歲的時候，還要作那最難的事！「求你將山地給我」，你們能聽見他的聲音麼？「我知道那些亞衲族人，是何等的人。四十五年前，與我同到那地的探子，是何等怕他們。我知道他們是有能力的，他們的山地，在表面上好像沒有越過的可能。雖然如此，我也確信：我足能勝過他們，好像四十五年前一樣。我的信心仍是建立在一個不改變和不能改變的根基上——神的同在和應許！」

「耶和華照祂所應許的，與我同在，我就把他們趕出去。」

迦勒這樣說話，是出於他愚昧冒險的心阿！還是出於正當的信心呢？「憑着他們的果子，就知道他們。」用這一個聖經的試驗法，來察看迦勒的舉動，答案是甚麼？甚麼是迦勒信心的果子，他的結果是兩方面的：

得着他在迦南地的產業

「約書亞為耶孚尼的兒子迦勒祝福，將希伯崙給他為業。」（書十四13）

趕散他在迦南地的仇敵

「迦勒就從那裏趕出亞衲族的三個族長，就是示篩、亞希慢、撻買。」（書十五14）

「以色列人照摩西所說的，將希伯崙給了迦勒；迦勒就從那裏趕出亞衲族的三個族長。」（士一20）

這樣得勝是完全的，惟有迦勒完全趕散他的仇敵，他把亞衲族的子孫完全從那裏趕出去。鑒於我們的失敗，未能完全得着我們的產業，又不能完全趕散我們的仇敵，我們不能不問迦勒是怎樣得勝的。他成功的秘訣何在？神沒有留我們在疑惑之中，他六次在聖經中，說出他的秘訣。何以迦勒進入迦南，以色列中千萬的人雖然與他同蒙救贖、同出埃及，卻死在曠野不能進去呢？

「凡從埃及上來二十歲以外的人，斷不得看見我對亞伯拉罕、以撒、雅各起誓應許之地，因為他們沒有專心跟從我。惟有基尼洗族耶孚尼的兒子，迦勒和嫩的兒子，可以看見。因為他們專心跟從我。」（民三十二11-12）

何以迦勒得着希伯崙的產業，而其他人的屍首卻臥在沙漠的塵土上呢？

「所以希伯崙作了基尼洗族耶孚尼的兒子迦勒的產業，直到今日；因為他專心跟從耶和華以色列的神。」（書十四14）

何以迦勒能趕散他一切的仇敵，其他得業的人，卻只能趕散一部分呢？

「以色列人卻沒有趕散基述人、瑪迦人，這些人仍住在以色列中，直到今日。」（書十三13）

「因他專心跟從耶和華」。神單說這一件事，為這個偉大的老人，從少到老得勝的原因。只此簡單的話，已叫我們敬佩和慚愧。但願這一句話，帶領我們每一個人，俯伏在主的面前，直到主能指着我們說：「他是一個專心跟從我的人」。

我現在再詳細看「迦勒得勝生命」的各方面，使我們知道這個希罕生命的特點，好叫我們看見自己的缺乏，從而得着益處。

一個信心的生命

迦勒的信心不是平常的，但迦勒的自己卻是一個平常人；迦勒時常說：「我信神，祂怎樣說，也必怎樣成就。」迦勒對於神的應許，有深切的認識；因為他安息在神應許的上面。他不僅求神成就祂的應許，他自己也時常準備與神合作，使神應許的成就，無所攔阻。他成就他一方面應當成就的事，深信神必成就神一方面的事情。

迦勒的信心還有一個的特點，他切慕迦南的美地，他也盼望住在那裏。他雖然未到那裏，在他心裏卻預先有了希伯崙的無花果和葡萄樹的喜樂。因他的信心是活潑的信心，所以他的信心是一個支取來享受的信心。

在加低斯巴尼亞是他的青年的時代，他的信心是個異常的信心。有幾位青年有他那樣的膽量，站起來反對那十個探子，不理他們的報告，建議即往迦南，糾正那些作亂悖逆的民眾？隨流合污當然比較與眾不同來得容易，違背眾意當然比較討眾喜悅來得艱難。

在曠野是他的中年的時代，他的信心是個堅忍的信心。試想迦勒四十年，四百八十個月，一萬四千六百日，三十五萬零四百個鐘頭，向主的忠誠沒有改變。他的眼睛、思想、和信心都不動搖的仰望在賜希伯崙給他的主耶和華！

在迦南是他的老年的時代，他的信心是個偉大奇妙的信心；當他對約書亞說：「把亞納族人所在的地方給我，我時常相信神是比那些偉人更大的。四十五年以前，我已有意把祂證明出來。現在容我來證明吧。」我們能想像他那時，仁愛發光的眼睛，溫和而又勇敢的笑容，強壯的腳步，並迫切的心麼？藉着信，這位偉大的老前輩，人所懼怕的地，他得着了。藉着信，他趕散那地上一切的仇敵。

是的，在迦勒裏面的信心，不是平常的信心；但他自己，卻是一個平常人；他並不是非常的人。所以他在信心上如果高過我們，千萬不要想他的自己有甚麼與我們不同的地方。迦勒信心的秘訣，是神的恩典，是每個基督徒也可同得的恩典，就是：「專心跟從主」。有人準確的說：「你的信心軟弱，不是因為你本來沒有信心的可能，乃是你沒有學會『他專心跟從主』的意念。」

親愛的朋友！你還等候要得着在基督裏的產業麼？你切慕神所應許的希伯崙麼？你要得豐盛的聖靈麼？神也在那裏等候，祂等候你相信祂的話，並用簡單的信心去支取、去得祂所已經給你的；你不願暫時放下這些，立刻去得麼？

一個與神不住交通的生命

迦勒的滿意和富足，都是在神的自己，他不向埃及求滿意和富足。他也不在同伴中求，他也不因同伴中屬肉體的生活，受甚麼影響。迦勒是屬世的，但他不是屬這一個世界的，乃是屬那一個世界的。他有「另外一個心志」。獨以神的同在為他所最喜悅的。「主若喜悅我們」、「主若與我們同在」；「主若要與我們同在」。這是他自少至老心裏所常出的話。

迦勒因着神的同在，所以他屬靈的力量得以時時更新。他一生中最大的決心，就是要他的生活能達到神最高的準則，以致神能喜悅他，不向他隱藏祂的同在。

「希伯崙」的意義，就是「交通」，所以迦勒雖然住在曠野，如同住在希伯崙無異。他在曠野裏，但他不屬於曠野。當他作探子進入希伯崙時，他的悟性和他的意志便揀選希伯崙；他的揀選，從無後悔。在彼時彼地，他已把自己完全交給主，願意沒有改變或退後。「人若愛我，就必遵守我的道。我父也必愛他，並且我們要到他那裏去，與他同住。」

親愛的讀者！你向那裏尋求滿意和富足呢？你向誰尋求呢？你是否看希伯崙比一切更可愛呢？你是否「思念天上的事，不思念地上的事呢？」是否尋求「上面的事，那裏有基督坐在神的右邊」呢？「在主面前有滿足的喜樂」，在你看來是否如此呢？

一個有能力的生命

在加低斯巴尼亞，正值他青年的時代，他的力量是從神所產生信心的勇敢，叫他能站住，並抵擋從撒但所產生的反對。在曠野是他中年的時代，他的力量是神所給掌權的能力，叫他在最屬世的空氣中，不受影響，能長久忍耐並與神有不斷的交通。在迦南是他老年的時代，他的力量是神所賜給確信的能力，來取得他的產業，得着他一生所最切慕的。

迦勒的能力自始至終，是一個完全奉獻給神者的能力。迦勒的生命教訓我們：神的全能要聽一切遵行祂旨意者的禱告，無論老幼，凡肯隨時隨地，任何的環境、任何的犧牲，惟定意揀選祂旨意者，祂都聽從。

親愛的讀者！無論你是老的或是少的，你曾否這樣的立志呢？你曾以遵行神的旨意，為你一生的準則，沒有通融麼？倘你未曾這樣作，你現在願否這樣作，好叫神的能力無限的充滿你呢？！

一個得勝的生命

以色列人在迦南的得勝，有兩方面：一是關於佔領的，若要佔領那地，他們的腳必踏在那地上；要得他們的產業，他們必需要伸手去拿。

「凡你們腳掌所踏的地，我都照着我應許摩西的話賜給你們了。」（書一3）

「三日之內，你們要過這約但河，進去得耶和華你們神賜給你們為業地。」（書一11）

還有一方面是關於趕散的，仇敵必需趕散，霸據那地的，必先要清除。

「因此你們就知道在你們中間有永生的神；並且祂必在你們面前趕出迦南人、赫人、希未人、比利洗人、革迦撒人、亞摩利人、耶布斯人。」（書三11）

「耶和華你們的神，必將他們從你們面前趕出去，使他們離開你們。你們就必得他們的地為業，正如耶和華所應許的。」（書二十三5）

這地要照神所吩咐的分給各支派。每支派要得着他的產業，但在聖經中時常看見各支派的失敗，沒有把仇敵趕出去。

「至於住耶路撒冷的耶布斯人，猶大人不能把他們趕出去，耶布斯人卻在耶路撒冷與猶大人同住，直到今日。」（書十五63）

「他們沒有趕出基色的迦南人，迦南人卻住在以法蓮人中間，成為作苦工的僕人，直到今日。」（書十六10）

但是迦勒不是這樣。他的得勝像我們所說過，是完全的。他在佔領方面得勝，在趕散方面，也得勝，亞巴不是亞納族人中最偉大的人麼？亞納族人後裔三個族長，不是橫頑的攔阻他的前進麼？然而：「迦勒把他們都趕出去」。

何以迦勒能得勝，他們卻不能呢？神曾把他的秘訣告訴我們否？

「只要照着你們到今日所行的，專靠耶和華你們的神。因為耶和華已經把又大又強的國民，從你們面前趕

出；直到今日，沒有一人在你們面前站立得住。你們一人必追趕千人，因耶和華你們的神照祂所應許的為你們爭戰。你們要分外謹慎，愛耶和華你們的神。」（書二十三8-11）

神完全成就祂的應許，因迦勒完全履行一切的條件；現在請問我們何以不能由我們裏面趕出撒但的權勢呢？我們何以不能從那纏累我們的罪上，得以完全的釋放呢？何以迦南人所表現的妒忌、脾氣、嫌恨、積怨、憂慮、不信、苦悶、讒謗、無愛心、虛謊、假冒、不潔，仍與我們同在，直到今日呢？我們何以不能把亞納族人的子孫趕出去呢？只有一個回答。在奉獻上有缺欠，在順服上還未完全，還留下餘地給魔鬼。身體上尚有一、二肢體獻給罪作器皿。有的地方我們沒有「完全跟從主」。

趕散的對面是佔領，被聖靈充滿的對面，是不給魔鬼留地步。每一種經歷都有兩方面的說法，倘若我們允許撒但在愛心、心思、或意志中得一點地步，我們斷不能說是被聖靈充滿的。聖靈必要從高山上或低谷中追趕撒但。

你曾得着聖靈充滿麼？聖靈曾把撒但從你心中趕出，甚至連立足之地都不留麼？倘你還未得着如此經歷，何不現在即容聖靈充滿你，使你能制伏一切仇敵呢？「聖靈有話說：『趁有今日』。」

一個蒙福的生命

從迦勒裏面流出來活水，如同江河，使他的一家、一支派和他整個世代的人，都得着豐盛。迦勒自給之外，還

有餘剩，以造福他人。他的家族先由他得福。神的應許不是給迦勒和他的後裔麼？神曾的確的說：迦勒的子孫要因他的奉獻和敬虔得福。

「惟有耶孚尼的兒子迦勒，必得看見，並且我要將他所踏過的地，賜給他和他的子孫，因為他專心跟從我。」
（申一36）

迦勒把「南地」給他的女兒。以舒暢和肥沃來論，那是一個最好的地，無用疑慮的。但有一件事可以使那地結出更豐富的果子的，就是上泉與下泉。他的女兒就向他懇求這兩個活泉，這個請求叫他十分歡喜，因為在她的請求中，可以看見她喜愛她父親的禮物，並知道泉水的寶貴，使這地更完全。

「迦勒問她說：你要甚麼？她說：求你賜給我，你既將我安置在南地，求你也給我水泉；他父親就把上泉下泉賜給她。」（書十五18-19）

在這一件事裏，充滿着很要緊屬靈的教訓；基督徒在基督裏所得榮耀的產業，莫過於聖靈住在他裏面。一個人相信主耶穌為救主的時候，聖靈即來住在他裏面；但凡神所給的常常可以增多。祂喜悅我們說：「神阿！祢所給我的，是極寶貴的，但還是不夠。祢已給我生命，求祢給我更豐盛的生命；祢已賜聖靈住在我裏面，求祢的靈充滿我。」你單單得着普通信徒的生命能滿意麼？或是你還要父神把「上泉和下泉」，也賜給你呢？

迦勒有上下兩泉可以給人，因他是完全奉獻的父親，所以有豐盛的恩典給他的女兒；你能助人得着更豐盛的生

命麼？許多人正渴慕得着聖靈的充滿。他們已經得着「南地」，但他們還盼望得着上泉下泉，得勝的生命常是滿溢的。

這位老年而偉大的迦勒還有一個要訓給我們，就是他情願把他的工作，與責任分與後輩的人。他已經得着那地，且趕散一切的仇敵了。地上已經息了干戈，現在他自己當保守凡是屬他的。但迦勒無心作霸主，他沒有說：「我的希伯崙」，或「我的底璧」。他的胸懷是何等的寬大呢！難怪他叫作「心懷寬大」的，因此他能給他姪兒有個機會作工，並應許他，若能成功要以女兒嫁給他。

要一個老年的人，放下他的工作，或把他的職權分給青年的人，常是一件很難的事。人生的河流，常是越流越窄，未見越流越寬。但迦勒到了老年，越發顯出他的寬量與博施；在此神給我們看見：得勝的生命，不僅是自己豐富的，更是使人豐富的；從他的生命中，要流出活水的江河，滋潤一切赴應許美地路上的旅客。

迦勒給我們的靈訓

聖靈喜悅把一些屬靈突出的生命，作為教訓我們的課本；我們讀過迦勒自少至老的歷史，聖靈教訓了我們甚麼呢？

迦勒給我們亮光

迦勒得勝的生命，叫聖經的篇幅裏發出香氣；他的生命好似一根金線，繡在人類的歷史上。又好似活的香氣，叫人活的。在我如此，在你們必定也是如此。迦勒的生命，不但是以色列人歷史上，一道的光輝，也是一直照到現在，叫我們知道甚麼是得勝道路的光。迦勒的生命可說是：「於教訓……有益的。」因為它把一個得勝者屬靈的秘訣教訓了我們。

迦勒叫我們慚愧

我們或曾說過：常常得勝是不可能的。但這裏有這一個人，活出了這樣的生活。我們以為得勝可能與否，是看環境如何，和同在的人如何。但迦勒在任何環境裏都得勝，得勝在他是個習慣。我們在非常的時候，或者能得勝，但是在平時常常纏擾我們的小試煉中卻失敗了。在纏累我們的罪上，我們常覺得失敗，常常嘆息不能得釋放。

我們不相信：迦勒從來沒有失敗過，或犯罪過。除了主耶穌以外，沒有活過完全無罪的生命，我們沒有說迦勒的生命是絕對無罪的，但我們相信得勝是迦勒的習慣。倘他有此習慣，我們也可以有，迦勒的生命就要責備我們。他的生命是「於督責……有益的。」因為他的生命，證明我們時常的失敗是不必的，且是不合乎聖經的。

迦勒叫我們無可推諉

無論年長年少的、初信主的，或信主多年的，在順利環境中，或橫逆的環境中，得勝者迦勒的生命，叫每個失敗的信徒都無可推諉。迦勒所以得勝，不在於迦勒自己，也不在於迦勒的環境。他是個平常的人，也住在平常的環境中，普通人所受的試煉，或試探，他都經過；沒有人能無愧的說：「迦勒若住在我的地方，與我的同伴同住，並像我那樣的工作，他也不能作個得勝者。」他的環境沒有屬靈的幫助，正像你我的環境一樣。迦勒的生命是「於使人歸正……有益的。」因他的生命要塞住我們推諉的口，叫我們承認的失敗為罪過。

迦勒叫我們有盼望

倘若我們看見一個有本事，有特才的人得勝，勢必說他的得勝是他的天才，但迦勒不是有特才的人；他比不上摩西或約書亞。在聖經的記錄中，不能看見他有甚麼特別的恩賜，他不是屬靈的領袖，他或者比約書亞更老，但神沒有選他去引導以色列人進迦南。聖經中只說：有一次他

作過約書亞的代表，去分產業給他那支派的人。

迦勒沒有屬靈的恩賜，但他有許多屬靈的恩典，神給人恩賜大有分別；但神敞開恩典的倉庫，厚賜眾人是沒有分別的。無論你要幾件恩典，每件恩典無論你要多少，你都可以得着。任憑你自己選擇，但迦勒要他的箭袋滿足，他特特揀選：「專心跟從主」。迦勒的生命，可謂「於教導人學義是有益的。」因他的生命證明要常常得勝，只需要一件事；並且那一件事，是人人作得到的。

迦勒叫我們渴慕

在這幾個禮拜中，我們時常想念到迦勒，我越想念這一個屬神的人，越發叫我渴慕像他。我也盼望得着我一切的產業，趕散我一切的仇敵。我也盼望被神重用，去幫助別人，作享受美地上豐盛與平安的業主。你的心怎麼樣呢？

神把迦勒的記錄載在祂所默示的聖經裏，是要叫「屬神的人得以完全，預備行各樣的善事。」這個記錄是叫我們得益的，你讀過這個記錄，得了甚麼益處呢？願神用迦勒的歷史來幫助我們每一個人，立志「專心跟從主」，使我們成為得勝者！



附篇

豐滿的生命

Fullness of The Life

何爾登 (J.S. Hurnard) 著

得更豐盛的生命

前言

本書將聖經所記載的各種關乎「聖靈的問題」，都很精闢透徹、扼要簡明的交通出來，使讀者能根據聖經對「聖靈的真理」有個較清楚的認識，而不至於人云亦云，而陷入謬妄錯誤之中。

福音的特點是包括救贖之恩，與對付罪惡的能力。救贖之恩是主耶穌在十字架上既成的事實，我們只能用信心來接受；但對付罪惡的能力是由聖靈而來。若我們對聖靈的真理，沒有清楚的認識，那就對聖靈很難有完全的信心；若無完全的信心，如何能從裏面發生出一種外面的能力，幫助我們對付罪惡，非有那豐滿的生命，不然便不能過那得勝的靈性生活？

儒家信徒所要的，是一部正確無誤的道德律；印度教徒所要的，是一種神祕的智慧；佛教徒所要的，是一種斷絕生命欲望的涅槃境界；回教徒所要的，是服從阿拉的意志；但我們基督徒所要的，卻是一種屬靈的力量與長久堅忍的能力，使我們藉着這力量與能力，「處於萬事破毀中獨得免遭破毀，在失望當中產生盼望，在幽暗當中發出亮光，在道德崩潰的四周中獨能維持屬靈的能力。」這種力量能力的來源，就是我們因信福音從神所領受的聖靈。

主耶穌從祂死裏復活以後，曾對門徒說：「但聖靈降

臨在你們的身上，你們就必得着能力。」（徒一8）這種聖靈的能力，已在使徒和其他古今中外的千萬信徒生活上很實體的彰顯證實出來。凡真實領受聖靈能力的信徒，遲早必在他們的生活上，照着他們的容量發出光來，有時他們的生活，竟成為他們自己所驚訝的奇蹟。在人看來，他們是「將折的蘆葦」，但他們因領受聖靈能力的緣故，神卻當作棟梁使用。有千萬信徒，得着這神聖的恩典以後，都大聲疾呼的見證說：「我們是有信心的，願你們也來嘗嘗罷。」但人們充耳不聞，竟甘願沉淪在他們愚昧軟弱毫無指望的可憐生活中；能虛心追求的，真是千萬中的一二。

有人說：「現今教會的軟弱，就是對於聖靈的信心不夠完全。」主耶穌對祂的門徒說：「因聖靈常與你們同在，也要在你們裏面。」聖靈與他們同在，但卻沒有在他們裏面，今日也是同樣的光景。許多的基督徒知道聖靈與他們同在，聖靈常去激勵他們，片刻的接觸、接近的閃光、零碎的拯救，這些只是與他們同在，而不是在他們裏面。祂沒有引導，而只驅策；沒有增加力量，而只照亮；沒有滲透到活動的中心，而只慫恿我們去參加。這是由外面進去的，而不是由裏面出來的，除非我們進入門徒進入的五旬節的階段，這樣便可以由「同在」而進入「裏面」。基督教不是慫恿，而是滲透，不是限制，而是釋放。

這些話說得真透徹深刻極了。據我所認識的一般信徒中，有的人不僅聖靈沒有滲透進入在他們裏面，甚至還沒

有與他們同在。有些渴望聖靈在他們裏面的人，卻因對聖靈的認識無知，以致陷入歧途，甚至以感覺和自己暗示的心理作用，視為聖靈在裏面或充滿的惟一憑據。其結果，竟使教會充滿了迷信、混亂、嫉妒、分爭，並使教會成了荒場和門前冷落人跡稀少的可憐的光景。

何爾登（J.S. Hurnard）在本書裏說：「只要我們能認識聖靈的大能，我們的生活就要結出豐滿的聖靈果子來。聖靈的主要工作是要我們成聖，要我們日日更新，變成主的形像。聖靈充滿的人，要在世人面前將基督的形像從生活上返照出來。」深望親愛的弟兄們讀了這書以後，能多結聖靈的果子，變成主的形像，在生活上顯出主來。是的，我們在要緊的真理上，特別注意。特別是一般充當神僕的人，需將聖靈的真理，自己先要認識清楚，有了相當的經歷以後，再去介紹教訓給人。萬不可疏忽大意作個瞎眼領路的人，以致瞎子領瞎子，兩個都掉在坑裏。

現在有些神的工人為好奇心和虛榮心所驅使，曾在教會中不顧一般信徒靈性生活程度的高低，竟倡導追求聖靈充滿。有一位敬虔愛主的聖徒說：「聖靈充滿是基督徒信心生活經歷的頂點。」何爾登（J.S. Hurnard）在書中對於領受聖靈能力之事，正如史密斯（Oswald J. Smith）一樣都引經據典，指示出一定的步驟和階段來〔史密斯的《神僕人的品格》（*The Man God Uses*）〕。我們這些後進的信徒，對這聖靈能力的大事，需要謙卑的向他們學習，萬不可操之過急，趨格超級，需知強迫嬰孩吃乾糧這是一件有害於生命的事。章柏斯（Oswald Chambers）在

他所著的《你願作個完全人》裏說：「一個人若與神失去了正常的關係，必然使肉體活在只注意夢兆、異象、或在禁食祈禱中，尋求聖靈在肉體上的感覺，這樣慢慢的要使他神經錯亂，甚至陷入癡狂之中。」我曾親眼見過這樣的人，他們生活的結局真是悲慘極了；那些負責教訓帶領的人還能辭其咎麼？

願主使用這書來以糾正這些人的謬見，使他們對聖靈的真理，有真實清楚完全的認識，和完全的信心，並使他們從裏面發出聖靈能力的光來，照亮一切在黑暗中的人。惟願一切的榮耀、權能、智慧、能力都歸於神！阿們！

「因為隨從肉體的人，體貼肉體的事；隨從聖靈的人，體貼聖靈的事。」（羅八5）

在現今的世界上，有許多基督徒對於聖靈的屬性，渴望有更多更深的認識；因着這種需要與不滿足的感覺，使許多的信徒，常追究基督福音豐滿恩典的問題（羅十五29）。怎樣方能領受並持守這豐滿的聖靈恩典呢？他們對這個極其重要的問題，卻有許多的錯誤和不少的謬見。這種錯誤與謬見，在他們許多軟弱和無功效的生活與行動上，很痛心的顯明出來。只要我們能認識聖靈的大能，那麼我們的生活，就能結出很豐滿的果子，並能有基督馨香之氣。因「松樹長出代替荊棘；番石榴長出代替蒺藜。」

（賽五十五13）主應許在我們的身子和工作上，被高舉得榮耀。因此我們要留意，使我們的生命更加豐富，使我們的工作更加有力，使我們的主耶穌早登王位。讓我們在聖經裏尋求發現那些應許的事實，這事實就是信心變成能力的因素。

「聖靈的事」究竟是甚麼呢？祂在我們目前的生活和工作問題上，有甚麼實際的意義呢？這神聖的靈是一切真實基督徒的生活，和恩典的泉源和能力。「體貼」聖經裏說的那些事，其自然的結果就能保證恩典與能力繼續流入

我們的生命裏。

「肉體的事」，在大多數的基督徒生活裏，無疑的成為最重要的大事了。他們的身體需要與缺乏、他們的財富與野心、他們的痛苦與快樂、他們的職業與消遣，他們最關心注意的就是這一切事。他們的生活都被這一切事，很有力的影響支配了；同時他們對於「聖靈的事」，卻很少思念、很少體貼。

一個人若常思念某種事物，這種事物，就要成為一種有變化的能力，控制了他的生命。我們的生活常在不知不覺之中，將我們所切心思念的事顯露出來。這種事實已被人常指證出來了。守財奴常從他的生活中顯露出他貪愛錢財的心，因錢財已迷惑奪去了他的心；野心家和不法不義的人常顯露出他們所存的詭謀；嗜好宴樂的人常顯露出他們沉溺酒色的心意。因此主也常對跟隨祂的信徒說，如同對祂的門徒說的一樣：「因為你不體貼神的意思，只體貼人的意思。」（可八33）

因為有許多基督徒的特點，就是一心貪愛屬世的事物；但這屬世的事物，主要的是屬於肉體的。但那能體貼聖靈的事的信徒，是何等的稀少阿！人們很容易顧念那些與他們生活有關係的和所能見的事。但在事實上，這些事都不過是暫時的，它們的用處，都要迅速的毀滅。聖靈的事，卻是真實、永遠的。凡願意活在基督生命裏面的人，必能使他們自己顧念敬重聖靈的事，並能體貼這些事勝過一切。神的國就是我們從靈而生所要進入的國，內中有神自己的律法與誠命。除非我們自己先完全履行了它的條

件，不然我們永不能享受祂應許與福分。對聖靈的工作，僅有表面和道理上的知識，是不夠的，也不能有結出更多豐滿生命的果子。

我現在要將這簡略的靈修所得着的擺在你們面前，是要我們更清楚的認識屬靈的事。我們在開始的時候要牢牢記着：研讀聖經而仍不能領我們更多順服神的旨意、更多奉獻給主、更多靠主名和能力作救人靈魂的工作，這樣就完全失去了我們研讀聖經的目的了。光明離開了順服，最容易變為黑暗，那黑暗是何等的大阿！

願那教導我們的聖靈能使用這些信息，更進一步的教導祂的子民，去體貼聖靈的事，並「得着基督耶穌所要我們得的。」（腓三12）但願祂使每個親愛的讀者，更能進入並承受那神聖的靈，更多得着那豐滿的生命和出人意外的平安。

.....
聖靈的殿

「豈不知你們的身子就是聖靈的殿麼？這聖靈是從神而來，住在你們裏頭的；並且你們不是自己的人。」（林前六19）

古時有一位清教徒解釋救恩說：「救恩是神的生命住在人的心裏面。」這話說的真好，因為神福音的榮耀，就是永在的神謙卑的「與心靈痛悔謙卑的人同居。」（賽五十七15）

「基督為我」（Christ for me）是「基督在我裏面」（Christ in me）道理的開端。凡被主耶穌之死所救贖的人，也被救贖主藉着聖靈住在他們裏面，使他們成為主的殿，使他們的生活成為主祝福工作的範圍。這真是一個使人驚奇的生命，給世人啟發了難以想像的可能性。若全能的神住在我們裏面，還有甚麼仇敵能抵抗祂的大能呢？我們的甚麼困難祂勝不過呢？在甚麼荒涼不毛之地是祂不能結果子呢？

在舊約律法的時代，神為祂的子民，在地上建立了一個聖殿；但在新約恩典的時代，神將祂的子民作為祂的聖殿。「你們是神的殿」（林前三16），我們可從這節經文的意義裏，並從思想舊約時代神在地上住在人手所造的聖殿的情形，就可得着更多屬靈的教訓。

(一) 在以色列的全地僅有一個聖殿，這聖殿是完全奉獻給神，為神使用。它專為神的工作而存在，它從世俗的用途和工作上完全分別出來，神是它的每樣組織和功用的人，它真是神的居住所在。

現在凡被神召為神的聖殿之人，也是如此。他們整個的生命，必須毫無保留的奉獻給神：「不是屬我們自己的，乃是神用重價買來的。」他們須將這話很嚴密的寫在他們整個生命的最深處。我們的心靈和慾望，要從世界和世界上的污穢和私慾中分別出來，要完全忠實遵行神的旨意。凡是作神的聖殿之人，神就要命令他們說：「你們務要從他們中間出來與他們分別，不要沾不潔之物，我就收納你們。」（林後六17）「因為神的殿是聖的，這殿就是你們。」（林前三17）神這樣的命令，是滿有極深刻的意義。我們是否履行了神和祂的能力與我們同居的這第一個條件呢？除非我們讓神統治我們的生命，我們就永不能認識祂的恩典。

(二) 在所羅門的那個奇妙的祈禱中，說出聖殿是奉獻給神、交給神，為神所有。因被神悅納，就真正成為神的人了。「有火從天上降下來，神的榮光充滿了殿。」這就是被神悅納的印記。那地變為神的住所的另一特別意義，是象徵着永久屬靈的聖殿，這聖殿是神切願祂的子民要努力充當的。

僅靠感情，決心或努力度合理的生活，永不能使神轉移住在祂的子民裏面。只有一個使神轉移同住的祕訣，這祕訣就是「我要到祂那裏去，與祂同住。」（約十四23）

被神所充滿和被神所居住的人，就是聖靈的殿。我們每個信徒，對這聖靈的殿，都有榮耀的可能性。讓我們在信心與順服之中，完全奉獻給神，使神的應許得以應驗。「你們所尋求的主，必忽然進入祂的殿。」（瑪三1）

（三）神這樣神聖的住在地上人手所造的聖殿裏，這只不過是神給祂的子民賜福的開端而已。這聖殿成為祂向人顯現的範圍，人從那裏可以學習祂的律法，並因遵守誠命與獻祭，可以承受福氣。

現在「聖靈的殿」，也是如此。它們是媒介物，神藉着它們，可自由的將祂自己向他們顯現出來。信徒的生活，在神的同住權能底下，可成為人們光明生活的榜樣。聖潔在它的本身上，沒有甚麼目的，它不過是達到另一種目的的方法而已。這目的就是藉着我們的聖潔生活和工作，使他人得着神的恩典與福氣。離開這種目的與觀念，就等於降低了聖潔到了私慾的水平線上，以致羞辱了我們所信的榮耀主的名。「神的殿」不是緘默停頓的蓄水池，乃是要成為基督的流通河道。每個信徒要藉着它的存在，成為世人從神得恩典的中心導線，這恩典是無限量的。

總而言之，人若願成為聖靈的殿，必須藉着信心的實際經歷，認識以下四個基本的原則：（1）神所要的，我要奉獻；（2）我奉獻的，神就悅納；（3）神悅納的，祂就充滿；（4）神充滿的，祂就使用。我們已否完全奉獻給神呢？神現在是否將一切充滿我們的生活呢？神是否使用我們藉以賜福與人呢？若沒有，是因我們尚未求得「神的殿」之尊名。倘尚未求得，為甚麼現在不求告祂呢？

「因為賜生命聖靈的律，在基督耶穌裏釋放了我，使我脫離罪和死的律了。」（羅八2）

凡是藉着信心已得聖靈大能的同住，並已開始過着那聖靈的殿的生活之人，他們的主要問題，就是這種恩典的繼續性。怎能持守這種恩典而不至失去呢？

第一要緊的就是我們要對聖靈取消這種非位格的代名詞，因為聖靈不是「它」（It），乃是永活的神。祂自己不是恩典，乃是賜恩典者，祂自己不僅是聖潔，乃是使人聖潔者，祂不是一個抽象的聖潔名詞，乃是一位有位格的永活神，能與那些順服祂的人同住。若有人對於祂的永久性有存疑，祂自己就可以解答，因為祂是活着的，是永遠活着的。

我們若對祂同住的認識，要有恆久的經歷，那麼有幾個條件我們必須先要遵守，並且神能很慈愛的幫助那些願意遵守的人繼續履行。在宇宙自然界中有一件事實，是人們普通所公認的。這事實就是人若順從自然界任何能力的律，如同蒸氣、電氣等，這能力就能被人隨意應用。聖靈的事也與此相同。人若盡力順從那管理聖靈工作的律，其結果就是聖靈的能力，能顯現在那些順從的人身上。有四個字說明「聖靈的律」之道理，我們要特別注意它們，我

們可用它們每一個字解決「持守聖靈恩典」的問題。

一、信心

許多的信徒因沒有聖靈同住的感覺，內在的自覺，因此就存疑聖靈。他們因無興奮的情緒和極大的喜樂，因此他們就以為神的應許，因某種穩當的原因，沒有在他們身上應驗。他們因存疑聖靈，而使聖靈擔憂。「信心」這兩個字，與其說一實感，毋寧說是「算為」或「認為」。聖靈同住的信心根基，是與我們最初在基督裏被神悅納的信心根基相同。神的話是我們隨時的保證，是我們永不改變的根基。聖靈的恩典是常賜給那些相信神的人。讓我們盡力遵守這種持守聖靈恩典的基本條件。若需要的話，即使沒有任何微小的感覺，我們仍需信靠祂，並在一切的事上，因順服祂而承認祂是我們的教導者，常與我們同在。我們因信得着所應許的聖靈（加三14），現在我們仍因信謙卑的見證基督住在我們心裏（弗三17）。

二、順服

順服實在是靈性生命的金科玉律。當我們肯全部、完全、樂意順服聖靈的呼聲時，我們在生活上就能知道聖靈不住的充滿。「神賜給順服之人的聖靈。」（徒五32）對於聖靈教導我們的生活，順服是極其重要的；因為聖靈的工作是使我們成聖。祂願更多指示我們生活上剩餘的事，也願指示我們生活上缺乏的事。關於剩餘的事，應在真實跟隨主耶穌的人身上無存在的餘地。聖靈要我們將這剩餘

的事，即時完全捨棄。罪已顯露出來，必須立刻對付，並應藉着信心，將罪放在羔羊寶血之下。

關於缺乏的事，在我們信徒的生活上應當彼此補滿；但可惜這樣的生活不能長久。聖靈要我們順服之人，藉着信心將我們缺乏的事從神接受過來。凡是我們自覺所需要所缺乏的，可以在基督裏豐豐富富的得着。聖靈所榮耀的是基督，凡是聖靈啟示我們關乎基督的事，我們要藉着信心來支取。

因此我們藉着聖靈的光照，所知道的那種特別的恩典與福氣，正是我們現今最大的缺欠。而那種恩典與福氣，卻成為我們藏在耶穌基督裏；我們必須謙卑追求來支取。我們必須藉着繼續不斷地啟示、捨棄、與接受，方能使聖靈成聖的工作，在我們身上完全運行。我們僅能藉着持守這種態度，培養這種習慣，並對聖靈的呼聲，有迅速甘心樂意的順服，然後方能在豐滿的聖靈裏得以恆久持守，不至鬆懈。

三、交通

對於聖靈福氣的最大定律，我們可用下面這句話表明出來：「使用祂；不然就必喪失祂。」我們不是神恩的蓄水池，乃是神恩的流通管子。我們要在神的指引之下，將聖靈流通供給別人，然後豐滿的聖靈才可以在我們裏面繼續保持。真實有屬靈生命的人，流出與充滿，是同樣的需要，並須將自己完全奉獻在神工作上。

一個聖靈充滿的人，不僅能給恩典予人，且能使他自

己不斷地繼續得着恩典。不使用和不交流的恩典，常要遭遇那未吃完的嗎哪的定規，這定規就是敗壞發臭。我們要儆醒，免得我們在主的救恩與賜福於人的工作上不願與主合作，或者主對我們說：「你去」，但我們卻退去了；這樣聖靈的恩典就不能不斷地充滿在我們心裏面了。

四、倚靠

倚靠是「聖靈的律」的另一方面，但常被人所忽視。有些聖靈充滿的人常遇見試探，因為他信靠他自己過去的經歷和他對真理的認識，或者倚靠聖靈在過去所賜的一點力量，倘若信徒落在這種錯誤之中，就會在不知不覺之中使靈性的生命衰微了。自然界的生物都是時刻靠着呼吸以維持生命；同樣信徒的靈性生命必須時刻靠着從神裏面吸收力量，方能盡他們的本分。「祢若扶持我，我就得着平安。」這是與聖靈同住的人常從裏面的深處所發出來的祈禱呼聲，他知道他若片刻離開主就不能作甚麼。

這種倚靠聖靈大能的實際意義，就是要懇切仰望聖靈，並要注意兩個最大的主要渠道，藉着這兩個渠道，聖靈方能降臨在人身上；這兩個渠道就是「祈禱」與「讀經」。電線若不與電源接連，電燈就不能發出白熱亮光；同樣信徒若忽略或輕看祈禱與讀經，就不能認識豐滿聖靈的恩典。倚靠聖靈不僅是感情上的事，乃是要實際運用聖靈所賜的這祈禱與讀經的兩種方法，這方法可以堅固的聖靈豐滿同在，這樣聖靈同在的經歷必不致中斷。

聖靈的果子

「聖靈所結的果子，就是仁愛、喜樂、和平、忍耐、恩慈、良善、信實、溫柔、節制。」（加五22-23）

我們在思想神所賜給祂子民應許和恩賜的時候，必須先將神賜給人恩賜和應許的目的常常追究，並牢記在心。我們對於聖靈恩賜的未來盼望與得着，有了正確的認識，然後對於領受神賜聖靈的恩賜，方能有完全的辨別。因此我們在思想這種極易認識的聖靈恩賜時，必須記住神對我們每個信徒的最大目的是要我們在生活上多結果子。

「你們去結果子」，這一句話要顯在神的一切「又寶貴、又極大的應許上」。在世人的面前，聖靈與我們同住的真實憑據，是我們在生活上能有「仁愛、喜樂、和平、忍耐、恩慈、良善、信實、溫柔、節制」聖靈的果子。這些果子最易被人所認識、看見，也最易炫耀於人面前的。

主耶穌在快要離世的時候，曾對聖靈的恩賜有了一個奇妙的講論，這講論是值得我們所注意的。在祂所講論的這最寶貴的真理中，祂曾命令祂的門徒去負責結聖靈的果子。因此在約翰福音第十五章裏教訓我們常常藉着聖靈的大能，必須而且能夠作真葡萄樹的枝子去多結果子。

「你們多結果子，我父就因此得榮耀。……我揀選了你們，並且分派你們去結果子，叫你們的果子常存。」

（約十五8、16）

現在我們要留心研讀聖靈所結的果子（加五22）。我們在生活中，可以顯出這種果子充分成長的實體榜樣來。主耶穌在這事上，並在一切事上都是我們的生命模型。主耶穌的完全生命，我們能看見這每樣實體的果子來。因此我們用簡單的推論，可給聖靈的果子給一定義，這定義就是基督的生命成為門徒的品格。

神——葡萄園的栽培者——不願葡萄樹的樹幹再結果子，這主幹就是主耶穌，但願我們作枝子的信徒去多結果；這樣我們的責任是何等大呢！不僅是枝子，乃是整個的樹身，要因我們所結的果子，而被人論斷。基督能否被人尊重，全在於我們的生活能否多結聖靈的果子來。

現今在許多的信徒心裏，對於聖靈的工作，常因有錯誤的見解，以致灰心喪志。我們常常盼望那種類似「一陣大風」和「舌頭如同火焰顯現出來」，作為我們個人因信而接受神的應許之結果，竟使我們忽略不認識聖靈在我們的屬性上、當作的工作，這工作就是要在我們的裏面更新而變化，模成基督的形像。聖靈賜給我們裏面隱藏成聖的恩典，實在勝過外面顯著的恩賜。

我們是甚麼，實在我們所說所作的甚麼更大更重要。因此，當真理的聖靈臨到我們身上，祂要修理我們像修理一個花園一樣。除去園中的亂草蘆葦，栽培園中的果實鮮花，使我們每個信徒的生活，像基督生活的複製品一般。當祂栽培果子的時候，要用各種合宜的方法，以徹底完成祂所渴望的目的。和暖的日光、密雲的陰影、滋潤的朝

露，那鋒芒的利刃，都是使果子達到成熟的必要手續。

凡是我們過去經歷中所不能明白的遭遇，這些道理，都是最好的解釋。神常給我們失敗以代成功、以憂傷代喜樂；因為惟有這樣，神最渴望的果子，我們方能從生活中結出果子來。在恆久安定生長之中，果子方能鮮豔美麗的顯現在樹上，因此我們在神的任何處理之下必須安然的順服忍耐，方能結出聖靈的美果來。我們必須記着「農夫忍耐等候地裏寶貴的出產，直到得了秋雨春雨。」（雅五7）

我不知道是否再有其他任何的祈禱，更比以下的祈禱更值得我們學習的：親愛的主，願祢加深祢的工作，使每一毛根都能很有力的向地下深入；因為惟獨祢能使它快快的成熟，結出更多更美的果子；願主修剪潔淨裏面我的卑污，使我常常成長在主的恩典裏。

果子比原種子更能吸引人注意。一個像基督的聖潔生活，其能使人生發出渴慕的力量，比起單傳講聖潔生活的道理與規條實際得多。聖靈所結的果子，常是各從其類；誰能在別的生命上能勝過聖靈在我們身上所賜結果子的能力效果呢？我們既有這種觀念，就應以完全的順服；並且倚靠聖靈的同住，隨時隨地多結聖潔的果子，「有三十倍的、有六十倍的、有一百倍的。」（可四20）「地生五穀，是出於自然的；先發苗，後長穗，再後穗上結成飽滿的子粒。穀既熟了，就用鐮刀去割，因為收成的時候到了。」（可四28-29）

聖靈的能力

「耶穌滿有聖靈的能力回到加利利，祂的名聲就傳遍了四方。」（路四14）

在五旬節以前，門徒們的主要特點就是在靈性上軟弱無力。在四福音書裏面，我們到處都能看見這種靈性軟弱的光景來；他們在真實跟隨主耶穌中算是完全的失敗。他們的生活，不能在世人的面前見證出是主的門徒或主與他們同在，他們對主耶穌雖是忠心的，但常被仇敵打敗了；在那時他們的生活完全表現出驚人的灰心與失望。

主耶穌在上十字架以前，並祂從死裏復活以後，常對祂的門徒確切的說出他們要得着能力的應許，這能力可使他們真實的為主作見證，這應許的聖靈確實已應驗了。在五旬節的那天，聖靈在一間樓房裏降臨在祂的門徒身上，其顯著的同在與結果，就是神聖偉大的能力，代替了他們在五旬節以前的軟弱無力。現今神的眾子民，對這能力正是在他們裏面深刻迫切的需要。

我們在生活中，並在基督服事的範圍內，常因缺少這種能力而嘆息失敗；但我們卻不明白這應許已經賜給我們了，「聖靈降臨在你們身上，你們就必得着能力。」（徒一8）因此信徒軟弱無力的生活，乃是一種不健全而且有罪的生活。在事實上，信徒在生活和工作上缺少能力，乃

是違反神的整個應許的目的。

有人給「責任」(Responsibility)下一定義說：「責任就是我們對神賦與才能的反應」。這一句話是真實的，我們對這極易認識的聖靈能力的反應，就是要對這世界盡我們的最大責任。這世界正等候着我們見證基督的真實，但信徒對於聖靈能力的性格，常有一種普遍的錯謬觀念。

有許多的信徒，常渴望從聖靈裏面能得着一種希奇的東西，其實這些東西是他們永遠不能得着的。我們常以為領受聖靈的能力僅是為傳道、為勸人悔改、為對神對人作偉大的事工。我們常因忽略不認識聖靈的真實性格，而活在危險的裏面。凡信徒們雖不能都被召去作傳道者，或作教會中的領導人，但卻都被呼召去遵行神的旨意。因此聖靈的能力，可概括的下一定義說：「聖靈的能力就是祂在我們裏面，或藉着我們以成全神的目的與計劃。」

這樣聖靈能力的工作，是以神的旨意為界限，它在任何人生命上所顯現的特點都是隨着神的旨意而決定。這人蒙聖靈賜他有感力的言語，那人蒙聖靈賜他不自私的祈禱，又有一人蒙聖靈賜他能忍受苦難。總而言之，聖靈賜人的能力，是要人在世人的面前，並在神所指定的正常生活與工作範圍裏面完全地榮耀神。有不少的人，已藉着信心而領受了聖靈的應許，但因未經歷到突然而來的聖靈能力以擔任某種工作，竟深深的灰心喪志了。但他們卻不明白那種工作，神未許可他們去作，而是讓別人去作的。

對於這種錯誤的預防法，是要時刻牢記着聖靈能力的每種顯現，完全以聖靈的指引管理為根基。正如神隨意給

一個身子，安排了許多肢體，並給每個肢體賜予一種的能力，使它僅能發揮它自己的功用。這一切道理的中心是要我們認識而且要注意下面的事實，這事實就是聖靈所賜的能力，是要我們在世人的面前為基督作見證。我們不是聖靈能力的儲蓄者，乃是聖靈能力的引導線。神已將這神聖的責任交託我們，這責任就是要我們藉着聖靈的能力，藉着言語和生活，使人認識我們的主耶穌。

人若尋求認識聖靈的能力，必須願意照着神的旨意，擔任這使萬民作主的門徒的偉大事工。聖靈能力與宣傳福音是一而二，二而一，永遠不能分離的。人要認識聖靈的能力，必須完全奉獻自己，而且在主的選擇之下，無論何時、何地，甘願作這宣傳福音的工作。

更進一步的說，聖靈能力的真實性，與祂同在的感覺必須在我們心裏，不能困惑或誤認。在許多人經歷上，聖靈能力是給與那些自覺自己完全軟弱而裏面倒空的人同在。這種自覺是永不改變的。有許多人已識透神的信實，他們深信神必要應驗祂的應許，因此他們不得不常說：「因我甚麼時候軟弱，甚麼時候就剛強了。」（林後十二10）他們喜樂的誇自己的軟弱，使基督的能力常覆庇他們。

在另一方面，人們還有一種的危險，這危險就是他們擅自相信他們過去的經歷，自以為過去怎樣，將來還會怎樣。他們對每種日常服事的工作，和每天的行事為人與見證，不肯單獨或普遍的懇切追求聖靈能力的新顯現。主的慈愛方法，是對使用恩典的人，就給我們恩上加恩。凡驕

傲而不虛心追求聖靈更新的人，必陷入聖靈能力的貧乏地步，其結果就是常常失敗、羞辱主的名。

再者聖靈的能力僅能賜與住在我們裏面，使我們彰顯高舉基督。聖靈能力的真實憑據，就是棄絕自己並承認這超然的能力是出於神的，而不是出於我們的。凡是自高自大的人，決不能同時有主耶穌的榮耀。凡願追求在聖靈能力恩膏之下生活的人，必須甘願藉着神賜下的能力，暗暗的作個奉獻的人。像這樣的人必能在聖靈所賜的得勝生活之中，常常對主耶穌說：「國度、權柄、榮耀，全是祢的！」

我們在日常生活經歷中，是否這樣認識祂的能力呢？我們領受了能力以後，是否單單為榮耀我們的救主而活着呢？我們的見證是否在救人靈魂工夫上有功效呢？若是沒有，為甚麼？「你們得不着，是因為你們不求。」（雅四 2）

聖靈的恩賜

「神又按自己的旨意，用神蹟奇事，和百般的異能，並聖靈的恩賜，同他們作見證。」（來二4）

許多神的兒女們對於「聖靈的事」，有一個最普遍的錯誤，這錯誤就是他們對於聖靈的本體與性格和聖靈的特種恩賜，有一種模糊不清的觀念。神是這種恩賜的創造和施與者。他們看見福音在最初時期，聖靈在門徒中間，曾使門徒在傳講基督和傳道上有極大的能力；他們看見聖靈充滿的人，真能將世界顛倒哄動了。因此他們盼望在他們的生活上，也能有這同樣的效果。但他們結果失望了，他們常以為他們尚未真正領受聖靈，或者聖靈改變了祂自己的工作性格，或者這種領受聖靈的整個教訓完全是假的。

有人常遇見像這樣的人，並發現他們最後灰心失望和不滿意的原因，是因他們對聖靈的本體與能力、對聖靈的工作與工作者、對聖靈的恩賜與特種恩賜，都缺少清楚的分辨認識；因此我們必須將這些真理，很清楚的指示出來。聖靈的恩賜，是神普遍的賜予祂的每一個兒女。但聖靈的特種恩賜，卻是照着神的意思，決定賜予某一個聖徒，去擔任某種特種工作。

在五旬節那天，那一百二十個領受聖靈之洗的信徒，在工作的結果上，並不都是炫耀顯著。因為他們大多數的

人，除了為主作見證和結果子以外，並無其他任何偉大驚奇的事蹟。他們都領受了同一的能力，但這同一的能力，卻使彼得作偉大有感力的講道者，使雅各作治理教會的人，使司提反甘心樂意地作殉道者，並使其他的人都暗暗的為基督作見證。他們沒有驚奇顯著工作的人，我們決不能說是因他們所領受的聖靈能力是比較少些。

在前篇我是說出聖靈的主要工作是要我們成聖、要我們日日更新，變成主的形像。凡在經歷上確實聖靈成聖恩典的信徒，決不能在任何特種工作上，都有同樣的恩賜。正如一個孩子在從同一的父母上分受同樣的生命，但各有各不相同的個性存在，一個孩子因遺傳而有音樂的天才，另一個卻有繪畫的天才，又有一個卻有機械的天才。關於聖靈的事也是如此。神是我們一切信徒靈性生命的源頭，但祂卻「隨己意分給各人的」恩賜各有不同。這不同的恩賜，都很詳盡的記在哥林多前書第十二章裏，我們細心研讀之後，可以引導我們得着下面的四個結論：

（一）一個領受聖靈恩典的人，可能沒有任何顯著的恩賜。這並不是說為基督作見證的工作僅限於少數有聖靈恩賜的人，而其他的人在這神聖的工作上都是無關無分。凡一切認識主的人，都賦有將福音傳給別人的使命。但他們都不能被神選召；也都不能從神領受一種能力去作一種驚奇的工作，因這工作是那些領受特種恩賜的人所作的。

（二）聖靈在賜予恩賜上，有絕對的主權，「如今神隨自己的意思，把肢體俱各安排在身子上了。」（林前十二18）神給每種肢體都賜予特種的功能，一切肢體雖都

同享身體上的生命，但每種肢體的功能卻各自獨立，不能相同，並且他們都奉獻自己，以成全身體上的功用。肢體中最軟弱、最不俊美的——好像領有恩賜最小的信徒——其重要性還是像最體面、最有用的肢體一樣，絕對不能缺少。因此有些信徒在心思中，以為他們若能得着別種恩賜，他們就能更有用了；這種思想是何等錯誤阿！

（三）神給每個信徒，所賜予的特種恩賜，是專為負擔神所指定的特種工作而有。這樣每個信徒應當忍耐等候神，就可以尋見神對你的旨意是甚麼，然後你可照着你所需要的恩賜去祈求神，以便忠實遵行神的旨意。

（四）聖靈恩賜的種類與程度有着許多不同，正如神國的工作，在性質上有許多不同的一樣。因此信徒各有特種的恩賜與能力，實在是極其需要的。這種事實，可以解釋神賜予工人們各種不同恩賜的原因。「按我們所得的恩賜，各有不同。」（羅十二6）這樣信徒實不應勉強效法他的同工所得的恩賜。倘勉強效法，恐怕他要喪失他自己所已領受的恩賜，而不能作他自己應作的工作了。

任何信徒不能因他個人缺乏恩賜而不能高舉自己處於人上，竟想像他是被神棄絕，在任何恩賜上無分。凡是信靠主的人都應詳細觀察，覺悟聖靈充滿的人，就是領受了神的聖靈恩賜，去在世人面前將基督的形像在生活上海反照出來。更進一步的說；就是「你們在神一切的旨意上，得以完全，信心充足，能站立得穩。」（西四12）這種神聖偉大的工作，要叫我們每個信徒一生一世的來遵行祂的旨意。

聖靈的職事

「何況那屬靈的職事，豈不更有榮光麼？」（林後三8）

我們已經認識凡清楚領受聖靈充滿的人，都負有為基督作見證的責任，並應幫助他人來認識基督；因為基督就是永生。在五旬節以後，這種「聖靈職事」的工作，很明顯的表現出來。因為聖靈已藉信主的人為渠道流給別人，聖靈自己就成為「活水的江河。」（約七38）

羅馬天主教和極端的英國國教，曾堅持主張這種聖靈的職事，僅能由那些被稱為繼承使徒的人去執行；其實這種主張是完全沒有聖經上的根據。聖靈的恩賜，是與信徒中充當聖職的人有極密切的關係。因為聖靈的恩賜是普遍的，照樣聖靈職事的特權與責任，也是普遍的：「各人要照所得的恩賜彼此服事，作神百般恩賜的好管家。」（彼前四10）

我們沒有一人是為自己而活，因此我們也沒有一個人在本分上是例外無關的。這個本分就是要我們將自己所領受的恩賜施與別人。聖靈職事的責任，雖是一樣的，但實行它的實際方法卻各有不同。主給每個人賜予一種工作，每個忠心實行這種工作的人，就是聖靈的職事。這種職事可分為兩種：（1）間接的；（2）直接的。

（一）聖靈間接職事的定義，就是在沉默安靜中，過那聖潔生活的工作。從聖靈充滿和聖靈統治的人身上，可以發出一種「基督馨香之氣。」（林後二15）這馨香之氣的吸引力，真是不可限量的。有許多人因看見聖靈的能力顯現在祂的子民身上，就被吸引而歸向了基督。又有許多人，因看見神的子民缺少這種見證而與基督遠離了。世上沒有任何東西，能比聖靈流露於外的影響力更強大。

因此聖靈的間接職事，當從每個被聖靈充滿的人身上表現出來。聖靈有能使人作細小的事，而能達到較高水平線上的一種能力；在這水平線上可以建立實際聖潔的生活。若有人低估了這種間接作工能力的價值，就要疏忽日常生活中似乎瑣屑的事，而使那些熱心作聖靈直接職事的人的影響力，完全歸於無效。

（二）聖靈的直接職事，在聖經裏說出的有三種：（1）傳道（徒六4）；（2）見證（徒二十 24）；（3）供給、施捨（林後八4，九1）。

一、傳道

聖靈藉着傳道可以運行在人的裏面，這種工作顯然不是普遍的（這事我已講過了）。因為凡信主的人，不能都被神召充當傳道的職事。那被神召充當傳道職事，並將聖經教訓給人的人（不僅是由於宗派儀式的託付，乃是由神的旨意必須將他們職事上應有的認識與思想牢記在心）。聖靈的位格藉着神的道，流入聽者的生命裏，神是「道」的創造者。使人悔改得恩典的工作祕訣，不是靠着傳道者

的心思、口才、與人格的能力，乃是如同經上說：「萬軍之耶和華說：不是倚靠勢力，不是倚靠才能，乃是倚靠我的靈方能成事。」（亞四6）

二、見證

見證的責任，卻是普遍的。將神賜給我們的恩典告訴別人，可以使人能有渴望得着我們同樣恩典的願望；在这一切見證上，聖靈與我們同作見證。當安得烈對彼得說：「我們遇見彌賽亞了。」彼得就立即看見主耶穌。

我對個人見證的需要，並未過分的注重，或言過其實；因為個人見證就是拯救人的鹽。它與聖潔生活、傳道、和教訓人，都有同樣的重要性。當個人見證沒有了，則救人的效果便很難顯現出來。更進一步的說，若見證是聖靈的職事，那麼見證的目的必須高舉基督，決不能高舉我們自己。

在許多的見證會上，我們常看見有些作見證的人，注重自己過於主耶穌，因此使聽者的注意力，從主耶穌的身上，而轉移到承受恩典的人身上了。預防這種錯謬的惟一原則，就是使主耶穌不斷地充滿着我們的心。若我們能夠讓主耶穌在我們裏面作主，我們見證所說的話語，就能將主耶穌的超然美麗，很自然地流露出來。我們的見證，要像主耶穌的先鋒施洗約翰一樣，他看見了主耶穌就對別人說：「看哪！這是神的羔羊。」（約一36）

三、供給、施捨

在這第三件的大事上，我們都面對着一種義務和權利，這義務和權利是聖靈充滿的信徒所普遍應盡的。這種事在聖經裏稱之為「職事」。人們常將這供給、施捨的職事，從平凡悶人的地步，而提高到祭司聖職的水平線上了。「施比受更為有福」（徒二十35），主耶穌所說的話語中僅有這一句話，未記在福音書裏，但被使徒引證講論出來。在哥林多後書第八章九節裏，更詳盡加重的講明這供給、施捨的道理：說明了供給、施捨是施與受，雙方得福的渠道。凡是保羅所寫的書信中，其最後的一章，都是至高最美麗的一章，這是使人最可注意的。在哥林多前書第十五章裏，保羅講論完了基督教最深奧秘的道理以後，他就很自然的，並絲毫沒有降低屬靈的口氣而接着說：「論到為聖徒捐錢」（林前十六1）。

當信徒們認識了供給聖徒的需要，是聖靈職事中最重要的一部分以後，到那時或者不等到那時，主耶穌救人靈魂的事工，無論在國內或國外，就不至因經濟困難而停頓不前了。那時，主的子民們，就可以與主並全世界主內的弟兄們聯合起來，一同負擔主所留下的這神聖喜樂救人靈魂的聖工。

讓我們能知道我們是忠實於我們的這責任，並且在福音事工上，都是直接的或間接的為他人而服事聖靈。讓我們以「惟獨主耶穌」（Jesus only）作為我們之職事的主題，並藉着職事不同的生活去傳道、見證、施捨能把握住聽者的心，將他們永遠吸引到主耶穌的腳前。「若有服事

人的，要按着神所賜的力量服事；叫神在凡事上因耶穌基督得榮耀。」（彼前四11）

聖靈的寶劍

「拿着聖靈的寶劍，就是神的道。」（弗六17）

「拿着聖靈的寶劍，就是神的道。」凡已領受神的聖靈，並已受了神的教訓，明白他們責任特權，是要繼續被聖靈充滿的人，神就用這節經文為對他們的神聖指示。神已選召他們充當神的戰士，爭戰是神的戰士們所不能避免的。作戰須有充分的裝備方能得勝，所以他們要穿戴神所預備的全副軍裝，使他們在磨難的日子，可以抵擋仇敵，並且成就一切，還能站立得住。

我們交通了神所賜的全副軍裝，就發現每一副軍裝都是代表主耶穌在不同的方面為我們所作的工作。同時那些軍裝綜合起來，就成了我們完全豐盛的救恩；神用這救恩能救我們到底。主耶穌是真理，因此祂就是我們的腰帶。主耶穌的名是「我們公義的主」，因此祂就是我們的護心鏡；主耶穌是道，因此祂自己就是我們的寶劍。

主耶穌隱藏在聖經裏，祂來了，就是道成肉身，成了活潑的道和道的能力。「拿着聖靈的寶劍」的意思，就是要我們在聖靈能力之中，將經上的話接受過來，練習運用，將它當作神賜給我們防守和進攻敵人的武器。

因經上的話，不僅是基督徒的寶劍，也是聖靈的寶劍。凡已領受聖靈的人，他們在自己的生活上，一定經歷

過這種寶劍的利刃，能將人的靈與魂，刺入剖開。當信徒將這聖靈的寶劍對人使用時，他們方能深信祂的能力是何等浩大。凡是那些在生活上受魔鬼的攻擊，並在防守上充分證實寶劍能力的信徒，方能希望很有效的運用這寶劍，去為神作積極主動的爭戰；因此讓我們想一想下列聖靈寶劍的兩種用途：

一、防守的武器

凡聖靈充滿的基督徒所遭遇的試探，必如同基督被聖靈充滿後，在曠野所遭遇的試探同樣多、同樣險惡。我們僅能效法主耶穌作戰的原則，方能得着完全的得勝。救我們的元帥，在抵擋魔鬼的時候，曾用天父的話作為寶劍，並三次重複的說：「經上記着說」，使魔鬼逃跑退後。我們天天被魔鬼圍攻，因此我們要天天拿着聖靈的寶劍，以對付那與我們不共戴天的仇敵，而得着勝利。

我們要謙卑高唱得勝的詩：「我藉着祢嘴唇的言語，自己謹守，不行強暴人的道路。」（詩十七4）凡在裏面得勝的信徒，必能藉着這樣爭戰的經歷，在外面為信心打美好的仗，並能運用這無敵的武器，勝過仇敵。當我們學會了怎樣固守自己的陣地以後，方能出去粉碎敵人的堡壘，並能幫助我們的國王，來取得祂的國度；這樣我們必須明白怎樣運用這寶劍作進攻的武器。

二、進攻的武器

現今有許多的人，對於聖經的神聖性質，多生無謂的

辯論，其結果竟使許多人對於聖經失去了信心，並使聖經所見證的主耶穌，也受了極大的影響。在他們雙方辯論中，因辯護聖經者缺少有效的能力，所以使反對聖經者不能心悅誠服。他們所積極需要的，是應將聖經的能力顯示出來。這種能力的顯示，實在遠勝於辯論聖經的神聖來源。

當信徒藉着聖靈的能力去傳道，並藉着祂的利刃將人們打倒擄到主耶穌的腳下時，這能力方可被人認出來。這寶劍能力的例證實在太多，極易引證。當人們想到外邦人、酒徒、和錫安的罪人，怎樣的信主耶穌，他們還能不承認聖靈能力的效果麼？

信徒藉着運用聖靈的寶劍，已使天國有驚人的進展。這種顯明的進展事實，實在是對那些存疑和譏誚基督教真理的人，一種最可信的回答；所以我們急應將傳道的神聖命令，重新放在我們裏面。不要為道辯論，乃要傳道；不要自誇我們珍珠裝飾的劍柄、和光芒四射的劍刃，乃要用它刺透主的仇敵，並將他們和他們的創傷，帶到十字架的寶血裏，得着醫治。

若你不能常藉着聖靈的能力很有效地運用寶劍，將罪人帶到基督面前，你就不必強調你對聖經的正統見解如何真確。若我們在基督的工作上，不能使未得救的人悔改歸主，那麼，我們就不要以我們的工作為滿意。我們不能以任何有價值的東西，代替十字架的爭戰。要記着靈巧運用寶劍的方法，要按着規則，實際練習；信徒僅能藉着全心深入的研讀聖經，方能在戰場上成為運用寶劍的能手。

所以我們要小心練習，倘若我們在密室裏不能用心練習，在實際工作上就難靈活運用了。拿着聖靈的寶劍，跟隨主耶穌前進到戰場上去；要常常牢記經上記着說：「凡在軍中當兵的，不將世務纏身，好叫那招他當兵的人喜悅。」（提後二4）

聖靈的合一

「直等到我們眾人在真道上同歸於一，認識神的兒子，得以長大成人，滿有基督長成的身量。」（弗四13）

凡被聖靈充滿的信徒，他們彼此是屬靈生命的關係，是個最重要而且最值得我們考慮的問題。在我們的中間，常有許多不幸和不聖潔的分爭與歧異的意見，成為我們對人作見證的效果上，一個最大的破口。因這種分爭與意見，實不合主的願望與心意，主耶穌所祈禱的「使他們都合而為一。」（約十一21）這句話在五旬節以後，已很顯著的證明了。

「我們都從一位聖靈受洗，成了一個身體。」（林前十二13）

「因為你們在基督耶穌裏，都成為一了。」（加三28）

我們可以藉着一個簡單的推論原則，以解決現今教會中一切分爭的難題。其原則，就是要每個信徒認識他們自己在基督裏的真實地位。我們不是孤立的單位，乃是一個身子上的肢體，是同一國度的子民、同一軍隊中的戰士、同一產業的承繼者。個人主義有它自己的價值，但也有它自己的危險。現今主的教會因分爭而致靈性萎弱了。其最大的原因，實由於人們高舉個人主義，而忽略了共同合一

的生活。

羅馬天主教和極端的英國國教，過於注重有形教會的合一，甚至否認那些在他們組織以外，一切個人屬靈的生命。但有許多尋求避免這種錯誤的人，竟落到極端相反的地步，完全為自己而活。因此使那些真實愛主和熱心事奉主的人，在同一的身子上，陷入彼此分爭分裂的嚴重軟弱中。主不是選召我們彼此漠不相關的獨立，乃是要我們彼此相愛相助，同心同意的合作生活。

現今教會和世界上一切的事，都警告我們每個信徒，要將這種彼此為肢體，生活在聖靈合一中的事實，深深的放在我們裏面。我們若要這樣的生活，必須先明白了聖靈的真實合一的三種根基是甚麼。

一、生命與本源的同一

我們都是罪人，都藉着同一的恩典、同一的救贖，從同一的刑罰和同一的罪惡權勢之下拯救出來。這恩典與救贖是藉着同一的聖靈，啟示在我們心裏。更進一步的說，那使我們得重生的主耶穌，已將我們保持在同一的生命之中。這樣我們還不能在世人面前，實體的相愛合一，顯明出我們是神的子民麼？

生命與亮光，決不能混為一談，因這兩種性質是完全不同的。現今在我們的中間，竟有人以真理的某一種見解，作為同工合一的條件。凡與他們見解完全不同者，就被拒之於同工合一以外。人的見解全因觀點不同而各異。這些人不僅認錯了生命與亮光的真理，而且對於同樣與合

一的道理，也困惑不清。他們竟忘記了固執經文的字句，實足以造成一種死的捆綁，將人們捆綁在宗派之中。惟有真理的聖靈，卻能將一切被救贖的人，吸引到生命與慈愛之中。

二、主人的同一

「因為只有一位是你們的主人，你們都是弟兄。」（太廿三8）我們求告主名的人，都聚集圍繞在我們救主的四圍。祂是我們的主，也是他們的主。祂的神聖本體，是一切合一信從祂的人的中心。這些人都是個別的奉獻給祂，且要聯合順從祂。可惜在我們中間，很少有那種在主裏彼此為弟兄的實際認識。這種認識是由認識基督為主而來，但「凡一國自相分爭，就成為荒場，一城一家自相分爭，必站立不住。」（太十二 25）

現在我們缺少真實的合一，實在是靈性軟弱失敗的重要因素。凡一切稱耶穌為主的人，都要遵行祂所說的話。倘若能這樣則分爭分裂和宗派的弊病，就可逐漸減少。當教會中有了這樣光景，世人就不得被吸引來歸向主，因我們就是承認信入主名的人。

三、事奉的同一

信徒事奉的同一，是由於我已講過的那兩種生命與主人的同一而來。這是很自然明顯的事實，誰都不能否認。順服基督的意思，就是要向世人傳福音。這種事奉上的難處，極須有同心合意的努力方可解決；因為同心合意的努

力實在比單靠「神學」更為要緊。

我們面對着一個滿有大力的大仇敵，若基督徒在建立自己的宗派和維護自己的特殊見解上消耗力量，那真是太可憐、太得罪主了。當我們把力量聯於聖工上去抵抗那黑暗的權勢，我們若沒有得着完全的得勝，必要像今日的慘敗可憐的光景。

我們若認識現今教會中這種事實以後，就可以斷言的說，任何宗派的規條與偏見，倘若攔阻信徒在這偉大事奉上的實際聯合，則那宗派的智慧就不是從上頭來的。因這神聖偉大的事奉，是主的命令與盼望，託付我們去擔負的。

我們要像個人追求聖靈充滿一般，常祈禱默想下列經文的意義：「看哪！弟兄和睦同居，是何等的善，何等的美。……因為那裏有耶和華所命定的福，就是永遠的生命。」（詩一三三1-3）我們要靠着神的幫助，勝過這攔阻一切真誠愛主的信徒中間聯合的攔阻。我們只能「竭力保守聖靈所賜合而為一的心。」（弗四3）用愛心彼此寬容，並彼此相愛，遵守這新命令。對於這工作我們已從主領受了充足的恩賜：「因為所賜給我們的聖靈，將神的愛澆灌在我們心裏。」（羅五5）

聖靈的安慰

「凡事敬畏主，蒙聖靈的安慰，人數就增多了。」
(徒九31)

我們需注意主耶穌給聖靈所給的這個「安慰者」的名稱。在主耶穌給門徒最終所講的教訓裏面，祂曾囑咐他們等候那在祂死後要來的「另一位保惠師或安慰者」(Another Comforter)，這個名稱在原文上的意思，是「有一位站在我們旁邊的，常以祂的同在安慰我們。」正如有一位全智全愛全能的人，與我們同在一般。

聖靈既是如此，祂就可以代替主耶穌，常充滿在門徒的生活中。我們可以將聖靈安慰的意思予以概括的結論，這結論就是聖靈與我們繼續同在時，所給的一種力量，正如主耶穌早年與門徒們同在時，所給他們的力量一樣。因此在五旬節以後，門徒們在行事為人上都滿有聖靈的安慰，以代替主耶穌與他們的分離，並使他們能認識主在地上對他們所講的這奇論：「從今以後，我不在世上」和「我常與你們同在」的意義。

我們要注意主耶穌常以三種應許，使與保惠師的名稱相接連。正如指示我們在保惠師內都包含着甚麼。

一、保惠師要將一切的事指教你們

聖靈常用這一點為安慰神的傷心兒女們的一種原則，這是主親自教訓啟示我們的。人生許多黑暗悲慘的事，都由於缺少知識，和愚昧困惑而來。我們僅能分辨眼所能看見的事，以致產生煩惱。聖靈卻使我們記念眼所不能看見的本體，使我們活在那本體的深處，並使我們有明確的見解與遠見而得着屬靈的安慰。我們常因不能明白我們痛苦與失喪的原因，而灰心喪志。但聖靈能使我們看見那有釘痕的手，拿着修理的利刃，並以「凡祂所作的，都是好的」這句話提醒我們，使我們因着這話裏面得安慰。

我們常以那惡者在世上的存在，而極其困惑煩悶，並以教會與那惡者抗衡，太軟弱無力，我們的心就極其悲傷。但聖靈又使我們知道這「那在你們裏面的，比那在世界上的更大」的真理。我們因這真理，就立刻得着安慰，重新恢復勇氣來。當我們每次遇見試探，到了意氣消沉，灰心喪志的時候，我們若肯把自己完全的向主順服，我們就能經歷到我們的神，真是能安慰人的神，並能使我們在任何遭遇之中常以神為樂。

二、保惠師聖靈來了要使世人知罪

基督的工人們，常因看見工作的果效太少，常因以最大的熱心與極少的興趣所努力工作的，僅惹起人們強烈的反對與不信任。在這種情況之中，那一個工人能不有完全放棄工作的試探呢？但當工人們看見有人已蒙恩得救，看見聖靈仍在靜默之中，執行祂那使人為罪、為義、為審

判、自己責備自己的工作，到了這時候，那一個工人能不領會到神的安慰呢？真的，聖靈的職事就是使世人知罪，自己責備自己，同時也安慰神的兒女們痛苦之心。

當神的兒女們，親眼看見聖靈同在的果效，已在他們曾用生命之道，所追求拯救的人的生活之中，他們就得着極大的安慰，並得着極大的勇氣，去作更進一步的奮鬥。若我們能認識惟獨聖靈能使人知罪，並願服事聖靈作祂自己的工作。這樣無論我們對神的工作如何困難，在工作上所表現的果效如何微小，我們決不至灰心喪志，疲乏困倦。這就是神給祂的工人，在葡萄園裏所賜的裏面安慰。

三、保惠師聖靈來了要為我作見證

聖靈以祂的能力能安慰每個灰心喪志的門徒，這是很顯著的事實。無論環境如何的黑暗、憂傷如何的淒慘、逼迫如何的殘酷、被人誤會如何的痛心、試探如何的猛烈、裏面如何的沉重的受壓迫，但聖靈卻能將這神聖的安慰賜給我們。當我們極需要安慰的時候，聖靈就將主耶穌啟示給我們，成為我們應時的、活的、真實的主。聖靈能提醒我們說：「因為主曾說，我總不撇下你，也不丟棄你。」

（來十三5）

聖靈能使我們仰望主，因主是我們的救主、是我們的君王。

因此我們要恆久忍耐，顧念那所看不見的。聖靈又能使我們思念主的應許，這應許可以適應我們的需要。祂並能以這樣的思念，增加我們的力量，使我們從祂豐滿的恩

典裏，追求領受那恩上加恩的豐盛恩典。這樣我們的心就得以復興起來，我們就能高唱下面的這首詩歌：

在疾病時有基督、
在健康時有基督、
在貧窮時有基督、
在富足時有基督、
在快樂時有基督、
在憂傷時有基督，
今天有基督，
明天以及永遠都有基督；
基督是我們的生命，
基督是我們生命的光輝；
基督在我早上，
基督在我午中、晚上；
當四圍的人離棄我時，
基督卻不離棄我，
基督與我永永遠遠的同住；
基督是我最親愛的朋友、
基督是我無窮盡的喜樂、
基督是永遠生命的餅、
基督是我的主人、
基督是我的頭、
基督是我的救主、
基督是我的神、
基督是我的福分、

基督是我的主。

是的，這就是聖靈的安慰，是天國子民的服事者。聖靈以這服事曾賜給我們一種特權，使我們能以這安慰去安慰別人。祂自己藉着我們為流通的管子，「叫我們能用神所賜的安慰，去安慰那遭各樣患難的人。」（林後一4）

我們有福了，因我們裏面能得聖靈所賜的安慰。祂常教訓我們，使我們看見祂在別人的需要上，所作的工作，並常聽見祂在我們的耳邊低聲說：「這名是超乎萬名之上的名」。祂更賜給我們這有福的特權，使我們到各處去，奉主耶穌的名醫治人們憂傷破碎的心。

在教會裏面，因傳統的錯誤，將「交通」(Communion) 這個字單獨用以稱叫主耶穌的晚餐，因此使許多的基督徒，對於「聖靈交通」的真正意義與觀念，常模糊不清。在聖經裏僅有一次，用這字稱叫「聖餐」，這聖餐是主吩咐我們遵守記念祂的。

聖靈的交通，是與宗派外面的規條與儀式完全無關。正如聖靈自己的自由，像風一般隨着意思吹。這字的意思，是表示同業中的彼此友誼與交往。在新約聖經裏，這個字的用途，是常述說信徒與神密切靈交的光景。這種靈交是福音選召我們去參加享受的，而且每個聖靈同住的信徒，都有這種經歷的可能性，「因為神是信實的，你們原是被祂所召，好與祂兒子，我們的主耶穌基督，一同得分。」(林前一9)

當主耶穌在地上生活的時候，曾見證祂與神如何密切的交通團契；祂說：「那差我來的，是與我同在；祂沒有撇下我獨自在這裏，因為我常作祂所喜悅的事。」(約八29) 這就是神召我們與祂應有的交通，我們要像基督一樣：「與父神相交」(約壹一3)。我們也要像基督一樣，使我們對神的態度能順從、能謙卑降服，因為這就是與聖靈交通的條件和特點。

我們要存謙卑的心，與神同行（彌六8）。我們惟獨這樣方能知道主耶穌所知道的，怎樣與天父聖潔謙卑的密切。魔鬼常千方百計攔阻信徒們在裏面的隱密處，與神交通。這種交通確實是每個聖靈充滿的信徒，所絕對需要的。魔鬼常似是而非的使信徒以其他有價值的活動，代替了那種與神真實的交通。這交通實在是信徒得着力量、引導、和恩典的惟一原則。

現今有許多優越的工人，並有許多組織很完全的工作團體，都在工作上苦無活潑的生氣。其直接的原因，就是他們太忽視了與神的密切交通。當我們自覺在某種事上錯誤了以後，倘仍舊錯誤的作下去，那是何等可怕的謬妄阿！而那種錯誤除了與神交通以外，再無其他方法可以糾正。牢記着下面的這首詩歌：

與神相交，瞬息不至徒然喪失，要繼續不斷地相交；
 與神同行，力量不至徒然喪失，要繼續不斷地同行；
 事奉神的光陰，不至徒然喪失，要繼續不斷地事奉。

當神與我們的一切同在，雖少也多，人們最忙的日子，不如神的轉瞬頃刻；若神不與我們同工，處處雖多也少；常與神同工，凡事都不至徒然喪掉。誰能與神同工，誰就能得的最多最好。

我們要牢牢記着下面的事實，這事實我們再不能過分的反覆重說，這事實便是聖靈的交通，僅能藉着聖靈內住的能力，而為我們所得着。聖靈創造了我們的願望，加強了我們的決心，並能使我們「將萬事當作有損的」，能認

識我們的主耶穌基督，將祂彰顯給世人觀看。所以不要忽視這種沉默的邀請，去進入主賜給我們的那至聖所裏。因人心若拒絕了這種神聖的邀請呼求，就立即再不能聽見那呼聲了。

聖靈的更新

「祂便救了我們，並不是因我們自己所行的義，乃是照祂的憐憫，藉着重生的洗，和聖靈的更新。」（多三5）

在結束這十幾篇很簡略的交通時，我們須特別注意這聖靈的不斷地更新。前幾篇的目的，是要帶領神的子民，進入聖靈的活潑經歷中，這是顯明聖靈本體的屬性。這聖靈內住在那些有順服之心的人裏面潔淨他們、引導他們、增加他們的能力，去作成神的工作，以榮耀神。

有些人已照着我的建議，並藉着簡單的信心領受了聖靈，並在神的信實話語上站立得很穩。他們都很謙卑的相信聖靈已住在他們的裏面，並已藉着聖靈的能力，在他們身上完成了神的旨意。對這些人我要警告他們，小心防備，在聖經裏對於聖靈充滿，並未應許「一次充滿，就永遠充滿了。」他們初次領受聖靈，不過是一種開始的充滿，而這充滿是需要不斷地更新的。

有許多的基督徒已真確經歷了五旬節的經歷，他們曾藉着那恩賜的能力去生活工作；但他們以為神已給他們託付了一種取之不盡的屬靈資源，使他們無限制的去取用。這種錯謬觀念的結果，是很明顯的。為時不久，他們初次領受的能力就萎弱了。於是他們灰心喪志，以為那無把握

的盼望，是出於錯謬的教訓，他們就否認那種經歷，並不再追求那聖潔的生活。或者他們仍以過去所領受的能力去繼續工作，豈不知那能力到現在已成為過去而已；在靈性生活的外面上繼續工作，這是最可憐的。

在聖靈的一切事上，那聖靈能力的繼續性，是聖靈真實性的最終考驗。這考驗可用在一切已走到領受聖靈教訓的人身上。「這恩賜能以繼續麼？」這是人們常有的問題，對這問題僅有一個答案，除了賜恩賜的神與我們同住，這恩賜是不能繼續的。並且藉着繼續據為已有的信心，方能知道神的那種永久豐滿的恩典與福分。當信徒以忠實的心，發覺在任何事上有了缺欠的時候，信心必能追求接受那豐滿的恩賜，以適應那特殊的需要。

前後無路，進退維谷，信心的腳步好像墮入混沌空虛；想不到在混沌空虛之下，發現了堅固的磐石。我們不是一次、兩次、三次，乃是要時時刻刻地需要聖靈的更新。正如我們常帶着倒空的器皿，到救恩的泉源那裏，一再重新的裝滿一樣。我們最容易忘記神召我們所走的這條道路，是包含着同樣的聯於信心腳步，而且那種生活步驟的彼此距離並不相隔很遠，乃是頃刻步步繼續不斷地前進。讓我們將這事實放在心裏，就不至落到以昨天所領受的能力，去對付今天生活中的錯誤。我們必須藉着頃刻不斷的信心，得那頃刻不斷的聖靈更新的福分。這種更新的能力，能使我們頃刻不斷地遵守神的旨意。

在主耶穌的生活裏已將這些事給我們顯示了一個實體的模型。祂在約但河受洗的時候，聖靈降在祂身上，膏祂

去作祂來要作的工。這是祂靈性經歷的要緊關頭，也是祂新生活的開始，但這並未竭盡了聖父的施與，和聖子的接受。「神所差來的，就說神的話，因為神賜聖靈給祂，是沒有限量的。」（約三34）主耶穌在聖靈的福分上，是無限的豐滿，並有繼續不斷地更新。

因此我們也要如此，「乃要被聖靈充滿」，這是主的命令（弗五18），我們應當常以下面的祈禱回答神：「主阿！求祢用祢豐滿的恩典，充滿我們每處空隙和需要。」主能照着我們的信心，賜給我們所祈求的，不要以多次來到主的面前為可怕，因為主耶穌曾說過：「人若渴了，可以到我這裏來喝。」（約七37）主的子民，務要常在主裏面發現他們新鮮的泉源。